

國立台東大學體育系所  
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范春源 先生

戰後台灣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  
(1945~2004)



研究生：李尚儒 撰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八月

國立台東大學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審定書

系所別：體育教學碩士班

本班 李尚儒 君

所提之論文 戰後台灣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 (1945~2004)

業經本委員會通過合於



碩士學位論文

條件



博士學位論文

論文學位考試委員會：林 政 君

(學位考試委員會主席)

蔡 裕 雄

黃 春 源

(指導教授)

論文學位考試日期：95 年 8 月 4 日

國立台東大學

附註：1. 本表一式二份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簽後，送交系所辦公室及註冊組或進修部存查。

2. 本表為日夜學制通用，請依個人學制分送教務處或進修部辦理。

# 博碩士論文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本人在 國立台東大學 體育 系(所)  
體育教學 組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取得 碩 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名稱：戰後台灣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5~2004）

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全文資料，授予下列單位：

同意	不同意	單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國家圖書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

得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其他各種數位化方式重製後散布發行或上載網站，藉由網路傳輸，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

本論文為本人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專利(未申請者本條款請不予理會)的附件之一，申請文號為：\_\_\_\_\_，請將全文資料延後半年再公開。

## 公開時程

立即公開	一年後公開	二年後公開	三年後公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上述授權內容均無須訂立讓與及授權契約書。依本授權之發行權為非專屬性發行權利。依本授權所為之收錄、重製、發行及學術研發利用均為無償。上述同意與不同意之欄位若未鉤選，本人同意視同授權。

指導教授姓名：苑春源 (親筆簽名)

研究生簽名：李尚儒 (親筆正楷)

學 號：1492017 (務必填寫)

日 期：中華民國 95 年 8 月 30 日

1.本授權書(得自 <http://www.lib.nttu.edu.tw/theses/> 下載)請以黑筆撰寫並影印裝訂於書名頁之次頁。

2.依據 91 學年度第一學期一次教務會議決議:研究生畢業論文「至少需授權學校圖書館數位化,並至遲於三年後上載網路供各界使用及校內瀏覽。」

授權書版本:2005/06/09

## 謝 誌

一千多個日子就這樣悠悠的過了，回想考上碩士班的那一刻，心想又可以重回學生時代讀書的生活，雖然四個暑假就得埋首書中，與書本、報告同床共眠，然而這是值得的。

打從一開學，指導教授范春源老師就耳提面命，要將這四個暑假當成三年來學習，而不是八個月。言猶在耳，已隨著老師的腳步踏遍國內大型圖書館，南北奔波不知數回，享受著發現的喜悅。期間還遠渡重洋到日本發表論文，結交外國友人，沒有老師的敦敦教誨、聲聲催促，無法完成此一論文，其提攜後進之用心，令人感念。

再者，蔡禎雄教授對於文中模糊之處多所指正，治學之嚴謹，大師之風範，銘感於心。林玫君教授不遠千里，前來擔任後學口試委員，於論文中舛誤之處，一一訂正，並對筆者多所鼓勵，所得之豐難以銘謝。系上顧望平老師、陳漢棟老師、吳明顯老師、陳玉枝老師、劉美珠老師、蘇維杉老師的激勵，週遭親友的關懷，鹿野國小、仁愛國小同事的擔待以及學生的乖巧，在此一併致謝。

最後感謝筆者的父母，於近耳順之年，多年來包容筆者的任性及遊蕩在外。尤其進修期間，四個暑假未能隨侍身旁噓寒問暖，略盡人子之道，深感愧疚。論文撰寫期間，風波不斷，幸賴雙親一一弭平，讓筆者得以全心完成，僅將此論文獻於筆者摯愛的雙親。

# 戰後台灣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5~2004）

李尚儒

## 摘 要

國際桌壇上，我國桌球好手蔣澎龍、莊智淵表現出色，兩人曾高居世界排名第三，桌球被列為我國奧運奪牌重點項目，然而坊間卻鮮少有完整介紹我國桌球發展歷史之文獻，基於自身對於保存地方史料的興趣及使命，以喚起大眾對於自身歷史的重視，此為筆者研究之動機。本研究之目的為探究戰後台灣桌球運動發展之脈絡，採歷史研究法及文獻分析法，以各時期桌球運動在組織、賽事及國際交流情形為探討範圍。研究時間始於戰後，止於 2004 雅典奧運舉辦年。本研究發現：

- 一、台灣桌球運動主要是由地方組織推展，全國組織本位主義濃厚，然而地方自主性強，不受約束，兩者之間存在認知落差。
- 二、國內重大賽事，早期呈現南北互相抗衡，後期南部選手一枝獨秀，顯見優異選手訓練南北不均，缺乏刺激。
- 三、國際賽會成績早期優異，自 1971 年後遭中共排擠出國際體壇，與國際水準落差遽增，後來引入大陸女子選手，方提昇國際成績。

綜合上述，由於民間組織的推動力量，使得桌球運動能夠蓬勃發展，尤其南部縣市對於優異選手的培訓與一貫化的照顧，使得南北的差距愈形擴大。我國在國際賽事成績低落，其因為選手欠缺與世界好手切磋機會，引入國外優異選手，增加參賽機會，方能有助於成績的提昇。

**關鍵詞：**台灣、桌球運動、體育史。



# **Table Tennis Development of Taiwan in Postwar ( 1945-2004 )**

Shang–Ju Lee

## **Abstract**

Table tennis was listed as our country Olympic Games to seize the sign key project. However, few people introduced literature of our country pool development history. According to preserve the place historical data and aroused the people to value own historical. The author decides to research. The purpose of this research is to investigate the postwar Taiwan table tennis development, the methods of historical researches and analytic literature are adopted, with the scope of research ranging in organization, sports event and international exchange situation. The time is from postwar to 2004 Athens Olympic Games. The research discovers:

1. The Taiwan table tennis mainly was promoted by the local organization, but nationwide organization insisted on selfish departmentalism. However, the place independency was strong, so it was not stopped.

2. In country competition, the early time it presented the north and south mutually to contend with, at the later period the south contestants outshined others. Obviously, the south and north players were trained differently.

3. At early time the international competition grade was outstanding, but Taiwan players suffered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to push out of international sports world since 1971, suddenly the standard dropped. After introducing the mainland female contestants, the grade became better.

Due to local organization's impelling force, it makes table tennis develop vigorously, especially the south has good training, so between the north and south disparity becomes to far. Our country is low in the international sports event result, because the contestant is no opportunity to race with the world skilled person. Introducing overseas outstanding contestants, and it increases participation opportunity, can be helpful to grade.

**Keyword: Taiwan, table tennis movement, sports history**

# 戰後台灣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5~2004）

## 目 次

### 序 章

第一節	研究的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的目的與課題.....	2
第三節	相關文獻探討.....	2
第四節	研究的意義.....	6
第五節	研究的方法與步驟.....	6
第六節	研究的架構與章節.....	9
第七節	研究的範圍與限制.....	12
第八節	名詞解釋與用語規定.....	13

### 第一章 蛻變的年代（1945~1953）

第一節	時代背景.....	15
第一項	政經概況.....	15
第二項	體育概況.....	17
第二節	推展組織.....	19
第一項	政府體育行政組織.....	19
第二項	民間體育行政組織.....	20
第三節	國內賽事.....	23
第一項	團體賽.....	23

第二項 個人賽.....	30
第四節 國際交流.....	34
第一項 邀請訪問.....	34
第二項 競賽活動.....	35
第五節 小結.....	36

## 第二章 光輝的年代（1954~1971）

第一節 時代背景.....	39
第一項 政經概況.....	39
第二項 體育概況.....	41
第二節 推展組織.....	42
第一項 政府體育行政組織.....	42
第二項 民間體育行政組織.....	43
第三節 國內賽事.....	51
第一項 團體賽.....	51
第二項 個人賽.....	60
第四節 國際交流.....	68
第一項 邀請訪問.....	68
第二項 競賽活動.....	72
第五節 小結.....	78

## 第三章 蟄伏的年代（1972~1982）

第一節 時代背景.....	81
---------------	----



第一項 政經概況.....	81
第二項 體育概況.....	83
第二節 推展組織.....	86
第一項 政府體育行政組織.....	86
第二項 民間體育行政組織.....	87
第三節 國內賽事.....	93
第一項 團體賽.....	93
第二項 個人賽.....	101
第四節 國際交流.....	111
第一項 邀請訪問.....	111
第二項 競賽活動.....	117
第五節 小結.....	120
<b>第四章 起飛的年代（1983~2004）</b>	
第一節 時代背景.....	123
第一項 政經概況.....	123
第二項 體育概況.....	126
第二節 推展組織.....	129
第一項 政府體育行政組織.....	129
第二項 民間體育行政組織.....	133
第三節 國內賽事.....	144
第一項 團體賽.....	144
第二項 個人賽.....	150

第四節	國際交流.....	160
第一項	邀請訪問.....	160
第二項	競賽活動.....	163
第五節	小結.....	179

## 結 章

第一節	結論.....	183
第二節	今後研究的課題.....	186
參考引用文獻.....		187
附錄一	台灣桌球運動大事年表.....	213
附錄二	省、區、全運會桌球錦標賽成績表.....	228
附錄三	歷屆全國桌球錦標賽成績表.....	232
附錄四	歷年中華桌球國手一覽表.....	236
附錄五	亞洲桌球聯盟時期「亞洲桌球錦標賽」.....	241
附錄六	亞洲桌球聯合時期「亞洲桌球錦標賽」.....	242
附錄七	亞洲運動會桌球賽.....	243
附錄八	世界桌球錦標賽.....	244
附錄九	奧林匹克運動會桌球賽.....	245
附錄十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歷屆理事長、秘書長.....	246

# 圖次

圖一	研究架構圖.....	10
圖 2-1	台南市桌球委員會幹部組織體系圖.....	51
圖 3-1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組織圖.....	91
圖 4-1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組織圖.....	139
圖 4-2	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協會組織圖.....	144



# 表次

表一	〈戰後台灣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研究內容.....	11
表 1-1	第 1~8 屆省運男子組桌球賽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27
表 1-2	第 1~8 屆省運女子組桌球賽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29
表 1-3	第 1~3 屆全省男子單打冠軍紀錄.....	31
表 1-4	第 1~3 屆全省女子單打冠軍紀錄.....	32
表 1-5	第 1~3 屆全省個人賽男子單打優勝球員名單.....	32
表 1-6	第 1~3 屆全省個人賽女子單打優勝球員名單.....	33
表 2-1	中華全國桌球委員會主任委員、總幹事.....	49
表 2-2	第 9~26 屆省運男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56
表 2-3	第 9~26 屆省運女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58
表 2-4	第 4~18 屆全省桌球賽日期、人數.....	64
表 2-5	第 4~18 屆男、女單打冠、亞軍紀錄.....	66
表 2-6	第 4~18 屆男子、女子、混合雙打冠軍紀錄.....	67
表 2-7	男女單、雙、混之間的比例表.....	68
表 3-1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理事長、總幹事人員.....	90
表 3-2	第 27~28 屆省運男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94
表 3-3	第 27~28 屆省運女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94
表 3-4	1974~1982 年區運男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98
表 3-5	1974~1982 年區運女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100
表 3-6	第 19~29 屆男、女子單打冠、亞軍紀錄.....	103
表 3-7	第 19~29 屆男子、女子、混合雙打冠軍紀錄.....	105
表 3-8	男女單、雙、混之間的比例表.....	105
表 3-9	光華桌球國手背景資料.....	108

表 4-1	有關單位研訂奧運決選標準及參賽原則比較表.....	132
表 4-2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理事長、總幹事人員.....	138
表 4-3	1995 年度台灣省桌球裁判、教練講習會.....	142
表 4-4	1983~1998 區運男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149
表 4-5	1983~1998 區運女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150
表 4-6	1999~2003 全運男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151
表 4-7	1999~2003 全運女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151
表 4-8	第 30~51 屆男、女子單打冠、亞軍紀錄.....	154
表 4-9	第 30~51 屆男子、女子、混合雙打冠軍紀錄.....	155
表 4-10	男女單、雙、混之間的比例表.....	157
表 4-11	1988 年奧運優秀青少年男子選手長期集訓人員.....	174



# 序章

## 第一節 研究的動機

1894 年中日甲午戰爭，滿清戰敗，簽訂馬關條約將台灣、澎湖割讓給日本，後因二次世界大戰日本戰敗，正式結束長達五十年的日本統治時代。日治時期總督府為能提高殖民地之經濟效益，深覺需從人民之教育著手，1898 年（明治 31 年）頒布「台灣公學校令」及「台灣公學校規則」，引進近代化的現代教育，而學校體育也伴隨著學校教育傳入台灣，可謂開啓台灣近代 Sports 之先河<sup>1</sup>。台灣仕紳對於新式教育接受度較高，如辜顯榮聘請外國人擔任家庭教師，讓子女接受西方之思想教育，也學習西方之運動項目；其三子辜斌甫曾獲得全島桌球冠軍，並代表台灣到日本參加「明治神宮體育大會」，而五子辜振甫在辜斌甫調教下也獲得全島中學校桌球單打冠軍<sup>2</sup>，由此可知，桌球運動在台灣奠基甚早。

1948 年 5 月 5 日在上海舉辦第 7 屆「全國運動會」，第一次將桌球列入比賽項目，設立男、女桌球單打錦標賽，共有 23 個單位報名角逐，台灣代表隊王友信、劉玉女分獲男子組單打冠軍、女子組單打季軍。國際體壇上，長久以來一直被認為是歐美人士表演的舞台，東方人受限於體型的因素，在田徑、游泳等項目雖未能有傑出的表現，然而在不受體型限制的項目上，卻一直大放異彩、稱霸國際，尤其在桌球此一項目，施能欽先生將世界桌球演進，依世界桌球錦標賽之成績分期為「匈牙利時代」、「歐洲時代」、「亞洲時代」、「歐洲復興」、「歐亞均衡」<sup>3</sup>。研究桌球運動發展，不僅見證了東方人的運動能力不下歐美選手，也是我國在面臨國際政治情勢壓迫下，如何勇往直前的闖出一片天空，對照我國一直急欲拓展國際空間的同時，更具指標性意義。尤其在「奧林匹克運動會」中，桌球更是我奪牌希望濃厚的重點項目之一，期望藉此研究紀錄我國桌球運動輝煌的時代。

---

<sup>1</sup> 蔡禎雄。《日據時代台灣師範學校體育發展史》。台北。師大書苑。1998 年。頁 62-63。

<sup>2</sup> 胡文雄。〈辜振甫曾獲全島學生桌球比賽冠軍〉。《一心集》。台北。協進。1996 年。頁 90-91。

<sup>3</sup> 施能欽。《世界桌球錦標賽經緯》。自行出版。頁 1-2。



## 第二節 研究的目的與課題

### 一、研究的目的

近年來因台灣本土化意識抬頭，開始重視寫我們自己的歷史，然而以往對於文件紀錄的忽視，尤其單項競技運動能紀錄其歷史發生者尙屬少數，更遑論桌球運動，對其時代背景及發展階段皆只有區域、片段描述。筆者於大學時代曾在體育史學授課教授的指導下，嘗試撰寫〈台南市德高國民小學桌球運動發展史（1982-1995）〉，當時限於對研究法的認知未深，最後雖完成此篇文章，但多年來一直反思當時研究過程的粗糙及研究文獻的不足，期能真正的完成一篇研究桌球運動發展的論文。綜合上述，本論文研究之目的為探究戰後台灣桌球運動發展之脈絡。

### 二、研究的課題

根據研究目的，本研究之課題有：

- （一）探討台灣桌球運動在相關組織交互運作之影響。
- （二）探討台灣桌球運動在國內賽事成績呈現之意義。
- （三）探討台灣桌球運動在國際交流之脈絡。

## 第三節 相關文獻探討

迄今為止，相關我國桌球運動之文章，皆以運動科學為大宗，對於桌球運動之歷史發展雖有論述，卻僅止於階段性的概括描述，未能以一宏觀的角度來探討。以下分別就有關台灣桌球運動相關文章、書籍、資料，依同類型及時間之產生，列舉數篇相關文獻予以探討。

### 一、林國棟。《我國體育外交之研究》。台北市。文景。1988年。

我國在 1971 年退出聯合國後，邦交國不斷的遞減，尤其與對岸的外交競賽，更是節節敗退，於是「實質外交」被視為我與國際社會保持聯繫的變通之道；尤其在 1981 年國際奧會通過所謂的「奧會模式」，無可避免的政治干預體育已是不爭的事實。本研究將體育外交歸類為：會籍問題、比賽活動、會議活動、體育學術活動及訪問表演活動。探討我國的運作現況

及問題，提出四點建議：(一) 應求實質效益而不爭形式名份；(二) 要主動出擊，不要被動挨打；(三) 要積極培訓體育外交人才；(四) 體育外交應以「運動實力」做後盾。時至今日，這些建議仍是語重心長，對於本論文有關國際交流部分，提供思考的方向。

## 二、花梅真。〈政府遷台後中央體育行政組織之歷史變遷-民國 38~86 年〉未出版碩士論文。桃園縣。國立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1998 年 6 月。

本研究將政府遷台後的中央體育行政組織之變遷，分為民國 38-61 年、民國 62-67 年，民國 68-86 年等三個時期，以民國 62 年「教育部體育司」的成立為論述主軸，說明在民國 62 年之前，雖「國民體育委員會」為政府內層級最高的專責單位，然而對全國體育業務之推動與發展並無實質的執行能力與督導權限。終於在朝野的輿論、專家的建言下，成立了教育部體育司，甚至後來的「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皆有其歷史背景及需要。名稱雖有更改，其本質均是朝著我國體育全面發展之方向而努力，對於體育司擬定許多發展體育的法規與計劃給予肯定，不過也對實施現況提出諸多不足之處。經由作者的分析，使筆者對於中央體育行政組織演變及各項體育法規制定的時代背景，能有深刻的認知。至於中央體育行政組織對於民間單項運動組織之影響，雖不在本研究探討之列，卻是筆者所欲深入之處，期能從中了解對於桌球運動發展之影響。

## 三、薛雲道。〈全國運動會之歷史變遷（民國 35-90 年）〉未出版碩士論文。台北市。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2002 年 5 月。

本研究分為三個階段（民國 35-62 年、民國 63-76 年、民國 77-90 年）來說明全國運動會的時代背景與發展過程，以及對我國學校體育、全民運動與競技運動的影響，並提出三項建議（一）要選擇適合國人發展之競賽項目；（二）體育場所之增建，儘量以「場地教育化」為原則；（三）多給予社區俱樂部演出機會，增加表演節目內容。由於全國運動會為目前國內所有運動會水準最高，最具代表性的一項綜合運動賽會。桌球項目自 1946 年第 1 屆省運會即列入比賽項目，可說是歷史悠久。藉由分析此一賽會之歷史變遷，有助於筆者瞭解國內各縣市桌球運動的競技水準，及優異選手

的流動情形。由於本研究僅針對組織、運動項目、聖火、會歌、場地、表演活動等為主題，對於此一大型運動賽會與台灣整體競技水準之相關性，未能加以探討，實為可惜之處。

#### 四、林輝煌。〈臺灣(省)縣市體育會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桃園縣。國立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2003年7月。

本研究透過文獻分析和訪談法，分析縣市體育會運作的現況，以瞭解目前縣市體育會組織架構、決策模式、運作情形與理論基礎，進而針對縣市體育會所面臨的問題，提供適當的處理方式。提出如下結論：(一) 縣市體育會理事長的理念與領導風格影響體育會業務績效至鉅。(二) 財務方面必須開源節流，募款應朝向多元化。(三) 人力資源的運用應適才適所，義工的培訓與招募應強化。最後政府應對縣市體育會多給予輔導與獎勵，使其業務之推展得以順暢，並使全民運動在各縣市得以全面展開。由於臺灣(省)縣市體育會為推動我國體育運動之重要民間組織，對於基層選手培養有著直接的責任，本研究著眼在全民運動之推展，未能探討對於競技運動水準之影響，為筆者努力之處。

#### 五、施能欽。〈從我國桌球運動發展歷程談「再出發」之道〉。《體育與運動》第64期。1989年12月。頁98-102。

作者將我國桌球運動發展分為早期階段(1946~1953年)、復興階段(1953~1970年)、生聚階段(1971~1984年)、平穩發展時期(1985~1989年)，過程中由勝而衰、由衰為而轉興盛、再由勝極而衰，復由衰而轉平穩。原因甚多，提出「再出發」之道數項：(一) 健全領導桌運的組織；(二) 加強團結消弭明爭暗鬥；(三) 提昇實力是今後課題。由於作者本身為體育記者，數十年來對於台灣、國際桌球運動發展之觀察紀錄詳實，無人能出其右，本文對於筆者在考量台灣桌球運動分期時有相當大的幫助，且明確指出如何振興我國桌球實力的中肯建議，裨益筆者專注研究之焦點。

#### 六、陳淑滿、蔡秀芳。〈我國桌球運動發展概況之研究〉。《大專體育》第49期。2000年8月。頁78-82。

本研究將桌球運動的起源、世界桌球發展、我國桌球發展做一粗略的介紹，將我國桌球運動發展細分為萌芽時期(1946~1953年)、復興時期

(1953~1971年)、沉寂時期(1971~1984年)、國際交流時期(1984~2000年)。針對我國桌球運動未來發展提出四個方向：訓練體系的連貫性、教練的培訓制度及資訊蒐集、增加企業贊助以利提昇國內桌球風氣及水準、運動科學的應用，實為我國桌球運動的發展之突破點，由於作者本身即為我國桌球國手，提出的看法實為本身的實際經驗，也為我國的桌壇提供一帖良藥。

七、林忠宏。〈台南市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9-2003)〉。未出版碩士論文。台南市。國立台南師範學院體育科教學碩士班。2004年6月。

台南市桌球運動成績表現，堪稱國內桌壇的霸主，本研究將台南市桌球運動發展分為時代背景、學校體育、社會體育三方面探討，大略將台南市的發展分為初期(1949-1976)、興盛時期(1977-2003)，訪問各時期推動桌球運動之重要人士，為台南市桌球運動發展留下見證，文末對於台南市桌球運動之發展盛況提出五項發現：(一)林忠雄的推展(二)良好的桌球環境(三)各桌球組織的大力推展(四)暢通的升學管道(五)重要人士的推展。本論文為了解台南市桌球運動發展之重要文獻，作者為能完整的描述早期發展情形，詳盡的蒐集中華日報相關報導，並大量的使用訪談紀錄來補充不足之處，其所花費之心力難能可貴。然而本研究限定在台南市一地，無法看出與其他縣市發展異同之處，為筆者意欲努力之處。

八、李尚儒。〈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7-2005)〉。《中華民國大專院校94年度體育學術研討會專刊》。台北市。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2005年5月。頁1-15。

台東縣的經濟發展居全省之末，早期在桌球運動發展上卻曾有過一段興盛期，尤其西部縣市工商業發達，企業贊助球隊的風氣較盛，對比之下台東縣的桌球運動發展，更增添坎坷困難。本研究探討台東縣桌球運動在社會及學校方面的發展，將地方上推動桌球運動的組織，做一詳盡的介紹，並點出台東縣發展桌球運動的困境所在，然而論述多集中在1971年之後，對於早期的社會發展情況著墨不多，無法藉此一窺早期台灣桌球運動發展概況。

綜合以上所述，相關文獻對於台灣桌球運動在組織方面，多以縣市基



層桌球組織為論述主題，至於全國性組織尚未有一完整之探討；重大賽事方面，各篇研究皆以組織團體為單位，紀錄其所獲獎名次，僅能了解個別單位之興衰，無法全面性的比較各縣市桌球運動的消長關係；國際交流方面，各研究著重在我國在參加國際賽事之成績表現，有關球隊交流訪問鮮少提到，然而筆者翻閱早期的報紙，發現與國際互動相當頻繁，卻無詳盡探討，為求了解台灣桌球運動發展之全貌，本研究擬針對上述不足之處進一步探討。

## 第四節 研究的意義

由上述相關文獻探討中了解，本研究有如下之二種意義：

(一) 桌球運動的發展雖從歐美國家開始，然而此運動的不限體型特性，卻使亞洲選手迎頭趕上，並穩居世界領先的地位。台灣在世界體壇的成績一直不盡理想，桌球卻能打出自己的一片天地，回顧中華民國桌球協會成立的歷史，可說是元老級的單位，然而卻無一篇完整的陳述，坊間書籍多為球隊訓練、裁判法則、球隊經營等論述，故從歷史角度探討桌球運動的發展，更可見證台灣單項競技運動的發展脈絡，及其與國際的互動關係，亦具有學術研究上重要的意義。

(二) 我國桌球好手蔣澎龍於 2001 年世界排名第三，莊智淵也於 2004 年居世界排名第三，可見桌球運動在地狹人稠的台灣，實是一項可以永續發展的項目，本論文之呈現，除了提供其他單項競技運動發展之參考方向，並有助於國人重新體認什麼是適合我們發展的競技運動，而非一味追逐西方體壇的腳步，以為未來桌球運動發展之依據，是本研究之現代意義。

## 第五節 研究的方法與步驟

### 一、研究的方法

秉持探究事實的真相，呈現史實的基本態度，鑒於歷史資料之保存分散各地，筆者走訪國家圖書館、國家圖書館台灣分館、台灣師範大學圖書館、台灣師範大學體育系圖書館、台灣大學圖書館、政治大學社會科學資料中心、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圖書館、台東大學圖書館、台灣文獻委員會、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及各相關參與者等處蒐集資

料，並透過網路蒐集各大圖書館及地方刊載桌球之文章或訊息，及使用漢珍報紙檢索系統蒐集歷年來報導桌球之報紙以爲佐證，採用歷史研究法，並輔以文獻分析法加以分析。

### （一）歷史研究法（historical research）

歷史研究係指有系統的蒐集及客觀的評鑑與過去發生之事件有關的資料，以考驗那些事件的因果或趨勢，俾提出準確的描述與解釋，進而有助於解釋現況以及預測未來的一種歷程<sup>4</sup>。本研究蒐集 1945 年至 2004 年間有關當代政經、教育背景及台灣桌球史料，如體育組織成立沿革及發展、全省性桌球比賽紀錄及相關記事、各縣市桌球協會推廣桌球運動事宜、國際比賽記事及相關桌球記事等，經評鑑、綜合、分析、解釋過程，最後形成結論，以描繪此期間桌球運動發展概況。

### （二）文獻分析法（documentary analysis）

透過對相關文獻的蒐集，經研讀後加以分類整理，就其內容予以描述及歸納，再加以分析及考證，進而推論出結果。

本研究將採用以下幾種分析方式：1. 描述性分析（descriptive narration）：針對桌球相關事件做描述性分析，依年代告知始末的故事，敘述的重點在於描述事件的細節。2. 詮釋性分析（interpretative analysis）：詮釋性分析乃將桌球事件與該期間內其他事件的關聯性相互結合的做法，該類分析包括同時發生在經濟的、社會的與政治的事件，及對該事件的研究，不採孤立而在較寬闊的脈絡中，進行分析。3. 比較分析（comparative analysis）：即將當時與其他體育事件的相似性和差異性，做質的比較分析，此種分析可以標示一致的趨勢、一系列獨特的情境，或開展新方向。4. 普遍化的分析（universal analysis）：學理的分析或哲學的分析，提供普遍的詮釋。透過學理的分析或哲學的分析，歷史的例證、過去趨勢的規則，以及事件的順序所提議的命題，皆可用來解釋事件的進程<sup>5</sup>。

## 二、研究的步驟

本論文的研究過程，是以史料的蒐集、史料的分類整理、史料的研讀

---

<sup>4</sup> 王文科。《教育研究法》。台北。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2 月。頁 283-284。

<sup>5</sup> 王文科。《教育研究法》。頁 455-456。



與考證，經過史實的陳述及歸納，將得出的結論作為論文撰述的架構等步驟來行之。以下分別敘述。

### （一）史料的蒐集

#### 1. 推展組織方面

筆者蒐集相關的史料彙編及期刊，如《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重修台灣通志卷六文教志社會教育篇》、《中華桌球》、《台北體育》、《南縣體壇》，以及縣市桌球運動發展之相關文獻。

#### 2. 國內賽事方面

筆者蒐集《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季刊》、《體育與運動》、《中央日報》、《聯合報》、《民生報》等相關資料，尤其以收藏於國家圖書館之施能欽先生所輯之早年國內各項賽事紀錄冊，為最主要資料來源。

#### 3. 國際交流方面

戒嚴時期出國不易，所有資訊皆由政府所管理，因此出國比賽之情況，僅能依賴隨行記者記錄，所以參與之國際競賽報導，主要見於各大報。另一方面為維繫我國之邦交，政府藉桌球交流進行外交活動，因此若有國外隊伍蒞台訪問，報紙皆會全程報導，甚至我代表隊出國訪問亦是，因此這部分筆者以《中央日報》及《聯合報》之相關報導為主。

### （二）史料的分類與整理

1. 史料之分類：資料蒐集後，依據研究之課題需要，依發展背景與概況、推展組織、國內賽事、國際交流等部分予以分門別類。

2. 史料之整理：將上述欲撰述內容，依年代的順序及配合各章節之需要，加以整理分類，並以不同顏色的書夾、貼紙、封套等，來作為不同章節的辨識，俾利在撰寫論文時方便檢閱。

### （三）史料的研讀與考證

#### 1. 史料的研讀與整理

分類之史料，經研讀後將其依年代或相似性細分為政府與民間桌球運動組織、國內賽及國際賽、台灣與國際交流之情形及其他重大記事等。

#### 2. 史料的考證

史料考證可分為外部考證（external criticism）與內部考證（internal criticism）。所謂外部考證，係從外表衡量史料，以決定其真偽及其產生的時間、空間等問題。所謂內部考證，係考證史料的內容，從內容衡量其是否與客觀的事實相符合，或它們間符合的程度。由此而言，外部考證視為

內部考證做鋪路工作的，或稱外部考證為低一級的考證（lower criticism），內部考證為高一級的考證（higher criticism），不無道理<sup>6</sup>。筆者將所有史料來源亦填入參考文獻，方便日後登錄，相關事蹟製作大事年表，將所有史料填入，遇有史實衝突及不合理之處，用紅色標記，再考證之。

#### （四）史實的陳述及歸納

筆者將經考證後的資料考量其相對價值性，將資料加以適當的組織和解釋，並對研究的問題提供合理有意義的說明。

#### （五）確定論文架構及撰寫

1. 論文架構的確定：針對蒐集的資料來編排論文的架構，與指導教授研商並確立撰寫之史觀，擬定各章節之順序及銜接。

2. 撰寫論文：撰寫的重點依研究目的行之，藉由相關文獻及史料分析完成本研究之課題，並提出研究結果以為未來發展桌球運動之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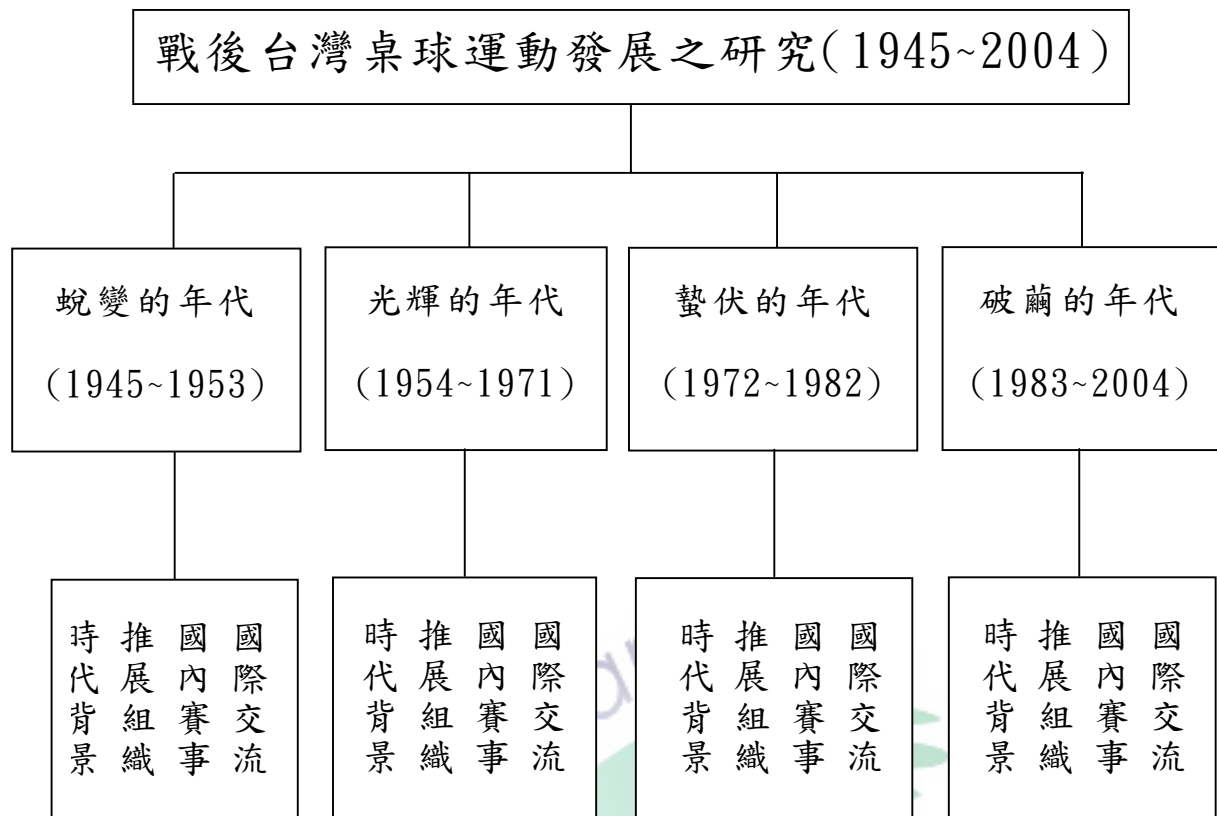
## 第六節 研究的架構與章節

### 一、研究的架構

以本研究主題為中心，將桌球運動之發展，配合時代背景及我國在國際桌壇發展境況，分為四個時期：第一章〈蛻變的年代（1945~1953）〉；第二章〈光輝的年代（1954~1971）〉；第三章〈蟄伏的年代（1972~1982）〉；第四章〈破繭的年代（1983~2004）〉。再針對各時期之時代背景、推展組織、國內賽事及國際交流做一全面之研究，本研究的架構圖示如下：

---

<sup>6</sup> 杜維運。《史學方法論》。台北。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10月。頁171。



圖一 研究架構圖

本研究之具體內容，在推展組織方面：單項運動的推展無法靠個人的力量去成就，因此能夠與一群志同道合的同好，共同為此一運動的推展努力，才能收事倍功半之效。本研究以政府與民間相關體育組織為主軸，探討戰後組織的推展桌球運動情形。在賽事方面：所謂有競爭才有進步，比賽可以讓選手有切磋較勁的機會，也是證明選手實力的最佳試練場。本研究希望藉由國內外賽事的探討，了解國內發展的困境及我國與國際水準的落差，找出努力的方向。在國際交流方面：桌球運動創於 1881 年，自 1926 年「國際桌球聯盟」成立，即成為一國際性的運動，尤其在 1988 年第 24 屆漢城夏季奧林匹克運動會將桌球列入正式項目後，桌球運動發展更不可閉門造車。本研究擬從國際賽成績及交流情形，究明台灣桌球與其他國家發展之差異性，期能達到「他山之石可以攻錯」之效。本研究內容以表格示之如下：

表一 〈戰後台灣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研究內容

內容 項目	分期	蛻變的年代 (1945~1953)	光輝的年代 (1954~1971)	蟄伏的年代 (1972~1982)	破繭的年代 (1983~2004)
時代背景		1.政經概況 2.體育概況	1.政經概況 2.體育概況	1.政經概況 2.體育概況	1.政經概況 2.體育概況
推展組織		1.政府組織 2.民間組織	1.政府組織 2.民間組織	1.政府組織 2.民間組織	1.政府組織 2.民間組織
國內賽事		1.團體賽 2.個人賽	1.團體賽 2.個人賽	1.團體賽 2.個人賽	1.團體賽 2.個人賽
國際交流		1. 邀請訪問 2. 競賽活動	1. 邀請訪問 2. 競賽活動	1. 邀請訪問 2. 競賽活動	1. 邀請訪問 2. 競賽活動

## 二、研究的章節

本研究是以台灣桌球運動在戰後發展過程為研究主題，在章節的安排上，除了序章和結章外，共分為四章。

第一章〈蛻變的年代（1945~1953）〉，由於桌球運動在日治時期已有相當的發展基礎，雖經二次大戰之摧殘，然而戰後台灣代表隊首次參加第7屆全國運動會，在桌球項目表現突出，產生球王王友信。然而除少數隊伍有教練指導外，大多數都是在私人經營的「桌球俱樂部」默默苦練無師自通。本章探討重點在於戰後初期之桌球運動發展，在百廢待舉的狀態下，如何承續日治時期的基礎，繼續發揚光大。

第二章〈光輝的年代（1954~1971）〉，歷經早期的發展階段，1953年我國女子桌球選手陳寶貝參加第2屆亞洲桌球錦標賽，榮獲冠軍，促使我國登上亞洲之舞台，開啓我國與國際之熱絡交流。除此之外，我國派隊遠征國外的國際訪問賽，抑或外隊訪華的國際友誼賽，對於提昇我國技術助益不少，並產生亞洲球后陳寶貝、亞洲球王李國定、世界職業球王周麟徵。本章探討重點在於我國如何從國內發展突破至國際交流，究明參加國際賽會對於我國競技水準之提昇有何助益。然而1971年聯合國通過2758決議案，我國退出聯合國，同時被許多國際運動組織開除，桌球發展在國際賽上邁入黑暗期。

第三章〈蟄伏的年代（1972~1982）〉，日本於 1972 年與大陸另組「亞洲桌球聯合」(Asian Table Tennis Union, 簡稱 ATTU)，並經報奉國際桌球聯盟認定，致使我國參加之「亞洲桌球聯盟」(Table Tennis Federation of Asia, 簡稱 TTFA) 被迫無形解體，無緣參加亞洲所有大賽，且因我國當年非屬國際桌球聯盟 (the International Table Tennis Federation, 簡稱 ITTF) 會員，不僅不能參加國際比賽，且不得與國際桌盟會員做友誼賽。本章探討重點在於我國面臨一連串的外交敗退，在無法參加國際賽事下，如何進行國際交流、切磋球技，如何保持我國桌球實力、提昇我國競技水準，持續為進入國際舞台做準備。

第四章〈破繭的年代（1983~2004）〉，睽違國際舞台長達十餘年後，在各方的努力下，我國於 1983 年 5 月第 7 度申請加入國際桌球聯盟成功，從此我國可以參加任何國際比賽。在這階段我國參加國際賽次數增加，在男女團體組方面於 1989 年第 40 屆「世界錦標賽」皆列為第一級隊伍。個人方面大陸來華女選手陳靜拿下 1992 年奧運女單銀牌，為我國歷屆最佳成績，男子蔣澎龍 2001 年世界排名第 3，與張雁書的雙打搭檔雄霸世界首位。而且國際桌總在近年來不斷作出重大改革：小球換成大球、21 分 5 盤制改為 11 分 7 盤制、無遮擋發球，這 3 項賽制改變一舉扭轉了世界桌壇的情勢，中國的獨霸強權優勢不再。本章探討重點在於歷經國際競技空窗期，我國如何重新出發，獲得國際佳績。

## 第七節 研究的範圍與限制

### 一、研究的範圍

本研究以各時期桌球運動在推展組織、重大賽事及國際交流為探討範圍。研究時間始於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即 1945 年起；止於 2004 年，為雅典奧運舉辦年。

（一）推展組織方面：針對政府與民間北、中、南、東資料較為完整之推展組織來說明，探討組織人員及對桌球運動推展之影響。

（二）國內賽事方面：由於國內桌球賽事頻繁，本研究所討論之賽事，在團體賽方面以「台灣省運動會」、「台灣區運動會」、「全國運動會」為主；在個人賽方面主要以「全國桌球錦標賽」、輔以「中華桌球國手選拔暨排名賽」為討論範圍。



(三) 國際交流方面：以台灣各時期與國際交流之情形，究明我國桌球發展與其他國家之差別為何，對於我國因政治因素被國際組織排拒在外，而後又如何重返國際舞台，加以說明。以 1983 年為分界點，探討我國如何藉由遠征國外及邀請外隊來華，提昇國際競技水平，並以「亞洲桌球錦標賽」、「亞洲運動會」、「世界桌球錦標賽」、「奧林匹克運動會」等國際比賽，探究我國選手之國際表現。

## 二、研究的限制

(一)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及各縣市推展桌球之團體皆為民間組織，資料保存上受人事異動影響大，且早期較無保存體育史料之觀念，相關人士凋零迅速，導致文獻的散佚，實乃筆者蒐集之難處，僅探討幾縣市之狀況，恐未能盡全貌。

(二) 國內賽事辦理採縣市輪流舉辦制度，承辦單位無資料保存觀念，指導單位亦覺資料眾多無處可放，不願負收藏之責，資料散佚嚴重，蒐集困難。國際交流情況，由於年代久遠，且官方刊物紀錄稀少，僅能以報紙上相關報導為主，其他相關資料為輔，雖然筆者對其模糊之處多方查證，力求接近事實原貌，然對於本研究之完整性仍有無可避免之疏漏。

(三) 由於桌球運動相關資料繁多，依筆者個人之論文撰寫時程考量，有關桌球運動在學校體育方面的發展，留待日後再行研究。

# 第八節 名詞解釋與用語規定

## 一、名詞解釋

(一) 桌球運動：創於 1881 年，由英人期布氏 (T.Gibb) 所發明，初名 Gossima<sup>7</sup>。由於用木棍形狀的拍子擊球發出「乒」的聲音和球著台後發出「乓」的聲音，連續擊打時產生「乒乒乓乓」不停的聲音，自 1900 年起改稱乒乓 (ping pong)，並成立「英國乒乓聯合會」，制定其國內統一的乒乓規則。1949 年，日本將「桌上網球」名稱，簡稱為「桌球」(table tennis)，此後世界各國亦均沿用此一名稱，代替「乒乓」<sup>8</sup>。本研究所指桌球運動

---

7 吳文忠。《體育史》。台北市。國立編譯館。1994 年 10 月。頁 483。

8 龔樹森。《桌球理論與實際》。台北市。天下圖書。1976 年。頁 1-2。



係依「國際桌球聯盟」訂頒之規則進行比賽，項目可分為男子單打、女子單打、男子雙打、女子雙打、混合雙打等。

(二)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1948 成立「台灣省體育會乒乓球委員會」，1953 年改名「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委員會」，1967 年配合「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改組，自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委員會分出成立「中華全國桌球協會」，原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委員會改為「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1973 年 4 月 3 日配合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改組為「中華民國桌球協會」至今，為內政部登記在案之全國性人民團體。

(三) 國際交流：兩個以上國家共同進行進行國際性的體育交流，包括在我國舉辦邀請外國參與，或是參加他國所主辦的活動。本研究主要以邀請訪問及錦標賽為討論範圍。

(四) 錦標賽：國際運動組織主辦或授權國家運動協會或地區承辦的運動比賽，一個國家或地區只能派一最佳團隊參賽，是各種運動水準最高的杯賽，因比賽的性質或規定不同，比賽的名稱亦有不同<sup>9</sup>。本研究所討論者為「亞洲桌球錦標賽」、「亞洲運動會」、「世界桌球錦標賽」、「奧林匹克運動會」。

(五) 訪問友誼賽：兩國之間相互邀訪之雙邊交流活動，是國際間極熱絡的國際體育交流活動，此類活動只要兩國或兩個單位之間相互洽定即可進行，對切磋技術與促進友誼都極方便而有幫助。本研究所指為非錦標賽之其他國際交流賽事。

## 二、用語規定

(一) 桌球：台灣早期稱「桌球」為「乒乓」，本研究為求前後敘述一致，皆以「桌球」一詞貫串全文。但觸及單位名稱時，考量其時代之特殊性，仍保持原用語。

(二) 紀年：本研究的紀年方式為求一致性，皆以西元表示之。

(三)「亞洲桌球聯盟」：Table Tennis Federation of Asia，簡稱 TTFA。

(四)「亞洲桌球聯合」：Asian Table Tennis Union，簡稱 ATTU。

(五)「國際桌球聯盟」：the International Table Tennis Federation，簡稱 ITTF。

---

<sup>9</sup> 林國棟。《我國體育外交之研究》。台北市。文景。1988 年。頁 31。

# 第一章 蛻變的年代(1945~1953)

## 第一節 時代背景

### 第一項 政經概況

1945年8月6日及9日，盟軍在日本的廣島和長崎投下兩顆原子彈。8月15日，日本宣佈無條件投降。10月25日，中華民國的陳儀將軍，在公會堂（後來改名中山堂）接受日軍投降。國民政府在台灣設立「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集行政、立法、司法、軍事於一體，戰後台灣的政治、經濟、社會等各項資源，幾乎壟斷在這種體制下<sup>1</sup>。由於當時國共內戰方殷，政府本身財政陷於短絀，長官公署為增加台灣物資輸往大陸支援內戰，常常刻意抬高台灣本土的產品價格，以減少市面消費量；另一方面，為籌措台灣經濟重建經費，在公營事業經營效率未能提昇下，只有提高價格彌補收入差距，更使通貨膨脹加速惡化。同時「台灣銀行」以省庫的角色，藉通貨發行增加而墊付中央政府的各項墊支款項<sup>2</sup>。

1947年上海爆發「黃金風潮」，造成法幣大跌，物價劇升，台灣物價亦隨之波動，米價由每斤平均十餘元，直升到四十多元台幣，於是各地出現嚴重米荒，台灣已陷入瀕臨爆發變亂的邊緣<sup>3</sup>。1947年2月27日傍晚因查緝私煙不當，加上日積月累的不滿情緒，發生了「二二八事件」。南京國民政府蔣介石派兵來台鎮壓，許多社會領導菁英，包括民意代表、教授、律師、作家、醫師、記者，幾乎都被捕遇害，總計死亡人數約在一萬至兩萬人。「二二八事件」帶給台灣的，不只是家破人亡的悲劇，還為台灣往後的政治與社會，種下既深且鉅的影響<sup>4</sup>。

1948年5月9日國民政府公佈「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凍結憲法的部分條文，擴充總統的權利。1949年5月19日台灣省主席陳誠頒布戒嚴令，實施戒嚴，即是軍事統治，依據戒嚴法，台灣警備司令部有權利限

---

<sup>1</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台北市。玉山社。1999 年。頁 6-9。

<sup>2</sup> 林鐘雄。《台灣經濟發展 40 年》。台北市。自立晚報社。1987 年。頁 34。

<sup>3</sup> 陳正茂。《台灣經濟發展史》。頁 149-150。

<sup>4</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頁 17-21。

制人民的基本自由人權，可以掌管戒嚴地區行政事務及司法事務，因此有黨禁、報禁、出國旅行禁等限制<sup>5</sup>。

當國共內戰正激烈進行中，中共正以「土地改革者」的姿態贏得廣大農民的支持，節節敗退的國民政府想到台灣即將成為退守的目的地，因此，若不在台灣積極進行土地改革，爭取農民支持，恐怕人心向背<sup>6</sup>。基於此，首先實施「三七五減租」，自 1949 年開始實施，改變當時不平等的租佃關係，含有財富重分配的意義，對當時的農村經濟安定有相當深遠的影響<sup>7</sup>；1951 年辦理「公地放領」，將接收自日本政府及日人產業的公地出售給農民，直接扶植自耕農，提高農民耕種的意願，使得農民願意投資排水灌溉工程，促進了土地的改良，提高作物的生產<sup>8</sup>。

1949 年 6 月 15 日台灣省政府以中央政府撥還台灣銀行的 80 萬兩黃金，及撥借的一千萬美元外匯作為發行準備，公告「新台幣發行辦法」，進行幣制改革，希望以高價值新貨幣單位讓持有者產生惜用心理，藉降低貨幣流通速度產生穩定物價水準的作用<sup>9</sup>。12 月 7 日國民黨政權在大陸潰敗，全面播遷台灣，大批軍民陸續逃入台灣，一時人口驟增，湧入了軍民約 100 萬人之多，台灣一時承受的經濟及社會壓力不在話下<sup>10</sup>，一方面卻也使得台灣的經濟體系與中國完全一刀兩斷，去除一部份影響台灣物價波動的因素。

1950 年 6 月韓戰爆發，美國所主導的反共圍剿陣線必須在東亞建立更鞏固的防線，台灣的戰略地位因此提昇，因此美國主動對台灣提供食物、衣著及其他物資，改善台灣因百萬難民造成的各種不正常經濟環境。1951 年美國國會通過共同安全法案，開始對台灣提供各種計劃型及非計劃型的經濟援助，直到 1965 年 6 月終止，15 年間的援助金額約為 15 億美元<sup>11</sup>。美援期間，台灣總財政赤字是 11 億美元，換句話說，近達 15 億的美援，彌補了台灣這期間的財政赤字<sup>12</sup>，得以平易物價上漲的壓力。同時，由美援物資售價收入所產生的新台幣美援相對基金存款，亦有抑制貨幣供給額

---

<sup>5</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頁 39。

<sup>6</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頁 31-32。

<sup>7</sup> 林鐘雄。《台灣經濟發展 40 年》。頁 41-43。

<sup>8</sup> 陳正茂。《台灣經濟發展史》。頁 175。

<sup>9</sup> 林鐘雄。《台灣經濟發展 40 年》。頁 34-35。

<sup>10</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頁 27-28。

<sup>11</sup> 林鐘雄。《台灣經濟發展 40 年》。頁 40。

<sup>12</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頁 44。

增加的作用，間接促進物價水準的安定<sup>13</sup>。再者，美援協助重建電力及道路、港口、通訊等交通運輸設施，促進經濟發展；支持國府派遣技術人員出國學習，及聘請外籍技術人員來華協助<sup>14</sup>。

此一時期台灣雖然在政治上擺脫日本的統治，回歸中華民國政府之治理，然而國共內戰的損耗加上長久的疏離，發生了「二二八事件」，至今仍深刻影響台灣的社會。1949年實施戒嚴後，人民的基本自由人權被政府所限制，尤其國民政府播遷台灣，一時人口驟增，增加了社會與經濟壓力，直至美援來了，才舒緩台灣通貨膨脹的夢魘，奠定未來經濟獨立的基礎。

## 第二項 體育概況

戰後初期，日本官方所組的體育組織<sup>15</sup>被接收後，會務幾都呈停頓狀態，唯有民間的體育社團、俱樂部照常運作<sup>16</sup>，但在「二二八事件」後，民間社團瓦解，社會精英被捕與被槍殺或失蹤者難以計數，導致台灣人對政治冷漠，彼此間的信任感喪失，對於籌組社團更是投鼠忌器，深怕遭來橫禍。而官方除軍、警如常舉辦體育活動外，行政部門對體育的推展並不熱衷。

台灣省政府為發展國民體育，促進國民健康，即根據教育部頒布的「各省市國民體育委員會組織通則」，制訂「臺灣省國民體育委員會組織規程」，設置「臺灣省國民體育委員會」，擔負起學校體育、社會體育的計畫、執行、考核和諮詢等工作。為提高運動風氣，1946年即訂頒「臺灣省全省運動會舉行辦法」、「臺灣省各學校鄉鎮及縣（市）運動會舉行辦法」<sup>17</sup>，當年快屆台灣光復週年紀念時，在一次台灣省行政長官官署（省府前身）每週舉行的行政會議上，突然列入了一個「如何紀念台灣光復節」的議案，當詢

---

<sup>13</sup> 林鐘雄。《台灣經濟發展 40 年》。頁 41。

<sup>14</sup> 陳正茂。《台灣經濟發展史》。頁 174。

<sup>15</sup> 竹村豐俊。《創立十周年紀念臺灣體育史》。臺北。臺北體育協會。1933年。頁 1-4, 16。記載著 1920（大正 9）年總務長官下村宏召集「北部野球協會」、「北部庭球協會」及「二葉會」（陸上競技團體）合併為「臺灣體育協會」，下設總務部、陸上競技部、野球部、庭球部及相撲部，並於 1929（昭和 4）年設立球技部，有組織地在島上推行各項運動。

<sup>16</sup> 王同茂、蘇瑞陽。〈光復初期的臺灣體育〉。論文發表於光復初期的臺灣（1945-1949）學術研討會。臺北市。臺大東亞文明研究中心演講廳。2003年 12月 6日。頁 13。

<sup>17</sup> 劉寧顏總纂。《重修台灣省通志》卷六文教志社會教育篇。南投市。台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年。頁 685。



及警備總部參謀長柯遠芬時，提出在光復節舉行一次全省運動會（簡稱省運會），既可熱烈慶祝光復節，又可藉此提倡體育。最後決議：「台灣省第一屆光復節舉行第 1 屆省運會，因時間迫促，本屆省運會由警備總部主辦，長官公署教育處協辦，並由柯參謀長負責籌備，明年度開始由長官公署教育處按年編列省運會預算，並於每年光復節舉行。」當時籌備處的總幹事為警備總部王成章少將，體育專家林鴻坦為副總幹事，教育部推薦郝更生為總裁判<sup>18</sup>。

1946 年 10 月 25 日在台灣大學的操場舉行第 1 屆省運會，當時場地簡陋，沒有看台，司令台是臨時搭建的，有如演歌仔戲的戲台，田徑場周圍甚至用草繩圍起來以為區隔。參加單位共 26 個單位，競賽項目包含桌球等共有 9 項。大會經費以當時台灣經濟來說乃是一大負擔（如以當時黃金計值約二百多兩），參與籌備會幹事部的工作人員，僅有競賽組長李覺為體育人士<sup>19</sup>，體育專業人才不足由此可知。此後每年均舉辦省運會一次，改由省教育廳負責籌辦，選定具有適當場地的縣市輪流承辦，競賽項目與參加人數逐年增加，各縣市也多能事前自行舉辦運動會，網羅優秀選手代表縣市參加省運會，對發掘優異運動選手有著不可抹滅的貢獻。

第 2 屆省運會配合選拔代表參加第 7 屆上海「全國運動會」<sup>20</sup>，比賽項目和第 1 屆省運會一樣，但選手為爭取爭取生平第一次到大陸參加全國運動會的機會，競爭非常激烈，共有 3 項破全國紀錄，24 項破大會，其中以陳英郎先生最出風頭<sup>21</sup>。1948 年 4 月 24 日，台灣體育代表隊由台灣省教育廳長許恪士及政界聞人謝東閔率領，由基隆搭乘中興輪啟程，於 26 日清晨抵達上海第二碼頭，全隊男子選手 75 人、女子選手 37 人，共 112 人，參加的項目有田徑、女子排球、網球、壘球、拳擊、游泳、舉重和桌

---

<sup>18</sup> 柯遠芬。〈記台灣省首屆運動始末〉。《傳記文學》第 35 卷第 4 期。1979 年 10 月。頁 97-98。

<sup>19</sup> 蔡特龍。〈台灣省運動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1988 年 12 月。頁 77。在王同茂、蘇瑞陽。〈光復初期的臺灣體育〉。論文發表於光復初期的臺灣(1945-1949)學術研討會。頁 3-4。提到由於戰後初期來台接收的其他省籍人士在政治上不公平的對待，及二二八事件的陰影，致使體育的推展僅能依賴官方與軍方的力量。

<sup>20</sup> 龔樹森。《桌球理論與實際》。台北市。天下。1976 年 7 月。頁 4-9。提到中華民國自 1915 年在上海成立乒乓求聯合會，1935 年組織中華全國乒乓聯合會，恰值第 6 屆全國運動會舉行，但並未設立乒乓求錦標賽的項目，於是該協會致函第 6 屆全運籌備會，列舉 8 大理由請大會添列乒乓錦標，惜未被接受，僅准列入表演。到了 1937 年第 7 屆全國運動會舉行，該協會又列舉 5 大理由致函全運籌備會，請大會添列乒乓錦標，請求結果成功，卻因中日戰爭爆發，延至 1948 年舉行。

<sup>21</sup> 蔡特龍。〈台灣省運動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頁 78。



球等項目<sup>22</sup>。此次全運會總共進行了 12 天，競賽十分激烈，台灣隊在總成績方面，榮獲男子田徑的總錦標，男子壘球冠軍，棒球冠軍，女子田徑總成績則列為第四名，女子排球冠軍，女子游泳亞軍。個人方面，王友信奪得男子桌球單打冠軍，劉玉女獲女子乒乓單打季軍、落選賽冠軍邱寶雲等<sup>23</sup>。這也是台灣唯一一次且是最後一次，與中國大陸其他省份選手同場競技。

綜合本節，戰後初期，台灣百廢待舉，政治上經歷「二二八事件」，使得民間的體育組織瓦解，推動體育活動者以軍、警為主，行政部門並不熱衷。省府為紀念台灣光復一週年並提倡國民體育，遂於 1946 年 10 月 25 日舉辦第 1 屆省運會，雖然場地簡陋、經費拮据，仍有 26 個單位熱烈響應，二千多位選手參與。1948 年並選派運動員參加第 7 屆上海全國運動會，成績斐然，可見台灣選手於日治時期奠定相當良好的體育基礎。

## 第二節 推展組織

### 第一項 政府體育行政組織

#### 一、教育部國民體育委員會

民國成立後，原有學部改稱教育部，體育方面未設有主管機構，當時頒布政令倡行體育，多是由於民間教育團體的建議<sup>24</sup>。1929 年頒布「國民體育法」作為發展國民體育之準則。1932 年 1 月修正公佈「國民體育委員會章程」，2 月頒發「省市國民體育委員會組織條例」，限令組成。1945 年初，教育部將原有國民體育委員會章程，再修正為「教育部國民體育委員會組織條例」，由行政院轉咨立法院通過。迄 1947 年止全國已有台灣等 14 省市設國民體育委員會，設體育督學者有台灣等 19 省市<sup>25</sup>。

1949 年政府播遷來臺，因經費短絀，遲至 1954 年「教育部國民體育委員會」始在台復會，辦理體育活動及聯繫等業務。後因受制於經費功能不彰，1958 年曾一度停止活動。1966 年 5 月才二度在台復會，在體委會未

<sup>22</sup> 徐宗懋。〈台灣體育代表隊揚威上海〉。《20 世紀台灣 1948》。台北市。大地地理。2002 年。頁 14-15。

<sup>23</sup> 吳文忠。《中國體育發展史》。台北市。三民。1981 年 6 月。頁 215-220。

<sup>24</sup> 吳文忠。《中國體育發展史》。頁 81。

<sup>25</sup> 吳文忠。《中國體育發展史》。頁 186。

復會期間，體育業務均由教育部社教司負責籌劃辦理<sup>26</sup>。1951年6月教育部聘專家召開社會體育輔導會議，研擬修訂體育會組織辦法，確定台灣社會體育政策，推進女子社會體育，社會體育應否職業化，編印體育衛生輔導手冊，審查各項運動規則，開放學校運動場及舉辦巡迴體育表演會等問題加以商討，決定實施<sup>27</sup>。由以上可知此時在國境艱困，政府編制緊縮的狀態下，中央體育行政組織並無執行能力，僅能紙上談兵，未能對當時的桌球運動發展有所助益。

## 二、臺灣省國民體育委員會

抗戰勝利，教育部令光復區各省市依照各省市國民體育委員會組織通則，轉飭各縣市組織國民體育委員會。1947年6月19日臺灣省政府委員會第6次會議修正通過「臺灣省國民體育委員會組織規程」，以三六已陷府教丁字第一〇三六六號令公布實施。同年設置臺灣省國民體育委員會，委員會下設總務組、學校體育組、社會體育組、研究輔導組<sup>28</sup>。協助推動全省體育業務，肩負策劃體育活動與體育教學輔導<sup>29</sup>。因此此委員會亦如教育部國民體育委員會一樣，在此時期皆是有名無實的組織，對於運動的提倡只能徒呼負負。

## 第二項 民間體育行政組織

日治時期民間籌組各級體育會，戰後各級體育會會務由地方首長所主導，成為準官方組織，因此體育會之組織仍甚為普遍，有台灣省體育會、縣市體育會、鄉鎮體育會。省體育會下並設有如田徑、游泳、籃球、棒球、橄欖球、棒球、壘球、網球、拳擊、足球等委員會<sup>30</sup>。其他民間體育組織在「二二八事件」後形成瓦解，1948年政治形勢較和緩後，2月22日台灣

<sup>26</sup> 臺灣省政府教育廳。《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上）。台中市。台灣省立台中圖書館。1988年。頁9。至於為何以社教司為負責單位，在蔡禎雄。〈我國體育行政組織發展史〉。《國民體育季刊》。第21卷第1期。1992年。頁21。提及民國成立後教育部社教司掌管事務的第9款，列有：「關於公眾體育及遊戲事項」，因此在體委會遭停置的同時，社教司自然被付以兼辦此一業務。

<sup>27</sup> 吳文忠。《中國體育發展史》。頁231。

<sup>28</sup> 臺灣省政府教育廳。《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上）。頁14。

<sup>29</sup> 臺灣省政府教育廳。《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上）。頁9。

<sup>30</sup> 台灣省新聞處。《台灣光復二十年》。台中縣。省政府。1965年。頁79。

省橄欖球協會在柯子彰的推動下，成爲全省第一個運動協會，隨後 10 月 31 日台灣省棒球協會，12 月 9 日台灣省乒乓球協會亦相繼成立，民間體育社團才逐漸復甦<sup>31</sup>。

### 一、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

中國代表參加 1919 年第 4 屆遠東運動會（馬尼拉）時，赴會的執行委員會等，同感於有籌組一全國性運動團體的需要，返國後編訂草章，1922 年 4 月在北京青年會會所召開「中華業餘運動聯合會」正式成立會。1923 年參加在日本大阪舉行的第 6 屆遠東運動會失利，國人歸罪於該會辦事不當，又加以日人在報紙上嘲笑用外國人（上海青年會幹事葛雷博士）領隊，於是以「從前中國體育人材缺乏，所以代爲負責主持，現在中國人自己可以負責」爲由，取消中華業餘運動聯合會<sup>32</sup>。

1924 年 7 月「中華教育改進社」在南京舉行第三次年會，發起召開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簡章，推選職員，「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乃宣告正式成立。1927 年又在上海主辦第 8 屆遠東運動會，當時以會務日漸開展，乃申請參加國際田徑、游泳、足球、籃球等協會爲會員，除辦理參加國際賽外並協助國內體育活動的發展<sup>33</sup>。1937 年 7 月 7 日，蘆溝橋事變爆發，對日本全面抗戰，會務停頓。1941 年 5 月向社會部備案，批准爲社會團體。1942 年社會部核准爲特種人民團體，准予組織各省市縣分支會，之後台灣也設立「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臺灣省分會」<sup>34</sup>。

1949 年全國體協播遷來台，會務停頓一兩年之久<sup>35</sup>，1951 年在台北復會，由郝更生總幹事代理事長職務。復會之初，著重在國際方面的業餘活動，並先以籌設全國性各單項運動委員會，準備參加奧運會、亞洲運動

---

<sup>31</sup> 王同茂、蘇瑞陽。〈光復初期的臺灣體育〉。論文發表於光復初期的臺灣（1945-1949）學術研討會。臺北市。臺大東亞文明研究中心演講廳。2003.12.06。頁 14。

<sup>32</sup> 吳文忠。《中國體育發展史》。頁 92-94。

<sup>33</sup> 吳文忠。《中國體育發展史》。頁 95。

<sup>34</sup> 國史館台灣文獻館典藏數位化資料庫查詢。典藏號 00303231008051。〈民政處派專員林畏之爲改組指導員案〉。《民政處人員任免指派》。

<http://db1.sinica.edu.tw/%7Etextdb/test/twhist/index.php>。2006.02.22am01:05。內容中提到 1946 年 1 月 22 日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民政處，派專員林畏之爲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臺灣省分會改組指導員，推知在 1946 年之前已成立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臺灣省分會，至於確切成立時間，待考。

<sup>35</sup> 陳金樹。〈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的成立及發展〉。《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概況》。台北市。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1989 年。頁 2-6。

會工作為主<sup>36</sup>。由於戰亂頻仍，因此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在此時期處於會務停頓狀態，即使復會仍處於籌備階段，未能對桌球運動有所助益。

## 二、台灣省體育會

1946年第1屆省運會閉幕後，為繼續貫徹此次光復節舉行省運會的立案精神，提出成立台灣省體育會（簡稱省體育會）的構想，隨即又決定將此次運動會節餘的十二萬餘元移作省體育會的基金，同時決議簽請政府撥日產體育用品商店一間，作為經費的來源，以期能達以會養會的目的，最後公推王成章、林鴻坦兩位負責台灣省體育會的籌備工作<sup>37</sup>。邀同廖忠雄、高何土、顏春福、駱水源等人，依體育會組織辦法籌組，在台北市中山堂召開成立大會，推舉王成章先生擔任理事長，相繼成立田徑、游泳、排球、網球、棒球等協會，協助政府，展開了社會體育活動<sup>38</sup>。

警備總部少將王成章擔任第1至6、8、9屆理事長，第7、10屆理事長為謝國城，1977年張啓仲出任第11至16屆理事長<sup>39</sup>，第17屆起由洪吉春擔任理事長。台灣省體育會成立之初，除推動及協助政府舉辦省運會外，在各單項協會尚未成立之前，主辦各項體育競賽。協助辦理台灣省運動會競賽及支援裁判，配合體育向下紮根政策舉辦校際或分齡比賽<sup>40</sup>。

## 三、台灣省體育會乒乓球協會

1948年12月9日在喜愛桌球人士推動下，成立了臺灣省體育會乒乓球協會，由臺灣銀行董事長瞿荊洲擔任會長。成立後除協助省運會桌球賽舉辦之事宜外，並於1951年10月28日開始辦理台灣省第1屆個人桌球大賽，其成績更成為往後國手選拔的預選資格，對於我國桌球好手的發掘，有著舉足輕重的地位。

1952年8月2日駱水源率領王友信、黃秀聰和蘇德南，前往菲律賓參加中、菲、美、英國際桌球賽，結果我們的名片上印著「中華民國台灣乒

---

<sup>36</sup> 吳文忠。《中國體育發展史》。台北市。三民。1981年6月。頁300。

<sup>37</sup> 柯遠芬。〈記台灣省首屆運動始末〉。《傳記文學》第35卷第4期。1979年10月。頁98。

<sup>38</sup>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上）。台中市。台灣省立台中圖書館。1988年。頁1-2。

<sup>39</sup>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國民體育〉。《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志》。台中縣。1992年。頁263。

<sup>40</sup>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國民體育〉。頁349-350。



乒乓球隊」，然而華僑體育界和體育記者統統稱爲「自由中國桌球隊」，國際桌球總會所頒定的一切章程中，全稱「桌上網球」(table tennis)，海外華僑一律用中文「桌球」爲「桌上網球」的簡稱<sup>41</sup>。之後臺灣省體育會乒乓球協會更名爲「臺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簡稱全省桌協)。1953年5月31日下午在新蓬萊食堂四樓，舉行新舊理事長交接典禮，事前並舉行桌球表演會，賽畢由總幹事駱水源致贈前理事長瞿荊洲錦旗一面，以答謝數年來推動桌球運動之努力<sup>42</sup>。

由於政府歷經二次大戰及國共內戰，國力損耗巨大，無力專注於體育業務的推廣，雖然已制頒了相關的組織辦法，卻受限於經費，無法落實。至於民間體育組織，自1946年第1屆省運會後，成立臺灣省體育會，在「臺灣省體育會乒乓球協會」尙未成立前，桌球競賽皆由臺灣省體育會及各縣市體育會負責辦理，每年一次的省運會各縣市代表選手，皆由各縣市體育會負責選拔，在推展地方上桌球運動扮演重要的角色。且籌組臺灣省體育會成員之一的駱水源，之後更出任我國全國桌球組織總幹事十餘年，對我國桌球運動發展有著深遠的影響。

## 第三節 國內賽事

### 第一項 團體賽

#### 臺灣省運動會(1946~1953)

1946年10月25至30日第1屆省運會桌球賽在台北市舉辦，男子組計有台北縣、新竹縣、台中縣、台南縣、高雄縣、澎湖縣、基隆市、台北市、新竹市、彰化市、嘉義市<sup>43</sup>、台南市、三民主義青年團、台灣大學、師範學院(今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省立工學院、台灣省訓練團、警訓所、鐵道隊、行政長官公署等20個單位參加，這是唯一一屆出現非縣市組隊的情形，自第二屆開始，參加單位皆以縣市爲單位。當時行政區域劃分有17

<sup>41</sup> 王公達。〈我乒乓球隊在菲得好評〉。《中央日報》第5版。1952年8月21日。

<sup>42</sup> 〈臺桌球協會昨新舊交接〉。《中央日報》第3版。1953年6月1日。

<sup>43</sup> 葉憲清。〈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17卷第4期。1988年12月。頁70。所列第一屆參賽縣市，依1945年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劃分之行政區域並無嘉義縣，只有嘉義市，因此文中嘉義縣爲誤植。



個縣市，僅有花蓮縣、台東縣、台中市、高雄市、屏東市<sup>44</sup>並未派隊參賽，其原因待考。此次賽制採單淘汰，單打 3 組、雙打 2 組，最後男子組產生冠軍台北市、亞軍新竹市。由於日治時期台北桌球運動風氣遠比中南部熱烈，隊員中賴天頤（見表 1-1）是昭和十五年度全日本冠軍，以又黏又強的削球主戰，輔以正手超旋超彎的抽球，打敗左手的韓裔崔根桓選手的抽球攻擊，稱霸日本<sup>45</sup>；許火木更是曾代表台灣，參加日本第六回明治神宮體育大會<sup>46</sup>，因此台北市隊以四戰皆勝之姿封王，實乃意料之中的事。嘉義市隊雖有日治時期代表台灣，到日本參加明治神宮體育大會的吳瑞章<sup>47</sup>，於第 3 戰遇上新竹市，不敵落敗。女子組台大隊的劉玉女、陳金鳳、呂碧霞三人，於日治時期即與台北帝國大學（台灣大學的前身）文政學院的工藤好美教授，使用學校的場地共同從事桌球運動<sup>48</sup>，訓練出相當好的技能，因此首屆由台大隊封后。

1947 年第 2 屆省運會桌球賽在台中市舉辦，本屆省運會配合選拔代表隊參加第 7 屆上海全國運動會，因而將日期改在 12 月舉行<sup>49</sup>。參加隊伍取消國防軍隊、機關、學校等單位，此次參加桌球賽隊伍有 14 隊，澎湖縣、花蓮縣、屏東市未組隊，採單淘汰制。競賽規程如下：

---

<sup>44</sup> 薛雲道。〈全國運動會之歷史變遷（民國 35-90 年）〉未出版碩士論文。台北市。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2002 年 5 月。第 17 頁所列參加單位屏東縣，依 1945 年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劃分之行政區域並無屏東縣，只有屏東市，因此文中屏東縣為誤植。所引註 5：蔡特龍。〈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1988 年 12 月。頁 77。並未詳列參賽縣市單位名稱，可見為研究者本身誤植。

<sup>45</sup> 台北科技大學紅樓資訊站。〈台灣桌球之介紹〉。

[http://bbs.ntut.edu.tw/cgi-bin/bbsanc?path=/groups/GROUP\\_6/TABLETENNIS/M.946509975.A](http://bbs.ntut.edu.tw/cgi-bin/bbsanc?path=/groups/GROUP_6/TABLETENNIS/M.946509975.A)。2006 年 7 月 12 日 am2：00。

<sup>46</sup> 李尚儒。〈日治時期臺灣學校桌球運動之發展（1917~1941）〉。《台東大學體育學報》第 3 期。台東縣。國立台東大學體育學系。1994 年 12 月。頁 36-37。

<sup>47</sup> 胡文雄。〈第五篇 體育〉。《嘉義市志卷六教育志（下）》。嘉義市。嘉義市政府。2003 年。頁 709。

<sup>48</sup> 陳珠璋。〈桌球與我〉。《景福醫訊》第 11 卷第 11 期。1995。頁 31。

<sup>49</sup> 蔡特龍。〈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1988 年 12 月。頁 78。

第十九條：男女乒乓錦標競賽方法如下：

- 甲，每一單位參加運動員男子單打三人，雙打二組（每組二人）；女子單打二人，雙打一組（每組二人）為限，
- 乙，男子以五盤三勝定勝負，女子以三盤二勝定勝負，
- 丙，註冊人數各單位男子以七人女子四人為限<sup>50</sup>。

從競賽名稱來看，這時還是以「乒乓」來稱呼桌球，男子與女子的組隊方式及人數皆不相同，須兼顧單打及雙打選手的培養，人數之限定是以單打加上雙打，皆由不同人出賽為依據。

男子組台中市隊加入了自上海來台之王友信，橫掃台灣桌壇，順利稱霸，王友信的勝利也意味著台灣戰前的日式打法開始動搖<sup>51</sup>；女子組由劉玉女等人為班底的台北市隊奪冠。此屆新竹市代表隊球員周麟徵，1934年出生於竹縣望族，小學五年級，由於當年畢業於日本大學的父親喜愛桌球運動，便在家中擺設了一張桌球檯，可供玩球。就讀新竹中學，入選桌球校隊開始練習，初二時以冠軍之姿獲選為代表隊員，被視為是桌壇彗星<sup>52</sup>。

教育廳為了實現省運會在各地舉行，藉以興建各縣市運動場，乃決定第3屆省運會在台南市舉行，台南市差一點因為沒有比賽場地而流產，所幸市長撥出紀念碑廣場興建一座運動場<sup>53</sup>。台南市派出球王蔡棋祥、第7屆上海運動會代表黃敬熙及黃秀聰，其中以還是高一生的黃秀聰表現最為亮眼，靠著他擊敗台中市主將林逢源，協助台南市隊取得本屆冠軍。黃秀聰接觸桌球是在國中階段，常利用課餘時間前往桌球俱樂部，與社會組好手切磋球技。其崛起於桌壇為高中時期，帶領台南一中拿下1948年全中學桌球賽團體冠軍取得省運會桌球隊代表權<sup>54</sup>。女子組仍是以劉玉女為主將，增添了一位年僅14歲的陳寶貝，陳寶貝出生於1934年，父親陳天助開設「天天桌球俱樂部」，她與妹妹陳守殿從小耳濡目染奠定良好桌球基礎

---

<sup>50</sup> 大會籌備處編印。《台灣省第二屆全省運動大會報告》。1937年。頁14-15。

<sup>51</sup> 王友信。〈談世界桌球技術的現勢及趨向〉。《南縣體壇》第2、3、4期合輯。1969年12月。頁5。

<sup>52</sup> 朱昌勇。〈台灣近代桌球運動的推手——周麟徵〉。《中華桌球》2003年第1期。2003年2月。頁4。

<sup>53</sup> 蔡特龍。〈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17卷第4期。頁78。

<sup>54</sup> 林忠宏。〈台南市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9-2003）〉未出版碩士論文。台南市。國立台南師範學院體育科教學碩士班。2004年6月。頁128。

<sup>55</sup>，首度參賽即協助台北市隊衛冕冠軍。

第 4 屆在台北市舉行，男子組隊數與上屆相同維持 13 隊，女子隊卻突然暴跌自 9 隊暴跌至 5 隊，僅台北縣、台北市、新竹市、台中市、台南市報名參賽，然本屆參加之運動員人數為 2,178 人，較上屆 1,857 人增加 321 人，運動項目增設女子壘球項目<sup>56</sup>，應不是選手人數減少而遞減，真正之原因尚待考證。第 5 屆新增加了陽明山管理局、南投縣、宜蘭縣三個單位，參賽隊伍皆比上屆增加，女子組恢復到原來隊伍規模 10 隊。女子組台北市隊以劉玉女、陳寶貝為主將，拿下 2、3、4、5 屆四連霸冠軍。男子組台南市隊靠著蔡棋祥、黃敬熙、黃秀聰等人，不讓女子台北市隊專美於前，一路拿下 3、4、5、6 四屆連霸冠軍。

第 6 屆新增加桃園縣、苗栗縣、雲林縣，而新竹市、嘉義市受行政區域調整影響，變為縣轄市不得組隊參加，共計 22 個縣市局參賽，原新竹市選手周麟徵改為代表新竹縣出賽；嘉義市選手嚴廷文、張殖庭改為代表嘉義縣出賽。女子組台中市擁有第 2 屆全省個人賽亞軍林玉蟾及季軍姚足<sup>57</sup>，打敗台北市代表陳寶貝，榮登后座。本屆女子組為 16 隊，較上屆增加 6 隊，佔全部參賽單位的 72%，顯見桌球風氣已遍布大部分的縣市。男子組維持平穩成長為 18 隊，佔全部參賽單位的 82%，可見男子之桌球運動風氣較女子為盛。

第 7 屆省運會在屏東縣舉辦，首開由縣主辦的先例，亞洲鐵人楊傳廣首次參賽，打破跳高紀錄，向世界級田徑明星邁出第一步<sup>58</sup>。男子組共計 21 個單位參賽，僅宜蘭縣未組隊參加，參賽率為 95%，為歷年來最高，高雄市隊在將士用命下，終止台南市的連霸紀錄。女子組隊數維持原狀，計有苗栗縣、花蓮縣、桃園縣、陽明山管理局、澎湖縣僅派男子隊參賽，宜蘭縣男女皆未參賽。台北市隊在陳寶貝、陳守殿兩姊妹領軍下，重新奪回冠軍。

第 8 屆省運會在台北市舉行，參加人員總數首次突破四千人。此次賽

---

<sup>55</sup> 施能欽。〈陳寶貝曾兩次擊敗世界冠軍〉。《民生報》第 3 版。1979 年 1 月 2 日。

<sup>56</sup> 葉憲清。〈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1988 年 12 月。頁 70。

<sup>57</sup> 姚足小時候過繼給姨父，因此又稱洪足，後已更正。至於為何秩序冊上，甚至當時國內各大報紙皆稱為洪足，且到了 1955 年第 10 屆省運會起才更正為姚足。在施能欽輯。《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中所附 1954 年 4 月 12 日《新生報》及 1955 年梁偉雄《訪桌球四女傑》剪報報導，確實為姚足，因此本研究一律更正為姚足，以免讀者混淆。

<sup>58</sup> 葉憲清。〈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頁 71。

制改變，參賽隊伍分爲 A、B、C、D 四組，進行單敗淘汰，分組冠軍再進行循環決賽。桌球賽男女組同由高雄市奪得冠軍，亦爲同縣市獲雙料冠軍之始，顯示男女實力皆爲省內之最，然而筆者查閱秩序冊發現姚足、洪足同列台中市及高雄市隊員名單，實爲同一人分報兩隊，這在當時層出不窮，主要原因在於競賽規程之規定有模糊之處，可以居所或工作地爲參賽代表單位，而且各縣市報名時未徵求選手之意願，直接就報名參賽，導致這種現象出現。

表 1-1 第 1~8 屆省運會男子組桌球賽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年度	屆	地點	參賽單位數	冠軍	亞軍	季軍
冠軍隊成員						
1946	1	台北市	20	台北市	新竹市	
賴天頤、許火木、黃應淮、曾昭穎、黃林爐、陳塗生、林登炳、周清和、林平雄						
1947	2	台中市	14	台中市	台北縣	台北市
王友信、許思賞、林逢源、何慶榮、林長洪、何錫鑫						
1948	3	台南市	13	台南市	嘉義市	台中市
蔡棋祥、黃敬熙、黃秀聰、許傑琳、李潔、黃文雄						
1949	4	台北市	13	台南市	台北市	嘉義市
蔡棋祥、黃敬熙、黃秀聰、許傑琳、李潔、黃文雄、黃老烟、王成鼎、張建勝						
1950	5	高雄市	17	台南市	嘉義市	台中市
蔡棋祥、黃敬熙、黃秀聰、李潔、黃文雄、黃老烟、許寶成、鄭廷賜、黃江河						
1951	6	台北市	18	台南市	台北市	台中市
蔡棋祥、黃秀聰、李潔、黃文雄、許傑琳、戴雅頌、許寶成、王成鼎、張玉祥						
1952	7	屏東縣	19	高雄市	台南市	嘉義縣
石錫輝、劉武雄、蔡柏山、周繼前、林金標、魏滿堂、黃良雄、蕭自生、阮炯輝						
1953	8	台北市	21	高雄市	台中市	基隆市
石錫輝、劉武雄、蔡柏山、周繼前、林金標、魏滿堂、黃良雄、吳天賜、周繼舜						

資料來源：筆者依據施能欽輯。《台灣省運動會桌球賽資料 35 年至 62 年(1 至 28 屆)》。

1983 年。繪製而成。



筆者研究發現，第 1 屆省運會桌球賽秩序冊賽程表<sup>59</sup>，男子組實際參賽隊伍為 20 隊，《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下)》第 938 頁表五·三列 19 個單位，為原報名之單位數，非實際參賽之單位數。而首屆省運會已有桌球項目，在《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下)》第 941 頁表五·五，漏列第 1 屆省運會桌球項目男、女子組得獎單位，在此補上。還有同表中成績記錄第 4 屆省運會季軍嘉義縣、5 屆省運會亞軍嘉義縣，經筆者查證第 4、5 屆省運會桌球賽秩序冊選手名單，發現並無嘉義縣參賽，依當時行政區域劃分應更正為嘉義市才是。

綜觀這 8 屆省運會，比賽地點基本上依循南北輪流辦理原則，男子組參賽單位第 1 屆為 20 個單位，佔所有單位(26 個)的 77%，十分的踴躍。第 2 屆突然降至 14 個單位，實乃改變參賽單位資格，限制以縣市為單位參加，然而當時應有 17 個縣市，參賽比例約佔 82%，第 3、4 屆更減少至 13 個單位，幸好第 5 屆之後開始回升，尤其在第 8 屆達到 21 隊，佔當時總參賽單位(22 個單位)的 95%，幾乎各縣市都派隊參加，說明當時桌球風氣之盛，已遍及全省各地。

男子組冠軍台南市 4 次，高雄市 2 次，台北市 1 次，台中市 1 次，南部的實力已大幅超前北部選手。雖然日治時期，台北市實力為全省之冠，然自第 2 屆台中市隊擊敗台北市隊後，攻擊漸成桌壇主流。若以台南市黃秀聰為指標，其打球特色為左手執拍、擅長左手扣殺<sup>60</sup>，可見攻擊已是當時主要打法。

---

<sup>59</sup> 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1981 年

<sup>60</sup> 林忠宏。〈台南市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9-2003)〉未出版碩士論文。頁 128。



表 1-2 第 1~8 屆省運會女子組桌球賽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年度	屆	地點	參賽單位數	冠軍	亞軍	季軍
1946	1	台北市	12	台大	台南市	
劉玉女、陳金鳳、呂碧霞						
1947	2	台中市	11	台北市	台中市	台中縣
劉玉女、陳金鳳、呂碧霞、葉碧玉						
1948	3	台南市	9	台北市	台中市	台南市
劉玉女、陳金鳳、陳寶貝、林信枝、林月雲、謝雪枝						
1949	4	台北市	5	台北市	台中市	台南市
劉玉女、陳寶貝、林信枝、林月雲、呂春雪、陳素花、吳碧月						
1950	5	高雄市	10	台北市	台北縣	台南縣
劉玉女、陳寶貝、林信枝、謝雪枝、陳素花、吳瓊月						
1951	6	台北市	16	台中市	台北市	台南市
林玉蟾、洪足、何淑女、林勤、許麗珠						
1952	7	屏東縣	16	台北市	高雄市	彰化縣
陳寶貝、陳守殿、林信枝、林麗卿、陳素花、顏璧、謝雪枝						
1953	8	台北市	16	高雄市	台北市	台中市
姚足、喬緋佐、陳絹慧、洪秀琴、林玉美、林順金、吳美惠						

資料來源：筆者依據施能欽輯。《台灣省運動會桌球賽資料台灣區運動會桌球資料. 35 年至 62 年(1 至 28 屆)、63 年至 72 年(1 至 10 屆)》。1983 年。繪製而成。

女子組的參賽單位方面，筆者研究發現，第 1 屆省運會桌球賽秩序冊賽程表<sup>61</sup>，女子組實際參賽隊伍為 12 隊，《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下）》第 938 頁表五・三列 10 個單位，為原報名之單位數，非實際參賽之單位數。雖然第 1 屆有機關團體的參與，仍較男子少 8 隊，佔全部（26 個單位）的 31%。第 4 屆參賽單位暴跌，僅剩 5 隊，佔全部（20 個單位）的 25%。第 5 屆之後又回升至 10 隊，到了第 8 屆提昇至 16 隊，佔全部（22 個單位）的 73%。此時，女子參與運動的風氣普遍開來，能積極參與桌球運動。女子隊榮登后座者計台北市 5 次，台中市 1 次，高雄市 1

<sup>61</sup> 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1981 年

次，台大 1 次，以台北市成績最爲優異，挾帶著陳寶貝「左推擋、右攻擊」的近檯右手扣殺，僅有高雄市能稍稍與其抗衡，此時北部選手實力遠超過南部選手，桌球戰術也以主動攻擊爲主。

## 第二項 個人賽

第 2 屆省運會賽後選出王友信（台中市）、黃敬熙（台南市）、許思賞（台中市、候補代表）參加第 7 屆上海全國運動會男子單打乒乓錦標賽；劉玉女（台北市）、邱寶雲（台南市）參加女子單打乒乓錦標賽。1948 年 5 月 5 日在上海市舉行第 7 屆全國運動會，首次增設桌球項目，共有 23 個單位角逐，台灣代表隊王友信榮獲男子乒乓單打冠軍，劉玉女獲女子乒乓單打季軍，始爲桌球個人賽之濫觴。王友信此役不但稱霸全國，並且名揚亞洲，返台後執教於台中市家事職業學校，於 1949 年 6 月 29 日在校園內，被樹上一隻芒果打破眼鏡碎片刺入右眼瞳孔，雖經醫治右眼完全失明。他失明之後，經過苦練，於 1950 年第 5 屆省運會獨眼復出，代表台中市奪得殿軍。王友信是右手執直握法，以「近檯快速攻擊」爲主戰型，主張「最大的攻擊是最佳的防守」，顛覆日治時期保守的打法<sup>62</sup>。他經常巡迴各地指導年輕一代選手，影響我國桌球發展甚鉅。

### 一、全省桌球錦標賽（1950~1953）

台灣省乒乓球協會於 1948 年 12 月 9 日成立 2 年後，1950 年首次舉辦全省性桌球個人組錦標賽<sup>63</sup>，爲使選手免於舟車勞頓及旅費籌措之苦，配合第 5 屆省運會時間及地點辦理<sup>64</sup>。首屆參賽人數男子 112 人，女子 61 人，男子是女子的 1.84 倍，也正呼應第 5 屆省運會男女參賽單位，男子爲女子的 1.7 倍。比賽在高雄市省立高雄第一中學舉行，採單淘汰制，男、女冠軍皆由台北市選手奪得。男子組前四名依序爲余標欽（北市）、高德南（北市）、陳萬得（北市）、林平國（北縣），全部爲北部選手的天下，然而本屆省運會冠軍台南市選手卻無一席之地，是未參賽呢？或是皆被淘汰出局？尚須進一步的資料說明。女子組依序爲陳寶貝（北市）、林玉蟾（中市）、

<sup>62</sup> 施能欽。〈出類拔萃的王友信〉上、下。《民生報》第 3 版。1979 年 3 月 25、26 日。

<sup>63</sup> 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1981 年。

<sup>64</sup> 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1981 年。

姚足（中市）、林信枝（北市）、陳素花（北市）、吳瓊月（北市），以北部選手居多，台北市隊的省運會冠軍頭銜名不虛傳，台中市隊雖有兩位選手分佔亞、季軍，然本屆省運會台中市隊第一仗即遇上台北市隊，運氣不好，提早淘汰出局。

第 2 屆在台北市中山堂舉行，緊接在第 6 屆省運會賽事之後，第 7 屆上海全國運動會男單冠軍王友信，歷經眼傷後本屆復出，打入前 16 強，可謂毅力驚人。上屆亞軍高德南技壓群雄，獲得冠軍。亞軍嚴廷文<sup>65</sup>於 1932 年出生，受到父兄都喜愛桌球運動的影響，國小三年級就會打桌球，就讀台南州立嘉義工業學校時（今國立嘉義高工），受名將吳瑞章傳授削球名技，加上自己的苦練，成為國內著名的削球高手<sup>66</sup>。

第 3 屆全省男女單打大賽，原應於 1952 年中舉行，因故延於 1953 年 3 月在台北市中山堂舉行，參加者未如上屆眾多，其主因為另做單獨比賽，非合併於省運會舉行，各縣市球員或為經費關係，或因職務不克請假，本屆人數銳減。北市球員獲地利、人和之便，囊括男女單打錦標。男子組高德南衛冕成功，亞軍由南市新秀黃秀聰獲得。女子組陳寶貝技冠群雌，獲得三連霸，上屆亞軍林玉蟾落至第 4 名，高雄市吳美惠奪得亞軍<sup>67</sup>，彷彿宣告高雄市隊將在第 8 屆省運會之後一鳴驚人。

表 1-3 第 1~3 屆全省男子單打冠軍紀錄

時間	屆次	比賽地點	人數	冠軍	所屬縣市
1950.10.28~30	1	高雄市	112	余標欽	台北市
1951.10.28~30	2	台北市	171	高德南	台北市
1953.03.17~18	3	台北市	90	高德南	台北市

資料來源：筆者依據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1981 年。

繪製而成。

<sup>65</sup> 在《嘉義市志卷六教育志（下）》中由胡文雄所述〈第五篇 體育〉第 710 頁提到「民國四十年，嚴廷文奪得第二屆全省桌球錦標賽，個人單打冠軍」，然而筆者依據施能欽所輯《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中之成績紀錄，嚴廷文應為第二屆全省桌球錦標賽個人單打亞軍，而非冠軍。

<sup>66</sup> 胡文雄。〈第五篇 體育〉。《嘉義市志卷六教育志（下）》。嘉義市。嘉義市政府。2003 年。頁 709-710。

<sup>67</sup> 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1981 年。

表 1-4 第 1~3 屆全省女子單打冠軍紀錄

時間	屆次	比賽地點	人數	冠軍	所屬縣市
1950.10.28~30	1	高雄市	61	陳寶貝	台北市
1951.10.28~30	2	台北市	102	陳寶貝	台北市
1953.03.17~18	3	台北市	37	陳寶貝	台北市

資料來源：筆者依據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1981 年。繪製而成。

綜合三屆次的個人賽冠軍，皆由台北市選手奪得，可見當時的桌球單打實力以台北市最強，可是在省運會賽事成績的表現，男子隊並不如女子隊耀眼，反而是中南部選手在省運會成績格外亮眼。競賽總人數由第 1 屆的 173 人提高到第 2 屆的 273 人，人數暴增 1.58 倍，男子增加 59 人較女子增加 41 人為多。相較同時期第 5 屆及第 6 屆省運會參賽總隊數，亦由 27 隊增加至 34 隊，成長了 1.26 倍，可見各縣市參與桌球運動之人口逐漸在增加。可惜的是第 3 屆由於賽期安排失當，未能考量選手之參賽意願，總人數跌落至 127 人，跌幅為 47%，幾乎少了一半的選手參與。

表 1-5 第 1~3 屆全省個人賽男子單打優勝球員名單

	名次	冠軍	亞軍	季軍	殿軍	五	六	七	八
1 屆	球員	余標欽	高德南	陳萬得	林平國				
	所屬	台北市	台北市	台北市	台北縣				
2 屆	球員	高德南	嚴廷文	謝伯達	張殖庭	胡湘南	蔡柏山	馬名孚	林 智
	所屬	台北市	嘉義縣	台中市	嘉義縣	台中市	高雄市	台北市	基隆市
3 屆	球員	高德南	黃秀聰	黃良雄	黃家榮	張殖庭	蔡柏山	劉福族	周際前
	所屬	台北市	台南市	高雄市	台北市	台北市	高雄市	台北縣	高雄市

資料來源：筆者依據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1981 年。繪製而成。

表 1-6 第 1~3 屆全省個人賽女子單打優勝球員名單

	名次	冠軍	亞軍	季軍	殿軍	五	六	七	八
1 屆	球員	陳寶貝	林玉蟾	姚 足	林信枝				
	所屬	台北市	台中市	台中市	台北市				
2 屆	球員	陳寶貝	林玉蟾	謝雪枝	陳素花	吳瓊月	劉乙庚	林金玉	姚 足
	所屬	台北市	台中市	台北縣	台北市	台北市	台中縣	嘉義縣	台中市
3 屆	球員	陳寶貝	吳美惠	姚 足	林玉蟾	陳素花	陳守殿	林金玉	洪阿玉
	所屬	台北市	台南市	台中市	台中市	台北市	台北市	嘉義縣	高雄市

資料來源：筆者依據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1981 年。

繪製而成。

正如表 1-5 所顯示，男子單打部分，第 1 屆 4 位皆是北部選手，然而這 4 位在第 2 屆全部中箭落馬，第 2 屆中南部選手為 5 位，北部選手僅佔 3 位，到了第 3 屆中南部選手為 4 位，北部選手也佔 4 位。然而台北市張殖庭原屬南部選手，因此北部選手並未佔地利之便，而有突出之表現，而南部優秀選手也未因賽期沒有與省運會同時，就放棄切磋較量的機會。兩屆之間重複優秀的球員只有高德南、張殖庭、蔡柏山，其他皆為新人，可見桌壇代謝正在進行。至於女子單打部分（見表 1-6），第 1 屆中南部選手為 2 位，北部選手也是 2 位，第 2 屆中南部選手為 4 位，北部選手也是 4 位，南北勢均力敵，到了第 3 屆中南部選手為 5 位，北部選手僅佔 3 位，反而中南部選手較多。至於重複的優異選手有陳寶貝、林玉蟾、姚足、陳素花、林金玉等 5 人。整體來說，人數雖然下降，然而選手水準及代謝反而提昇，況且路程遙遠也非主因，自此屆之後，全省桌球個人賽即與省運會賽期脫勾，不再刻意安排時間與場地。

## 二、國手選拔賽

1953 年 7 月 25、26 日在台北舉行我國出席第 2 屆亞洲桌球團體及個人錦標賽選手選拔比賽，將採用最新國際規則，先舉行淘汰賽，錄取男選手 8 名、女選手 4 名，再舉行循環比賽，決定正式出席之 4 名男選手及 2 名女選手。賽後獲得國手資格者有，男子選手周麟徵、蔡熾德、黃良雄、



黃家榮、黃友疑、呂文雄。女子選手陳寶貝、姚足、姚麗蓮、盧秀春<sup>68</sup>。然而最後代表出賽者為周麟徵、黃秀聰、黃良雄、蔡熾德，女子選手陳寶貝、姚足、姚麗蓮。此次為我國第一次為了參加國際錦標賽，而舉辦的桌球國手選拔賽，往後國手選拔大抵依此準則。

## 第四節 國際交流

### 第一項 邀請訪問

1946年上海三民主義青年團桌球隊來台訪賽，上海隊擁有歐陽維、王友信、張孚瑋及陸漢俊等四位名將，台灣聯隊則由台省精英的黃林爐、陳塗生、許火木及黃應淮組成。11月7日舉行比賽，台聯隊全軍覆沒，上海隊以7：0大捷。那個時候的王友信，打的是快球，以近檯「左推、右攻」為主要戰術，台灣球員善打慢球，以中距離左削及兩面攻擊為主要戰術<sup>69</sup>，台灣地區的球員從滬隊訪台後，改變過去日治時期傳統的「慢球」打法。1947年5月，王友信來台執教定居台中，並定期巡迴到台灣各地比賽，亦稱霸台灣桌壇，同時應聘兼任教練指導工作<sup>70</sup>，我國選手漸漸擺脫日治時期打法，自省運會第2屆之後，年輕選手大多使用主動攻擊打法。

1952年5月1日，美國桌球冠亞軍李治曼和葛蘭接受我國體育會乒乓球協會之邀請來華訪問，二人來台後將作三日表演性比賽，由乒乓球協會招待食宿，地點在中山堂光復廳，門票價格決定分5元、10元兩種，二人離台時，將獲得協會贈給之旅費700美元，我國安排賴天頤、王友信、鄒國範、高德南、余標欽、馬明孚、張殖庭、黃秀聰八人應戰<sup>71</sup>。結果三場比賽我方皆是全敗，絲毫佔不到任何便宜。兩位美將在台期間，6月19日黃秀聰擊敗葛蘭，6月20日陳寶貝出場與李治曼作一場表演賽，結果2：1，李勝。6月22日在台中的比賽，王友信勝李治曼一場，由此可知我國的桌球實力差距國際選手一大截，而王友信雖然獨眼，仍能戰勝李治曼，若他眼睛健全，應有更精采的演出。

<sup>68</sup> 〈我出席亞洲乒乓賽男女代表選手〉。《中央日報》1953年7月27日。

<sup>69</sup> 林將。〈「近程攻守型」是最佳戰術——王友信談卅年來國內桌球技術的演變〉。《民生報》第2版。1979年3月4日。

<sup>70</sup> 施能欽。〈世界桌球名將的戰術與技術〉。《民生報》。1979年3月25日。第3版。

<sup>71</sup> 〈王友信的對頭來了〉。《聯合報》第2版。1952年4月24日。

1952年菲律賓華僑桌球隊來華訪問表演，該隊名單如下：名譽領隊史國銓，領隊吳平權，副領隊李天利，秘書兼財政柳泉利，文書黃宗賢，管孫榮祥，教練兼隊長鄭周敏，隊員莊鵬鵬、黃文輝、曾毓流、蔡炳南等人<sup>72</sup>。於9月25日首戰省府隊，26日對台大隊，27日對市府隊，28日對公餘隊及五虎隊，30日對記者隊。比賽前三日採循環賽，共打9場，9戰5勝者為勝，28日打10場，先勝5場者為勝，門票普通每張2元，軍警學生1元<sup>73</sup>。前五戰菲華隊皆輸，由我方獲勝。

## 第二項 競賽活動

### 一、錦標賽

#### 亞洲桌球錦標賽

第1屆亞洲桌球錦標賽，定1952年11月22日在新加坡舉行，將有日本、菲律賓、澳門、越南、泰國等地桌球隊參加比賽。主辦錦標賽的新加坡乒乓球總會，函請台灣省體育會乒乓球協會派球隊代表自由中國參加。臺省體育會理事長王成章，乒乓球協會主任委員瞿荆洲及總幹事駱水源等，經討論後，決定此項比賽須在無中共的球隊條件下，始考慮派隊參加<sup>74</sup>。然而最後在我國與新加坡無邦交關係下，未能參加。

我國出席1953年第2屆亞洲桌球錦標賽代表隊，由瞿荆洲領隊，副領隊駱水源，秘書戴雅頌，指導員陳全成，女子管理潘溱溱，男子選手周麟徵、黃秀聰、黃良雄、蔡熾德，女子選手陳寶貝、姚足、姚麗蓮。於9月5日搭機赴日參加比賽，與日本、越南、香港、新加坡、印度等國交手。我國男子獲團體第3名，女子獲團體第2名<sup>75</sup>，陳寶貝奪得女子單打冠軍，奠定我國在亞洲桌壇上的地位<sup>76</sup>。

### 二、邀請賽

1952年菲律賓桌球總會邀請我國參加「中、美、英、菲國際錦標賽」，

<sup>72</sup> 〈菲華僑青年乒乓隊今由馬尼拉來台〉。《聯合報》第2版。1952年8月26日。

<sup>73</sup> 〈菲華僑乒乓隊今日首戰省府〉。《聯合報》第5版。1952年9月25日。

<sup>74</sup> 〈無奸黨混入我始願參加〉。《中央日報》第5版。1952年10月30日。

<sup>75</sup> 〈我國男子隊第三女子隊第二〉。《中央日報》第4版。1953年9月14日。

<sup>76</sup> 王友信。〈談世界桌球技術的現勢與趨向「兼論我國桌球運動提高水準方案」〉。《南縣體壇》。台南縣。南縣體壇季刊社。第2-4期。1969年12月。頁6。

8月2日由駱水源率領王友信、隊員黃秀聰和蘇德南遠征馬尼拉<sup>77</sup>，「結果我方把全菲最好的都打敗了，卻都輸給英美，其主要原因固然是技術問題，然而還因我們的三員大將水土不服，三個人之中就有兩人病倒，始終不能一齊出場」<sup>78</sup>。為我國第一次以國家代表隊參與國際賽事，雖然戰績不甚理想，卻已邁出了第一步。1953年菲華五虎桌球隊來華勞軍義賽，球員陳明哲、蘇圻銓、吳明哲、陳家敦，與北縣隊、北市隊、台聯隊分別對戰，三場皆敗。最後一戰時，王友信三場皆敗於菲華隊<sup>79</sup>。

## 第五節 小結

二次大戰時，台灣身為日本的殖民地，飽受摧殘，戰前日本對於台灣的建設，雖然是基於帝國主義的利益，極盡剝削之能事，然而其對於體育制度之訂定及運動之重視，諸多學者多有論述。1946年為慶祝台灣光復，舉辦了第1屆台灣省運動會，即使在場地、器材簡陋的情況下，仍引起本省同胞的熱烈回應。賽後台灣省體育會的成立，更是推動台灣桌球運動的第一隻手。然而初期為支援國共內戰及台灣經濟重建，使得通貨膨脹惡化，人民生活更加困苦，1947年爆發「二二八事件」，導致人們對於參與民間團體有所忌憚，此時政府體育行政組織及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甫從大陸播遷來台，無從著力。幸而台灣省體育會持續推動全省運動賽事的進行，1948年成立台灣省體育會乒乓球協會，專責桌球運動的推展。1951年美國基於反共立場，開始提供各項經濟援助，台灣經濟稍能舒緩，才能開始進行國際體育交流。

1946年第1屆省運會即開始設立桌球項目，男子組冠軍為台北市選手，亦是日治時期已成名之選手，然而1946年11月上海三民主義青年團桌球隊來台訪賽，台灣聯隊慘敗，促使台灣桌壇重新思考打法的適宜性。1947年王友信來台定居，宣揚主動攻擊模式，率領台中市隊於第2屆省運會奪下冠軍，並代表台灣參加第7屆上海全運會，獲得男單冠軍，更加強其打法之說服力。第3屆省運會之後，台南市連拿4屆的冠軍，陣中既有

---

<sup>77</sup> 〈台灣乒乓隊昨飛馬尼拉參加國際乒乓賽〉。《聯合報》第2版。1952年8月3日。

<sup>78</sup> 王公達。〈我乒乓球隊在菲得好評〉。《中央日報》第5版。1952年8月21日。

<sup>79</sup> 〈菲桌球隊雖敗猶榮〉。《聯合報》第3版。1953年8月26日。

老將也有新秀，尤其黃秀聰更以高中生之姿協助奪冠，其打法即是以攻擊為主。女子組由台北市隊奪得 5 次的冠軍，陣中劉玉女從日治時期即是名將，尤其第 3 屆加入陳寶貝後，實力更是堅強。雖然桌球運動風氣鼎盛，然而訓練的觀念尚未普遍，選手們皆在桌球俱樂部互相切磋較量，每年的省運會就是驗收成果的時刻，年年上演的南北對決，更是大家拍手叫好的戲碼。1950 年開始舉辦第 1 屆全省個人錦標賽，提供選手於省運之外另一個競技場，努力追求個人球技的精進，男子組互有勝負，女子組則由陳寶貝一枝獨秀，蟬連 3 屆的后座。

爲了提昇選手的技術，1952 年乒乓球協會邀請了美國名將來台訪問，首次接觸，有如秋風掃落葉，我國選手一一敗北，無人倖免，幸而王友信、黃秀聰分別搶下一勝，肯定近檯攻擊的地位。同年台灣首次組成代表隊出國參賽，雖然成績不佳，卻是象徵我國桌球運動邁入國際競技的舞台。1953 年第 2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我國派出年輕好手首度參賽，男子獲得團體第 3 名，女子獲得團體第 2 名，顯見我國在亞洲桌壇的實力不弱，尤其陳寶貝更獲得女子單打冠軍，開創我國桌壇的高峰，奠定我國在亞洲桌壇僅次日本的地位。





## 第二章 光輝的年代(1954~1971)

### 第一節 時代背景

#### 第一項 政經概況

1958年8月23日，中共對金門、馬祖砲擊，兩小時落彈4萬餘發。「八二三炮戰」就此爆發，炮戰持續44天，40多平方公里的金門遭砲擊44萬發。炮戰爆發後，美國總統艾森豪依「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及「台灣決議案」派軍駐防台灣海峽，提供台灣物資與武器的資助，以及補給線上的護航。10月23日，艾森豪與蔣介石發表聯合公報，蔣答應放棄使用武力反攻大陸，美國承認金、馬與台澎防衛上有密切關聯，將金、馬納入雙方的防禦條約範圍<sup>1</sup>。

韓戰以後的五〇年代，美國對於共產世界採取圍堵政策，因此對於在台灣蔣介石反共政權相當支持，提供軍事與經濟的援助；雖然到了六〇年代末期，美國仍然固守著甘迺迪和詹森政府的承諾，但是美國的中國政策開始變化。1970年美國尼克森政府準備與中國北京方面改善關係，因此，國際上接納北京政權的考慮也開始多起來了。1971年，中美兩國以第31屆世界盃桌球賽為契機，展開劃時代的「乒乓外交」。北京政府邀請美國桌球隊、記者團訪問中國<sup>2</sup>。1971年聯合國大會以76票對35票、17票棄權，通過阿爾巴尼亞所提的「接納北京政府，排除國民黨政府」的決議案（2758決議案），由北京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取代蔣介石政權在聯合國的中國席次代表權<sup>3</sup>。

1953年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是土地改革計劃最重要的部分，包括了可防止通貨膨脹、保障地主的實物收益、誘導土地資金投向工業發展等優點，也是對國家經濟發展具有極深遠影響的一部份；同時，因為涉及土地資源的再分配，所以，也是對全省地主影響最直接、衝擊最巨大的部分。當年台灣三大地主之一的辜振甫提到，這些地主家庭子弟多留學國外，

<sup>1</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頁 57-58。

<sup>2</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頁 105。

<sup>3</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頁 89。

知道國家要富強，工業化是必須要走的路。因此，地主無怨無悔的對土改予以響應、配合及支持，完成一次和平的經濟革命<sup>4</sup>。同時，為使美援能有效運用，國民政府在美國協助下成立「經濟安定委員會」，推動「第一期四年經建計劃」，決定「以農業培植工業」，採取進口替代政策，重點發展消費品工業以替代進口，以節省外匯和增加就業，降低政府財政赤字<sup>5</sup>，也為往後的經濟發展奠定了基礎。然而由於所得水準仍低，大部分家庭都仍需追逐溫飽，在 1950 年代，食品占家庭消費支出比例的半數以上，雖有逐年降低的趨勢，但在 1960 年仍高達 53%，如將食品、嗜好品、衣飾、燈光、燃料、租金、水費及家庭設備等視為基本生活需要，在 1950 年代支出比例恆占 83% 以上，可見當時人民生活情景<sup>6</sup>。

台灣經過 50 年代兩次的四年經建計劃後，美國認為台灣已經掙脫貧窮，要求削減美援的供應，希望台灣當局提出何時終止美援的說明。因此，當時的美援運用委員會副主委尹仲容暨所屬，在 1959 年底作成「加速經濟發展計劃大綱」及 19 點財經改革措施，以便有效推動第三期四年經建計劃。1960 年 9 月行政院公佈「獎勵投資條例」，以租稅減免為主要手段，希望能在美援停止後，繼續吸取更多的外資，促進工業發展，帶動經濟起飛<sup>7</sup>。自 1961 年至 1973 年的 13 年間，台灣的對外貿易呈現長期持續成長局面，出口平均每年增加率約為 25%，進口每年平均增加率約 22%。並在 1971 年開始出現貿易出超，從此步入長期貿易出超的新經濟局面<sup>8</sup>。高經濟成長伴同產生平均每人所得的加速增加，在 1973 年，以當年的幣值計算，平均每人國民生產毛額達新台幣 26409 元，折合 695 美元，高所得也帶來高消費支出能力及高儲蓄能力<sup>9</sup>。

國際情勢的改變正符合「沒有永遠的朋友，也沒有永遠的敵人」，從現實面來看，國家利益才是最大因素。中華民國在聯合國的敗退，堪稱外交上的最大挫折，尤其中美的「乒乓外交」更為未來中美建交而鋪路。經濟上，政府實施土地改革，配合美援的資金運用，將農業轉型為工業，促進經濟的成長，漸漸能自給自足，並在 1971 年首度出現貿易出超，人民的所

---

<sup>4</sup> 黃天才、黃肇珩。《勁寒梅香：辜振甫人生紀實》。台北。聯經。2005 年。頁 300-307。

<sup>5</sup> 陳正茂。《台灣經濟發展史》。頁 186-188。

<sup>6</sup> 林鐘雄。《台灣經濟發展 40 年》。頁 52。

<sup>7</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頁 67。

<sup>8</sup> 林鐘雄。《台灣經濟發展 40 年》。頁 61。

<sup>9</sup> 林鐘雄。《台灣經濟發展 40 年》。頁 75-76。

得也持續增加，台灣漸漸擺脫貧窮的景象。

## 第二項 體育概況

1954年國際奧會第49屆年會在雅典舉行，由於中共利用政治上的壓力致使國際奧會以23票對21票，通過了承認中共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奧會」。但我國奧會仍然以原名留在國際奧會，中共企圖排除我國奧會在國際奧會的地位。1958年8月19日中共奧會聲明退出國際奧會，當時的中國籍國際委員董守義也同時聲明辭退，使得國際奧會重視中國奧會的問題。首先國際奧會認為我國奧會的英文名稱「Chinese Olympic Committee」易於混淆，遂於1959年，慕尼黑第55次年會決議，要求我國奧會改名重新申請承認，這一決議實質上等於撤銷了對我奧會的承認。我國奧會為維持會籍，在1960年8月羅馬第57屆年會中，以「中華民國奧會」名義申請承認，以35票對16票2票棄權，獲得通過，但國際奧會認為我國奧會有效控制的地區僅為台灣，限制我參加奧運會時，名牌應使用「台灣」，經過徐亨的努力，1968年國際奧會通過我國使用R.O.C.名義參加奧運<sup>10</sup>。

臺灣省政府為推行全民體育，增進國民健康，於1960年經省府委員會議決定，就台中市立體育場改為省立，歷經擘劃，擴建場地及充實設備，至1960年光復節成立，展開業務。除台中市設置體育場外，台灣省並逐年編列經費預算，獎助各縣市興建縣市立體育場。此外，鄉鎮在省府之協助下，亦陸續興建體育場所，並經常舉辦鄉鎮社區民眾運動會。至於台北市立體育場，乃於1955年籌建，於1956年9月落成，並正式設立體育場，分總務及指導推廣兩組，推展業務。至1968年台北市改制後，員額編制增加，逐年擴充整建<sup>11</sup>。

1968年教育部訂定「發展全民體育培養優秀運動人才實施方案」，經行政院於1968年2月16日核定後公佈實施，從此體育運動已由學校大幅度的推展到社會大眾，發展「全民體育」，已成為當前的政策。政府與民間團體，機關學校，全國上下，一致推行<sup>12</sup>。此一方案中顯示兩項重點與目

<sup>10</sup> 林秋敏紀錄整理。《徐亨先生訪談錄》。台北縣。國史館。1998年。頁252-256。

<sup>11</sup> 郝更生。〈第六章 三十年來的國民體育〉。《台灣光復三十年》。台灣省政府新聞處編印。1975年。頁5-6-7。

<sup>12</sup>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下）。頁1423。

標，第一為普及全民體育以增進國民健康，提高國民素質；第二為培養優秀運動人才，參加國際體育運動競賽，為國家爭取榮譽<sup>13</sup>。

1971年，中央為健全民間體育團體組織，會同內政部及教育部，輔導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及所屬各單項運動委員會，進行全面性之改組，各單項運動委員會改組為獨立之協會，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亦改組為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另改組成立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前者著重國內之體育訓練活動，後者著重於國際體育活動，分工合作，相輔相成，以強化其組織功能。經一年之籌備進行，1971年6月底，34個中華民國單項運動協會及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先後改組完成。台灣省體育會及台北市體育會，亦加入體協為團體會員，共同協調配合，推行全民體育運動<sup>14</sup>。

政府將發展「全民體育」列為當前的政策，培養優異選手參加國際賽事，爭取國家榮譽。另一方面，中共為使國際社會承認其政治實體，積極參與各項國際體育組織，而國際奧會會籍上的角力，也成為我外交上的一場硬仗。尤其在1971年台灣退出聯合國後，國際運動組織的參與，成了我國維持外交的唯一舞台。於是進行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及所屬各單項運動委員會之改組，期能強化組織功能。

## 第二節 推展組織

### 第一項 政府體育行政組織

#### 一、教育部國民體育委員會

教育部國民體育委員會復會後，體育業務回歸該會主政，主要施政工作有1964年修正各級學校體育實施方案，1968年制定「發展全民體育、培養優良運動人才實施方案」等。由於委員會仍屬諮詢單位，尚無正式編制，實際業務多交由各地方政府教育單位（1968年台灣省各縣市政府於教育局設體育保健課）、國防部三軍體育促進會（1951年設立）、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1953年設立）、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等單位執行，分別辦理學校體育、軍中體育、青年課外運動以及社會體育事宜<sup>15</sup>。也因此中華全國

<sup>13</sup> 郝更生。〈第六章 三十年來的國民體育〉。《台灣光復三十年》。頁5-6-16。

<sup>14</sup> 郝更生。〈第六章 三十年來的國民體育〉。《台灣光復三十年》。頁5-6-7。

<sup>15</sup> 徐元民。〈臺灣體育行政綜覽〉。《台北文獻》直字第137期。2001年9月。頁83。



體育協進會，也就全權負責社會體育的推動，直到「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成立後，才收回所有業務。

## 二、臺灣省國民體育委員會

省政府於 1957 年<sup>16</sup>搬遷後，該會即停止活動，至 1961 年 5 月始恢復組織，重新聘請體育專家召開業務工作會議，展開工作。在體育措施方面，1954 年以前以配合中央體育措施為主，工作執行由教育廳第五科（社會教育）主管，主要工作為會同省體育會主辦每年一度的省運會及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會，1964 年 12 月 16 日召開委員會議，分四組：學校體育、社會體育、師資組、選拔訓練組討論中心提案。1965 年以研討「台灣省發展國民體育實施要點」為中心，分四組：體育行政組織及經費組、學校體育第一組、學校體育第二組、社會體育組進行審查<sup>17</sup>。在此時期，體育的重要措施，以加強學校體育為重點，先求學校體育基礎良好，再求推展至社會大眾，普及全民。為達成此一目標，實施下列重要工作：（一）修訂各級學校體育實施方案；（二）舉辦中小學校學生身高體重測量；（三）實施中等學校體育成績優良學生保送；（四）實施大專院校體育輔導；（五）全民運動的開端<sup>18</sup>。

由以上可知，國民體育委員會是以學校體育為重心，因此對於競技運動的推展，並非其主要工作，然而學校體育乃是一切體育之基礎，因此從根做起，也是體育發展的方向。於是這時期的社會體育推動，就委由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及台灣省體育會辦理，單項運動即由各單項運動協會、委員會推行，也埋下日後中央與地方的認知落差。

## 第二項 民間體育行政組織

### 一、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

1954 年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簡稱中華體協）決定擴大組織，並設各

---

<sup>16</sup> 中華民國（台灣）總統府。〈總統府生命史〉。

[http://www.president.gov.tw/2\\_special/tour/subject7.html](http://www.president.gov.tw/2_special/tour/subject7.html)。2006.02.19pm09:33。省政府原址即在現今行政院院址（台北市忠孝西路、中山北路口）。

<sup>17</sup>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上）。頁 85。

<sup>18</sup> 羅開明。〈近三十年來我國體育政策的演進〉。《教育資料集刊》第 10 輯。1985 年 10 月。頁 5-9。



項運動全國性組織，以符國際條例簡章，並聘請各界熱心人士擔任全國性總會之主任委員<sup>19</sup>。1957年理監事會通過「發展中國體育第一期三年計劃」，奠定各種基礎。1959年中華體協積極展開工作，其重點在推廣會務、研究出版、加強國際聯繫……等28項預定計劃，概分為七大類：

- (一) 會務推廣方面。
- (二) 研究出版方面。
- (三) 加強國際聯繫。
- (四) 籌備參加第17屆奧林匹克委員會。
- (五) 成立馬拉松訓練營。
- (六) 籌備慶祝體育節。
- (七) 加強會員聯繫並召開會員大會<sup>20</sup>。

依此計畫要點，可知中華體協儼然已是全國體育組織之龍頭地位，負責全國社會體育活動的推展，還包括與國際進行體育交流，其業務及經費受教育部指導和支援。

1961年，各項運動組織相繼成立，1964年又議定「發展體育四年計劃」，以推展各項運動為重點業務，選手訓練著重業餘運動精神，經費則以國家財力實際情況為依據，對內主辦各項體育活動，對外參加國際競賽，根據國際奧會規章，成立奧林匹克委員會<sup>21</sup>。此時中華體協在於整合國內軍中與社會有關體育組織，協調彼此業務，然而其身分終究是民間團體，而非政府機構，因此許多跨部會的事務協調，皆須透過教育部出面處理，中華體協雖然總管全國體育事務，然而許多方面還是受國家體育政策的約束。

## 二、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

1955年12月我國向國際桌球聯盟申請入會，美國、日本、菲律賓、韓國皆支持我國入會，但由於英國對該會施以壓力，在1956年我國被無理拒絕，使我無法參加世界桌球錦標賽<sup>22</sup>。

1957年第4屆亞洲桌球錦標賽主持人員，1月24日在此間我國大使館

---

<sup>19</sup> 〈中華體協擴大組織〉，《中央日報》。第4版。1954年6月19日。

<sup>20</sup> 吳文忠。《中國體育發展史》。頁300-302。

<sup>21</sup> 吳文忠。《中國體育發展史》。頁302-303。

<sup>22</sup> 〈國際桌球協會無理拒我入會申請〉。《聯合報》第3版。1956年2月27日。

及華僑團體抗議下，已經改正他們用臺灣一辭為中華民國的錯誤。原先標有「臺灣」字樣的各種標誌及標牌均已撤去，而換上標有「中華民國」字樣的牌誌<sup>23</sup>。亞洲桌球協會（簡稱亞洲桌協）於 1 月 28 日舉行大會，通過我國的要求將「臺灣桌球協會」更名為「中華民國桌球協會」，成為亞洲桌協的一個會員國，此項要求獲得韓國、越南、香港、菲律賓及高棉等單位的支持。同時菲律賓桌球協會主席奧斯敏納，當選為亞洲桌協的主席，韓、越、港都當選為副主席，同時中華民國的連震東經大會選舉為亞洲桌協理事會的理事<sup>24</sup>。

1957 年我國桌協向國際桌球聯盟提出恢復會籍的申請，但因當時的會長英籍艾伏·孟塔古堅持需以「台灣」地區名義重新申請，乃作罷議。1959 年第 25 屆會員大會，我國再做努力，希望復籍並排除中共的會員席次，部分會員亦極力支持我國，又因會長孟塔古以「名稱」問題橫加阻撓，未付表決，致再擱置。1963 年我國獲得亞洲桌協、美國及菲律賓等協會的全力支持，再度申請，希望於第 27 屆會員大會時討論，做了三度的努力，又遭遇困難而未果<sup>25</sup>。中華全國桌球委員會成立後，續任之總幹事駱水源，持續努力爭取入會。

### 三、中華全國桌球委員會

1957 年 3 月 28 日，從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分出，成立「中華全國桌球委員會」<sup>26</sup>（簡稱全國桌委），時任內政部長的連震東先生繼任主任委員<sup>27</sup>，駱水源繼續擔任總幹事一職。初期兩者人事多所重疊，之後全國桌委負責國手選訓及出國競賽事宜，全省桌協負責國內賽事之舉辦及協助各縣市體育會桌球委員會會務之推動，漸漸區分開來，形成「中央—省市—地方」三級體育組織系統。之後連震東以事務繁忙堅辭主任委員職務，於是時任彰化銀行董事長張聘三接任，仍由駱水源擔任總幹事。

---

<sup>23</sup> 〈我代表隊改正名稱〉。《聯合報》第 2 版。1957 年 1 月 25 日。

<sup>24</sup> 〈亞洲桌球協會接受我正名要求〉。《中央日報》第 4 版。1957 年 1 月 29 日。

<sup>25</sup> 施能欽。〈談我桌壇今後努力的方向和做法〉。《民生報》第 2 版。1983 年 5 月 9 日。

<sup>26</sup> 〈桌球委會昨日成立〉。《中央日報》第 4 版。1957 年 3 月 29 日。

<sup>27</sup> 李迪。〈廿載我國體壇野史〉。《體育雜誌》第 1 卷第 2 期。1968 年 7 月 1 日。頁 70。

表 2-1 中華全國桌球委員會主任委員、總幹事

屆次	職稱	姓名	任職時間	經歷
1	主任委員	連震東	1957~1970	內政部長
	總幹事	駱水源	1957~1970	彰化銀行經理
2	主任委員	張聘三	1970~1973	彰化銀行董事長
	總幹事	駱水源	1970~1973	彰化銀行經理

資料來源：《中央日報》、《聯合報》、施能欽輯《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

1963 年 1 月 16 日印尼體育部長馬拉第說，曾被印尼拒絕參加 1962 年夏季「亞洲運動會」的中華民國和以色列，已被邀請參加 1964 年東京世界運動會，因此印尼是否參加，將由印尼總統蘇卡諾決定。他說任何的國際運動會，只要有中華民國及以色列參加，印尼均將退出，並且印尼決定不參加馬尼拉舉行的 1963 年亞洲桌球錦標賽，因為中共被排斥參加那項比賽。中華全國桌球委員會 1963 年 1 月 19 日致電菲律賓桌球協會，要求糾正該會主辦的第 6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稱中華民國為「臺灣」，假如再稱中華民國為「臺灣」，則中華隊將拒絕接受邀請，不派選手參加。且混合雙打的獎盃應為奧斯敏迎盃，不是中共贈送的「和平盃」<sup>28</sup>。

1967 年中華民國參加第 8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代表隊，起先因經費有困難，球員都在忙著募款，疏於練習。後來因為時間緊迫，簽證手續尚未辦妥，只好放棄參加這次比賽<sup>29</sup>。領隊駱水源深受指責，他說，在國際比賽中，中華民國桌球隊經常是各運動項目中名次最高的，但這項運動也最受歧視，有關方面補助各種國家代表隊出國，唯獨對桌球一毛不拔，每次參加國際賽，他總要到處募款<sup>30</sup>。由駱水源一席話，可以隱約了解，桌球運動在當時以民間推動為力，政府單位補助較為不足。

1968 年在名古屋舉行亞洲桌協代表會議，3 月 23 日通過決議案，決推薦我國申請參加國際桌球聯盟，亞洲桌協會長後藤鉀二的代表吉田南，將在國際桌球聯盟代表會議中提出<sup>31</sup>。之後國際桌球聯盟在歐洲召開執行委

<sup>28</sup> 〈亞洲桌球賽亂用名稱我電請糾正〉。《中央日報》第 4 版。1963 年 1 月 20 日。

<sup>29</sup> 〈我來不及參賽〉。《聯合報》第 5 版。1967 年 8 月 11 日。

<sup>30</sup> 〈駱水源心灰意冷〉。《聯合報》第 5 版。1967 年 8 月 11 日。

<sup>31</sup> 〈亞洲桌球協會通過推薦我入國際桌協〉。《聯合報》第 6 版。1968 年 3 月 27 日。

員會，日本桌球協會（簡稱日本桌協）兼亞洲桌協會長後藤鉀二在會中仗義提案，推薦我國入會，全國桌球委員會總幹事駱水源亦赴歐洲，大做場外的公共關係外交活動，雖然國際桌協新會長伊凡斯並未拒絕，但仍希望我國以「台灣」地區加入，於是在「漢賊不兩立」的堅決立場下，又未成功<sup>32</sup>。

1971年日籍的亞洲桌協會長後藤鉀二，爲了日本舉辦1971年世界桌賽一事，對外宣稱亞洲桌協要我國退會，預計2月在新加坡舉行的臨時會員大會討論相關事項。我國代表駱水源出席2月7日的亞桌臨時會議，獲得各會員國的支持，以11：1否決該案<sup>33</sup>。爲擴大與各會員國交流，經有關單位與全國桌球委員會的努力與聯絡，願意在第31屆世界桌球錦標賽結束後，來我國訪問或比賽的國家球隊愈來愈多，並針對申請加入國際桌球聯盟一事善作安排。我國將依據亞洲桌協2月在新加坡所做的決議，由韓國、越南、印尼、新加坡及香港等5個會員代表，向國際桌球聯盟提出第7次申請。根據國際桌球聯盟章程規定，我國加入國際桌協，需先得到國際桌協諮詢委員會三分之二多數委員的同意；該會委員名單是美國、加拿大、法國、瑞典、瑞士、西德、捷克、南斯拉夫、東德、日本、中共。根據國際桌協會章第20條所說，非國際桌協會員不得成爲地域性桌協會員的規定是1967年修正通過，而在此之前我國早就是亞洲桌協會員，當然有權成爲國際桌協會員<sup>34</sup>。

#### 四、新竹縣體育會桌球委員會

前省立新竹醫院院長許南陽先生喜愛桌球運動<sup>35</sup>，於院長任內成立新竹縣桌球委員會，爲首任的主任委員。其在主委任內大力在新竹推展桌球運動，1958年7月創辦省立新竹醫院院長盃桌球賽，此項比賽持續到他退休，是當時新竹縣唯一的小學桌球賽。由於新竹醫院位於市中心交通便捷，許主委在院內設立桌球室，並聘請1943年全省單打冠軍葉清海先生爲教

---

<sup>32</sup> 施能欽。〈談我桌壇今後努力的方向和做法〉。《民生報》第2版。1983年5月9日。

<sup>33</sup> 〈後藤企圖排我納匪〉。《聯合報》第5版。1971年2月5日。

<sup>34</sup> 〈我決七度申請加入國際桌協〉。《聯合報》第6版。1971年3月10日。

<sup>35</sup> 許南陽先生畢業於台北帝國大學醫學部，並於1946年獲得台北帝大醫學博士學位，依據筆者〈日治時期臺灣桌球之發展（1917~1945）〉中，可知當時台北帝國大學之桌球風氣極勝，而醫學部之台灣人又以桌球成績勝過日本人爲傲，因此許先生喜愛桌球運動有其歷史背景。



練，使得新竹桌球水準日益提升。之後第三任總幹事林池龍延續前人的努力，加上主委張仁久及京竹雨傘工廠老闆吳明楠出錢出力，推展桌球運動，成就當時省運會桌球成績最輝煌的年代。拿下 1967 年第 22 屆省運會男子亞軍、女子殿軍，1968 年第 23 屆省運會男子冠軍、女子季軍。尤其林池龍認為在桌球運動的推展上，注重全面的發展，運動的人口一定要多，因此若有學校要推展桌球運動，即會給於實質上的協助，如送球等<sup>36</sup>。新竹縣桌委會歷屆的主委及總幹事，皆熱愛桌球運動，才能充分的投注心力在推展會務上，尤其民間的企業能給予贊助，更能擴大參與的人口。

### 五、台南市體育會桌球委員會

前身為台南市體育會桌球協會，成立於 1953 年 2 月，初期雖有良好的成績表現，都是選手基於自己的興趣到桌球俱樂部苦練而來，協會僅負責省運會選手的選拔工作，對於桌球運動的推展少有貢獻。1963 年 7 月改組更名為台南市體育會桌球委員會，組織如下：

---

<sup>36</sup> 劉亞文。〈桌球億往〉。《新竹體育風雲》。新竹市。國立清華大學。2004 年。頁 116-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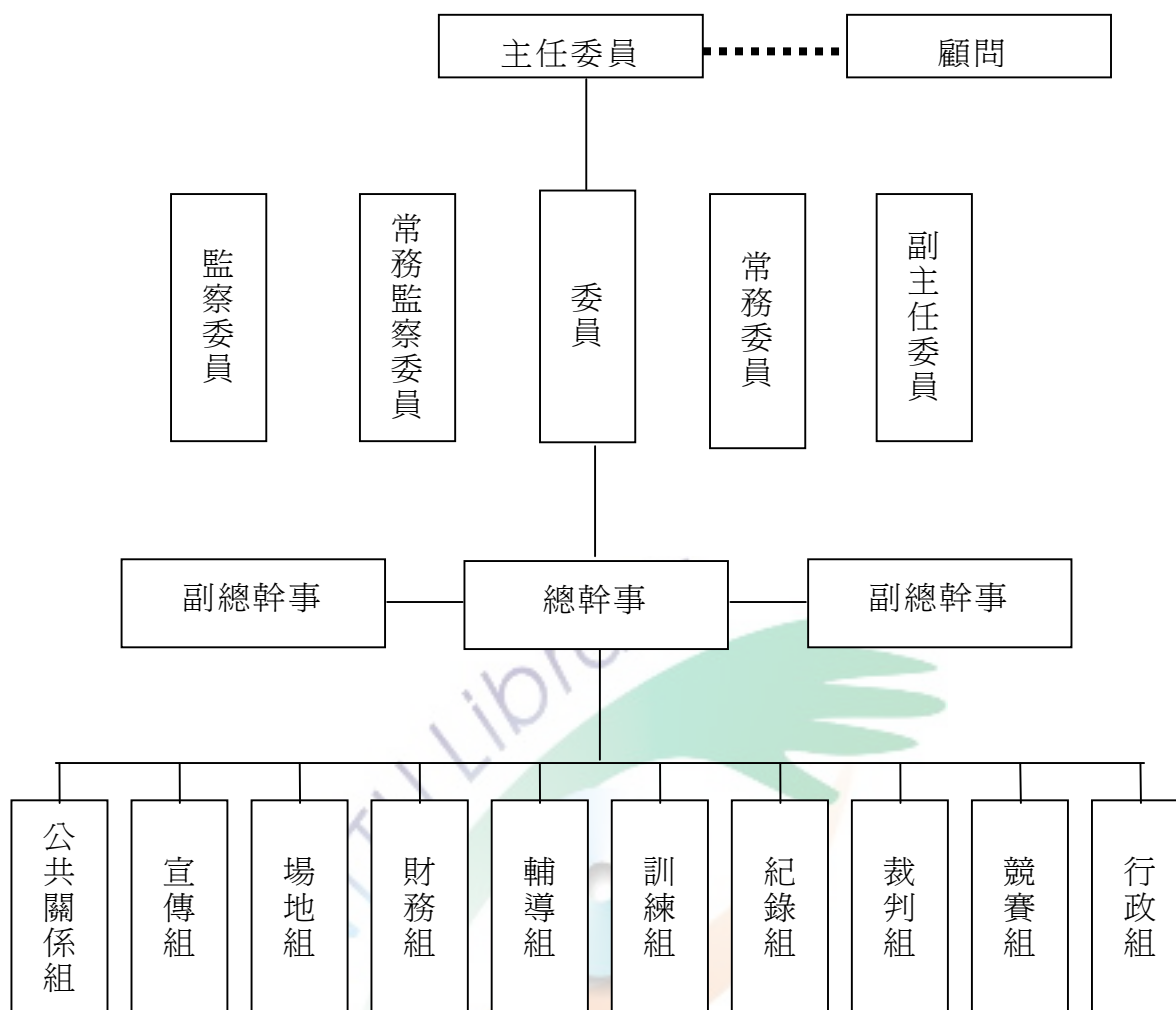


圖 2-1 台南市桌球委員會幹部組織體系圖

資料來源：林忠宏。〈台南市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9-2003）〉。未出版碩士論文。台南市。國立台南師範學院體育科教學碩士班。2004年6月。頁77。

改組後第一屆總幹事莊心全本著對於桌球運動的熱愛，展開培訓新血的計劃。首先向台南市長商借市政府大禮堂（現建興國中），作為培訓桌球選手的基地，並四處募款購買了4張球桌，委由蘇榮村、高南彬協助培訓，培訓時間為晚上7時至11時。為了獎勵優秀選手，莊心全制定獎勵措施：凡是全程加入培訓的球員，日後的升學、就業均由其一手包辦；且球員一旦入選台南市代表隊，桌委會便頒發獎金鼓勵。在如此積極的推動下，培訓出呂俊輝、邱清輝兩位國手，更帶領台南市隊奪下1969年第24屆省運會桌球冠軍。1971年各級學校培訓桌球隊風氣日盛，為避免雙頭馬車，造

成球員訓練的困擾及負擔，莊心全毅然結束培訓選手的任務，桌委會轉而協助輔導各級學校及機關發展桌球運動<sup>37</sup>。歷經多年的努力，締造了自1984起至2003年跨區、全運男子團體「十八連霸」的佳績。時至今日，鮮有其他縣市桌球委員會能夠像台南市桌委會如此的積極投入培訓的工作，且能夠在升學及就業上給予選手保障，尤其在那經濟困窘的年代，更顯難得。

## 六、台東縣體育會桌球委員會

台東縣體育會成立於1949年1月25日<sup>38</sup>，桌球運動的推展，早期並無民間組織的協助，皆是選手自行至桌球俱樂部練習，每逢省運會時才倉卒成軍。久而久之大家就想成立一個組織，能夠好好的經營台東縣的桌球運動，於是由郭承朗老師（時任仁愛國小教師）發起，邀請一群愛好桌球運動的人士組織而成。然而由於時代久遠，經筆者訪問郭承朗老師，僅能獲知成立時間大約時間為1971年前後。成立之後，台東縣體育會桌球委員會（以下簡稱台東縣桌委會）負責承辦縣內大大小小的桌球比賽，掀起台東縣桌球運動的一股熱潮。

雖然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已復會，直接受教育部所指導，綜理全國社會體育事務，然而相關跨部會事務或涉及國家利益之事，仍需教育部出面協調辦理，至於出國競賽經費之籌措，主要仰賴民間之資助。此一時期全國性桌球業務，初期由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負責，1967年配合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改組，成立中華全國桌球委員會負責全國性相關業務，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轉為僅負責全省性業務。而各縣市主要負責推動之組織為縣市體育會桌球委員會，尚無出現其他非體育會之民間組織，由於選手來自各縣市，因此各縣市體育會桌球委員會的選訓工作極為重要，尤其每年的省運會及個人錦標賽的選手，皆由各縣市體育會桌球委員會所選派，形成中央地方三級體育組織。

---

<sup>37</sup> 林忠宏。〈台南市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9-2003）〉。未出版碩士論文。頁74-77，117-118。

<sup>38</sup> 台東縣政府。《台東縣史·大事篇（下冊）》。台東。台東縣政府。2001年。頁31。

## 第三節 國內賽事

### 第一項 團體賽

#### 台灣省運動會（1954~1971）

第 9 屆省運會由陽明山管理局主辦，比賽期間連日下雨，延誤部分賽程<sup>39</sup>。男子組共 20 個單位參賽，比上屆少 1 隊。四強循環決賽中，基隆市以兩屆全省個人單打冠軍高德南搭配好手周麟徵<sup>40</sup>，以三戰全勝拿下冠軍。上屆冠軍高雄市雖然陣容不變，卻難敵基隆市老將新手，僅獲得亞軍。台北市李國定 1938 年出生，在求學期間即從桌壇老將不斷練習，首次代表出賽年方 17 歲，已被許為可造就之良材<sup>41</sup>，協助台北市隊獲得季軍。女子組 16 隊參賽，與上屆同。台北市隊陳寶貝此次未代表出賽，以致循環決賽中，台北市、高雄市、台南市戰績皆為三戰二勝，依省運會規程，最後依以戰勝之盤數和盤點數定名次，高市以 23 點連霸成功<sup>42</sup>。

第 10 屆省運會在總統府前廣場舉行開幕典禮，桌球賽於 25 至 28 日在福星國校舉行比賽，上屆男子組冠軍基隆市隊，由於陣中大將周麟徵投入台南市隊，實力大減，於預賽中即落敗，無法進入決賽。最後一日循環決賽，男子組台南市隊靠著黃秀聰、周麟徵、蘇榮村一路勢如破竹取得冠軍，女子組在台北市陳寶貝歸隊後順利奪冠。本屆台南市隊小將蘇榮村，1939 年出生於台南，父親為中醫師。1953 年隨著鄰居到「南星桌球俱樂部」打桌球<sup>43</sup>，在沒有好的指導或教練下，憑著自己的苦練與天資，於 1955 年台大桌球隊遠征台南市時，臨時代表台南市新秀隊，以 2：0 擊敗曾獲第 5 屆全省桌球個人賽單打冠軍的周俊臣，時年 15 歲，一戰成名，入選台南市代表隊<sup>44</sup>。

第 11 屆省運會男女桌球賽，男子組上屆冠軍台南市隊於第二戰遭遇台北市隊，蘇榮村再度碰上國手周俊臣，雖以 2：0 大勝，然而第 5 點台南市杜精華遭台北市王友定擊敗，只好提前回家。女子組嘉義縣隊來勢洶洶，

<sup>39</sup> 蔡特龍。〈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頁 79。

<sup>40</sup> 周麟徵此時在基隆的台灣肥料公司工作，依省運會競賽章程規定，代表基隆市出賽。

<sup>41</sup> 施能欽。〈世界冠軍的剋星：周麟徵〉。《民生報》第 3 版。1979 年 1 月 5 日。

<sup>42</sup> 〈桌球賽罷〉。《中央日報》第 4 版。1954 年 10 月 30 日。

<sup>43</sup> 林忠宏。〈台南市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9-2003）〉未出版碩士論文。頁 132。

<sup>44</sup> 施能欽。〈當年他也以小吃大〉。《民生報》第 2 版。1979 年 2 月 3 日。

陣中好手江彩雲、劉秋子、蘇振子，將與台北市隊一決高下。江彩雲於 1934 年出生於嘉義市，18 歲才正式練習桌球，由於具有天份，加上自己的苦練，1953 年即開始代表嘉義縣出賽<sup>45</sup>，並於 1955 年祝壽桌球賽擊敗陳寶貝獲單打冠軍<sup>46</sup>。劉秋子<sup>47</sup> 1938 年出生於台南市，出生後不久隨即因父親從事煤礦工作舉家遷居嘉義縣，父親閒餘時間喜愛桌球運動，後因煤礦生意失敗，轉而經營桌球俱樂部，店名取為「大陸桌球俱樂部」。13 歲那年接受父親訓練，擅長正手扣殺，半年後入選第 7 屆嘉義縣省運會女子代表隊至今<sup>48</sup>。決賽之際，女子組爭冠賽由台北市與嘉義縣對決，尤其以陳寶貝與江彩雲之間的決賽，最為激烈。最後江彩雲以 1：2 落敗。比賽結果，擁有周俊臣、李國定、張殖廷、陳寶貝、陳守殿、姚麗蓮等名將的台北市隊，囊括男女雙料冠軍<sup>49</sup>，此為繼第 8 屆高雄市之後，由同一縣市包辦男女冠軍。第 12 屆省運會桌球賽仍由台北市封王稱后<sup>50</sup>，女子隊繼第 5 屆四連霸後，再次締造三連霸的佳績。

第 13 屆省運會桌球賽在台中市台中師院附設實驗小學舉行，本屆賽場中最引人矚目的是年僅 12 歲代表苗栗隊的選手郭盛祺，他因為是全省國校桌球冠軍，才被獲選參加省運會。桌球協會為嘉獎其精神，特製了一面「智勇雙全」的錦旗，於大會中予以頒贈<sup>51</sup>，這也是歷屆以來年齡最小的選手，尤其第 17 屆開始限制參賽年齡為 16 歲，因此也就後無來者了。上屆男女冠軍台北市隊，雙雙被阻斷連霸之路，多年榜上無名之屏東縣，竟一舉拿下男子組冠軍。屏東縣男子桌球隊其實都不是本身栽培之球員組成，完全為空軍之代表又稱「虎風桌球隊」，該隊球員陳高山（高雄市）、王友定（台北市）、林平國（台北縣）、林榮耀（新竹縣）、高毓麟（陽明山管理局）、成慶茂（台北縣）皆為各縣市省運會代表隊選手，正在空軍服役，本欲參加三軍運動會，最後因三軍全運停辦，而改代表屏東縣參賽<sup>52</sup>，難怪上屆

---

<sup>45</sup> 胡文雄。〈第五篇 體育〉。《嘉義市志卷六教育志（下）》。嘉義市。嘉義市政府。2003 年。頁 709。

<sup>46</sup> 〈陳寶貝讓賢〉。《中央日報》第 3 版。1955 年 10 月 31 日。

<sup>47</sup> 劉秋菊自 1955 年第 10 屆省運會起改名為劉秋子。本研究為求前後連貫以便讀者參閱，將以現名劉秋子稱呼之，以免讀者混淆。

<sup>48</sup> 林忠宏。〈台南市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9-2003）〉未出版碩士論文。頁 134。

<sup>49</sup> 〈桌球賽事了〉。《中央日報》第 4 版。1956 年 10 月 29 日。

<sup>50</sup> 〈桌球名次決定〉。《中央日報》第 6 版。1957 年 10 月 31 日。

<sup>51</sup> 〈桌球小將郭盛祺〉。《中央日報》第 4 版。1958 年 10 月 29 日。

<sup>52</sup> 〈桌球易新盟主〉。《中央日報》第 4 版。1958 年 10 月 31 日。



冠軍台北市要俯首稱臣，也透露出競賽章程對於選手出賽代表資格的不嚴謹之處。女子組在台北市陳寶貝封拍歸隱及姚麗蓮缺席下，退居第 3。嘉義縣苦熬多年，終於得冠。

第 14 屆省運會在新竹縣舉辦，然因縣府經費不足，場地建設無法動工，又適逢八七水災，澎湖和高雄縣建議停辦一屆，最後突破萬難如期舉行<sup>53</sup>。男子組方面，李國定、陳高山、王友定、謝金河、林榮耀、高毓麟等人因在軍中服役，虎風桌球隊此次代表高雄縣出賽，頗有問鼎雄心，怎奈台中市隊技高一籌，奪得冠軍，這也是台中市男子桌球隊自第 2 屆後，睽違 12 年的冠軍。台北市隊因陣中大將李國定入伍去，屈居第四。然而為何虎風桌球隊去年代表屏東縣，今年代表高雄縣，因為軍人參賽規定，以駐紮所在地為代表，所以兩屆會有所不同。女子組本屆隊數銳減至 11 隊，雲林縣、台中縣、台南市、陽明山等 4 隊未參賽，上屆冠軍嘉義縣隊之選手江彩雲遷居至高雄縣，協助高雄縣封后。

第 15 屆省運會男女桌球賽，男子組台北市隊擁有眾多好手如周俊臣、周麟徵、莊進益、陳銀烈、江百清、李光朗、張殖庭，順利封王。女子組台北市隊姚麗蓮歸隊，再加上陳守殿、陳美月、陳月、辛昭謹等女將，擊敗巴瀧華領軍的高雄市隊，睽違兩年重登后座。

第 16 屆省運會男女桌球賽，黃金好在公賣局屏東酒廠任職，卻住在鳳山，因此，她與屏東、高雄都有點關係，於是兩縣挖角競爭，都報了名，鬧出雙胞案<sup>54</sup>。28 日高縣與台北縣、雲林縣兩場比賽，北、雲兩縣代表隊拒絕出場，高雄縣不戰而勝晉級入圍。雖經兩縣抗議，大會判定黃金好有權代表高縣<sup>55</sup>。因此黃金好的代表權，最後還是以她的住所所在地為主。然而本屆女子組冠軍由高雄市奪得，開始省運會最長的連霸大業。男子組周麟徵回到新竹縣參戰，加上鄭根旺、謝金波、蘇一富、林榮耀等人，拿下第一座男桌冠軍<sup>56</sup>。鄭根旺 1936 年出生，從小喜歡打桌球，1949 年和其他 11 位小朋友共組新竹市國小隊，奪得第一屆小學桌球比賽的團體冠軍，隊員中有諾貝爾化學獎得主李遠哲，他是直握拍的正反手削球，以後

---

<sup>53</sup> 蔡特龍。〈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頁 80。

<sup>54</sup> 〈左右為難無心戀戰〉。《聯合報》第 6 版。1961 年 10 月 27 日。

<sup>55</sup> 〈抗議黃金好選手權北雲兩縣昨賽棄權〉。《聯合報》第 6 版。1961 年 10 月 29 日。

<sup>56</sup> 在《新竹體育風雲》由劉亞文所述〈桌球憶往〉一文，第 127 頁提到「民國 57 年拿過冠軍，也是新竹唯一的男桌冠軍」，其實早在民國 50 年（1961 年）第 16 屆省運會，新竹縣已拿到第一座男桌冠軍，所以新竹縣一共拿到兩座的男桌冠軍。



檯削球取勝的選手<sup>57</sup>。

第 17 屆省運會會期由過去的 7 天縮短為 5 天，無法在賽期內結束的項目，於開幕前舉行會前賽，可節省大會經費。有鑑於上屆黃金好鬧雙胞的事件，因此對運動員的參加資格明文規定，須在該縣市設籍六個月以上，參加年齡男子 16 歲、女子 15 歲以上，報名時繳驗戶籍謄本、比賽時查看身分證，如此一來過去的雙胞案便不再發生了，也奠定日後參加資格的準繩<sup>58</sup>。第 18 屆省運會選手資格中新增軍人參加比賽，以戶籍所在地為準，因而減少了歷屆省運會中鬧雙胞的紛爭<sup>59</sup>。其實這些問題本來就存在，只是以往都是少數一、二位選手，對於勝負的影響不是那麼大，然而第 14 屆起由於優異選手暴增，因為章程的不嚴謹，導致各地好手突然同時代表某一縣市出賽，嚴重影響比賽的公平性，且壓縮原縣市選手的參賽空間，勢必引發某些縣市的投機心態，不願花功夫培訓縣內選手，只想花錢買錦標。

第 19 屆省運會桌球賽，女子組高雄市隊尋求六連霸，派出巴瀧華、巴奧華、方安枝、曾映雪等 4 人，並把實力放在後面。台北縣隊以姚足、陳美娟、林幸菊、陳月娥迎戰，把主將排在前陣，企圖先聲奪人。最後決勝戰曾映雪打敗林幸菊，高雄市蟬連 6 屆省運會桌球冠軍。男子組基隆市隊擁有國手謝金河、謝金波兩兄弟，尋求蟬連冠軍，最後敗於擁有名手陳銀烈、李光朗、王尙武、蔡明志、劉明哲的台北縣。

第 21 屆省運會規定參加年齡降低 1 歲，游泳則降低 2 歲<sup>60</sup>。桌球賽初賽，女子組比賽爆出冷門，擁有亞運國手林幸菊、劉秋子且獲標希望最高的台南市隊，竟以 1：3 敗給由江彩雲、蘇振子領軍的嘉義縣隊，慘遭淘汰<sup>61</sup>。28 日女子組比賽進入高潮，蟬連 5 屆冠軍的高雄市隊對上嘉義縣隊，前兩局都輸給嘉義縣，最後三場才挽回頹勢，當最後一場決定賽時，嘉縣蘇振子對上高市巴瀧華，經八度平手後，高市才險勝嘉縣。新竹縣男子桌球代表隊，由於該隊選手周麟徵的業餘資格問題，自動退出比賽，以遵守大會的規定，維護體育精神。然周麟徵表示他雖曾參加桌球職業性的表演

---

<sup>57</sup> 劉亞文。〈桌球憶往〉。《新竹體育風雲》。頁 127。

<sup>58</sup>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下）。台中市。台灣省立台中圖書館。1988 年。頁 972。

<sup>59</sup> 蔡特龍。〈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頁 81。

<sup>60</sup> 蔡特龍。〈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頁 82。

<sup>61</sup> 〈桌球爆出冷門〉。《中央日報》第 6 版。1966 年 10 月 26 日。

活動，但他擁有美國業餘桌球協會的證明書，證明他可以隨時恢復業餘資格，因為在美國桌球這一項目，在業餘和職業兩種資格上，沒有明顯的分野。但省立體育專校校長兼大會總幹事周鶴鳴說，儘管美國如此，但他個人認為，凡是參加過職業性，以運動做表演來賺錢的選手，都被視為職業選手，新竹縣能自動退出，避免有人提出抗議，是明智之舉<sup>62</sup>。那麼這就代表周麟徵從此不能參加省運會，這樣的處置是否過當，因為周麟徵只是隨著美國哈林籃球隊巡迴表演，並非職業選手，專靠比賽來賺錢，若台灣最高水準的賽事僅止於業餘運動，則競技水準怎能向上提昇呢？

第 22 屆省運會原預定在台北舉辦，然而台北市於 1967 年 7 月升格為院轄市，與台灣省地位平等，因此臨時改在台中市舉行，且台北市已自行於 10 月 10 日舉行第一屆運動會<sup>63</sup>，不再參與省運會。於是上屆男子組冠軍台北市隊，無法繼續尋求三連霸，也少了南北對抗的精采、刺激，對於提昇桌球的競技水準，勢必造成影響。

第 23 屆省運會由高雄市主辦，適逢墨西哥奧運結束，所以大部分參加奧運的選手們並未出場，而新人接續不上，造成成績平平的現象<sup>64</sup>。桌球賽，女子組高雄市隊由巴瀧華、曾映雪、巴奧華領軍打敗台北縣蟬連冠軍，完成七連霸，創下省運會有史以來最長的桌球冠軍連霸紀錄。男子組由新竹縣周麟徵、鄭根旺、彭義久、范光朋、林榮耀等人，重登王座，這也是新竹縣唯二的桌球冠軍，自此屆之後，周麟徵不再參加省運會，新竹縣實力也逐年下降，無力再與他隊爭冠。

第 24 屆省運會由於台北市挖角的關係，造成省市運動會同一選手出現兩次的困擾<sup>65</sup>。省市分辦運動會的弊端開始浮現，就競技運動角度來看，在多名優異選手參與的情況下，方能激發出選手更為優異的表現。桌球賽事方面，女子組由上屆亞軍台北縣擊敗高雄市隊，阻斷了高雄市隊連霸戰績。

第 25 屆省運會由於台南市上下積極參與，觀眾熱情空前，造成秩序大亂，擠死 3 人，8 人受傷的不幸事件<sup>66</sup>。桌球賽男子組屏東縣異軍突起，繼第 13 屆不光榮的冠軍後，此次全憑自家子弟兵的實力，勇奪冠軍，實至

---

<sup>62</sup> 〈新竹縣桌球隊自動退出比賽〉。《中央日報》第 6 版。1966 年 10 月 29 日。

<sup>63</sup> 蔡特龍。〈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頁 82。

<sup>64</sup>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下）。頁 974。

<sup>65</sup>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下）。頁 974。

<sup>66</sup> 蔡特龍。〈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頁 83

名歸。女子組台北縣由全省女子單打冠軍陳美娟領軍，擊敗新竹縣、高雄市，蟬連冠軍。

第 26 屆省運會，聖火首創傳遞至澎湖，創全省廿縣市傳遞聖火紀錄，桌球賽老將發威，男子組基隆市隊謝金河、謝金波兄弟，擊敗揚正雄領軍的嘉義縣隊，順利封王，距離上次奪冠已隔 8 年。女子組嘉義縣隊老將江彩雲、蘇振子對上彰化縣隊林白菊，技高一籌，登上后座，嘉義縣這座冠軍整整等了 13 年。

表 2-2 第 9~26 屆省運會男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年度	屆	主辦單位	參賽單位數	冠軍	亞軍	季軍
1954	9	陽明山管理局	20	基隆市	高雄市	台北市
高德南、周麟徵、陳依妹、余弘文、黃有疑、駱輝煌、藍川、林正雄、林文榮、陳淙漉						
1955	10	台北市	20	台南市	高雄市	台北縣
黃秀聰、蔡棋祥、李潔、蘇榮村、周麟徵、羅溫智、吳天賜、王基泉、張世淵、許寶成、陳紋村						
1956	11	台中市	21	台北市	台北縣	基隆市
李國定、王友定、周俊臣、莊進益、薛允祺、吳開墉、黃家榮、李耀宗、陳進來、林信彰、陳金福、張殖庭						
1957	12	台北市	20	台北市	高雄市	基隆市
李國定、王友定、蔡熾德、莊進益、薛允祺、吳開墉、陳永順、黃萬桐、陳金福、許德誠、王福三						
1958	13	台中市	18	屏東縣	台北市	台中市
陳高山、王友定、林平國、林榮耀、高毓麟、成慶茂、張瑞兆、李伯洲、鍾如仁						
1959	14	新竹縣	21	台中市	高雄縣	台南市
王友信、吳開墉、江百清、徐敏志、廖英風、徐雲、朱旭威、鄭少藩、張耀鋒、何明豐、林國筆、林信寬						
1960	15	台中市	17	台北市	台南市	高雄市
周俊臣、張殖庭、周麟徵、莊進益、陳銀烈、江百清、李光朗、高銓明、陳忠裁、莊忠雄、周光政						

1961	16	高雄市	20	新竹縣	高雄市	基隆市
周麟徵、謝金波、蘇一富、林榮耀、鄭根旺、洪俊德、何明豐、楊仁壽、鄭惠文						
1962	17	台中市	20	台北縣	台中市	台中縣
陳銀烈、李光朗、王尙武、劉明哲、蔡明志、李勝夫、李耀宗、陳義林						
1963	18	新竹縣	16	基隆市	台北縣	台南市
謝金河、謝金波、劉松明、謝慶榮、李欽南、王宏基、洪清源、陳聰朗						
1964	19	台中市	17	台北縣	基隆市	嘉義縣
陳銀烈、李光朗、王尙武、劉明哲、蔡明志、李勝夫、李耀宗、陳義林、陳憲邦、林平國						
1965	20	台中市	19	台北市	台中縣	新竹縣
李國定、蘇一富、莊進益、陳錦桐、賴義雄、陳忠裁、黃有崑、高呈祥、楊世銘、顏明本						
1966	21	屏東縣	20	台北市	台中縣	彰化縣
李國定、蘇一富、莊進益、王尙武、陳錦桐、賴義雄、陳忠裁、顏明本						
1967	22	台中市	16	台南市	新竹縣	台北縣
呂俊輝、許正宗、高南彬、邱清輝、韓彰傑、陳英雄、蘇榮村、張義國						
1968	23	高雄市	18	新竹縣	台南市	台北縣
周麟徵、鄭根旺、彭義久、范光朋、林榮耀、陳森源、陳榮堃、林啓銘、楊克家						
1969	24	新竹縣	18	台南市	高雄市	彰化縣
呂俊輝、邱清輝、高南彬、蘇榮村、許正宗、羅文賢、馬爲鵬、陳英雄						
1970	25	台南市	18	屏東縣	新竹縣	基隆市
鄭水龍、王文雄、洪振雄、郭宗翰、林烈堂、洪劍雄、盧慶昌、李亮祥、丁哲和、呂瑞成、楊道全、張裕屏						
1971	26	嘉義縣	19	基隆市	嘉義縣	新竹縣
謝金河、謝金波、劉松明、陳鴻銘、朱希榮、白炳耀、鍾金雄、陳守義						

資料來源：筆者依施能欽輯。《台灣省運動會桌球賽資料台灣區運動會桌球資料. 35 年至 62 年(1 至 28 屆)、 63 年至 72 年(1 至 10 屆)》。1983 年。各屆秩序冊及成績紀錄，繪製而成。

第 9 屆至第 26 屆男子參賽單位數平均為 18.78 隊，在第 22 屆之前全部參賽單位為 22 隊，縣市派隊參賽平均為 17.79 隊，派隊率達 81%；第



22 屆之後各縣市參賽單位數平均為 17.8 隊，派隊率達 89%。可見桌球運動幾乎普及各縣市，如此才能有這麼多的優異選手參賽。在 18 屆次中，獲得的冠軍數以台北市 5 次最多，其次是基隆市及台南市皆為 3 次，台北縣、新竹縣及屏東縣都是 2 次，台中市只有 1 次。在此時期北部（台北市、台北縣、基隆市、新竹縣）合計奪冠 12 次，中南部（台中市、台南市、屏東縣）合計奪冠 6 次，桌球實力明顯是北部選手優於南部選手，尤其第 22 屆之後台北市未再參賽，中南部才多了 4 座冠軍，否則實力差距將會更懸殊。

表 2-3 第 9~26 屆省運會女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年度	屆	主辦單位	參賽單位數	冠軍	亞軍	季軍
1954	9	陽明山管理局	16	高雄市	台南市	台北市
喬緋佐、陳絹慧、林順金、黃美珠、陳玉靜、吳智惠、王秀瑟						
1955	10	台北市	13	台北市	高雄市	台南市
陳寶貝、姚麗蓮、陳守殿、陳美月、陳月娥、黃美足、林雪玉、陳月、徐菊						
1956	11	台中市	16	台北市	嘉義縣	高雄市
劉玉女、陳寶貝、姚麗蓮、陳守殿、陳寶珠、陳美月、陳月、林雪玉、徐蘭						
1957	12	台北市	15	台北市	高雄市	台中市
劉玉女、陳寶貝、姚麗蓮、陳守殿、陳寶珠、陳美月、陳月、林雪玉、李景						
1958	13	台中市	15	嘉義縣	高雄縣	台北市
江彩雲、劉秋子、蘇振子、陳碧琴、莊春子、方塗花、周淑惠						
1959	14	新竹縣	11	高雄縣	台北市	台中市
江彩雲、郭麗雲、施秀梅、李金英、蘇明珠						
1960	15	台中市	14	台北市	高雄市	台中市
姚麗蓮、陳守殿、陳美月、陳月、辛昭謹						
1961	16	高雄市	14	高雄市	台北市	高雄縣
方安枝、巴瀧華、曾映雪、巴金華、黃瑞鑾、陳玉靜、鄭昭芬						
1962	17	台中市	20	高雄市	彰化縣	高雄縣
方安枝、巴瀧華、曾映雪、巴金華、李惠代						
1963	18	新竹縣	13	高雄市	台北縣	彰化縣
方安枝、巴瀧華、曾映雪、巴奧華、吳富美、何阿珠						



1964	19	台中市	15	高雄市	台北縣	彰化縣
方安枝、巴瀧華、曾映雪、巴奧華、吳富美						
1965	20	台中市	15	高雄市	台北縣	嘉義縣
方安枝、巴瀧華、曾映雪、巴奧華、吳富美、楊秀卿						
1966	21	屏東縣	14	高雄市	嘉義縣	彰化縣
巴瀧華、曾映雪、巴奧華、李婉、陳美英、鄭清香、李桂美、蔡擲						
1967	22	台中市	13	高雄市	台北縣	台南縣
方安枝、巴瀧華、曾映雪、巴奧華、陳美英、鄭清香、李桂美、蔡擲						
1968	23	高雄市	14	高雄市	台北縣	新竹縣
巴瀧華、曾映雪、巴奧華、陳美英、鄭清香、李桂美、蔡擲、李婉、顧彩蓮						
1969	24	新竹縣	14	台北縣	嘉義縣	高雄市
陳美娟、林玉姬、黃麗女、劉淑真、劉明珠、鹿淑媛、宋美珠、謝彩華						
1970	25	台南市	13	台北縣	新竹縣	高雄市
陳美娟、林玉姬、黃麗女、劉淑真、劉明珠、鹿淑媛						
1971	26	嘉義縣	14	嘉義縣	彰化縣	台南縣
江彩雲、蘇振子、王牡丹、王素蘭、張麗芬、廖秀玲、林錦碧						

資料來源：筆者依施能欽輯。《台灣省運動會桌球賽資料台灣區運動會桌球資料, 35 年至 62 年(1 至 28 屆)、 63 年至 72 年(1 至 10 屆)》。1983 年。各屆秩序冊及成績紀錄，繪製而成。

第 9 屆至第 26 屆女子參賽單位數平均為 14.06 隊，在第 22 屆之前全部參賽單位為 22 隊，縣市派隊參賽平均為 12.33 隊，派隊率達 56%；第 22 屆之後各縣市參賽單位數平均為 13.6 隊，派隊率達 68%。相較於男子組的派隊率，約低 20%，縣市普及率太低。在 18 屆次中，獲得的冠軍數以高雄市 9 次最多，其次是台北市 4 次，台北縣、嘉義縣 2 次，高雄縣 1 次。北部選手（台北市、台北縣）合計奪冠 6 次，中南部（高雄市、嘉義縣、高雄縣）合計奪冠 12 次，桌球實力明顯是南部選手優於北部選手，尤其台北市隊的冠軍皆集中在第 15 屆之前，實力消長明顯，而此結果正好與男子組相反。

## 第二項 個人賽

### 一、全國桌球錦標賽（1954~1971）

第4屆全省個人桌球錦標賽新增男女雙打項目，由於參賽選手挾帶亞洲錦標賽之光環，此屆雖然仍未在省運會期間辦理，仍吸引大批觀眾觀賞，男單新人輩出，老將退出，上屆亞軍黃秀聰一舉得冠，女單仍由陳寶貝蟬連后座，上屆季軍台中市姚足榮獲亞軍，季軍由嘉義縣新人劉秋子奪得。首屆男雙由周麟徵及林文榮封王，女雙陳寶貝、陳守殿兩姊妹憑著平日朝夕練習的默契，榮登后座，新人江彩雲、劉秋子首次參賽獲亞軍。第5屆男單由台大學生周俊臣以七戰七勝贏得王座，上屆冠軍黃秀聰於預賽時慘遭淘汰，女單仍由陳寶貝稱后，亞軍由新人商緋佐獲得，男雙冠軍亦易人，女雙由陳氏姊妹蟬連。

第6屆全省個人桌球錦標賽，由於女將棄權者眾，北市陳寶貝、陳守殿姊妹只出賽3場，即蟬連冠軍<sup>67</sup>。男子單打爆出冷門，高市陳高山以常勝將軍雄姿擊敗上屆冠軍周俊臣，及上屆雙打冠軍並同他前往日本遠征訪問的周麟徵。女子單打各場均以2:0，成一面倒，陳寶貝順利蟬連本屆冠軍完成六連霸<sup>68</sup>。省桌球協會總幹事駱水源針對第6屆桌球賽表示：各選手的水準均較以往提高，可惜女子練球人數太少，以致新人不多。至於男子單打冠軍陳高山，與周麟徵前往日本訪問時，日本桌球名將及輿論均一致讚揚，認為他倆可出席世運，現因準備不及，我國將不參加<sup>69</sup>。可見當時我國的男子桌球實力不弱，若我當時是國際桌球聯盟會員，則在國際桌壇應有亮眼的表現。

第7屆全省桌球錦標賽，女子組陳寶貝遲到棄權，終止最長的單打連霸紀錄，姚麗蓮返回僑居地，使得這次的賽事失色不少。第8屆全省桌球錦標賽，第3屆亞運單打冠軍李國定，雙打亞軍蘇榮村，名將陳高山、周麟徵等，均在單打賽中慘遭新人淘汰。男子單打由謝金河稱王，亞軍江百清，季軍陳銀烈，第4名謝金波。女子單打由江彩雲封后，亞軍黃金好，季軍蘇振子<sup>70</sup>。新增男女混合雙打項目，由李國定、陳守殿奪冠。

---

<sup>67</sup> 〈北市陳寶貝姊妹蟬連冠軍〉。《中央日報》第4版。1956年3月12日。

<sup>68</sup> 〈女單陳寶貝續保銀杯〉。《中央日報》第4版。1956年3月13日。

<sup>69</sup> 〈男單打出冷門〉。《中央日報》第4版。1956年3月13日。

<sup>70</sup> 〈各項錦標多易新人〉。《中央日報》第5版。1958年12月1日。

1960 年全省桌球賽，女將江彩雲與黃金好角逐女子單打冠軍，不服從裁判之裁定，且態度驕縱，擾亂會場秩序，並擅自離場，經省桌球協會裁定，停止比賽一年<sup>71</sup>。

1964 年全省男女桌球錦標賽暨第 7 屆亞洲盃桌球賽代表隊初選，定 2 月 28 日在台北日新國校連續舉行 3 天。3 月 1 日閉幕，此次男子雙打多為新秀脫穎而出<sup>72</sup>。1967 年第 15 屆全省個人桌球錦標賽暨第 8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我國代表選手初選大會，歷經三天的激戰，5 月 28 日在省立台南社會教育館閉幕。在這次比賽中，芳齡 23 的女將巴瀧華，連戰皆捷，為獲得冠軍最多的第一人。獲得男子單打冠軍的 24 歲選手王尙武，是柬埔寨僑生，這次以守為攻的手法，擊敗國手李國定，第一次獲得冠軍<sup>73</sup>。

1966 年本屆配合慶祝「一二三」自由日 12 週年紀念，又稱自由杯桌球錦標賽，女子組林幸菊以新人之姿奪下女子單打、女子雙打、混合雙打冠軍，為我國第一位「三冠后」<sup>74</sup>。1967 年第 15 屆全省個人桌球錦標賽暨第 8 屆亞洲盃桌球錦標賽代表選拔賽，經過三天的激戰，23 歲的巴瀧華以苦練 8 年的球技，也拿下女子單打、女子雙打、混合雙打冠軍，成為「三冠后」。獲得男子單打冠軍的王尙武，是柬埔寨僑生，目前就讀台大農學院，以守為攻的打法，擊敗國手李國定<sup>75</sup>。

1968 年因應台北市改制，參加選手包括台灣省及台北市選手，自本屆開始改稱「全國」個人桌球錦標賽，不再稱「全省」個人桌球錦標賽。第 16 屆全國個人桌球錦標賽暨第 9 屆亞洲盃桌球錦標賽代表選拔賽，不受理個別報名，而由各縣市推薦組隊參加。於 7 月 12 日在台北市大直初中大禮堂開賽，全國桌球委員會於賽後選出 16 名男選手及 8 名女選手參加月底的選拔賽<sup>76</sup>。

1971 年全國桌球個人錦標賽，參加的選手限今年省運會及台北市運會秩序冊記載之桌球項目代表選手，另外由各縣市教育局或桌球委員會，及台北市各區公所可推薦男、女各 4 名，但如報名人數超過，主辦單位由有權刪減。報名須由各縣市教育局或桌球委員會，及台北市各區公所集體報

---

<sup>71</sup> 〈女將江彩雲被罰停賽一年〉。《聯合報》第 2 版。1960 年 9 月 11 日。

<sup>72</sup> 〈全省男女桌球比賽結束〉。《中央日報》第 4 版。1964 年 3 月 2 日。

<sup>73</sup> 〈巴瀧華獨得女子三項錦標〉。《中央日報》第 5 版。1967 年 5 月 29 日。

<sup>74</sup> 〈自由杯桌球賽新人成績可觀〉。《中央日報》第 3 版。1966 年 1 月 25 日。

<sup>75</sup> 〈全省個人桌球強比賽昨日頒獎閉幕〉。《中央日報》第 5 版。1967 年 5 月 29 日。

<sup>76</sup> 〈全國桌球賽結束〉。《聯合報》第 5 版。1968 年 7 月 14 日。

名，雙打及混合雙打可自由組成，也須由各單位代為集體報名<sup>77</sup>。因此可知全國個人錦標賽，只是參加省、市運選手的第二個戰場，著重競技水準的提高，並可從中發掘有潛力的新人加以培訓。

表 2-4 第 4~18 屆全省桌球賽日期、人數

屆次	時間	比賽地點	男子 人數	女子 人數	備註
4	1954.04.09~11	台南市	100	37	
5	1955.02.26~28	基隆市	117	50	
6	1956.03.10~12	南投縣	140	63	陳寶貝女單六連霸
7	1957.08.09~11	桃園縣	192	44	
8	1958.11.28~30	台北市	180	58	
9	1959.12.18~20	新竹縣	119	47	
10	1960.08.19~21	台南市	111	40	
11	1962.03.23~25	台北市	103	37	
12	1962.12.18~20	台南市	128	40	
13	1964.02.28~03.01	台北市	112	42	配合第 7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
14	1966.01.23~24	台北市	115	39	本屆為自由杯桌球錦標賽
15	1967.05.26~28	台南市	102	37	配合第 8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
16	1968.07.12~13	台北市	79	42	配合第 9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
17	1969.12.08~12.10	屏東縣	130	62	
18	1971.12.27~29	台北市	96	43	

資料來源：《中央日報》。《民生報》。《聯合報》。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1981 年。

第 4 屆到第 18 屆共舉辦 15 次的全省個人桌球賽，比賽的時間沒有固定，上半年舉辦的有第 4、5、6、11、13、14、15、16 屆共 8 次，下半年的有第 7、8、9、10、12、17、18 屆共 7 次，其中特別的是第 11、12 屆同一年辦兩次，1961、1963、1965 年中斷三次。男子參賽人數平均為 121.6 人，女子參賽人數平均為 45.4 人，男子較女子多 2.6 倍，顯見女子參賽人

<sup>77</sup> 〈全國桌球個人大賽定廿七日舉行〉。《聯合報》第 5 版。1971 年 12 月 13 日。

口仍不足。第 16 屆配合第 9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選拔初賽，男子參賽人數減少，第 17 屆男子大幅增加，女子也有相對成長。第 17 屆又縮減。舉辦地點北部共 9 次、中部 1 次、南部 5 次，其中以台北市舉辦 6 次最多。基本上若要推廣桌球運動，應該南北縣市輪流舉辦，如此可增加觀賞的人口，而桌協也能體認這種推廣功能，自第 9 屆之後南北皆能輪流舉辦，除了第 13 屆為配合第 7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而回到台北舉辦。

表 2-5 第 4~18 屆男、女單打冠、亞軍紀錄

年度	屆次	男單冠軍	男單亞軍	女單冠軍	女單亞軍
1954	4	黃秀聰	嚴廷文	陳寶貝	姚 足
1955	5	周俊臣	黃良雄	陳寶貝	商緋佐
1956	6	陳高山	周麟徵	陳寶貝	江彩雲
1957	7	陳高山	周麟徵	江彩雲	蘇振子
1958	8	謝金河	江百清	江彩雲	黃金好
1960	9	徐敏志	李國定	江彩雲	林白菊
1961	10	周麟徵	蘇榮村	黃金好	姚 足
1962	11	謝金波	謝金河	張美智	巴瀧華
1962	12	謝金波	徐敏志	劉秋子	黃金好
1964	13	謝金波	李國定	巴瀧華	姚 足
1966	14	劉明哲	楊正雄	林幸菊	陳美娟
1967	15	王尙武	李國定	巴瀧華	曾映雪
1968	16	楊義明	彭義久	陳美娟	姚 足
1970	17	彭義久	楊正雄	陳美娟	姚 足
1971	18	王尙武	謝金波	陳美娟	楊碧容

資料來源：筆者參照《中央日報》。《民生報》。《聯合報》。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繪製成表。

第 4 屆至第 18 屆共 15 屆次的比賽，男子單打冠軍只有陳高山、謝金波蟬連兩屆以上冠軍，其餘各屆冠軍更替頻繁；亞軍部分只有周麟徵蟬連兩屆冠軍，其餘無人蟬連。至於當選冠軍次數以謝金波 3 次為最，其次為陳高山、王尙武 2 次，其餘皆是 1 次。可見此時我國男子選手實力相當，



桌壇競爭激烈，尤其每屆的個人賽，更是關係著是否能參加國手選拔賽，當選國手出國比賽，因此人人有信心，個個沒把握。

女子單打冠軍陳寶貝接續前三屆共蟬連 6 次冠軍，後因婚後淡出桌壇，不然可能再將連霸紀錄繼續延長。江彩雲、陳美娟皆蟬連 3 次，第 10 屆至第 15 屆無人能蟬連冠軍，每年都在更替；亞軍部分只有姚足蟬連兩屆冠軍，其餘無人蟬連。至於當選冠軍次數以陳寶貝、江彩雲、陳美娟 3 次為最，其次為巴瀧華 2 次，其餘皆僅得 1 次。第 10 屆之後由新人黃金好登冠，才結束陳寶貝、江彩雲的年代，成為女子的戰國時代。

表 2-6 第 4~18 屆男子、女子、混合雙打冠軍紀錄

年度	屆次	男子雙打		女子雙打		混合雙打	
1954	4	周麟徵	林文榮	陳寶貝	陳守殿		
1955	5	劉武雄	石錫輝	陳寶貝	陳守殿		
1956	6	洪俊德	葉雲英	陳寶貝	陳守殿		
1957	7	陳高山	王信光	江彩雲	蘇振子		
1958	8	陳高山	王信光	劉玉女	姚麗蓮	李國定	陳守殿
1960	9	李國定	莊進益	林白菊	張春桃	洪俊德	姚麗蓮
1961	10	周麟徵	莊進益	江彩雲	黃金好	謝金河	江彩雲
1962	11	李國定	謝金河	姚足	陳月娥	周麟徵	劉秋子
1962	12	李國定	謝金河	劉秋子	陳守殿	張殖庭	辛昭謹
1964	13	彭義久	陳銀烈	劉秋子	巴瀧華	李國定	姚足
1966	14	李國定	陳銀烈	劉秋子	林幸菊	楊義明	林幸菊
1967	15	李國定	陳銀烈	巴瀧華	巴興華	李國定	巴瀧華
1968	16	江百清	蘇一富	姚足	黃金好	江百清	劉淑美
1970	17	江百清	蘇一富	陳美娟	林幸菊	劉松明	姚足
1971	18	謝金波	劉松明	陳美娟	劉淑美	江百清	劉淑美

資料來源：筆者參照《中央日報》。《民生報》。《聯合報》。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繪製成表。

雙打賽講究的是雙方彼此的默契，不是所謂「 $1+1=2$ 」的數學公式，而是「 $1+1>2$ 」或是「 $1+1<2$ 」的可能性，因此兩個單打冠軍搭配在一起，

不見得就一定是雙打冠軍，最強的單打搭配最弱的單打，也有可能成為雙打冠軍。此時期男雙組合以陳高山、王信光，李國定、謝金河，李國定、陳銀烈，江百清、蘇一富獲 2 屆次冠軍，佔男雙屆次的 53%；女雙以陳寶貝、陳守殿獲 3 屆冠軍為最，陳美娟、林幸菊獲 2 屆次，佔女雙屆次的 33%；混雙僅有江百清、劉淑美獲 2 屆次冠軍，佔混雙屆次的 18%。由此可推測男雙冠軍的搭配組合較穩定，混雙的搭配組合最不穩定。

表 2-7 男女單、雙、混之間的比例表

項目	男單+男雙	男單+混雙	男雙+混雙	男單+男雙+混雙
比例%	13%	0%	18%	0%
項目	女單+女雙	女單+混雙	女雙+混雙	女單+女雙+混雙
比例%	73%	18%	36%	18%
優劣	男 < 女	男 < 女	男 < 女	男 < 女
差距%	60%	18%	18%	18%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統計繪製。

從這單、雙打 15 屆次，混雙 11 屆次看來，男單兼男雙冠軍者有陳高山（第 7 屆）、周麟徵（第 10 屆）共 2 屆次，佔全部的 13%；男單兼混雙冠軍者為 0%；男雙兼混雙冠軍者有李國定（第 15 屆）、江百清（第 16 屆）共 2 屆次，佔混雙屆次的 18%；男單、男雙、混雙三冠者為 0%。女單兼女雙冠軍者有陳寶貝（第 4、5、6 屆）、江彩雲（第 7 屆）、黃金好（第 10 屆）、劉秋子（第 12 屆）、巴瀧華（第 13、15 屆）、林幸菊（第 14 屆）、陳美娟（第 17、18 屆）共 11 屆次佔，全部的 73%；女單兼混雙冠軍者為林幸菊（第 14 屆）、巴瀧華（第 15 屆）共 2 屆次，佔混雙屆次的 18%；女雙兼混雙冠軍者有江彩雲（第 10 屆）、林幸菊（第 14 屆）、巴瀧華（第 15 屆）、劉淑美（第 18 屆）共 4 屆次，佔混雙屆次的 36%；女單、雙、混得冠者有林幸菊（第 14 屆）、巴瀧華（第 15 屆）共 2 屆次，佔混雙屆次的 18%。由表 2-7 可知女單冠軍者較男單冠軍者有較佳的搭配雙打效果，尤其以單打兼雙打者更是明顯，落差 60%。

## 二、中華國手選拔賽

1958年參加第3屆亞運全國總選拔賽台灣區代表桌球隊，於2月22日在台北市靜修女中揭幕，經過兩天的角逐，女子組選出陳寶貝、姚麗蓮、陳月、江彩雲、劉秋子、蘇振子、姚足、黃金好<sup>78</sup>；男子組選出周麟徵、杜精華、蘇榮村、張殖庭、謝金河、吳開墉、陳銀烈、謝金河、陳依妹、葉慶雲（候補），並在全體參加比賽的選手中，再另選球技優良而未取得優勝名次的選手兩人，後來選出女子陳守殿、楊阿霞<sup>79</sup>，於3月參加全國總決選。參加總選之代表有華僑、國軍、台灣區計31人，比賽分男女兩組，男組分甲乙丙三組。女子組選出陳寶貝、江彩雲、姚足、陳月，男子組為陳高山、謝金河、李國定、蘇榮村，亞運桌球項目共有7個項目，男子雙打陳高山、謝金河，李國定、蘇榮村；女子雙打為陳寶貝、江彩雲，姚足和陳月。混合雙打由陳寶貝、李國定，陳高山、陳月，蘇榮村、姚足，謝金河、江彩雲<sup>80</sup>。此次選拔賽由於有一菲華代表黃天遼參賽，原本於分組預賽中已遭淘汰，主辦單位為嘉許其不遠千里返國參賽，協調各單位及選拔小組同意，將9名參加決賽改為12名，雖然黃天遼擊敗陳高山、吳開墉、張殖庭等選手，但最後僅以7勝4負屈居第6，列為候補第2名，與代表權無緣<sup>81</sup>。

我國參加第5屆亞洲運動會桌球代表隊第一期選拔賽定1966年8月4日起，一連4天在台北市第十信用合作社大禮堂舉行，參加選拔的選手，限於去年度全省性比賽優勝的男女好手，將在第一期的選拔賽中，選出男子球員16人，女子球員8人，於9月初參加第二期的選拔。初選合格男子27人，女子13人<sup>82</sup>。8月31日第二期選拔賽結束，選出男子選手李國定、莊進益、劉松明、王尚武、徐敏志、彭義久、陳銀烈、楊正雄等8名。女子選手林幸菊、巴瀧華、劉秋子、曾映雪等4名，參加9月20日第三期選拔賽<sup>83</sup>。第三期選拔賽女子組循環賽於9月21日結束，林幸菊、劉秋子、曾映雪獲得優勝的前三名，同時獲得代表國家的資格，獲得第4名的巴瀧

<sup>78</sup> 〈台灣區女組桌球代表隊〉。《中央日報》第4版。1958年8月23日。

<sup>79</sup> 〈台灣區男組桌球代表隊〉。《中央日報》第3版。1958年8月24日。

<sup>80</sup> 〈亞運桌球隊選手出場陣容排定〉。《中央日報》第4版。1958年4月24日。

<sup>81</sup> 〈菲華黃天遼落選事桌球委員會闡述真相〉。《中央日報》第4版。1958年3月13日。

<sup>82</sup> 〈桌球初選合格名單發表〉。《中央日報》第5版。1966年7月22日。

<sup>83</sup> 〈亞運桌球二期選拔〉。《中央日報》第5版。1966年9月1日。

華，被列為第一候補。然亞運籌備會桌球選拔小組召集人駱水源表示，桌球是我國在亞運獲獎機會大的項目，希望女選手能增加到 4 名，這樣可以組成兩組的女子雙打和男女混合雙打，增加獲勝的機會，因此他將盡力向亞運籌備會爭取增加女子選手一名<sup>84</sup>。

全國桌球個人錦標賽與國手選拔互相結合，尤其在當時能夠當選國手出國比賽，實屬不易。然而在個人錦標賽獲得冠軍者，卻可能在國手選拔中失手，因此賽制上如何做到避免遺珠之憾，尤其參加國際賽時，事前了解對手的球路，不要拘泥於成績，安排適合的選手出賽，才是重點。

## 第四節 國際交流

### 第一項 邀請訪問

1954 年國軍體育促進會主辦之「中美桌球對抗表演義賽」，於 1 月 6 日起一連比賽三天，美方球員為雄霸美國桌球王座七屆之米路士，及另一桌球怪傑鮑傑斯，我方將由周麟徵、高德南與之對抗，另邀陳寶貝作一場表演，門票分 25 元、5 元，軍警優待券 2 元三種<sup>85</sup>。7 日，陳寶貝以表演性質向鮑傑斯挑戰，以 2：0 勝<sup>86</sup>。三天總成績，美國隊以 2：1 獲勝，我國由嚴廷文、周麟徵合力拿下一場勝戰。美國隊原訂應邀赴高雄表演，然因索酬太高作罷<sup>87</sup>。1954 年 4 月美國名將李治曼、葛蘭二次來華，我國周麟徵、嚴廷文以 4：1 大勝<sup>88</sup>。可見我國男子的實力正在提昇，事隔一年，已非昔日吳下阿蒙。

1954 年台灣桌球隊赴港比賽，五場比賽中，男子組獲得亞軍，女子組獲全勝。賽後一篇文章評論此次桌球賽：

整個台灣隊男子的打法，多是日本的方式，不及香港與上海的正手版，來得柔和，個人中則以周麟徵板法和姿勢最優美，其次是嚴廷文。黃秀聰近檯抽擊，去球迅速，加上本身的衝勁，使人不易招架，故對打削球的人，

---

<sup>84</sup> 〈桌球初選名單發表〉。《中央日報》第 5 版。1966 年 5 月 22 日。

<sup>85</sup> 〈中美桌球名將明起義賽三天〉。《中央日報》第 4 版。1954 年 1 月 5 日。

<sup>86</sup> 〈中美桌球賽美選手再告捷〉。《聯合報》第 3 版。1954 年 1 月 8 日。

<sup>87</sup> 〈中美桌球賽昨結束美國隊獲勝〉。《聯合報》第 3 版。1954 年 1 月 9 日。

<sup>88</sup> 〈中美桌球比賽我軍高奏凱歌〉。《聯合報》第 3 版。1954 年 1 月 9 日。



更為出色。至於女子方面，陳寶貝的攻球，抽擊之兇悍，確是少見，戰時左右橫掃，出手敏捷，攻勢銳厲，同時因起板較快，對方每每被迫採取守勢，最大的弱點，便是一雙玉腿不能配合攻勢。如果有姚足的步法和腰力，不難稱霸世界。姚足左路攻球好，腳步合度而靈活，又可以削一兩板球，不過最壞的地方是打順手直線球以手轉大圈子撥去對方。總觀五場演出，台隊應付削球技術，有很大成就，跳動的步法比港隊靈活，但憑現在的身手，已可算世界桌球中的王牌隊伍<sup>89</sup>。

此篇文章對於我國男子多所肯定，也證明當時我國選手深受日本打法影響極深，主要以攻擊為主，對於削球多能應付。至於女子方面，陳寶貝的凌厲攻擊，更可見諸一般，然而步法不佳，發展受限。姚足卻是步法甚佳，攻擊不夠。總和而言，我國當時選手的實力，已屬世界一流之隊伍，只是欠缺舞台而已。

1954 年中日桌球友誼賽於 7 月 24 日下午於台北市三軍球場舉行，我桌球代表隊由連震東率領，歡迎日本大學桌球隊抵台。9 場單打賽中，我隊由周麟徵、黃秀聰、顏廷文迎戰日隊狄村伊智朗、田中利明、山田政功三人，循環對抗結果，8：1 日隊獲勝，我方僅周麟徵勝山田政功一場。中場陳寶貝挑戰狄村兩局，皆以 2：0 挫敗<sup>90</sup>。25 日續作第 2 場友誼賽，此此派出王友信、黃良雄、高德南、周麟徵、黃秀聰、顏廷文出戰，兩場雙打、五場單打，我隊均以直落三之姿態獲得全勝，以 7：0 盡雪首日之恥。陳寶貝向世界單打冠軍狄村智伊朗挑戰，1：1 打成平手<sup>91</sup>。由此次戰役看來，我國桌球選手的實力，可說是世界級的水準，因為桌球是一種實力差別很小但勝負出入甚大的運動，常常有所謂的相生相剋的現象<sup>92</sup>。

1954 年駱水源率領台灣桌球隊王友信、黃秀聰、嚴廷文、周麟徵、黃良雄、陳寶貝、姚足，於 10 月 6 日訪港征戰。陳寶貝每戰皆捷，獲女子冠軍，黃秀聰屈居亞軍<sup>93</sup>。1956 年我應日本體育會之邀赴日作桌球友誼賽，我將派出劉武雄、尤棟樑、張遵義、薛允祺、周麟徵、黃良雄、陳高山、李潔、陳寶貝、江彩雲。

---

<sup>89</sup> 蕭蕭。〈小論台港桌球賽〉。《中央日報》第 4 版。1954 年 4 月 19 日。

<sup>90</sup> 〈中日桌球友誼賽〉。《中央日報》第 4 版。1954 年 7 月 25 日。

<sup>91</sup> 〈我桌球隊昨日告捷〉。《中央日報》第 4 版。1954 年 7 月 26 日。

<sup>92</sup> 何凡。〈展望台灣桌球〉。《聯合報》第 6 版。1954 年 8 月 6 日。

<sup>93</sup> 〈台港桌球大會戰〉。《聯合報》第 3 版。1954 年 10 月 14 日。



1958年9月華光桌球隊遠征香港、越南，在越南戰績為三勝二負，在香港戰績為三和一負，因場地不適，演出未理想<sup>94</sup>。1958年10月菲律賓華僑青年學社桌球隊，前來台北訪問並與此間桌壇勁旅作數場友誼賽，該隊係歷屆全菲桌球團體賽的盟主，隊中擁有參加亞運選手多人。該隊返國後除將作桌球友誼賽，並將赴全省各地觀光，因此全隊職員共12人，隊員7人。名單如下：團長鄭周敏，名譽副團長王人坑，副團長林文宣、嚴受參，秘書長鄭雲波，總務陳恒霖，財政蔡淑枝，交際蔡麗枝，幹事黃山水，管理王東海，攝影王欽，教練力沱拉，隊長黃文輝，隊員莊鵬之、蔡文勝、蔡炳南、敏亞千拉、許秋明、黃美娟<sup>95</sup>。

中日桌球友誼賽定1968年2月24日下午7時，在台北國際學舍體育館舉行，門票20元、10元兩種。日本桌球代表隊由矢尾板弘率領，將於2月23日搭機抵華，他們是遠征印度後，在返國途中，順道應我桌球委員會邀請，前來我國訪問。迎戰日本的我國光華隊隊員都是參加第五屆亞運會的國手，由駱水源率領，教練鄒國範，隊長李國定，隊員王尙武、陳銀烈、蘇一富、楊正雄。日本桌球代表隊的陣容是：領隊矢尾板弘，教練大津史郎，隊長伊藤繁雄，隊員西飯德康、前出猛界、田阪登紀夫<sup>96</sup>。

1971年前往日本名古屋參加第31屆世界桌球錦標賽的祕魯桌球代表隊，將利用過境台北的機會，與我國桌球代表隊進行一場友誼賽。3月24日我國代表隊為謝金波、王尙武及楊正雄，祕魯派出曾獲南美桌球賽個人單打冠軍的列加達，混合雙打冠軍哥美茲及少年賽個人單打冠軍維亞卡瓦，客隊皆為右手執負手板，結果我國以5：0獲勝<sup>97</sup>。

1971年6月10日美國勝利大遊行主席麥堅泰，宣佈邀請並贊助「自由中國」桌球隊8月1日來美訪問，抵銷中共桌球隊計劃中的訪問美國<sup>98</sup>。萬國基督教聯合會中華民國分會應麥堅泰博士之邀請，將派9名基督徒桌球好手前往美國訪問，將以兩個半月的時間訪問美國各大城市，與美國基督徒桌球員作友誼比賽，並介紹我國各項建設情形。桌球隊9名選手為高忠堅、陳忠厚、陳銀烈、謝金波、王尙武、邱清輝、呂俊輝、楊舞信、陳錦銅。陳銀烈、謝金波、王尙武三人，因參加祕魯一項國際性公開賽，先

<sup>94</sup> 〈華光桌球隊遠征港越返台〉。《聯合報》第3版。1958年10月15日。

<sup>95</sup> 〈非華僑桌球盟主下月初返國訪問〉。《中央日報》第5版。1958年9月30日。

<sup>96</sup> 〈日桌球隊明日抵華光華隊準備迎戰〉。《中央日報》第4版。1968年2月22日。

<sup>97</sup> 〈中秘桌球賽我隊獲全勝〉。《聯合報》第5版。1971年3月25日。

<sup>98</sup> 〈美勝利大遊行主席戰開運動〉。《聯合報》第1版。1971年6月10日。

赴祕魯<sup>99</sup>。31日中華民國桌球代表隊擊敗厄瓜多爾、祕魯與古拉索各代表隊，贏得單打與雙打冠軍，隨後8月1日前往美國與其他球員會合。在六個星期的巡迴表演中，中華隊32場比賽皆獲得全勝，所到之處，吸引不少美國人士及僑胞前往觀戰。中華隊領隊高忠堅在每個城市舉行的記者會中，告訴美國人民，中華民國堅決反對尼克森總統計劃中的訪問大陸，這不但損害美國的國家利益，同時嚴重影響中美兩國的傳統友誼<sup>100</sup>。中華隊的每個選手都深知他們此次美國之行，目的不在於贏球，重要的是使美國友人了解到生長於「自由中國」，成長在上帝恩典中的青年，與「在口袋裡裝著毛語錄及滿腦子毛匪思想的毛共球員」不同<sup>101</sup>。原本單純的桌球運動卻成了政治宣傳的工具，而當時美國人民對於尼克森總統訪問大陸，並非十分的贊同，尤其西方的資本主義向來與中共的共產主義互相對立，因此看在追求自由民主的美國人民，對於共處相同陣營的台灣，伸出友誼之手，並藉此表達出對於政府的不滿。

## 第二項 競賽活動

### 一、錦標賽

#### (一) 亞洲桌球錦標賽

1954年第3屆亞洲桌球錦標賽將於12月11日至19日於新加坡舉行，我國受邀參加，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本已決定派女子代表陳寶貝及姚足出席<sup>102</sup>，然而該項比賽籌備委員會於12月5日報名截止，舉行正式抽籤編組後4小時，又接受馬來西亞聯邦之申請參加，違背國際比賽慣例，且決定重新編組，未獲我國同意，有失體育精神，我決定終止前往參加<sup>103</sup>。後來因為英國領事館及馬來西亞聯邦移民局方面，不給予我們入境的便利，致手續尚未辦妥，不及參加13日的比賽，決定放棄此次比賽<sup>104</sup>。此屆桌球錦標賽僅有越南、韓國、印尼、菲律賓、香港派隊參賽，日本及中

<sup>99</sup> 〈基督教聯合會決定將派桌球好手前往美國訪問〉。《聯合報》第2版。1971年7月20日。

<sup>100</sup> 〈中華基督徒桌球隊結束訪美〉。《聯合報》第6版。1971年9月16日。

<sup>101</sup> 江陵燕。〈桌隊訪美相當成功〉。《聯合報》第6版。1971年9月16日。

<sup>102</sup> 〈亞洲桌球賽我派兩女將出席〉。《中央日報》第4版。1954年11月30日。

<sup>103</sup> 〈亞洲桌球賽我終止參加〉。《中央日報》第4版。1954年12月9日。

<sup>104</sup> 〈亞洲桌球賽我國不參加〉。《中央日報》第4版。1954年12月11日。

華民國皆未參賽。

1957年第4屆亞洲桌球錦標賽將於1月24日於馬尼拉揭幕，31日結束。男子隊爭奪巴洛達杯者有中華民國、香港、越南、菲律賓、印度、韓國與高棉；女子隊爭奪拉曼洛貞杯者有中華民國、香港、韓國、菲律賓、越南等。男子團體賽採9分制，全係單打賽，每隊派3名選手，每人出賽3次；女子團體賽則採5分制，計1雙打4單打，每隊派2名選手，每員單打賽2次，雙打賽1次，採循環賽。本屆比賽代表隊選手職員共27人，女子方面：陳寶貝、江彩雲、姚足、姚麗蓮，候補劉秋子、陳守殿、陳黃月、楊阿霞等8人。男子方面：這次派出陳高山、周麟徵、黃秀聰、蘇榮村、周俊臣，候補王友定、莊進益、張殖庭、陳錫錦、黃家榮、薛允棋等11人<sup>105</sup>。27日晚間我國女子桌球隊以3:1勝韓國後，獲亞洲桌球賽冠軍，尤其陳寶貝在最後一戰中以2:0獲勝，贏得熱烈的掌聲。男子桌球隊因兩次調遣不宜，結果因為是考慮選手在國內選拔賽時的名次，而且比賽結束，教練連同球員一起離開球場，沒有仔細觀察別人的打法，考慮應戰的策略<sup>106</sup>，結果此次僅獲得季軍。我國選手若干人發球不合球規，在本屆桌賽中，有一組男子雙打，因一位球員的發球被警告而失常，結果失去爭錦標的機會<sup>107</sup>。

由於我國與印度無外交關係，因此我國將不出席在印度孟買舉行的1960年第5屆亞洲桌球錦標賽，同時對該會發出通知，把我國列為「台灣」一節，將去函予以抗議<sup>108</sup>。

1963年1月16日印尼體育部長馬拉第說，任何的國際運動會，只要有中華民國及以色列參加，印尼均將退出，並且印尼決定不參加馬尼拉舉行的1963年第6屆亞洲桌球錦標賽，因為中共被排斥參加那項比賽。中華全國桌球委員會1963年1月19日致電菲律賓桌球協會，要求糾正該會主辦亞洲桌球錦標賽，稱中華民國為「臺灣」，假如再稱中華民國為「臺灣」，則中國隊將拒絕接受邀請，不派選手參加<sup>109</sup>。為了我國代表隊的問題，菲律賓體育界聞人鄭周敏盡最大的努力向主辦單位提出交涉，菲律賓方面已同意我用中華民國的名稱。由於我國未派隊參加第5屆桌錦標賽，致使本

<sup>105</sup> 陳淵源。〈展望亞洲桌球賽〉。《中央日報》第4版。1957年1月18日。

<sup>106</sup> 李隆一。〈四屆亞洲桌球賽記〉。第6版。1957年2月9日。

<sup>107</sup> 何凡。〈桌球漫話〉。《聯合報》第6版。1957年3月25日。

<sup>108</sup> 〈印度亞洲桌球賽我國決定暫不參加〉。《聯合報》第2版。1960年11月25日。

<sup>109</sup> 〈亞洲桌球賽亂用名稱我電請糾正〉。《中央日報》第4版。1963年1月20日。

屆的比賽，主辦單位遭遇技術上的困難<sup>110</sup>。

我國參加 1963 年馬尼拉舉行的第 6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代表隊的人選，經全國桌球委員會開會決定，原則上根據 1962 年底在台南舉行的全省個人桌球錦標賽的優勝選手中，挑選 14 人，其中男子 9 人，女子 5 人<sup>111</sup>。2 月 8 日桌球代表隊一行 20 人，其中選手 14 人，職員 6 人，由駱水源領軍，搭乘空軍專機前往馬尼拉。此次參加比賽的國家計有：中華民國、日本、韓國、菲律賓、新加坡、泰國、馬來亞、越南共 8 個國家的代表隊。女子隊以 3 勝 2 負名列第三<sup>112</sup>。11 日晚間日本隊以 5：2 擊敗中華隊繼續保持其亞洲男子桌球賽的冠軍，中華隊屈居亞軍<sup>113</sup>。個人賽部分我國選手只有謝金波、莊進益晉入男子雙打準決賽，其他選手皆在預賽及複賽時被淘汰出局<sup>114</sup>。17 年後有人對於此屆男子隊未能奪冠，歸咎其因為排陣錯誤，認為依照男子團體賽採用的「史威靈杯」制規定，當時我國取得優先權，然而對於敵我實力了解不夠，竟選擇「ABC」陣式，且將謝金波排「A」、李國定排「B」、莊進益排「C」，結果第 7 分就分出勝負，謝金波喪失打第 9 分的機會。其實以中華隊兩強一弱的陣容，應該選擇「XYZ」陣式，「Y」由實力較弱的選手擔任<sup>115</sup>。

我國參加第 7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一行 20 人，定於 1964 年 9 月 23 日搭乘國泰航空前往漢城，該項比賽將於 25 日舉行，參加的單位有中華民國、日本、韓國、菲律賓、越南、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印度等 9 個代表隊。我國桌球隊代表陣容如下：領隊駱水源、秘書李建華、會議代表王順良、楊玉城、管理陳萬城、教練陳篤人、幹事莊心全、隊長李國定、隊員謝金波、劉松明、莊進益、陳銀烈、彭義久、周麟徵、呂俊輝、李寬正、巴瀧華、劉秋子、姚足、陳美娟<sup>116</sup>。25 日下午舉行揭幕式，各國選手大約 108 人參加<sup>117</sup>。28 日比賽結束，我國男子組、女子組皆獲第 3 名<sup>118</sup>。

1967 年第 8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在新加坡舉行，中華隊代表選手為王尙

<sup>110</sup> 〈參加亞洲桌球賽我代表今赴菲〉。《中央日報》第 4 版。1963 年 2 月 7 日。

<sup>111</sup> 〈參加亞洲盃桌球賽我積極選代表〉。《中央日報》第 4 版。1963 年 1 月 17 日。

<sup>112</sup> 〈亞洲桌球錦標賽中日爭奪冠軍〉。《中央日報》第 4 版。1963 年 2 月 11 日。

<sup>113</sup> 〈亞洲桌球賽日男女奪魁〉。《聯合報》第 2 版。1963 年 2 月 12 日。

<sup>114</sup> 〈亞洲桌球錦標賽朴榮基敗荻村〉。《中央日報》第 4 版。1963 年 2 月 15 日。

<sup>115</sup> 何長發。〈桌球排陣XYZ袖裡乾坤ABC〉。《民生報》。1980 年 11 月 26 日。第 2 版。

<sup>116</sup> 〈我桌球代表隊今乘機赴漢城〉。《中央日報》第 4 版。1964 年 9 月 23 日。

<sup>117</sup> 〈亞洲桌球賽我敗於泰韓〉。《中央日報》第 3 版。1964 年 9 月 27 日。

<sup>118</sup> 〈亞洲盃桌球錦標賽我男子組贏得季軍〉。《中央日報》第 4 版。1964 年 9 月 29 日。



武、陳銀烈、李國定、蘇一富、陳美娟、林幸菊、巴瀧華、曾映雪，然而前往參加需要經費 16 萬元，因經費籌措困難，隊員的出國手續、訂購機票等事宜，均未辦理<sup>119</sup>。後來雖經費得到教育部補助，然而因出入境手續未能於 8 月 9 日前辦理完成，所以未能參加此次比賽。

1968 年第 9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由印尼主辦，由於印尼未寄來身分證及進入印尼所需的一切證件，所以中華隊未能出賽<sup>120</sup>。

1970 年第 10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將於 4 月 6 日至 12 日在名古屋舉行，我國將派王尙武、王友定、邱清輝、劉松明、謝金波、楊正雄、陳美娟、黃金好、林幸菊、姚足、林玉姬、林白菊前往參賽。我國男子編排於 B 分組內，獲 3 勝 1 負戰績列分組亞軍，與 A 組亞軍馬來西亞並列本屆季軍。女子編排於 A 分組內，2 勝 1 負獲分組亞軍，與 B 組亞軍印尼隊並列本屆季軍<sup>121</sup>。個人賽黃金好列名女單第 11，林幸菊及陳美娟分別得到女子單打落選賽亞軍、季軍<sup>122</sup>。

## （二）亞洲運動會

1948 年第 14 屆奧運在倫敦舉行，由中華民國、菲律賓、印度、南韓、緬甸、錫蘭等代表，倡議將戰前的遠東運動會、西亞洲運動會合併擴大，仿造奧林匹克運動會的組織型態，先成立亞洲業餘運動協會籌備處，並以奧運的中間年（即每屆奧運會後之第二年），每隔四年舉行亞洲運動會一次<sup>123</sup>。1949 年 2 月 12、13 日，亞洲運動會籌備會在印度新德里開會，決定仿造奧林匹克運動會的方式，先成立管理運動會的機構——亞洲運動協會（Asian Games Federation），簡稱 AGF，並推選印度奧林匹克委員會主席亞文達辛，維亞洲運動協會第一屆主席，又決定第一屆亞洲運動會於 1950 年在新德里舉行<sup>124</sup>。

首屆賽事由於經費、場地及主辦國籌備不力，延至 1951 年 3 月 4 日至 10 日才舉行，我國因戡亂戰事逆轉，印度已承認中共，中央政府播遷台灣，

<sup>119</sup> 〈經費籌措有困難〉。《聯合報》第 6 版。1967 年 8 月 3 日。

<sup>120</sup> 〈亞洲桌球賽日獲三項團體錦標〉。《聯合報》第 6 版。1968 年 9 月 27 日。

<sup>121</sup> 施能欽。〈我在亞桌戰績記詳〉。《聯合報》第 3 版。1970 年 5 月 12 日。

<sup>122</sup> 施能欽。〈我在亞桌戰績記詳〉。《聯合報》第 8 版。1970 年 5 月 11 日。

<sup>123</sup> 湯銘新。〈我國參加歷屆奧運（夏季）、亞運概況〉。《國立教育資料館教育資料集刊》第 10 輯。1985 年 10 月。頁 421。

<sup>124</sup> 汪清澄。〈亞洲運動會〉。《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1988 年 12 月。頁 39。



局勢尚未安定，中斷與亞洲運動協會之間的聯繫，因此我國並未被邀請參加。第 2 屆亞運籌備會議上幸得會長菲律賓的瓦加斯及籌備會主席艾納思協助，及中華體育協會理事長郝更生據理力爭下，得以恢復亞洲體育協會會員資格，受邀參加第 2 屆亞洲運動會。然而尚須解決經費問題及得到個單項運動國際組織的承認，因為，無論哪一個國家參加世運項目中任何一項正式國際比賽，必須同時兼具兩項資：其一，民間的最高體育機構應為國際奧林匹克會所承認。其二，應該是所參加的單項運動國際協會的會員。於是郝更生請各方面的朋友到他們具有影響力的單項協會說項，最後取得田徑、足球、籃球、游泳、水球、射擊、拳擊、角力、舉重等協會的認可（第 2 屆亞運錦標種類計有 13 項，除藝術展覽、網球、羽球、桌球<sup>125</sup> 四項不屬於世運項目，不須請求認可）；經費得到馬尼拉僑界的支持終能順利參賽<sup>126</sup>。於是藉由第 8 屆省運會選拔優秀選手，於 1954 年 5 月參加第 2 屆馬尼拉亞洲運動會成績斐然，獲金牌兩面（足球冠軍、男田徑十項運動「亞洲鐵人」楊傳廣）、銀牌 4 面、銅牌 7 面<sup>127</sup>，提昇國人民心士氣，寫下台灣一連串優異的國際競賽成績，然而亞洲運動會尚未將桌球列入正式的運動項目，我桌球選手喪失一次表現機會。

1958 年第 3 屆亞洲運動會終於增列桌球錦標賽，我國派出 8 位選手參賽，桌球比賽共有 7 個項目，我均全部參加。男子雙打陳高山和謝金河一組，李國定和蘇榮村為另一組；女子雙打陳寶貝、江彩雲合拍，姚足和陳月合作。混合雙打的陣容是：陳寶貝、李國定，陳高山、陳月，蘇榮村、姚足，謝金河、江彩雲<sup>128</sup>。5 月 25 日於日本早稻田大學健身房舉行團體組比賽，男子組選手李國定以 21：13、14：21、21：13 擊敗日本的世界冠軍田中利明，使本屆亞運的桌球賽爆出冷門，但是其他五場比賽均為日本獲勝<sup>129</sup>。27 日女子桌球決賽，中華民國以 2 勝 2 負獲第三名<sup>130</sup>，日本以

---

<sup>125</sup> 從各項資料上皆顯示第 2 屆亞運會並無桌球錦標賽，為何會在此出現，須進一步查明。

<sup>126</sup> 郝更生。〈二屆亞運的辛酸苦辣〉。《郝更生回憶錄》。台北市。傳記文學雜誌社。1969 年。頁 55-71。

<sup>127</sup> 湯銘新。〈我國參加歷屆奧運（夏季）、亞運概況〉。《國立教育資料館教育資料集刊》第 10 輯。1985 年 10 月。頁 423。

<sup>128</sup> 〈亞運桌球隊選手出場陣容排定〉。《中央日報》第 4 版。1958 年 4 月 24 日。

<sup>129</sup> 〈桌球首日榮辱互見〉。《中央日報》第 4 版。1958 年 5 月 26 日。

<sup>130</sup> 在湯銘新。〈我國參加歷屆奧運（夏季）、亞運概況〉。《國立教育資料館教育資料集刊》第 10 輯。1985 年 10 月。第 425 頁中列出第 2 屆亞運銅牌「15.桌球男子團體賽」為誤，應更改為「15.桌球女子團體賽」。

4 戰全勝獲得冠軍，韓國以 3 勝 1 負獲第二<sup>131</sup>。31 日李國定在男子單打決賽中以三戰全勝，擊敗日本的角田啓輔，榮居冠軍，為我國於本屆亞運中取得第 4 面金牌。同日在男子雙打錦標賽中，李國定與蘇榮村以 1：3 敗於越南梅文和道克，獲得銀牌<sup>132</sup>。李國定於 6 月 4 日回國後記者對其戰勝日本之原因有以下的訪問：

日本桌球一般的特點是攻球凶，發球快捷、銳厲，令人難以捉摸。可是我這次攻的時候採角球兼用短抽，盡量將球壓低，使球剛剛擦網而過，而且球左右旋轉，完全採取主動，使對方無殺球機會，將對方的優點完全打破<sup>133</sup>。

李國定於本屆亞洲運動會中，在團體賽及單打賽，先後擊敗曾奪得世界單打兩屆冠軍的日本田中利明、第 1 屆亞洲單打冠軍薛緒初、第 12 屆日本單打冠軍成田靜司以及日本連獲第 23 和 24 兩屆「史威靈盃」冠軍隊主力球員角田啓輔等世桌名將，榮獲男子冠軍，並與蘇榮村搭檔，複賽時力挫由兩屆世界單打冠軍日本的荻村智伊朗和田中利明組成的雙打。屢挫世界桌球金牌得主，為我國獲得團體賽殿軍。被譽稱為「亞洲業餘桌球王」，英國「桌球新聞」並撰介李國定於世，日本荻村伊智朗認為李國定是「世界冠軍的剋星」<sup>134</sup>。

亞洲運動協會執行委員會原決議第 4 屆亞運會由我國接辦，我亞運代表團表示願意接受，但由於運動場地設備及人力經費不足，並未積極進行。後來召開理事會時，印尼和巴基斯坦提出申請，我國放棄申請，最後由印尼取得承辦權，當時印尼已承認中共政權，我國與印尼卻無外交關係，事後才知道印尼和巴基斯坦的背後，都有蘇聯和中共的支持，意欲阻撓我參加亞運會。我國參加亞運籌備會於 1962 年 8 月 1 日成立亞運代表團，等待寄來參加亞運的身分證，8 月 4 日收到一個怪郵包，竟是 113 張沒有隻字的空白卡紙。在幾經交涉下，印尼政府獨斷獨行，以政治指揮體育運動，於 8 月 24 日宣佈拒絕中華民國和以色列參加亞運會。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

---

<sup>131</sup> 〈我女子桌球獲得第三名〉。《中央日報》第 4 版。1958 年 5 月 28 日。

<sup>132</sup> 〈李國定膺亞洲桌球王〉。《中央日報》第 4 版。1958 年 6 月 1 日。

<sup>133</sup> 〈日本桌球剋星〉。《中央日報》第 4 版。1958 年 6 月 5 日。

<sup>134</sup> 施能欽。〈世界冠軍的剋星：李國定〉。《民生報》第 3 版。1979 年 1 月 5 日。

首先表示取消對此屆亞運會的贊助，國際田徑總會聲明撤銷此次的承認，國際舉重總會宣佈凡參加此次賽會的選手，將禁止參加 1964 年的東京奧林匹克運動會，以及奧運會前一切國際比賽，亞洲足球協會停止印尼的會籍，直到印尼政府改組，向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等機構道歉，才逐漸准其參加國際體育活動<sup>135</sup>。我國桌球選手喪失了一次與其他國家選手同場競技的機會，不然以我國選手的實力，應該能在此次賽會中奪得佳績。

1966 年 12 月 6 日我國參加第 5 屆亞運代表團收到駐泰聯絡員一份電報，說是我國因非國際桌球聯盟會員，故泰國將不准我們的桌球代表隊參加亞運。我國亞運代表團中午召開緊急會議，會議結果，採取以下措施：1. 急電我駐泰聯絡員繼續交涉；2. 循外交途徑向泰國亞運籌備會交涉；3. 桌球代表隊領隊兼教練駱水源隨團赴泰，向泰國方面提出我國出席亞洲地區桌球錦標賽例證；4. 桌球代表隊 7 名國手李國定、陳銀烈、王尙武、楊正雄、林幸菊、劉秋子、曾映雪等暫緩飛泰，待命而動<sup>136</sup>。7 日 11 時左右代表團相關人員、外交部、教育部等相關單位人員，在機場召開緊急會議，以我國未獲得泰國亞運籌備單位正式拒絕我桌球隊參加比賽的通知，決定讓桌球代表隊隨隊出發，如到曼谷發生問題，再據理力爭。然而泰國官方人士表示，由於中華民國不是國際桌球聯盟會員，因此將被限制參加比賽。中華民國拒絕參加這個協會的原因，是因為它接納中共為會員<sup>137</sup>。其實泰國主辦亞運當局在比賽三個月前早就通知我國，由於我國不是國際桌協的會員國，參加亞運桌球賽成了問題，應及早設法解決。當時，我國參加亞運籌備會對此問題並不十分介意。一直到 12 月 10 日，亞運會揭幕，桌球賽程公佈後，沒有我國的名字，才知情況嚴重，最後是由我駐泰國大使彭孟緝，出面找了大會籌備主席巴波寫了一封書面文件，交給泰國桌球協會主席巴素，另外又徵得主席他威將軍的口頭承諾，我國才獲准參加桌球賽<sup>138</sup>。

17 日我國桌球代表隊，男子組在團體決賽中分別輕取韓國、越南、香港和伊朗隊，不幸敗給日本隊，最後以 4 勝 1 負獲得亞軍。女子組雖以 3：0 的絕對優勢，擊敗泰國、伊朗與印尼隊，但以 0：3、2：3 敗給日、韓兩

---

<sup>135</sup> 汪清澄。〈亞洲運動會〉。《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1988 年 12 月。頁 43。

<sup>136</sup> 〈我國參加本屆亞運會桌球隊的困擾〉。《中央日報》第 3 版。1966 年 12 月 7 日。

<sup>137</sup> 〈亞運代表團抵泰〉。《聯合報》第 2 版。1966 年 12 月 8 日。

<sup>138</sup> 施克敏。〈掌兵符、持節旄、天壤之別——彭孟緝使泰兩月〉。《聯合報》。1966 年 12 月 24 日。第 9 版。

隊，獲得第三名<sup>139</sup>。19日男子雙打準決賽，李國定、楊正雄以12：21、19：21、11：21三盤皆敗給日本的木村興治、長谷川信彥，與韓國同獲銅牌。女子雙打準決賽，劉秋子、林幸菊遭遇強敵日本的山中教子、深津尚子，也以0：3敗北，獲得銅牌。其餘各項個人單打及混合雙打皆被淘汰，無緣再添獎牌<sup>140</sup>。

1970年第6屆亞運原定由南韓舉辦，結果南韓因安全理由，提出取消辦理，於是由泰國接手，賽會經費雖由各會員國均攤，然而因經費不足，取消桌球項目。

## 二、邀請賽

1960年10月韓國為慶祝國慶，舉辦中、韓、越三國邀請賽，我國派出周麟徵、陳銀烈、蘇榮村、莊進益、杜精華、黃金好、姚足、張美智前往參加。贏得男子團體錦標和女子個人賽第三名，其中男子單打前三名皆被我國選手陳銀烈、周麟徵、蘇榮村包辦<sup>141</sup>。

中華全國桌球委員會主辦的亞洲四強桌球賽，將於1964年9月18至20日三天，在台北公賣局體育館舉行。此次比賽是由我國邀請泰國、越南、新加坡等國家及地區代表參加<sup>142</sup>。首日中華隊以5：0的壓倒優勢，戰勝新加坡隊；泰國和越南隊因棋逢敵手，最後越南隊以5：4險勝泰國隊。少女組泰國隊選手技術和經驗皆比中華隊技高一籌，以3：0獲得全勝<sup>143</sup>。20日舉行的男子單打個人賽，中華隊的謝金波以四戰四勝獲得冠軍，亞軍亦由中華隊的莊進益，以三戰一勝獲得，殿軍為泰國隊的陳瑞生與越南的黃文玉<sup>144</sup>。

1971年由中華全國桌球委員會主辦的國際桌球邀請賽，定4月11日揭幕，應邀前來的外國球隊有印尼、高棉及伊朗，原定來華的新加坡，由於選手無法請假而退出<sup>145</sup>。鏖戰三天後，印尼代表隊贏獲男、女組雙料冠軍，男子組中華藍敗居亞軍，女子組印尼及中華藍戰績相同，然而中華藍

---

<sup>139</sup> 〈桌球團體比賽我男隊膺銀牌〉。《中央日報》第3版。1966年12月17日。

<sup>140</sup> 〈男女桌球雙打我隊均獲銅牌〉。《中央日報》第3版。1966年12月20日。

<sup>141</sup> 〈我桌球對自韓凱歸〉。《聯合報》第2版。1960年10月10日。

<sup>142</sup> 〈參加七屆亞洲盃桌球賽我隊準備就緒〉。《中央日報》第4版。1964年9月16日。

<sup>143</sup> 〈四強桌球錦標賽昨揭幕〉。《中央日報》第4版。1964年9月19日。

<sup>144</sup> 〈亞洲四強桌球賽昨閉幕〉。《中央日報》第4版。1964年9月21日。

<sup>145</sup> 〈國際桌球邀請賽今天下午揭幕〉。《聯合報》第3版。1971年4月11日。



曾敗於印尼，因此屈居亞軍<sup>146</sup>。

國際交流的前提就是國家的國際地位及體育實力，在面臨中共的處處掣肘，台灣的國際地位節節敗退，終至不被國際社會所承認，然而桌球實力卻是無可抹滅的，雖然在參加亞洲賽事時遭到非邦交國刁難阻撓，可是前往邦交國訪問時，精湛的表現總能為我國加分許多，稍緩外交上的挫敗。

## 第五節 小結

在歷經戰後初期的動盪，雖然國民政府播遷台灣，然而中共仍不放棄壓縮台灣的國際空間，並藉著體育交流破除外交困境，此一時期可視為我國在國際交流的攻防戰，看似互有勝負，卻是節節敗退。台灣經濟在美援的幫助下，逐漸站穩了腳步，對於國際體育賽事的參與熱烈起來，然而在「漢賊不兩立」意識型態下，放棄了諸多賽事，也讓中共在國際體壇中站穩了腳步。

1954年中共加入奧會，我國政府發現事態的嚴重，開始對於以往輕忽的國際體育組織，採取積極的態度，拉攏與我相同反共立場的國家。由於中共早我一步加入國際桌球聯盟，因此國際桌球聯盟會長堅持我國需以「台灣」名稱申請加入，在我國也不放棄「中華民國」的名稱下，就這樣來回打轉了十餘年。隨著中共桌球實力的強大，1971年亞桌臨時會後藤鉀二的提案只是一個開端，我國的亞洲桌球聯盟會籍，雖然在其他會員國的支持下暫時維持住了，不過旋種而來的是更緊迫的考驗，尤其中共利用第31屆世界桌球錦標賽，邀請美國桌球隊到中國大陸訪問，藉著「乒乓外交」準備開啓中美長久以來關閉的大門。我國雖為反制中共一連串的動作，應邀美國訪問，積極邀請外隊來訪，到邦交國巡迴訪問，派遣教練到邦交國協助發展桌球運動，希望藉此鞏固我國的外交地位。然而美國立場的動搖，終使我國在1971年被排除聯合國的席次。於是國際奧會及單項運動組織會籍的固守，成了國內全國性體育組織共同的課題。

一年一度的省運會，仍是驗證各縣市桌球實力的最佳場所，然而有關選手的代表資格風波不斷，將出生地、工作、求學、服兵役等居住地皆列入代表資格選項中，於是出現選手鬧雙胞的現象。尤其1967年台北市升格

---

<sup>146</sup> 〈國際桌球賽昨閉幕〉。《聯合報》第3版。1971年4月14日。



為院轄市，與台灣省地位平等，於是退出第 22 屆省運會，自辦市運會，降低了省運會的競賽水準。綜觀此時期縣市成績表現，男子組以北部縣市表現較優，女子組則以南部縣市表現較佳，尤其高雄市蟬連 8 屆后座。至於個人賽部分大致維持每年舉辦一次，也採取南北縣市輪流舉辦的原則。單打部分女子組陳寶貝蟬連 6 屆冠軍，至今無人能破，之後新人輩出，卻無人能在國際賽事上橫掃千軍，顯見我國我國的女子實力正在走下坡。男子組競爭激烈無人能如陳寶貝創下蟬連紀錄，僅有謝金波蟬連 3 屆冠軍記錄最長，然而弔詭的是 1958 年第 3 屆亞洲運動會男單冠軍李國定，從未在個人錦標賽拿下單打冠軍，可見國內賽事的表現，與國際賽事的成績並無明顯關聯。

為促進桌球技術的精進，桌球協會除了邀請他國球隊來華訪賽，並組隊前往他國交流，又以與日本交流次數最多，實因日本此時在世界桌球錦標賽封王稱后，為世界一流之隊伍，我國因非國際桌球聯盟會員，無法參加世界桌球錦標賽，於是藉此來鍛鍊我國桌球選手。在亞洲桌球錦標賽方面，繼陳寶貝在第 2 屆女單封后後，1957 年第 4 屆時女子獲團體冠軍，且陳寶貝、江彩雲拿下女雙冠軍，此時我國女子隊實力堪稱亞洲第一。男子隊雖然表現不如女子隊亮眼，然而 1958 年第 3 屆亞洲運動會，李國定一舉拿下男單金牌，並與蘇榮村搭檔雙打銀牌。然而我國與中共之間的主權紛爭，也擴及所有邦交國，印尼就拒絕我國參加由其主辦的第 5、9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及第 4 屆亞洲運動會，政治干預體育的情況在此顯露無疑，隨著國際對於中共的認同提昇，我國選手也逐漸失去國際競技的舞台。



# 第三章 蟄伏的年代(1972~1982)

## 第一節 時代背景

### 第一項 政經概況

1972年5月，蔣介石和嚴家淦就任中華民國第5任正副總統。就任當天，蔣介石提名他的兒子蔣經國為行政院長，5月26日經立法院以93.38%得票率獲得同意，在威權時期「以黨領政」的情況下，「蔣經國時代」從此開始，而且也與台灣經濟成長的奠基有密切關係。在政治上開始落實本土化政策，不分省籍的拔擢精英，使得政府的領導結構開始產生變化。1975年4月5日，88歲的蔣介石總統病逝，嚴家淦副總統繼任總統，蔣經國則在當月28日當選國民黨黨主席，成為黨的領袖，1978年3月21日蔣經國當選第6任總統<sup>1</sup>。1977年11月9日發生了「中壢事件」<sup>2</sup>。1979年12月10日《美麗島》雜誌的黨外人士，在高雄舉辦紀念世界人權日的群眾大會，發生警民衝突事件<sup>3</sup>。

1972年9月底，中日斷交，當時，為了使外交不復存在的兩國關係能夠繼續維持，雙方協議盡速由我方成立「亞東關係協會」，日方則設立對等的「交流協會」<sup>4</sup>。1978年12月16日，美國總統卡特於電視上宣讀「中美建交聯合公報」，商定於1979年1月1日起，美國承認「中華人民共和國系中國唯一的合法政府」，建立完全的外交關係，並將終止美國與台灣共同防禦條約<sup>5</sup>。美國與台灣當局斷交後，改設「美國在台協會」於台北，台灣當局則設「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為駐美機構。為彌補台美斷交之後所造成的安全漏洞，美國國會另立一國內法〈台灣關係法〉，提供台灣具備足夠的自衛能力。中國北京當局為貶抑〈台灣關係法〉的效力，於1982年與美國達成「817公報」，節制美國對台軍售在質與量的發展<sup>6</sup>。

<sup>1</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頁 91-93。

<sup>2</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頁 101。

<sup>3</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頁 112。

<sup>4</sup> 黃天才、黃肇珩。《勁寒梅香：辜振甫人生紀實》。頁 379-。

<sup>5</sup> 陳水源。《台灣歷史的軌跡（下）》。台中市。晨星。2005年。頁 672-674。

<sup>6</sup>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頁 104-108。

七〇年代一連串的外交變局在經濟上有兩項重大影響，一是投資意願有否受到影響，二是出口市場有否受到影響<sup>7</sup>。從 1965 年起，政府先後在高雄、楠梓和台中成立三個出口加工區，在區內投資的廠商可以享有種種優惠，直至 1975 年 10 月，共吸引外資達 1.41 億美元，占投資總額的 82.4%。其出口額在 1974 年亦達 5.1 億美元，占當年總出口額的近十分之一<sup>8</sup>。因此投資意願遭受打擊，長期經濟發展就會趨於悲觀。同時，在外交變局下，主要出口市場國家既已斷絕外交關係，是否會因而導致貿易擴張困難。由於台灣對外經濟依賴度既已相當高，自然深受國際經濟變動的影響，石油危機是最重要的問題<sup>9</sup>。

1973 年 10 月 6 日，第四次中東戰爭爆發，阿拉伯各產油國，除對美國及親以色列國家實施石油禁運之外，尚且對其他用油國家和地區，減少石油供應量，並且大幅度提高石油之售價；是年 10 月初，每桶原油售價為美金 3.0111 元，三個月之內，每桶提高為美金 11.651 元，達四倍之多，隨即引發「第一次世界石油危機」。臺灣由於地質結構之因素，並無油源分佈，而進口能源便成為經建發展所依循之基礎；1970 年進口能源，佔全部臺灣能源供給量之 58%，且平均每年進口能源之成長率為 2.875%，迄至 1978 年，仰賴進口能源高達 81%，堪稱舉世所罕見。由於台灣石油進口依存度過高，各種產業之發展，必然深受世界石油危機之衝擊；其衝擊之層面，謹摘述如次：1. 物價上漲；2. 外貿衰退；3. 經濟萎縮<sup>10</sup>。造成社會各階層不安及失業率上升，隨即引發許多的社會問題。

為加強能源之開發，以因應石油漲價之危機，將 1973 年 11 月 12 日，所公布之「十項建設」工程，納入「六年經濟建設計畫」辦理，期能解決臺灣長期所面臨之「經濟資源、基本建設、技術勞動力及外銷市場」等四項瓶頸課題。換言之，此項計畫之目標，旨在有效利用資源，運用外匯存底進口外國之技術與原料，以增加生產，俾提昇產品在國際競爭之能力，促進工業技術結構之改善<sup>11</sup>。

1979 年，爆發第二次世界石油危機，使臺灣經濟重陷於慢性不景氣中，原本資源匱乏之臺灣，欲建立資源密集型之重化工業，必然導致高度

---

<sup>7</sup> 林鐘雄。《台灣經濟發展 40 年》。頁 79。

<sup>8</sup> 陳正茂。《台灣經濟發展史》。頁 191。

<sup>9</sup> 林鐘雄。《台灣經濟發展 40 年》。頁 82-83。

<sup>10</sup> 陳水源。《台灣歷史的軌跡（下）》。頁 672-674。

<sup>11</sup> 陳水源。《台灣歷史的軌跡（下）》。頁 676。



依賴進口。因此，石油危機再度出現之後，政府遂調整工業發展之方向，明確選定機械、電機、電子等為策略性工業，期能大力吸收技術密集型之外資工業，期能邁進以資訊為主導之高科技工業時期<sup>12</sup>。1979年行政院頒定「科學技術發展計劃」，選定資訊產業為國家策略性發展產業<sup>13</sup>。同時為了加速台灣的產業升級，1980年12月15日「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正式成立，成為台灣高科技的工業重鎮<sup>14</sup>。

石油危機雖然輸入了經濟波動，使年年經濟成長率時高時低，但1973至1980年間，台灣實質平均每年經濟成長率仍達8.3%，平均每人國民生產毛額已提高至新台幣83,214元，折合2,312美元。平均每人所得繼續提高使家庭消費支出結構繼續改善，在娛樂、消遣、教育及文化支出方面，其佔家庭消費支出比例已自1973年的9.3%，提高至1980年的13.1%<sup>15</sup>。

此一階段臺灣政治上面臨蔣介石去世，接任的蔣經國開始落實本土化政策，黨外人士也在此時挑戰威權體制。外交上面臨日本、美國的斷交，然而雙方仍設立交流機構，持續進行經濟的發展，因此經濟發展便成為政府政策的首要工作，一方面改善人民生活，獲得民眾支持；另一方面也以經濟實力做後盾，在國際社會求一立足之地。1973、1979年兩次的石油危機，對於台灣經濟產生絕大的衝擊，所謂「危機即是轉機」，我國隨即調整工業發展的方向，反而成為資訊工業的國家。隨著經濟的成長，人民的消費在娛樂的比例上更為提高，對於生活不僅求其溫飽，生活水平緩慢提昇中。

## 第二項 體育概況

多年來，關心體育教育的人士以及輿論的反映，一致認為教育部國民體育委員會，雖然主管全國體育行政，惟因委員會的組織型態，事權不能統一，必須設立體育司，將體育納入政府編制內的行政體系使體育工作成為推行政策的部門。教育部經過歷任部長進行籌設體育司的計畫，增設體育司的組織法，終於在1973年7月經立法院會通過，完成立法程序。並於

---

<sup>12</sup> 陳水源。《台灣歷史的軌跡（下）》。頁677。

<sup>13</sup> 李筱峰。《台灣史100件大事（下）》。頁152。

<sup>14</sup> 李筱峰。《台灣史100件大事（下）》。頁117。

<sup>15</sup> 林鐘雄。《台灣經濟發展40年》。頁98-99。

同年 10 月 31 日正式成立。聘請旅美體育專家蔡敏忠博士為首任司長。從此，政府有統一策劃，綜理全國體育工作的機構。對體育的計畫、推行、督導、考核與發展，發揮了更大的效能。1978 年高雄市改制院轄市時，首先在教育局設置體育科，而台北市及台灣省亦先後在教育局及教育廳設體育科，完成全國上下一貫的體育行政體系，亦為近年體育行政組織上開創性的進步與突破性的成就<sup>16</sup>。自台北市升格脫離省運會後，為節省人力、財力，並提高運動，相關單位對省市合辦運動會早有提議，體育司成立後，即致力於協調的工作，於 1974 年 3 月 2 日與 3 月 20 日，兩度召開協調會議。最後決定自該年起，省運會及市運會停止舉行，由省市聯合輪流主辦台灣區運動會，首屆由台灣省府主辦於 10 月 26 日在高雄市舉行，台灣省與台北市主辦的次數為三比一，並改稱為「台灣區運動會」（以下簡稱區運），改以舉辦年計屆次<sup>17</sup>。

我國退出聯合國後，外交頓時陷入困境，國際局勢的轉變，逐漸讓政府深切體會到體育在國際地位及外交上的重要性，因而開始投入大量的經費，有計畫的發展體育活動。1973 年訂定「體育團體暨體育人員申請出國辦法」，以配合國家拓展外交空間的政策，明定申請出國之體育團隊運動員之人數，如桌球隊男子 5 至 7 人，女子 3 至 5 人<sup>18</sup>。1975 年 4 月，教育部為籌劃我國參加第 21 屆蒙特婁奧運會，向軍方協商於左營集訓。1976 年第 21 屆蒙特婁奧運會，因加拿大政府要求我國以「台灣」的名稱參加，我國為維護國家尊嚴，毅然退出此次奧運。為了長期培訓選手，以運動實力作為參加國際競的後盾，於是教育部函示體協研擬「左營奧運選手訓練營長期使用計畫綱要」，並提出建議。其中商請救國團舉辦田徑、體操、游泳、桌球、籃球、足球等大眾化運動的青少年自強活動<sup>19</sup>。早期救國團於 1974 年舉辦桌球教練研習會，1975 年暑假舉辦一梯次的桌球研習會，並於 1977 至 1980 成立桌球活動隊，1978 至 1980 年舉辦桌球訓練營<sup>20</sup>。體協為鼓勵選手士氣，提高運動水準，並為日後參加國際性的運動競賽作準備，以實

---

<sup>16</sup>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下）。頁 1423-1424。

<sup>17</sup> 《體育司成立一週年工作報告》。教育部體育司編印。1974 年。頁 7,40。

<sup>18</sup> 吳文忠。《體育行政》。台北市。正中。1994 年。頁 994-998。

<sup>19</sup> 花梅真。〈政府遷台後中央體育行政組織之歷史變遷-民國 38~36 年〉。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1998 年 6 月。頁 80。

<sup>20</sup> 陳耀宏。〈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全國性動態青年活動之歷史變遷〉。未出版碩士論文。台北市。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1993 年 6 月。頁 178-179。

際的競賽成績來增強我國在國際體育會議中的發言力量，遂於 1976 年 8 月 20 日擬定了「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莊敬自強計畫」。1979 年中美斷交，再度擬定「體育莊敬自強擴大實施計畫」，準備長期培訓選手。此外，體育司為配合內外環境，亦推動第二期「發展體育五年計畫」，實施期間自 1978 年 7 月起至 1982 年 6 月止，尤其是積極參與國際體育活動，加強國際聯繫，在當時國際情勢不利我國的氣氛下，更加重了以「體育」拓展外交的任務<sup>21</sup>。

左營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於 1976 年 11 月正式成立，主要用途有二：一為各種運動代表對出國前的集訓場所，一為長期培養田徑、游泳、桌球等三項青少年選手之用。1981 年我國的奧會會籍問題得到解決之後，為參加隨即而來的洛杉磯奧運，乃將奧運選訓列為本中心訓練的重點。此後，支援奧運選訓與國家代表隊的賽前集訓即成本中心的重點工作<sup>22</sup>。

1979 年 11 月 19 日行政院通過教育部所提「推展全民體育運動計劃重要措施」的五項重大體育計劃，並籌款 3 億 7000 萬元辦理此項計劃，自 1980 年元旦起實施。1982 年行政院通過教育部提出的「中正體育獎章」修正案以及新訂的「國光體育獎章」頒發要點，自 1980 年行政院長孫運璿，在區運的揭幕典禮上宣佈了頒發中正體育獎章後，沒有客觀紀錄標準的運動項目的有關人士與選手，一直覺得不公平，因為他們沒有得獎的機會。現在國光體育獎章頒發要點公佈後，使得原本獎勵的範圍，從原來的田徑、游泳、射擊、自由車、舉重五個項目，一下子擴大為所有的運動項目。簡而言之，國光體育獎章是針對國際比賽的優異名次而給獎，包括奧運前六名，世運會及亞運前三名，正式的世界性比賽前三名，正式的亞洲性比賽前兩名。此一獎勵辦法顯示政府對於運動員的獎勵不但是力求公平、普遍，而且決對從寬<sup>23</sup>。

從上述各個發展體育計畫的擬定，可以瞭解當國家外交處境艱難之時，一切施政皆以國家利益為考量，體育團體及體育人員出國比賽、表演等活動，皆可促進與國際間實質的外交關係。所以此時期體育發展的方向是因應國際情勢、配合國家政策來擬定的，而體育司的成立，正為此方向的推動設立了一個統籌、領導的指揮中心。

<sup>21</sup> 花梅真。〈政府遷台後中央體育行政組織之歷史變遷-民國 38~36 年〉。頁 70-72。

<sup>22</sup> 吳文忠。《體育行政》。台北市。正中。1994 年。頁 994-998。

<sup>23</sup> 姚志剛。〈國光體育獎章制定的意義〉。《民生報》第 2 版。1983 年 1 月 16 日。

## 第二節 推展組織

### 第一項 政府體育行政組織

#### 一、教育部體育司

1973年7月13日，教育部組織法修正案在立法院通過三讀，教育部成立體育司，另一方面原有的「教育部國民體育委員會組織條例」也在此次組織法的修訂中廢止。體育司的設置是我國體育發展的大事，因為體育終於能正式納入中央政府的體系內，並擁有明確的職權分配，這對全國體育業務的推展無異是一個重要的里程碑<sup>24</sup>。體育司下設學校體育、社會體育和體育學術研究發展（1979年改稱國際體育科）三個科，由蔡敏忠擔任首任司長。1973年輔導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及各單項運動協會改組，並將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獨立設置，專責奧、亞運業務，另於1976年設立左營國家運動訓練中心，由行政院訂頒中正體育獎章、國光體育獎章頒發要點，以激勵優秀選手及教練，積極參與各種國際運動賽會<sup>25</sup>。

自台北市升格脫離省運會後，為節省人力、財力，並提高運動水準，相關單位對省市合辦運動會早有提議，體育司成立後，即致力於協調的工作，於1974年3月2日與3月20日，兩度召開協調會議。最後決定自該年起，省運會及市運會停止舉行，由省市聯合輪流主辦台灣區運動會，首次由台灣省府主辦於10月26日在高雄舉行，台灣省與台北市主辦的次數為三比一，即台灣省主辦三次，台北市主辦一次，改稱為「台灣區運動會」（以下簡稱區運），並改以舉辦年計屆次<sup>26</sup>。1967年至1973年，省市分開舉行運動會共計7次，自此又再次合併舉行，成為國內等級最高的運動會。

退出聯合國之後，我國的外交處境在中共的壓力之下顯得日益艱難，為尋求各國之認同，積極參與國際事務是必要的方法，而在國際體育交流上，具有指標意義的奧林匹克運動會，遂首當其衝成為海峽兩岸政治角力的焦點。於是，著手準備參加第21屆蒙特婁奧運的選訓工作，遂成為體育司的新增的重要工作<sup>27</sup>。但是賽前加拿大政府政府卻阻止我國代表團以

<sup>24</sup> 花梅真。〈政府遷台後中央體育行政組織之歷史變遷-民國38~36年〉。頁66-70。

<sup>25</sup> 徐元民。〈臺灣體育行政綜覽〉。《台北文獻》直字第137期。2001年9月。頁83。

<sup>26</sup> 《體育司成立一週年工作報告》。教育部體育司編印。1974年。頁7。

<sup>27</sup> 《體育司成立二週年工作報告》。教育部體育司編印。1975年。頁14。



「中華民國」入境參加比賽，經過多次協商之後，加拿大政府終於同意我國選手可著制服、使用國旗、國歌，惟，開幕典禮時，我國的名牌中不能有「C」字(C代表CHINA)；而國際奧會亦承諾我國使用「IOC」之名，且永遠承認我國奧會。但最後卻因當時的行政院長蔣經國指示：「旗、歌、名，三者缺一不可」，使我國宣佈退出比賽<sup>28</sup>，此舉也使我國到「奧會模式」簽訂前都無緣參加奧運會。

## 第二項 民間體育行政組織

### 一、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

我政府於 1971 年退出聯合國後，中共對我各種外交活動，幾近全面封殺。1973 年 6 月 7 日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改選，由黎玉璽將軍出任理事長，楊森為名譽理事長，體育協會原有個人會員與團體會員，則一律改為團體會員，以會員代表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原來總幹事的名稱改為秘書長，由常務理事會通過，聘周中勛擔任，自本屆起，「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更名為「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原本合而為一的「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則另外單獨設立，由徐亨擔任主席。同時，中華全國各種運動委員會，也一律更名為中華民國某某運動協會。當時有全國各種運動協會三十五個，另加台灣省體育會、台北市體育會、國軍體育總會、金門體育會及中華民國全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體育協會共有四十個團體會員<sup>29</sup>。

體協改組後，新任理事長黎玉璽，秘書長周中勛及理監事，定期舉行會議，積極謀求全民體育運動的發展，並分別與各單項協會負責人及體育專家集會商討，研擬設計，推展全民體育運動，具體辦法及建議等。同年又再研訂「推展全民體育十年發展計劃」及 1975 年「發展全民體育第一個五年計劃」，關於發展全民體育運動的構想共有以下七點：

- (一) 由社區、村里及家庭發展。
- (二) 由學校發展。
- (三) 由軍中發展。

---

<sup>28</sup> 劉進枰。〈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會及演變之歷史考察 1949-1981〉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1995 年 6 月。頁 85。

<sup>29</sup>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關於體總~簡介〉。

[http://www.rocsf.org.tw/about\\_us/about\\_us\\_1\\_3.asp](http://www.rocsf.org.tw/about_us/about_us_1_3.asp)。2006 年 8 月 12 日。Am11:00。



- (四) 請救國團協助。
- (五) 獎助特殊優秀運動員。
- (六) 選擇適當項目積極發展。
- (七) 管理道館與整理發揚國術<sup>30</sup>。

1978 年中美關係生變，美國與中共建交在即，為振奮選手士氣，體協再度擬定「體育莊敬自強擴大實施計劃」，教育部以台 68 體字第 5176 號函准予備查。第一階段自 1979 年 1 至 6 月，第二階段自 1979 年 7 月至 1980 年 6 月，此一計劃包含擴增莊敬自強訓練的內容，加強國際體育「邀訪」計劃，積極推展全民體育<sup>31</sup>。此一計劃包含的 28 項運動主要是以夏季、冬季奧運項目為主，由於桌球還不屬於奧運項目，不在此計畫之內。但是加強邀訪計劃，讓我國桌球選手能維持與國際上的聯繫。

1981 年黎玉璽將軍接受記者採訪，提出當時個人主張中華奧會在行政上必須直屬中華體協，這樣可收事權統一的功效。但是此一主張未能實現，造成國內體育領導呈現多頭馬車的現象<sup>32</sup>。郝更生也提到：改組後，我國民間的社會體育組織之領導機構，形成三頭馬車現象：中華體協負責國內的體育組織及團體，處理國內有關體育事件；中華奧會負責國外的體育組織及團體，處理中華民國對外的各種運動競賽事宜；各單項運動協會負責各該項運動項目的國內外有關組織、訓練、競賽等事宜，然而問題卻愈趨複雜，主要原因，在於主持體育推行及提倡者觀念錯誤所致<sup>33</sup>。徐亨主張廢除中華體協，由於體協只負責訓練選手，且不被國際體育組織承認，但是中華奧會被國際奧會承認，而且具有單項運動組織的資格，可以參加奧運會及各種單項運動比賽<sup>34</sup>。

## 二、中華民國奧林匹克運動委員會

1973 年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改組後獨立出來的中華民國奧林匹克運動委員會（以下簡稱中華奧會），即面臨重大挫折，1973 年在伊朗德黑蘭舉行的亞運理事會，日本和伊朗存心偏袒，投票結果以 38 票對 13 票，5

<sup>30</sup> 吳文忠。《中國體育發展史》。台北市。三民。1981 年。頁 303-304。

<sup>31</sup> 《我們努力的八年》。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1981 年 8 月。頁 7。

<sup>32</sup> 雲大植。〈與黎玉璽將軍閑話這八年〉。《民生報》。1981 年 11 月 18 日。第 2 版。

<sup>33</sup> 葉龍彥。《郝更生傳》。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 年。頁 150。

<sup>34</sup> 林秋敏紀錄整理。《徐亨先生訪談錄》。台北縣。國史館。1998 年。頁 85-86。

票棄權，排除中華民國於亞洲運動會之外，而讓中共入會取而代之。雖然國際奧會主席基蘭寧一再警告，為維護奧運精神，第 7 屆亞運會必須邀請該地區，包括中華民國在內的國際奧會會員參加；否則根據 1952 年赫爾辛基的決議，國際奧會將不承認第 7 屆亞運會及其紀錄，並比照 1958 年第 4 屆亞運會印尼排我的處置辦法，取消伊朗參加 1976 年在加拿大奉行的奧運會資格。然而亞運會還是在伊朗與日本的主導下，排我納共<sup>35</sup>。

國際奧會執委會於 1979 年 10 月在名古屋集會時，就「中國問題」決議交付通訊投票，並於 11 月 16 日開票宣佈，贊成者 62 票，反對者 17 票，棄權作廢各 1 票，其決議文為「中共使用中國奧會之名稱及其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國歌、國旗及會徽，提執委會核定，其會章亦已核定，我則使用中華臺北之名稱，使用之會歌、會旗及會徽必須與現有的不同，並須執委會核准，會章依國際奧會規章另行修訂，必於 1980 年 1 月 1 日前送審。」我國奧會並未如期依章辦理，卒於 1980 年莫斯科奧運前被暫停承認會籍<sup>36</sup>。後經國際奧會主席薩瑪蘭奇與徐亨和我國奧會代表多次協商，終於 1981 年 3 月 23 日我國奧會與國際奧會簽訂了協議書，內容要點為：

1. 原有各國國家奧會使用之國旗、國歌之規定悉數取消，改為使用代表團團旗、團歌，並須經國際奧會執委會同意。
2. 中華奧會永遠為國際奧會所承認。
3. 中華奧會與其他國家奧會一樣，係一獨立體，享受同樣待遇，不受歧視。
4. 國際奧會將儘可能敦促 26 個競賽項目中我方已退會，或未加入之國際單項運動協會，恢復中華奧會各單項在各總會會籍。
5. 中華民國運動員將可參加國際奧運及各項國際運動競賽。
6. 中華奧會正確名稱為：中華臺北奧林匹克委員會（Chinese Taipei Olympic Committee，簡寫為 C.T.O.C.）或譯為「中國人的臺北奧林匹克委員會」。
7. 徐委員撤回對國際奧會在洛桑法院的控案<sup>37</sup>。

---

<sup>35</sup> 葉龍彥。《郝更生傳》。頁 151。

<sup>36</sup> 林秋敏紀錄整理。《徐亨先生訪談錄》。頁 84。

<sup>37</sup> 林秋敏紀錄整理。《徐亨先生訪談錄》。頁 84。

也就是這個「奧會模式」，再次打開了我國與國際體育交流之門。

### 三、中華民國桌球協會

亞洲桌情求盟 1972 年 3 月 3 日至 4 日在曼谷舉行會議，維護國際桌球聯盟有關會籍的規定，把中華民國排除會員資格，為日本恢復會籍及邀請中共、北越、北韓及外蒙古入會<sup>38</sup>。1972 年 5 月 7 日日本與中國在北京另組「亞洲桌球聯合」，然而國際桌球聯盟並不承認亞洲桌球聯合<sup>39</sup>。

1972 年中華全國桌球委員會主任委員張聘三、總幹事駱水源，最近向中華全國體協理事長揚楊森第三度請辭。張聘三出任全國桌委會已經 7 年多，駱水源擔任總幹事則有 15 年之久<sup>40</sup>。其實以一個組織而言，他們擔任這個職務太久了，雖然人事穩定，對於會務的推展有其一貫性，能夠明瞭前因後果，對許多事情的處理都「有經驗」了，處理起來明快果決，然而也就是這個「有經驗」的想法，卻可能阻礙了自身的進步，看不見自己的盲點所在，無法繼續更上一層樓。

表 3-1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理事長、總幹事人員

屆次	職稱	姓名	任職時間	經歷
1	理事長	張聘三	1973.04~1975.03	彰化銀行董事長
	總幹事	駱水源	1973.04~1975.03	彰化銀行經理
2	理事長	張聘三	1975.04~1978.04	彰化銀行董事長
	總幹事	駱水源	1975.04~1978.04	彰化銀行經理
3	理事長	張聘三	1978.05~1981.06	彰化銀行董事長
	總幹事	駱水源	1978.05~1979.02	彰化銀行經理
	總幹事	陳萬得	1979.02~1981.06	台北市政府主計主任
4	理事長	陳茂榜	1981.07~1985.10	聲寶公司董事長
	總幹事	李龍雄	1981.07~1985.10	聲寶公司人事經理

資料來源：《中央日報》、《聯合報》、施能欽輯《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組織簡介〉。<http://cttta.org.tw/organize.htm>。2006 年 7 月 11 日 pm2:00。

<sup>38</sup> 〈亞洲桌協竟然排我邀日匪北韓等入會〉。《聯合報》第 8 版。1972 年 3 月 17 日。

<sup>39</sup> 〈國際桌協否定亞洲桌球聯盟〉。《聯合報》第 2 版。1972 年 6 月 29 日。

<sup>40</sup> 〈桌球會主委總幹事張聘三駱水源堅辭〉。《聯合報》第 8 版。1972 年 4 月 26 日。

1973年4月3日配合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改組，改名為中華民國桌球協會，並將原主任委員改稱理事長，由張聘三及駱水源續任第1任理事長及總幹事，負責體協交辦之事項，持續推動桌球運動。

由表 3-1 可知第 1 至 3 屆理事長及總幹事皆由張聘三、駱水源擔任，兩人為彰化銀行的董事長及經理，1976年2月23日總幹事駱水源因心臟病突發逝世，由陳萬得接任總幹事一職。之後張聘三辭去理事長一職，改由聲寶公司董事長陳茂榜擔任，首次由民間企業主擔任此一職務，改組後組織如下圖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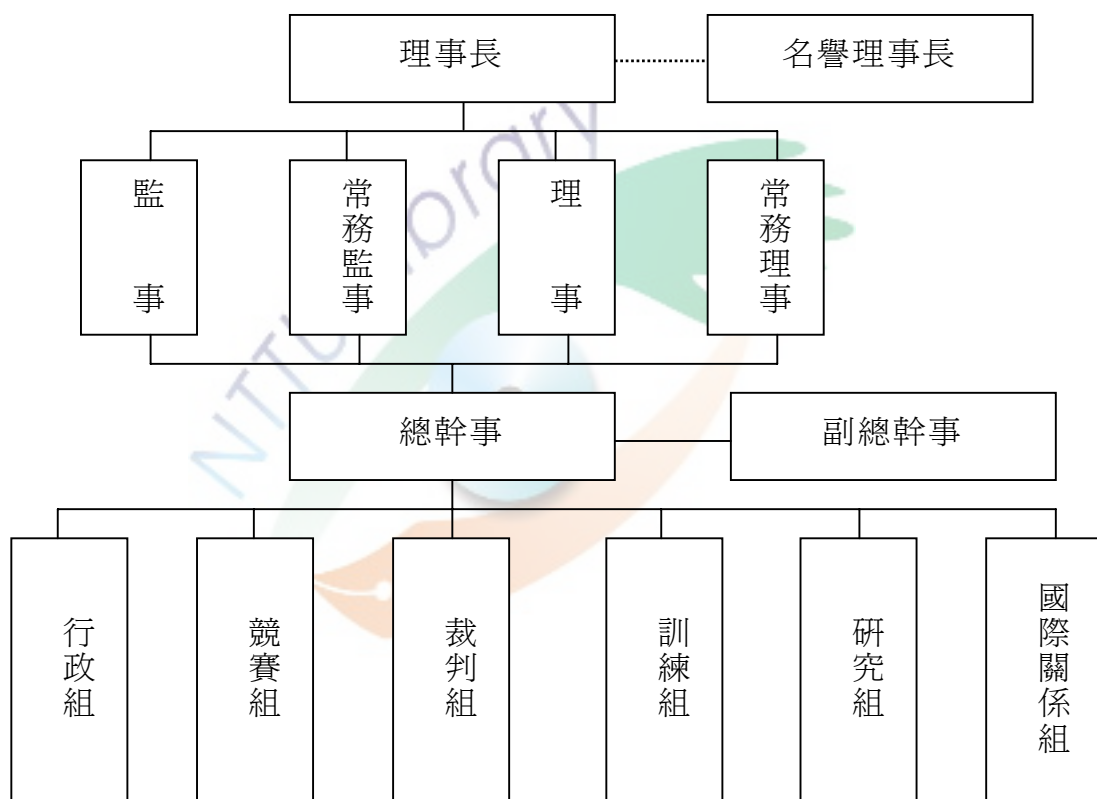


圖 3-1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組織圖

資料來源：筆者係根據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編印。《中華民國第一屆「自由杯」分齡桌球錦標賽大會秩序冊》。1977年1月。頁5-6。繪製而成。

1973年9月17日亞洲運動協會在曼谷召開執委會，伊朗、日本提出「排我納匪」案，巴基斯坦、阿富汗相繼附和，我國及馬來西亞、印尼、泰國反對，引起激烈辯論。11月15、16日，亞洲運動協會在伊朗德黑蘭



召開特別理事會，日本和伊朗存心偏袒，中共又事先對已建交的各國政府遊說，使各國政府對其代表施加壓力。在政治干預運動，情勢對我極為不利的情形下，部份代表失去公正的立場，投票結果為 38 票對 13 票，通過將我國排除於亞洲運動會之外，達到中共入會取代的目的<sup>41</sup>。從此我國在亞洲運會上缺席，直到 1986 年第 10 屆漢城亞運會上，才得以與亞洲各國同場競技。

1982 年全國桌協為加強桌球人才訓練，以備參加將來的國際大賽，以國家榮譽為前提，就原有的「台南市少年桌球訓練營」營地予以整建後，正式成立「台南市桌球訓練營」，積極儲訓桌球國手，由已選出的光華隊男女國手薈聚台南市集訓，教練人選桌協屬意林忠雄接任，並為加強國際間交流與觀摩，邀請韓國國家隊男女球員 7 員大將，男子 3 人、女子 4 人，其中 5 人出席過世界大賽，另外 2 女是韓國新秀，於 10 月 4 日飛抵台南市，自 5 日起連續 5 天，與台南市桌球訓練營國手群共同集訓<sup>42</sup>。

#### 四、新竹縣竹北市「佳佳」桌球俱樂部

1978 年 10 月 10 日新竹縣竹北鄉以「鍛鍊體魄、以球會友」之宗旨，成立了「佳佳桌球俱樂部」，草創之初，由於無正式的會館，到處借用會員之寓所。1984 年，會員葉萬壽將其 200 坪空地無條件借用五年，由總幹事徐文達生以募款及銀行貸款方式，集資興建「三民會館」。會館落成後，會員遽增，會務昌隆，並建立新的組織章程與場地管理規定。五年後期滿，遷至竹北市竹仁國民小學禮堂地下室，由於佳佳教練群培育出的子弟兵拿下無數冠軍及國手級選手，經佳佳總幹事及竹北市桌委會副主任委員徐文達教練的奔走協調下，竹北市市長陳煙標同意撥出公產——竹北市老人會館地下室作為竹北市桌委會及佳佳的練球場所，整修後，會員增至百人。主要原因是有健全的組織章程，幹部皆由每年一次的會員大會選出，財務透明化。採會員制，入會費 1500 元，年費 3600 元，新進會員需經由會員推薦且經決策委員們通過，始能成為「佳佳」人。設有專人管理，確保球場之清潔、秩序及安全<sup>43</sup>。因此有一固定練習的場地，才能專心的發展會

<sup>41</sup> 湯銘新。〈我國參加歷屆奧運（夏季）、亞運概況〉。《國立教育資料館教育資料集刊》第 10 輯。1985 年 10 月。頁 423。

<sup>42</sup> 施能欽。〈中韓積極推展桌球運動交流〉。《民生報》第 2 版。1982 年 10 月 3 日。

<sup>43</sup> 劉亞文。〈桌球憶往〉。《新竹體育風雲》。新竹市。國立清華大學。2004。頁 113-114。

務，然而民間從事運動者，在財力上並無法負擔運動場所的興建，政府機關若能釋出公共場地，讓民間團體經營，可免場地閒置造成公帑浪費之捷伐，且可推展運動風氣，不可謂一舉數得。

教育部體育司的成立，是我國政府體育行政組織的一大進步，顯見政府對於體育的重視。1973 年中華體育協進會改組，將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獨立出來，且各單項運動委會改為單項運動協會，然而卻造成三頭馬車的狀況。由於中共持續對於各國際體育組織施壓，在國際現實情勢下，首先 1972 年我國桌協被排除亞洲桌球聯盟，無法參加亞洲桌球錦標賽，1973 年被排除亞洲運動協會，無法參加亞洲運動會，直至 1981 年奧會模式制定後，才慢慢回到國際競技運動的舞台。至於國內桌球組織開始出現非體育會體系的桌球組織，並且由民間組織經營公共場地，造成雙贏的局面。

## 第三節 國內賽事

### 第一項 團體賽

#### 一、台灣省運動會（1972~1973）

第 27 屆省運會由台中市第 9 度主辦，失去新鮮感，市民參與不踴躍。本屆對報名未達 7 隊之運動項目，改為表演賽，成為現在新設項目的藍本<sup>44</sup>。男子組台中市隊自第 14 屆之後拿到第 3 座省運會男桌冠軍，此屆之後，江百清退出省運會，自此台中市隊實力逐年下降，未曾得過冠軍。女子組嘉義縣蟬連后座。

第 28 屆省運會由桃園縣首屆舉辦，也是最後一屆省運會，開幕前夕受颱風影響，大雨不停，台東縣因颱風對外交通中斷，選手克服困難，徒步走了 45 公里，北上參加大會<sup>45</sup>。男子組彰化縣異軍突起，奪得成軍以來的第一座冠軍，也是唯一的一座。女子組台南縣竹橋國中一年級學生黃素珍、黃麗卿五戰五勝之姿登上后座<sup>46</sup>，也是台南縣女桌成軍以來的第一座冠軍，然而卻不是最後一座，開始了南縣女桌霸業。

<sup>44</sup> 蔡特龍。〈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頁 83。

<sup>45</sup> 蔡特龍。〈台灣省運會史〉。《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頁 83。

<sup>46</sup> 〈女子桌球南縣稱后〉。《中央日報》第 6 版。1973 年 10 月 24 日。

表 3-2 第 27~28 屆省運會男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年度	屆	主辦單位	參賽單位數	冠軍	亞軍	季軍
冠軍隊成員						
27	1972	台中市	19	台中市	台南市	高雄縣
徐敏志、吳開墉、江百清、林榮耀、張正雄、顏政忠、林啓銘、黃振源、張天賜、洪棟樑、吳慶學、蔣培煌						
28	1973	桃園縣	18	彰化縣	高雄縣	台南縣
沈天寶、王豐茂、徐憲洲、潘崇宜、林永鴻、林義城、王景聰						

資料來源：筆者依施能欽輯。《台灣省運動會桌球賽資料台灣區運動會桌球資料. 35 年至 62 年(1 至 28 屆)》。1983 年。秩序冊及成績紀錄，繪製而成。

省運會末兩屆參賽單位數平均為 18.5 隊，各縣市派隊率高達 92.5%，桌球運動普及各縣市。冠軍隊非傳統的南北強隊，反而是中部縣市隊伍得冠，然而都是曇花一現，並未明顯表示說桌球發展重心已移至中部，不過早期優異選手在南北爭戰多年後，年齡漸長逐漸褪下戰袍，全台各地正面臨世代交替。

表 3-3 第 27~28 屆省運會女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年度	屆	主辦單位	參賽單位數	冠軍	亞軍	季軍
冠軍隊成員						
27	1972	台中市	15	嘉義縣	高雄市	台南縣
江彩雲、蘇振子、王牡丹、廖秀玲、林德玲、王素蘭、林錦碧、羅玉燕						
28	1973	桃園縣	14	台南縣	新竹縣	嘉義縣
蔡秀芳、黃素珍、黃麗卿、陳洪玲美、沈王華、沈玲華						

資料來源：筆者依施能欽輯。《台灣省運動會桌球賽資料台灣區運動會桌球資料. 35 年至 62 年(1 至 28 屆)》。1983 年。秩序冊及成績紀錄，繪製而成。

女子組在台北市退出省運會後，仍維持南部選手獨大的局面，中部縣市並未如男子隊般突起，然而高雄市隊連霸氣勢不再，在巴氏姊妹相繼退休之後，缺乏新血替換，台南縣新人輩出，已完成世代交替，開創出新的

局面。

## 二、台灣區運動會（1974~1982）

台灣區運動會，簡稱區運會或區運。1974年由於高雄市獲准改制為院轄市，依照往例，高雄市勢必跟台北市一樣自己籌辦運動會。教育部基於各方面的考量與各界的反應與意見，認為在面積不大的台灣地區，省市分別舉辦三個大型運動會，實在不宜，於是從1974年起，台灣省與台北市開始合辦台灣區運動會<sup>47</sup>。

首屆區運在高雄市舉行，首屆計有基隆市、台北縣、台北市東區、台北市西區、台北市南區、台北市北區、桃園縣、新竹縣、台中縣、台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台南縣、台南市、高雄縣、高雄市、屏東縣、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澎湖縣等23個單位參加，僅苗栗縣未派隊參加。本次球類競賽制度採用先循環賽後交叉決賽的方式，由於桌球項目參賽隊數在13隊以上，先分四組單循環預賽，每組取一名，第一組第一名隊第四組第一名，第二組第一名隊第三組第一名，然後進行勝對勝，敗對敗的比賽，以決定一至四名<sup>48</sup>。這樣的做法可讓參賽隊伍避免打一場就被淘汰，也可增加球技交流的機會。女子組台南縣衛冕后座，男子組北市東由已退休國手周麟徵擔任領隊，打敗擁有許秩碩、許榮展的高雄縣隊，一舉奪冠。然而男子組自第22屆省運會後，就沒有哪個縣市可以蟬連兩屆冠軍以上，可見各縣市沒有選手培訓接棒的觀念，正屬男子選手青黃不接之際。

1976年區運，女子組方面新人輩出，除了江彩雲、林白菊等老將外，其餘盡是十幾歲的中小學生，例如彰化縣的郭小美、林美玲、鄭素玲、鍾素蓮都是大城國小的學生；嘉義縣隊的王月梅、林彩瑜、翁麗娜都是布袋國小的學生<sup>49</sup>，在高雄市、嘉義縣這批老將稱霸桌壇多年退隱之後，女子組終於有新人冒出頭來，而且都是國小學生，可見優異桌球選手須從小培養，當年亞洲桌后陳寶貝也是以14歲之齡，入選台北市省運會桌球隊，並取得冠軍。男子組晉入決賽的四隊中，以北市北區隊最年輕，平均約20

---

<sup>47</sup> 薛雲道、李加耀。〈台灣區運動會之變遷與影響初探〉。《中華體育》第12卷第2期。1998年9月。頁36。

<sup>48</sup> 〈球類賽方式將改變〉。《聯合報》第8版。1974年6月18日。

<sup>49</sup> 〈桌運向下紮根〉。《中央日報》第3版。1976年11月5日。



歲，主將許榮展才 16 歲，是台南長榮中學高一學生。

鑒於上屆球類競賽賽制，雖然使得參賽隊數增加，然而最後晉級無望的球隊在比賽，球員賽來無精打采，交叉決賽時，又分不出真正實力，甚至實力較強的球隊名次卻在較弱球隊之後<sup>50</sup>。於是 1977 年區運，桌球賽制又改回原來的先分組淘汰預賽後循環決賽，縮短比賽日期。

1978 年區運，10 月 28 日桌球賽事爆出冷門，先是女子組上屆亞軍的台南市隊，吸收歐陽秀玲、趙美英、陳淑霞等好手，想不到敗在以朴子國中女子桌球隊為班底的南投縣隊<sup>51</sup>。30 日台北市南區邱美蘭、蔡采芳組成的雙打，雖在 5 月的省市桌球對抗賽第 4 場雙打賽中敗給黃素卿、黃麗卿，卻在此次以 2 比 1 扳回一城，另外台南市隊的歐陽秀玲、趙美英，也被殺得拱手稱臣。此外以月眉國小為班底的嘉義縣女子桌球隊，隊中國小六年級的林淑誼竟以 21 比 6 擊敗老國手張寶桂，技驚全場<sup>52</sup>。台南縣隊女子桌球隊寫下跨省、區運蟬連 6 屆女子冠軍，這屆新人輩出，逐漸成為國內桌運的主幹，期能提高我國桌運的水準。

1979 年高雄市升格為直轄市<sup>53</sup>，分南北兩區參賽，本屆區運共有 25 個單位參賽，台北市南區擁有男子好手許秩碩、紀金龍、紀金水、朱昌勇，及女子好手張秀玉、蔡采芳、王素昭等人，擊敗各隊，拿下男女雙料冠軍，終止台南縣女桌的連霸紀錄。1980 年區運桌球賽，去年女子桌球金牌隊伍台北市南區隊，今年缺席，因為去年代表的選手已經星散，方美鳳、蔡采芳回到嘉義縣，王素昭、張秀玉改投台北市東區<sup>54</sup>，北市東今年因而封后。去年的男子組冠軍北市南一樣面臨相同問題，陣中好手許秩碩、紀金龍、紀金水、朱昌勇回到苗栗縣，擊敗群雄，登上王座。

1981 年區運在桃園縣舉行為配合建國 70 年擴大舉辦，首次邀請美國、韓國、菲律賓、印尼、泰國和港、澳地區的華僑，參加田徑、游泳、籃球、排球、足球、羽球、桌球等七項之表演賽<sup>55</sup>。桌球項目在內壢國中體育館舉行，因僑隊未派女隊，女子組仍照以往區運比賽方式進行，男子組則分

---

<sup>50</sup> 楊武勳。〈區運球類比賽制度尚需改進〉。《聯合報》第 8 版。1975 年 10 月 27 日。

<sup>51</sup> 〈桌球爆出冷門〉。《民生報》第 3 版。1978 年 10 月 29 日。

<sup>52</sup> 〈桌球新人輩出〉。《民生報》第 3 版。1978 年 10 月 31 日。

<sup>53</sup> 蘇金德。〈台灣區運動會之探討〉。《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1988 年 12 月。頁 59。

<sup>54</sup> 〈區運女子桌球上屆冠軍缺席〉。《民生報》第 2 版。1980 年 10 月 26 日。

<sup>55</sup> 薛雲道。〈全國運動會之歷史變遷（民國 35-90 年）〉。未出版碩士論文。台北市。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2002 年。頁 58。

爲三個階段：1.區運方面採雙淘汰賽產生冠、亞、季、殿軍隊；2.僑隊邀請賽方面採單循環賽，亦產生一至四名隊；3.區運與僑隊第一、二名隊作交叉循環賽爭取邀請賽第一至第四的名位，第三、四隊亦作交叉循環賽爭奪第五至第八的名位<sup>56</sup>。

第一階段我國男子組由苗栗縣、台南市進行決賽，苗栗縣排出紀金龍、紀金水、林惟鐘、洪聰敏、朱昌勇爲主，台南市由吳文嘉、陳冠宇、黃慧傑、許榮展、廖炯堯應戰，上屆冠軍苗縣先盛後衰，原將南市打入敗部取得勝部冠軍，後連輸南市兩場，屈居亞軍，錦標拱手還給南市隊。女子組由彰化縣、南投縣對壘，投縣以上屆冠軍北市東兩主力張秀玉、王素昭爲班底，再調回莊淑華返鄉效力，彰縣排出郭小美、邱美蘭、林美玲、鄭素玲，最後投縣仍連敗兩場，由彰縣登上后座。第二階段由本屆返國的僑胞桌球隊，計有港華龍門、泰華、港華美輪、美華及菲華等五支男隊，原採雙淘汰制，考量時間耗費太多，後經協調將港華合併爲一隊，並改採單循環賽制。四隊中，港華隊是香港參加世界賽和亞洲賽代表隊的主力；泰華隊是泰國國家代表隊，擁有世桌及亞桌名手多員；菲華隊擁有兩原菲律賓國家隊的代表；美華隊則僅由加州一俱樂部所組成，實力最弱一率採用區運七組比賽方式。最後港華三戰俱捷勇奪冠軍，泰華居亞。第三階段僑台八強會戰，港華三戰全勝，奮勇掄元，南市第二，苗縣第三，泰華第四<sup>57</sup>。以往香港選手來我國比賽，總是輸多勝少，這次我國由年輕好手出戰，略輸一籌，不過能有新人接棒，多一些與其他國家比賽的經驗，可知自己不足之處。可惜的是，沒有女子隊來訪，缺乏切磋較量的機會。

1982年區運在台南市舉行，新竹市、嘉義市升格改制爲省轄市，自行組隊參加，金門、馬祖地區分別派隊參加，參賽單位達 29 個<sup>58</sup>。女子組原屬嘉義縣隊林麗如、陳月珍，改代表嘉義市出賽，擊敗上屆亞軍南投縣，嘉義市首次參賽登上后座。男子組桌球上演南北隊對決，由上屆冠軍台南市對上前年冠軍苗栗縣，最後苗栗縣以 4：1 擊敗台南市隊。

---

<sup>56</sup> 施能欽。〈區運桌球賽 僑台勁旅交戰實況〉。《民生報》第 2 版。1981 年 11 月 2 日。

<sup>57</sup> 施能欽。〈區運桌球賽 僑台勁旅交戰實況〉。《民生報》第 2 版。1981 年 11 月 2 日。

<sup>58</sup> 蘇金德。〈台灣區運動會之探討〉。《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1988 年 12 月。頁 61。

表 3-4 1974~1982 年區運男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年度	主辦單位	參賽單位數	冠軍	亞軍	季軍
冠軍隊成員					
1974	高雄市	23	北市東	高雄縣	北市西
林靖三、張溪秀、陳清發、許義豐、羅文賢、羅文哲、陳源森、吳振東、蘇廖陽、蘇明崑、郭國慶、關茂吉					
1975	台北市	21	台北縣	台南縣	基隆市
鄭文良、林坤煌、陳守義、尤武雄、周光義、李耀宗、郭春松、方永勝					
1976	台中市	24	台北縣	北市北	北市東
許秩碩、鄭文良、吳庚坤、李耀宗、林坤煌、許義豐、王豐茂、林柳義、郭春松、黃弘耕、范瑞昌、張傳祥					
1977	新竹縣	23	北市北	高雄市	嘉義縣
許榮展、廖炯堯、許秩碩、陳錦桐、陳清村、林國松、潘鵬輝、許秋勳、湯振騏、闕林良、蔡忠雄、李亮祥					
1978	台南市	24	北市北	高雄市	台南市
許榮展、廖炯堯、許秩碩、陳錦桐、林國松、李亮祥、潘鵬輝、陳清村、蔡忠雄、湯振騏、張廷獻、陳國治					
1979	台北市	24	北市南	台南市	北市北
許秩碩、紀金龍、紀金水、朱昌勇、許義豐、張溪秀、陳清發、李亮祥、沈武雄、張港明					
1980	嘉義縣	25	苗栗縣	高市南	北市北
許秩碩、紀金龍、紀金水、朱昌勇、洪聰敏、黃政學、周仁聖、陳萬發、邱俊明、賴廷俊					
1981	桃園縣	25	台南市	苗栗縣	高市南
許榮展、廖炯堯、吳文嘉、黃慧傑、陳冠宇、葉國欽、許德源、鄭璋斌					
1982	台南市	26	苗栗縣	台南市	新竹市
許秩碩、紀金龍、紀金水、朱昌勇、洪聰敏、林惟鐘、劉國安、周仁聖、吳全平、胡國雄、杜世龍					

資料來源：筆者依施能欽輯。《台灣省運動會桌球賽資料台灣區運動會桌球資料 63 年至 72 年(1 至 10 屆)》。1983 年。繪製而成。

男子組方面，在 1974 至 1979 年區運參賽總單位為 24 隊，縣市派隊參加桌賽平均為 23.17 隊，派隊率達 97%；1980 至 1981 年參賽總單位為 25 隊，縣市派隊參加桌賽平均為 25 隊，派隊率高達 100%，桌球運動之普遍自不在話下。顯示出自 1973 年省主席謝東閔呼籲提倡適合東方人的運動<sup>59</sup>，各中小學努力培養的成果。在這 9 屆次中，獲得的冠軍數以台北市北區、苗栗縣、台北縣各為 2 次，台北市東區、台北市南區、台南市皆為 1 次。此時期北部縣市合計奪冠 8 次，南部只有 1 次，表面上看起來由不同的單位奪冠，其實代表參賽的選手幾乎都是同一批人，例如許秩碩、紀金龍、紀金水、朱昌勇四人，一路從台北市代表到苗栗市。不過可喜的是台南市隊自第 24 屆省運會後，沉寂 12 年後再度奪冠，顯見南市桌運已然復甦，精采的南北對決戲碼已悄悄上演，對我國桌運是一件可喜之事。



---

<sup>59</sup> 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上）。頁 5。



表 3-5 1974~1982 年區運女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年度	主辦單位	參賽單位數	冠軍	亞軍	季軍
冠軍隊成員					
1974	高雄市	19	台南縣	彰化縣	台中縣
蔡秀芳、黃素珍、黃麗卿、陳美智、趙美英、沈王華、沈玲華					
1975	台北市	19	台南縣	台中縣	北市西
蔡秀芳、黃素珍、黃麗卿、陳美智、趙美英、陳淑霞、黃麗娜、王美珍					
1976	台中市	22	台南縣	台中縣	北市西
黃麗卿、黃素珍、陳美智、趙美英、陳淑霞、黃麗娜、潘梅桂、王秋卿					
1977	新竹縣	22	台南縣	台南市	台中縣
黃麗卿、黃素珍、趙美英、陳淑霞、黃麗娜、張玉琴、陳秀治、汪素惠					
1978	台南市	22	台南縣	台中縣	北市南
黃麗卿、黃素珍、張玉琴、林淑蘭、陳雪惠、廖素貞、陳淑蘭、石淑貞					
1979	台北市	23	北市南	北市西	彰化縣
蔡采芳、張秀玉、王素昭、方美鳳、洪玉雪、蔡月華、蔡月秋、許雀冠					
1980	嘉義縣	24	北市東	嘉義縣	台南市
江彩雲、張秀玉、王素昭、歐陽秀玲、林麗華、梁錦繡、黃郁津、黃玉玲					
1981	桃園縣	25	彰化縣	南投縣	台南縣
邱美蘭、郭小美、林美玲、鄭素玲、鐘素蓮、李慧玉、謝春玫、陳淑惠					
1982	台南市	26	嘉義市	南投縣	高市南
林麗如、陳月珍、林靜萍、張美娥、林秋雪					

資料來源：筆者依施能欽輯。《台灣省運動會桌球賽資料台灣區運動會桌球資料. 35 年至 62 年(1 至 28 屆)、63 年至 72 年(1 至 10 屆)》。1983 年。繪製而成。

女子組方面，在 1974 至 1979 年區運參賽總單位為 24 隊，縣市派隊參加桌賽平均為 21.17 隊，派隊率達 88%；1980 至 1981 年參賽總單位為 25 隊，縣市派隊參加桌賽平均為 24.5 隊，派隊率高達 98%，較諸省運會時代成長 20%以上，最為驚人。在這 9 屆次中，獲得的冠軍數以台南縣 5 次最多，台北市東區、台北市南區、嘉義市、彰化縣皆為 1 次。此時期中南部縣市合計奪冠 7 次，北部只有 2 次，而北部還是靠著南部的選手才獲勝，基本上北部對於基層選手的培訓顯然不足。

## 第二項 個人賽

### 一、全國桌球錦標賽（1972~1982）

1977 年全國桌球賽閉幕，男女優勝球員的年齡平均不到 20 歲，女子組全是中學生天下，單打冠軍邱美蘭是懷生國中三年級學生，亞軍張宗桂剛從高中畢業，第 3 名林美玲最引人注目，還只是小學六年級學生，是此次比賽年紀最小的球員，第 4 名張秀玉是靜修女中一年級的學生。男子組冠軍許榮展、第 4 名陳贊旭是高中學生，第 1 名廖炯堯是體專一年級學生，都是攻擊力很強的球員<sup>60</sup>。許榮展是高雄縣橋頭鄉仕隆國小出身，原本是棒球隊的一員，王惠壽老師吸收許榮展參加桌球隊<sup>61</sup>。畢業後進入高雄市民國國中，由陳生漢老師指導<sup>62</sup>。1974 年的中學桌球賽，他拿下單打冠軍，三民國中還榮獲國男組團體錦標。1975 年第 8 屆國語杯他如願拿下冠軍，而且是三料冠軍，於是準備進軍社會組<sup>63</sup>。國中畢業後進入台南市長榮中學就讀，開始活躍於社會組球壇，也被中華工程公司網羅。在 1976 年第 9 屆國語杯輕取高男組單打冠軍。12 月初，許榮展參加全國桌球錦標賽，連闖 7 關，登上單打王座，此時他未滿 16 歲<sup>64</sup>。1977 年初許榮展加盟合庫桌球隊，同時也是長榮中學的主力，參加第 2 屆全國「中正杯」錦標賽，為合庫贏得社男甲組冠軍。年底的全國個人錦標賽，許榮展連獲單打、雙打（與廖炯堯搭檔）、混雙（與歐陽秀玲搭檔）冠軍，榮獲「三冠王」寶座。多數桌球界人士希望有關單位能資送許榮展出國訓練，長期在國外與好手較量，吸收新技術<sup>65</sup>。

1978 年全國個人桌球標賽，來自嘉義月眉國小的學童桌球員，除了男單外，其餘男雙、女單、女雙各項都有球員打入八強，男女混雙則晉入十六強<sup>66</sup>。而隊中的 12 歲女球員林淑誼，拿著一支「怪拍」，將成名的老大姊一一擊敗，震驚桌壇。其實「怪拍」是一種國際桌壇流行的長顆粒球拍，打出來的球，讓不習慣的人認為它是飄忽不定，而感到難以應付。國內使

---

<sup>60</sup> 〈桌球新秀紛紛出頭〉。《聯合報》第 8 版。1977 年 12 月 20 日。

<sup>61</sup> 曾清淡。〈許榮展的桌球天地〉。《民生報》第 2 版。1978 年 3 月 7 日。

<sup>62</sup> 曾清淡。〈許榮展的桌球天地〉。《民生報》第 2 版。1978 年 3 月 8 日。

<sup>63</sup> 曾清淡。〈許榮展的桌球天地〉。《民生報》第 2 版。1978 年 3 月 9 日。

<sup>64</sup> 曾清淡。〈許榮展的桌球天地〉。《民生報》第 3 版。1978 年 3 月 11 日。

<sup>65</sup> 曾清淡。〈許榮展的桌球天地〉。《民生報》第 3 版。1978 年 3 月 13 日。

<sup>66</sup> 〈全國桌球賽英雄出少年〉。《民生報》第 6 版。1978 年 12 月 17 日。

用的人不多，大多數的選手不懂得應付，也不會使用<sup>67</sup>。顯見國內桌壇對於國際的桌壇變化，缺乏一個資訊流通的管道，關起門來只專心應付檯面上的選手，我國與國際桌壇脫節的隱憂，也慢慢浮現。比賽結果男子單打由高中一年級學生紀金水擊敗「三冠王」許榮展，奪得冠軍。另一名高一女生邱美蘭力克群雌，蟬連女子單打后座。而月眉國小將林淑誼拿下女單季軍，並與林麗如配合奪得女雙季軍。獲得本屆男、女單打前八名的選手，成為光華隊選拔初選合格球員<sup>68</sup>。紀金水今年 16 歲，與孿哥哥紀金龍就讀開南商工，小時後由苗栗後龍國小蔡漢隆啓蒙，到台北後加入味全隊，接受陳銀烈指導。僅僅是半年前，紀金水在左營優秀選手訓練營受訓時，就經常和許榮展對練，只是當時許榮展在讓他 8 個球之後，還能夠輕易贏他。然而在味全隊每週一、三、五晚上練球二個半小時，二、四、六到各地桌球中心打球，才能擊敗許榮展<sup>69</sup>，可見要成功是要付出代價的。

由於光華男女代表隊訪美，加上我國主辦四國六強邀請賽，使得 1980 年全國個人桌球標賽一再延期至 1981 年元月，形成這項傳統大賽在 1980 年中斷了<sup>70</sup>。1 月 2 日至 4 日在台北市華江女中體育館舉行，本屆比賽有 111 人參加男子單打，女子單打 65 人，男子雙打 43 組，女子雙打 30 組，男女混合雙打 31 組。現為長榮中學高二學生桌壇新秀吳文嘉，躍登男子單打王座，吳文嘉與紀金水的冠軍戰，原本被視為勢均力敵之爭，未料成了一面倒。吳文嘉氣勢如虹，移位靈活，不斷採用推檔快攻，使得紀金水難以起板攻擊，處於挨打劣勢<sup>71</sup>。相隔 14 年桌壇女將張秀玉，成為有史以來第 3 位「三冠后」。三天來，張秀玉一共出場 15 場（單打 6 場，雙打 4 場，混合雙打 5 場），保持全勝，而且其中有 9 場是以 3：0 輕取對手<sup>72</sup>。

3 日全國桌球個人賽進行中，韓國桌球代表隊的總教練朴聖仁也到場觀戰，並對每位選手的球路逐一作筆記。朴聖仁說我國桌球選手普遍的缺點，就是不能做連續攻擊，他認為男子冠軍吳文嘉的弱點，就是太一味求快，只有一種打法。紀金龍、紀金水兩兄弟「還原動作太慢」，原因是擊球的動作太大、腳步差。我國男選手的水準不錯，女選手太弱，懷疑我國女

---

<sup>67</sup> 林將。〈持怪拍的娃娃兵震驚國內的桌壇〉。《民生報》第 6 版。1978 年 12 月 17 日。

<sup>68</sup> 〈紀金水封王邱美蘭稱后〉。《民生報》第 2 版。1978 年 12 月 18 日。

<sup>69</sup> 呂美娟。〈新的桌球王誕生〉。《民生報》第 2 版。1978 年 12 月 18 日。

<sup>70</sup> 曾清淡。〈桌球比賽年度屆次困擾〉。《聯合報》第 5 版。1981 年 1 月 1 日。

<sup>71</sup> 曾清淡。〈吳文嘉鬥志高昂〉。《聯合報》第 5 版。1981 年 1 月 4 日。

<sup>72</sup> 曾清淡。〈桌球第三位三冠后〉。《聯合報》第 5 版。1981 年 1 月 5 日。

選手是否訓練不夠。韓國女選手能夠躋身世界級，原因之一，就是他們找實力強的男選手給女選手陪練，犧牲男選手，來造就女選手<sup>73</sup>。

1982年12月10日在台北市立體育館舉行3天全國個人桌球錦標賽，報名參加男子單打的選手共計93人，女子單打78人，男子雙打41組，女子雙打36組，混合雙打39組<sup>74</sup>。12日晚閉幕，吳文嘉衛冕成功，連續第三年贏得盟主頭銜，曾經是1979年1980年兩年女子冠軍的張秀玉，去年未能衛冕成功，今年連連過關，第三次贏得這項頭銜<sup>75</sup>。

表 3-6 第 19~29 屆男、女子單打冠、亞軍紀錄

年度	屆次	男子冠軍	男子亞軍	女子冠軍	女子亞軍
1972	19	許秩碩	李亮祥	楊碧容	魏彩勻
1973	20	許秩碩	邱清輝	姚 足	陳麗英
1974	21	謝金波	鄭文良	李麗娟	黃麗卿
1975	22	周建成	尤武雄	彭韶音	黃素珍
1976	23	許榮展	馬如龍	黃金好	趙美英
1977	24	許榮展	廖焜堯	邱美蘭	張寶桂
1978	25	紀金水	許榮展	邱美蘭	王淑珍
1979	26	紀金水	紀金龍	張秀玉	林美玲
1981	27	吳文嘉	紀金水	張秀玉	黃素珍
1982	28	吳文嘉	紀金水	郭小美	林秋雪
1982	29	吳文嘉	紀金龍	張秀玉	黃美珍

資料來源：《中央日報》。《民生報》。《聯合報》。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屆）》。1981年。

第19屆至第29屆共11屆次的比賽，男子單打冠軍有許秩碩、許榮展、紀金水、吳文嘉蟬連兩屆以上冠軍，其中吳文嘉更蟬連三次冠軍，實力不容小覷；亞軍部分在第25屆以前有所更迭，第26屆之後，皆由紀金龍、紀金水兩兄弟佔據。至於當選冠軍次數以吳文嘉3次為最，其次為許秩碩、許榮展、紀金水2次，剩餘兩屆次分由謝金波、周建成所得。此時雖然代

<sup>73</sup> 〈第二次攻擊威力不再〉。《民生報》第2版。1981年1月4日。

<sup>74</sup> 〈全國個人桌球大賽今起在北體舉行〉。《民生報》第3版。1982年12月10日。

<sup>75</sup> 〈全國桌球大賽吳文嘉張秀玉贏得冠軍〉。《民生報》第1版。1982年12月13日。



有新人輩出，然而可以發現男子桌壇漸由吳文嘉及紀氏兄弟所稱霸，少有選手能與之匹敵，也不再出現百家爭鳴的情況。

至於女子組方面，自陳美娟第 16、17、18 屆 3 連霸之後，進入戰國時代，新人老將互有勝負。24 屆之後，邱美蘭、張秀玉兩人包辦 5 屆的冠軍，僅在第 28 屆由郭小美殺出，打斷張秀玉的蟬連紀錄。在亞軍方面更替頻繁，尤其在張秀玉站穩冠軍之位後，少有選手能與之一較高低，顯見女子的實力落差拉大，正印證韓國教練所言：女選手太弱。

表 3-7 第 19~29 屆男子、女子、混合雙打冠軍紀錄

年度	屆次	男子雙打		女子雙打		混合雙打	
1972	19	呂俊輝	邱清輝	彭超群	彭韶音	陳守義	彭韶音
1973	20	許秩碩	莊漢傑	黃素珍	黃麗卿	許義豐	楊碧容
1974	21	廖炯堯	陳明志	林白菊	姚郁馨	許義豐	楊碧容
1975	22	廖炯堯	陳明志	黃素珍	黃麗卿	周建成	黃素珍
1976	23	鄭文良	許秩碩	黃素珍	黃麗卿	周建成	黃素珍
1977	24	廖炯堯	許榮展	江彩雲	張寶桂	許榮展	歐陽秀玲
1978	25	廖炯堯	許榮展	歐陽秀玲	趙美英	許秩碩	邱美蘭
1979	26	紀金龍	紀金水	林麗鳳	紀淑娟	許榮展	莊淑華
1981	27	紀金龍	紀金水	張秀玉	王素昭	廖炯堯	張秀玉
1982	28	廖炯堯	許榮展	邱美蘭	莊淑華	廖炯堯	張秀玉
1982	29	吳文嘉	黃慧傑	林麗如	陳月珍	許榮展	莊淑華

資料來源：《中央日報》。《民生報》。《聯合報》。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1981 年。

此時期男雙組合以廖炯堯、許榮展獲 3 屆冠軍最佳，廖炯堯、陳明志，紀金龍、紀金水獲 2 屆次冠軍，合計佔男雙屆次的 64%；女雙以黃素珍、黃麗卿搭檔獲 3 屆冠軍為最，其餘皆無獲得 2 屆次冠軍者，佔女雙屆次的 27%；混雙則有許義豐、楊碧容，周建成、黃素珍，許榮展、莊淑華，廖炯堯、張秀玉獲 2 屆次冠軍，佔混雙屆次的 73%。由以上可知各組搭配組合可以發現，男子最佳組合廖炯堯、許榮展，也是混雙的最佳搭配者，兩人共拿下混雙 5 次的冠軍，此時期的混雙隨著男雙的穩定而提高。

表 3-8 男女單、雙、混之間的比例表

項目	男單+男雙	男單+混雙	男雙+混雙	男單+男雙+混雙
比例%	36%	9%	18%	9%
項目	女單+女雙	女單+混雙	女雙+混雙	女單+女雙+混雙
比例%	9%	18%	18%	9%
優－劣	男－女	女－男	相同	相同
差距%	17%	9%	0%	0%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統計繪製。

從這 11 屆次看來，男單兼男雙冠軍者有許秩碩（第 20 屆）、許榮展（第 24 屆）、紀金水（第 26 屆）、吳文嘉（第 29 屆）共 4 屆次，佔 36%；男單兼混雙冠軍者有許榮展（第 24 屆）1 屆次，佔 9%；男雙兼混雙冠軍者有許榮展（第 24 屆）、廖炯堯（第 28 屆）共 2 屆次，佔 18%；男單、男雙、混雙三冠者僅許榮展（第 24 屆）1 屆次，佔 9%。女單兼女雙冠軍者僅張秀玉（第 27 屆）1 屆次，佔 9%；女單兼混雙冠軍者為邱美蘭（第 25 屆）、張秀玉（第 27 屆）共 2 屆次，佔 18%；女雙兼混雙冠軍者有黃素珍（第 23 屆）、張秀玉（第 27 屆）共 2 屆次，佔 18%；女單、雙、混得冠者有張秀玉（第 27 屆）1 屆次，佔 9%。由表 3-8 看來，男女單打冠軍方面，同性別搭配者，以男單冠軍者較女單冠軍者有較佳的搭配雙打效果；不同性別搭配者，以女單冠軍者較男單冠軍者有較佳的搭配雙打效果，可見此時較趨向於分項分組訓練，依選手特質作不同搭配組合，因此在討論單一項目時，會出現較高比例的穩定冠軍組合，然而交叉比較時，卻出現低比例的穩定冠軍組合。

## 二、國手選拔賽

1979 年 3 月 2 日即將在台北市華江國中舉行光華桌球國家代表隊選拔賽，共有 21 名男選手及 25 名女子選手獲得參加資格。我國自 1970 年在日本名古屋舉行第 10 屆亞洲盃，及 1971 年在台北市巨型國際桌球邀請賽後，即未再選拔桌球國手。此次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爲了參加選拔賽的選手資格，煞費苦心研議，最後決定爲去年全國個人賽前 8 名及雙打、混合雙打前兩名，全國中正盃社會男女甲組冠軍隊隊員，台灣省主席盃，台北市中正盃個人賽前 4 名的優秀選手，以及經過選拔委員會提名的選手。選手名

單中，有味全隊的紀金水、紀金龍、朱昌勇、許秩碩、許義豐、陳慶湮及邱美蘭、蔡月華、方美鳳、蔡采芳等女選手；合庫隊許榮展、廖焜堯；唐榮隊陳冠宇、陳贊旭、尤武雄；左營訓練營的郭小美、黃珠鳳、歐陽秀玲、趙美英等；還有王哲生、吳文嘉、林淑誼等人。此次比賽方式，男子組初選合格選手，除紀金水、許榮展直接晉級決賽，其餘 19 人分 6 組循環，每組取 2 名，參加最後決賽。14 名選手舉行單淘汰賽，冠軍為第一位入選者，依此類推，共舉行 7 次單淘汰賽，選出 7 名男子國手。女子組除邱美蘭免參加複賽，其餘 24 名分 4 組舉行雙淘汰制，取 9 名加上邱美蘭共 10 名，再舉行 5 次的單淘汰制，每次選出一位國手。由於每一場均採五局三勝制，想當選國手，除優異的技術外，還要有充沛的體力<sup>76</sup>。

2 日男子組比賽，台南縣民德國中三年級 15 歲選手「小霸王」吳文嘉在第一次淘汰賽中，力克「三冠王」許榮展，接著分別以 5：3、3：1 擊敗紀金龍、陳慶湮，獲得冠軍，並且成為近十年來第一位桌球國手。今年一月初，吳文嘉在主席杯桌球賽奪得男子單打冠軍，大家驚奇之餘，不免推測他是運氣好，打了順球，這場選拔賽證明他贏絕非僥倖<sup>77</sup>。

王友信認為吳文嘉、許榮展兩人的比賽，為卅年來最精采的大戰，也顯示出閉關自守多年的國內桌球界，在技術與戰術方面有很大的轉變。他說，目前我國男子桌球的戰術，已經渡過十多年來的「黑暗時期」，進展到國際桌球最新的「近程攻守型」<sup>78</sup>。

王友信於 1946 年隨上海三民主義青年團桌球隊，來台灣參加表演賽。當時第一屆省運會甫結束，排出冠軍台北市隊及中南部聯隊迎戰，都不是上海隊的對手。台灣球員擅打慢球，以中距離左削及兩方面攻擊為主要戰術，王友信打快球，以近桌左推右攻為主要戰術。1948 年王友信代表台灣省參加第 7 屆全國運動會奪得單打冠軍，成為新一代球員模仿對象，結果周麟徵、高德南、黃良雄、顏廷文、黃秀聰，學得王友信球技後，成為稱霸台灣的頂尖球員，日本選手來台比賽，也都是敗多勝少。1957 年，周麟徵等人相繼退出球場，李國定、謝金河、陳高山、周俊臣、薛允祺、張殖庭、吳天賜等第二代球員興起，打球攻守平均，可說是全能型球員。1961

<sup>76</sup> 〈光華桌球國家代表隊今起選拔賽〉。《中央日報》第 2 版。1979 年 3 月 2 日。

<sup>77</sup> 〈小霸王大戰三冠王〉。《民生報》第 2 版。1979 年 3 月 3 日。

<sup>78</sup> 林將。〈「近程攻守型」是最佳戰術——王友信談卅年來國內桌球技術的演變〉。《民生報》第 2 版。1979 年 3 月 4 日。

年，日本大學桌球隊第二度訪華比賽，該隊主將中西義治，擅長「重型拉球」，將我國好手殺得片甲不留。從此之後，國內戰法改以搓、拉為主，桌球比賽的節奏頓時慢了下來，這種打法並非當時國際桌壇最具威力的打法，但國內選手卻一窩蜂的學，使得國內桌球技術停滯不前。

女子組月眉國小六年級 12 歲學生林淑誼，在第三次淘汰賽中，終於力克群雄，登上冠軍寶座，成爲第三位女國手，也是我國桌球史上最年輕的國手。林淑誼從小學四年級隨月眉國小陳嘉上老師，在由廚房改裝成的桌球教室學打球，剛開始拿平面球拍，六個月後，陳嘉上決定讓她試著拿長顆粒球拍打打看，結果打出了「怪拍」的名號<sup>79</sup>。由於長顆粒球拍打出來的球速慢，落點較難預測，專門用來對付旋轉球的拍子，國內使用的選手不多，多數選手碰上，不免驚慌失措，而落了下風。陳嘉上認爲，一支球隊都需要有一、兩件較罕見的秘密武器，如果大家招數相同，打起來要輸就一起輸掉，倒不如培養一、兩個招數奇怪的，得勝的機會較大<sup>80</sup>。其實球路的多元化，一方面可使本身選手適應不同選手的打法，增加臨場克敵的經驗，另一方面也可對敵方造成壓力，尤其在團體賽時，更可針對對方的漏洞施予攻擊。

選拔賽結束，選出男子組 7 名、女子組 5 名正選國手，見表 3-9。此次產生的國手，年紀最大的是 22 歲的許秩碩，最小的是 12 歲的林淑誼，平均年齡 16 歲；有 1 名小學生，2 名國中生，6 名高中生，2 名大專生，另 1 名高中剛畢業。顯見學生組的桌球實力，遠勝於社會組的實力。

---

<sup>79</sup> 〈手執怪拍走天下〉。《民生報》第 2 版。1979 年 3 月 4 日。

<sup>80</sup> 呂美娟。〈眾女將圍攻怪拍〉。《民生報》第 2 版。1979 年 3 月 4 日。



表 3-9 光華桌球國手背景資料

姓名	生日	身高	體重	國小	國中	高中	大專	球隊	備註
吳文嘉	52.10.22	160	50	廣山	民德			合庫	右手正板
紀金水	52.04.02	167	56	後龍	維真	開南商工		味全	左手正板
陳贊旭	49.06.02	175	59	仕隆	三民	中興商工		唐榮	左手正板
許榮展	49.12.01	162	52	仕隆	三民	長榮中學		合庫	右手正板
紀金龍	52.04.02	164	52	後龍	維真	開南商工		味全	左手正板
許秩碩	45.10.07	168	64	大東	鳳山	高英商工	輔大	味全	左手正板
陳冠宇	47.11.03	173	60	愛羣	獅甲	中興商工	省體	唐榮	右手正板
邱美蘭	53.12.10	156	43	大成	懷生	北市商		味全	右手正板
黃素珍	49.11.03	157	50	竹橋	竹橋	長榮中學		台電	左手正板
林淑誼	55.12.21	140	35	月眉					右手正板
紀淑娟	55.01.18	160	46	清水	清水			龍山	右手正板
陳淑霞	51.04.06	165	55	竹橋	竹橋	長榮中學		榮工	右手正板
平均	16.33 歲	162.25	54.83						

資料來源：呂美娟、林將繪製。〈光華桌球國手背景資料〉。《民生報》第 2 版。1979 年 3 月 5 日。

然而選手全部都是執正板，無人執負手板，這對我國在面對歐洲選手時十分不利，因為歐美選手大都執負手板，擅長削球，我國桌壇缺乏這類好手，在往後面臨國際賽時，無可避免的要面臨此一困境。此次國手大都啓蒙於中南部的小學，僅有紀金水是屬於北部，可見北部學校在基層選手培訓上的成效，已落後於中南部學校，而漸漸走向以社會組球隊訓練模式，將國小畢業選手招攬至北部學校就讀，然後代表北部縣市於區運中出賽。由於這次的選拔賽睽違十年，造成國內桌壇空前盛況，桌壇人士對選拔方式多表贊同，因它已僅量做到公平的原則。從初選開始就督促選手於平時的個人賽就要全力以赴，複賽及決賽能夠嚴格考驗選手的球技、體力與鬥志。

1980 年 5 月 16 至 18 日舉行光華桌球隊選拔賽，將選出 10 名男國手，8 名女國手。其中獲得全國個人賽單打冠軍的紀金水、張秀玉可直接參加

決賽。獲得參加複賽資格的男子選手共有 31 人，女子選手共有 29 人<sup>81</sup>。經過 3 天的激戰，當選光華桌球隊 18 位國手中，只有陳冠宇超過 20 歲以上，其餘都未滿 20 歲，其中 7 人都還是初中級的青少年球員<sup>82</sup>。此次的選拔賽卻也透露出許多的訊息，諸如吳文嘉改變打法，拉球過多，造成成績退步；朱昌勇拉球過多；紀家兄弟上半身好，下半身（步法）不好；入選國手陣容中，沒有一位橫拍攻、守球員，也沒有一位「變化的桌球手」，日籍教練大熊敦隆提到，每個國家的桌球運動要進步，必須要有各種球路的球員；一個好的教練訓練球員，最重要的，就是要依照各個球員不同的性情、不同的個性，來發展他的特長，如此才可能有世界一流的桌球選手<sup>83</sup>。

1981 年 3 月 28 至 30 日舉行國手選拔賽，獲初選資格選手，男子選手 37 位，女子選手 33 位，將選出男子國手 10 名，女子國手 8 名。然而全國桌球協會公佈的競賽章程有關獎勵及義務規定，南部桌球界人士認為值得商榷。第 14 條獎勵第 2 項，規定如在光華隊資格有效期間（即下次選拔前），派少數球員出國或參加比賽時，由光華隊員中選拔之，經錄取之選手藉故不代表球隊出國比賽者，選拔會除取消該原光華隊員資格，並得最多禁止參加比賽兩年處分。另第 15 條義務亦規定，未經協會允許而不參加集訓者，選拔會除取消該員光華隊員資格外，並禁止參加比賽一年。一位桌球選手需歷經許多的磨練，才能取得國手資格，代表國家出國比賽，為何會輕易放棄出國比賽之機會，全國桌協制定的處罰辦法，過於嚴苛。從 1970 年度至今，來台訪問的外國球隊，光華隊與之比賽的地點大都在台北市，從高南地區北上的選手都要花費三、四千元旅費，而大部分選手均為在學學生，家庭、學校難以負擔這些為數不小的開銷。如果選手出國比賽，公費、公假自無話可說，如果需自費，則不是人人負擔得起。有關國手集訓問題，全國桌協舉辦集訓常敷衍了事，如 1970 年 3 月國手集訓，竟借用國小教室，場地不標準之外，又常沒有幹部、教練或管理在場。而且每位選手不是學生就是有工作在身，如果屢次參加長期集訓，可能導致學業不及格或失業，所以不得不放棄參加集訓。況且其他單項協會中，無法代表國

---

<sup>81</sup> 〈光華桌球選拔〉。《民生報》第 3 版。1980 年 5 月 8 日。

<sup>82</sup> 〈桌球國手產生許多小將入選〉。《民生報》第 2 版。1980 年 5 月 19 日。

<sup>83</sup> 岫青。〈如何朝世界級水準邁進——與日本教練看光華桌球國手選拔賽談話紀錄〉。《民生報》第 3 版。1980 年 6 月 11 日。

家參加比賽或集訓，頂多放棄代表資格，由名次依序遞補，停賽之處分，忽視選手之權利<sup>84</sup>。

這兩年吳文嘉和黃慧傑在全國桌球賽嶄露頭角，備受矚目；可是，他們背後的支持力量，來自一手提拔訓練他們的林忠雄，他一手獨立贊助台南市少年桌球訓練營的經費。林忠雄是一個建築公司的老闆，另有一家旅社，但是經濟不景氣，僅能靠冷飲水果攤的收入訓練選手。在學生時代，林忠雄曾經是長榮中學及台南高工的桌球校隊，1974年舉辦「全國青商杯桌球賽」後，轉而開始訓練選手。1977年3月，林忠雄整理台南市立體育場看台下的空間，成立台南市少年桌球訓練營，吸收一批國小剛畢業的小選手，有計劃按部就班的訓練。除了日常工作繪圖、照顧旅社、攤位生意外，還抽空進修，為這些選手尋覓克敵制勝的打法，吳文嘉等八名選手幾乎已成為林家的一份子。林忠雄教球，除了教導技術外，注重生活和精神教育，雖然球員球技不同，犯了錯或漫不經心，一視同仁均得接受處罰<sup>85</sup>。

1982年國手選拔賽4月9日起舉行三天，紀金龍、紀金水兩兄弟正在準備大考沒有參加，國內桌球好手差不多都報名參加選拔。比賽方式，除今年全國個人賽男、女單打冠軍吳文嘉、郭小美直接進入決賽，其餘選手都要經過分組循環賽，最後產生男子10人，女子8人。11日決選出光華桌球國手，男子組：吳文嘉、黃慧傑、林惟鐘、陳慶湮、朱昌勇、洪聰敏、王聯華、陳冠宇、許秩碩、吳森嚴。女子組：張秀玉、林麗如、邱美蘭、莊淑華、林淑誼、郭小美、林靜萍、陳月珍<sup>86</sup>。

自1971年後無法參加亞洲區錦標賽後，就不再進行國手的選拔，直至1979年才進行光華國家代表隊的選拔，此次集合國內的眾多好手，賽制的安排要求當選者除了要有球技，也要有體力，選拔結果除了肯定中學生的實力遠優於成人外，攻擊性的打法也成了話題之一。然而全國桌協在選訓上卻未能跟緊國際潮流，國手的集訓工作過於粗糙，未能仔細規劃，對於國手未能代表國家出賽，規定太過嚴苛，皆須多方努力及考量。

---

<sup>84</sup> 〈光華桌球國手選拔賽〉。《民生報》第3版。1981年3月12日。

<sup>85</sup> 楊權寶。〈路邊攤撐住了他們〉。《民生報》第9版。1981年5月29日。

<sup>86</sup> 〈桌球國手選拔昨產生十八名〉。《民生報》第2版。1982年4月12日。

## 第四節 國際交流

### 第一項 邀請訪問

由老國手李國定、陳銀烈、謝金波及王尙武組成中華桌球隊，1972年9月5日前往中南美洲展開訪問友誼賽，轉戰9個國家，49場比賽均保持全勝。另一支由蘇一富、劉松明及楊正雄組成的常勝軍，征戰美國及加拿大，作了4場對抗賽和8場表演賽，打垮所有北美的桌球高手。整個美洲不得不承認我國桌球有相當高的水準，各國紛紛邀請我國幾名國手能前往該國擔任教練，以提高該國的桌球水準<sup>87</sup>。

1973年中美洲哥斯達黎加桌球隊一行8人也拒絕中共的邀請，應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的邀請於8月23日抵華訪問10天，巡迴各地與我國桌球選手作6場表演賽。由於我國桌球國手王尙武應哥斯達黎加的邀請，前往擔任桌球教練，加上我國桌球隊前往訪問比賽，深獲好評，因此來台與我國選手切磋球技<sup>88</sup>。尼加拉瓜桌球隊參加「亞、非、拉丁美洲桌球友誼邀請賽」後，由領隊莫里那李維拉率領，專程來華訪問比賽，將在台北及基隆與聯勤、飛駝、台北市桌球隊作友誼賽<sup>89</sup>。

江百清、彭義久、劉明哲三人代表中華桌球隊，於1975年1月17日前往美國，與美國職業桌球隊共作5場正式比賽，及2場表演賽，戰績為6勝1負。回國途中前往關島，與當地代表作3場表演賽，均獲全勝<sup>90</sup>。結果美籍世界職業桌球聯盟主席溫沙·奧爾森竟編造「牙膏乒乓」故事，指控中華隊在比賽時將牙膏塗在桌球上，影響球的方向及速度，宣佈取消我冠軍資格，後經我方委託美籍律師提出控告，後來1976年1月14日美國桌協出面對此錯誤判決道歉，同時取消該比賽結果，定今年3月重賽<sup>91</sup>。

1979年3月29日巴西桌球隊由柯士達率領井口、西瓦達、李國定等三名好手，將在台北體專體育館，與擁有吳文嘉、紀金水、陳贊旭、許榮展等好手的光華桌球代表隊比賽。西瓦達年僅16歲，於去年獲得全南美洲比賽青年組第3名；井口事巴西隊戰績最好的一位，曾獲3次全南美洲冠

<sup>87</sup> 楊武勳。〈更進一步推展桌運〉。《聯合報》第6版。1972年11月28日。

<sup>88</sup> 〈哥斯達黎加桌球隊抵華訪問〉。《聯合報》第6版。1973年8月24日。

<sup>89</sup> 〈尼桌球隊在華度中秋〉。《聯合報》第8版。1973年9月12日。

<sup>90</sup> 〈桌球國手三人昨天自美凱歸〉。《聯合報》第8版。1975年2月21日。

<sup>91</sup> 何凡。〈「牙膏乒乓」將獲澄清〉。《聯合報》第12版。1976年2月12日。



軍及 3 次巴西全國冠軍；李國定是我國桌球老國手，曾獲第 3 屆亞運單打冠軍，三年前到巴西擔任教練。此次中、巴桌球賽，是全國桌協辦的義賽，全部所得將捐做自強愛國基金。門票分爲 100 元榮譽券、50 元普通票及 30 元學生軍警票<sup>92</sup>。

1979 年日本東京市大田桌球隊應台北市桌協之邀來台，7 月 21、22 日先後與台北市代表隊及味全隊交戰，皆以 0：7 敗退。大田實力雖差，但是也非一無可取，例如負手板近藤肇發的怪球，曾使許榮展在一局中 13 次接不到，主要原因是我國球員不肯在發球上下工夫，接怪球的能力也連帶降低。再者，本屆我國國手無一負手板，因此對負手板打法感到陌生，我們應該培植幾位負手板球員，尤其歐美球員多爲負手板，忽略負手板其實對我國在國際賽事上極爲不利<sup>93</sup>。施能欽說，大田隊的打法，承襲日本傳統的「單邊作戰」，進攻時仍停留在遠檯攻擊的落伍階段，因此我們贏他們，並不足以代表我國桌球水準已經提高<sup>94</sup>。

1980 年 3 月 9 日光華桌球隊一行 15 人，將由全國桌協總幹事陳茂榜率領，赴韓國、日本訪問比賽。光華桌球隊名單如下：總領隊陳茂榜，領隊陳萬得。副領隊李龍雄、周麟徵，教練陳銀烈，管理陳登賢，男球員：許秩碩、陳冠宇、許榮展、紀金龍、紀金水、吳文嘉。女球員：黃素珍、邱美蘭、紀叔娟、林淑誼<sup>95</sup>。然而吳文嘉返國後，在桃園中學聯運時，改變打法頻頻拉球，而且失誤頗多，筆名岫青的選手問他何故？他說：在日本時，看日本球員拉得很神，心嚮往之，所以改變打法。這是不正確的做法，因爲自 1961 年起，日本從未在世界賽贏過中共，就是中共堅持自己「近檯快攻」的打法，以「快、狠、準、變」打敗日本<sup>96</sup>。

1980 年 6 月 20 日日本八王子桌球聯盟所屬的男子桌球隊訪華，將和我國的味全、光華男子桌球隊舉行比賽<sup>97</sup>。22 日首戰味全紀金龍、紀金水、朱昌勇，被打得難以招架，以 0：5 慘敗。

1980 年 11 月 28 日我國光華男、女桌球隊，應美國桌球協會會長史其

---

<sup>92</sup> 《民生報》第 2 版。1979 年 3 月 29 日。

<sup>93</sup> 何凡。〈揚起桌球高潮〉。《聯合報》第 8 版。1979 年 7 月 25 日。

<sup>94</sup> 曾清淡。〈大田桌隊打法落伍〉。《聯合報》第 5 版。1979 年 7 月 23 日。

<sup>95</sup> 《民生報》第 2 版。1980 年 3 月 8 日。

<sup>96</sup> 岫青。〈如何朝世界級水準邁進——與日本教練看光華桌球國手選拔賽談話紀錄〉。《民生報》第 3 版。1980 年 6 月 11 日。

<sup>97</sup> 〈日本六名桌球好手昨來華〉。《民生報》第 3 版。1980 年 6 月 21 日。

夫的邀請，前往美國訪問比賽半個月，除與各大城市當地球隊比賽，並將參加部分全美級的錦標賽，與美國好手施密勒兄弟及青年組及混合組冠軍布根交手。預計 12 月 15 日前往日本，接受曾獲世界杯男子單打冠軍的伊藤繁雄及長谷川的指導賽。男選手有紀金龍、紀金水、許榮展及朱昌勇，女選手是黃素珍及張秀玉。領隊陳萬得，秘書李龍雄，教練周麟徵<sup>98</sup>。這是我國自 1972 年失去亞洲桌協「會籍」以來，第一次應外國桌球領導單位的邀請，意義不平常。28 日晚上與舊金山明星隊對戰，男子隊以 5：0 獲勝，女子隊以 3：0 獲勝。30 日抵達底特律，與全美明星隊舉行比賽，男子隊以 2：2 戰平，女子隊以 2：1 獲勝<sup>99</sup>。12 月 5 日與紐約地區代表隊比賽，男子以 5：2 獲勝，女子以 2：1 獲勝。7 日參加新澤西州個人錦標賽，男子組：許榮展擊敗布根獲得男子公開組單打冠軍，紀金龍、紀金水兄弟並列第三名；雙打賽許榮展、紀金龍冠軍，朱昌勇、紀金水亞軍。女子組：張秀玉獲單打第二名，雙打張秀玉、黃素珍冠軍，個人 A 組比賽，張秀玉獲第三名<sup>100</sup>。

1981 年韓國三星桌球隊男女 12 名國手級球員，於 8 月 24 日抵台做兩天訪問比賽，我國將由光華隊桌球選手對戰。韓國三星桌球隊是由今年的韓國冠軍對男女二隊所組成，男子隊為第一合織隊，選手金浣、劉時興和金基澤三員均為韓國出席第 36 屆「諾維薩德」世界大賽的主力球員，團體賽高居甲級隊第 9 名，金浣、劉時興在單打賽中，躋身最後 32 強之列。為韓國本年的男子單打冠軍；女子隊為第一毛資隊，選手李壽子和金庚子兩名悍將事韓國奪取 36 屆世界賽「哥比侖盃」亞軍的主力；於「基斯特盃」女子單打賽，李壽子勇奪季軍，金庚子躋身世界最強的 16 名手之列；於「普波盃」女子雙打賽，李和金搭配的雙打組，亦打進世界最強 8 組之一。因此李的世界排名現在已昇列為第 4，金亦排列為世界第 15。此次亦為 1970 年第 10 屆「名古屋」亞洲大賽 11 年後首次的接觸，足為我光華男女國手的試金石<sup>101</sup>。兩天的比賽中，首日我男子隊因時間太晚只打了四分，雙方以 2：2 握手言和，女子以 2：3 敗北，次日我男子隊以 5：3 獲勝，女子卻

---

<sup>98</sup> 〈光華桌球國手啓程訪美〉。《民生報》第 2 版。1980 年 11 月 29 日。

<sup>99</sup> 〈光華桌球國手訪美傳捷〉。《民生報》第 3 版。1980 年 12 月 3 日。

<sup>100</sup> 〈桌球隊訪美連續獲勝〉。《民生報》第 2 版。1980 年 12 月 9 日。

<sup>101</sup> 施能欽。〈透視韓國男女桌球隊實力〉。《民生報》第 2 版。1981 年 8 月 25 日。

以 1：3 輸球<sup>102</sup>。值得一提的是韓隊的世界級選手金滄、李壽子，都曾敗給我國選手，在某個角度來說我國選手的實力還不錯，但並不等於我國選手也是世界級，我隊有如此戰績，主要也是對方兩名好手劉時興及金庚子手傷未能出場。從此次比賽中發現我國球員作戰精神不夠積極，國際比賽經驗欠缺，致使我國球員缺乏國際比賽規則的認識與了解。

全國桌球協會爲使國內球迷欣賞到世界冠軍選手精湛的球技，特地邀請曾獲世界杯桌球賽男子單打冠軍及亞洲杯冠軍的日本名將長谷川信彥和伊藤繁雄，於 1982 年 3 月 4 日來華，與我國光華國手舉行友誼賽，同時主持桌球技術講習會<sup>103</sup>。並自 5 日至 8 日分別在台北、高雄、台南作四個梯次巡迴「中小學桌球教練講習」及與我國國手作「指導賽」。5 日兩人與光華桌球國手舉行一場友誼賽，現年 35 歲的長谷川信彥及 37 歲的伊藤繁雄，以 4：1 擊敗光華隊。年輕力壯的光華國手，究竟輸在哪裡？長谷川信彥說，光華隊最大的弱點在於步法不好，比方說，拉球時左腳應當跨步向前，我們選手卻常橫跨步。步法是最基礎的一環，只有步法靈活，球才打得確實。伊藤則認爲，光華選手缺乏國際賽的經驗，一般人打球應該是愈打愈穩，但光華國手往往第一局打得不錯，二、三局卻愈走下坡。還有，我國選手的接球能力較弱，一旦被攻擊時，很容易發生失誤，另外鬥志也很重要<sup>104</sup>。總結而言，我國桌球選手的弱點，主要還是基本動作不夠紮實。

1982 年 5 月 18 日曾經獲得韓國女子桌球冠軍的強腕隊，應台北市桌球委員會的邀請來台訪問。強腕隊是 1979 年韓國女子桌球盟主，陣中擁有兩名國手，其中 19 歲的李庚愛，右手執直拍短粒膠皮，另一位是 20 歲的河禮子左手執直拍平皮。李庚愛與河禮子曾在 1980 年遠征日本，獲得七戰七勝的紀錄，是參加 1981 年瑞典國際公開賽的韓國隊的主力球員。並於 19 日出戰台北市隊張秀玉、郭小美、林淑誼，20 日出戰合作金庫隊邱美蘭、莊淑華等現役國手<sup>105</sup>。

爲了突破國家的外交困境，桌球隊前往美洲訪賽，由於球技精湛造成

---

<sup>102</sup> 雲大植。〈冷眼旁觀兩天的中韓桌球賽〉。《民生報》第 2 版。1981 年 8 月 28 日。

<sup>103</sup> 〈世界杯冠軍日桌球名將明來華友誼比賽技術講習〉。《民生報》。1982 年 3 月 3 日。第 3 版。

<sup>104</sup> 呂美娟。〈與桌球名將過招顯出弱點 我桌球選手仍需苦練〉。《民生報》。1982 年 3 月 6 日。第 2 版。

<sup>105</sup> 〈韓國女子桌球冠軍隊十八日來華訪問比賽〉。《民生報》第 2 版。1982 年 5 月 14 日。

一股旋風，之後我國更派出國手前往各國擔任客座教練。此時雖有日本球隊應邀來華，卻非現役國家對，實力與我相差過於懸殊，無法提昇我國球技。1981年後韓國國家隊首先來華訪賽，我國選手國際賽經驗不足，且對規則缺乏了解，在此顯露無疑。1982年邀請日本名將長谷川信彥和伊藤繁雄來華指導，更是直指選手基本動作不夠紮實，須再多加努力。

1973年中共利用東京外圍組織組成一支球隊，冒名為「台灣省桌球隊」，準備參加8月26日至9月7日在北平舉行的「亞、非、拉丁美洲桌球友誼邀請賽」，消息傳出激起我旅日僑胞公憤，為了表示對祖國的支持，組成「成功桌球隊」，由留日華僑桌球聯盟名譽會長邱永漢率領，將於8月6日活國訪問。這支球隊的副領隊兼教練為戴雅頌，教練鄭信力，隊長王基瑩，隊員：郭安雄、賴俊雄、賴漢卿、巫賜金、陳志宏、藍青嵩<sup>106</sup>。中日斷交之前，日本僑界組成了「中華民國桌球協會」達14年之久，後來因為部分理事怕惹事而解散。那個時候中、日兩國已經沒有邦交，日本桌協對日本現役選手到台北比賽的懲罰很嚴格，所以日本成功桌球隊的組成頗不容易。戴雅頌說，成功隊回國的主要目的，是要讓國內的選手了解當今日本桌球選手的打法，每次他都盡可能地找一些打法和我國選手迥然不同的選手來，給我國選手做試金石<sup>107</sup>。

日本成功桌球隊1976年12月第3次回國訪問，與台北市、台中縣、高雄市、新竹縣、台南縣隊作友誼賽，戰績為3和2負<sup>108</sup>。陣中好手林正雄在台五場單打全勝，對手包括1976年全國男子單打冠軍的許榮展。林正雄是日本社會組團體冠軍隊的主將之一，據成功隊教練戴雅頌說，全日本沒幾個人打得過他。他以負手執拍，左右開弓無不運用自如，加上防守嚴密，變化球多，速度又快，難怪我國桌壇好手韋清標、嚴正忠、高南彬、陳慶湮、許榮展要俯首稱臣。他認為我國選手普遍長於發球，而切球較弱，慣打右邊的抽球，左邊卻無力進攻<sup>109</sup>。

1977年旅日華僑成功桌球隊第4次回國，實力比前三次增強，該隊名單：名譽領隊邱永漢，領隊陳炎山，副領隊陳全瑞，副領隊兼教練戴雅頌，指導員兼選手鄭信力，選手林正雄、張信福及林高山。12月26日在台北

---

<sup>106</sup> 〈冒名組隊參加桌球比賽〉。《聯合報》第3版。1973年8月5日。

<sup>107</sup> 呂美娟。〈成功桌球隊熱愛中華〉。《民生報》第2版。1980年12月20日。

<sup>108</sup> 〈成功桌球隊分批回日本〉。《聯合報》第8版。1977年1月1日。

<sup>109</sup> 呂美娟。〈林正雄獲全勝而歸〉。《聯合報》第8版。1977年1月1日。



市商專體育場作歸國第一場比賽，以 6：3 輕取台北市代表隊，但北市的許榮展卻以 2：1 擊敗林正雄<sup>110</sup>。

團長、副團長戴雅頌帶領由旅日華僑組成的日本成功桌球隊，於 1978 年 12 月 20 日第 5 次回國。23 日由許榮展、廖炯堯與曾在日本得過雙打第 3 名得林正雄、周南星，舉行一場雙打表演賽，雙方球技相當，打了兩局平手。正式比賽打 9 場單打，成功隊以林正雄、周南星、林高山各打 3 場，台北市隊的許榮展、廖炯堯各打 3 場，林國松、吳慶學、陳慶湮、許秩碩各打 1 場，成功隊最後以 6：3 獲勝<sup>111</sup>。25 日下午訪問新竹，以 5：2 擊敗新竹縣隊，然而此役中，旅日華僑桌球名將林正雄首嘗敗績，輸給國內好手鄭文良<sup>112</sup>。至於鄭文良為 1956 年生，1970 年以國二學生身分第入選 26 屆省運會新竹縣桌球代表隊。1973 年代表中興商工，在全省中上桌球賽拿到個人單打冠軍，其實力等同於國家代表隊。1978 年，桌協選拔赴美比賽選手，擊敗群雄榮獲冠軍<sup>113</sup>。

缺少國際比賽的國內桌壇，這幾天由於旅日華僑成功隊回國訪問，與內勁旅舉行連串比賽，在各地掀起高潮，成功隊 3 名選手各有特長，可以考驗目前國內桌球水準，也能在技術方面帶來刺激。林正雄以右手持負手板，削球及切球是其看家本領，與北市、味全兩隊比賽，擊敗許榮展、廖炯堯、紀金龍、紀金水、許秩碩、林國松等近況甚佳的好手。國內選手拿負手板的球員一向較少，以前有陳高山、王尚武、陳玉靜、姚麗蓮，然而國外選手對持負手板選手作戰比較習慣，因此這些人在國內稱霸，國際賽成績則較差<sup>114</sup>。

由我國桌球協會舉辦的「四國六強國際桌球邀請賽」，於 1980 年 12 月 19 日至 22 日在台北市立體育館舉行。以旅日華僑為主的成功隊，第 7 度返國比賽，仍由桌壇老將戴雅頌醫師率領，隊員有黃南星、李卓雄、周武雄、王友吉，男子組實力較弱。女子團體組，由日本成功隊與我光華藍、白等三隊座單循環賽。日女實力較之去年強得多，兩位女將均擅長削球，同以防守為主戰型，我光華女將不適應日女的削擊，兩隊均告敗績，

---

<sup>110</sup> 〈成功桌球隊克北市〉。《聯合報》第 8 版。1977 年 12 月 27 日。

<sup>111</sup> 〈成功桌球隊昨戰北市隊〉。《民生報》第 2 版。1978 年 12 月 24 日。

<sup>112</sup> 〈旅日桌球名將初嚐敗績〉。《民生報》第 2 版。1978 年 12 月 26 日。

<sup>113</sup> 劉亞文。〈桌球億往〉。《新竹體育風雲》。新竹市。國立清華大學。2004 年。頁 130-131。

<sup>114</sup> 林將。〈看成功桌球隊回國的比賽談桌球戰術的演進〉。《民生報》第 3 版。1978 年 12 月 27 日。

成功獲二勝登后座<sup>115</sup>。

成功隊能年年順利回國，團長陳炎山的經濟後盾功不可沒，這位日本商界的華僑，這些年來已經花了好幾千萬資助成功隊，接待訪日的我國球員。另外在日本開唐橋桌球用品店的陳萬祥，與日本教育大學出身的老師黃南星，都幫忙戴雅頌物色選手，新竹人鄭信力是大學教授，卻不辭辛苦地年年擔任球隊的翻譯，照料選手起居。成功隊能夠順利 7 次回國，而且一年比一年實力強，就靠這些愛國華僑的努力<sup>116</sup>。

1981 年 12 月 20 日第 8 度回國訪問，男選手是黃南星、林羽、胡松崎、王友德，女選手李彩蓮、周素貞。首戰台北市隊都以懸殊比數敗陣，雖然今年成功桌球隊增強陣容，實力不足以和國內選手對抗<sup>117</sup>。1982 年 12 月第 9 次返華比賽六場，隊員有黃南星、林壽山、許武藤、張龍飛、杜茂松、呂靜雄。前兩場比賽以 0：5 輸給光華隊及台北市隊<sup>118</sup>。

在缺乏國際賽事的切磋下，成功隊的來華訪賽，除了見證華僑對於國家的熱愛，更適度的提醒我國桌球應該努力的方向，雖然來訪者非現役選手，在這些愛國華僑的精挑細選下，多屬球技精湛的選手，早期多能與我選手互有勝負。雖然後期我國已能參加國際賽事，選手實力大幅提昇，成功隊的球員已無法抗衡，然而在那困窘的年代，讓人點滴在心頭。

## 第二項 競賽活動

### 一、錦標賽

我國於 1972 年遭亞洲桌球聯盟排除會籍後，即無法參加亞洲桌球錦標賽。1973 年也被亞洲運動協會排除，無法參加亞洲運動會，直至 1981 年簽定奧會模式後，方重新被國際體壇所接納，慢慢恢復各項國際體育組織會籍，才能重新參加各項國際賽事。

### 二、邀請賽

1979 年 12 月 22 日茂榜杯國際桌球邀請賽舉行，共有香港英昌隊、日

---

<sup>115</sup> 施能欽。〈從中日港泰桌賽戰技看中華諸將茁壯精進〉。《民生報》第 2 版。1981 年 1 月 2 日。

<sup>116</sup> 呂美娟。〈成功桌球隊熱愛中華〉。《民生報》第 2 版。1980 年 12 月 20 日。

<sup>117</sup> 〈成功桌球隊輸給台北市〉。《聯合報》第 5 版。1981 年 12 月 22 日。

<sup>118</sup> 〈成功桌球隊輸給台北市〉。《聯合報》第 5 版。1982 年 12 月 21 日。

本成功男、女隊，及我國光華A、B兩隊參加，這次是我國自1971年以來首次舉辦的國際賽。我國光華甲隊靠許榮展、紀金水、吳文嘉合力建功，擊潰香港英昌隊，榮登王座。女子組戰況一面倒，輕易地以3：0擊敗日本成功隊<sup>119</sup>。許榮展自前年吸收「全面攻擊」觀念，一直陷於低潮，直到此次才突破瓶頸，贏得個人單打賽冠軍<sup>120</sup>。這次比賽雖然我們是國家代表隊，日本來的不是強隊，但是卻可以從港隊來推測我國桌球在國際上的地位。香港的翁福成是全英聯邦單打冠軍，曾經擊敗世界單打冠軍小野誠治及長谷川信彥，但是這次卻敗於許榮展與陳冠宇之手，由此可知光華的實力可能在香港之上，香港過去是參加世界桌賽的甲組，因此推之我們具有甲組的實力<sup>121</sup>。雖然台灣為國際桌壇所排擠，無法參加國際競賽，然而只要我們有實力，不怕請不來外國強隊來華切磋。

1980年9月2日三國七隊參加的第2屆「茂榜杯」國際桌球邀請賽，在台北市公賣局體育館揭幕。美國男、女代表隊及烏拉圭男子隊來華訪問，我國派光華男女A、B隊迎戰。光華A隊包辦男女冠軍。男子單打共有17名選手參加，外籍選手在第一回合全部被淘汰，許榮展衛冕成功<sup>122</sup>。

由我國桌球協會舉辦的「四國六強國際桌球邀請賽」，於1980年12月19日至22日在台北市立體育館舉行。男子組將有香港美輪、日本成功、泰國聯信、泰國泰聯、及我國光華藍、白隊參加。香港美輪隊擁有羅漢波、馬如龍、潘瑞榮、周盛錦、李學榮等。泰聯隊及曼谷隊各擁有國家代表隊好手，三名戰將是吳坤倫、邱趨財、林忠越（1978年全泰男子單打冠軍）。以旅日華僑為主的成功隊，第7度返國比賽，仍由桌壇老將戴雅頌醫師率領，隊員有黃南星、李卓雄、周武雄、王友吉。光華藍由許榮展擔任隊長，隊員有吳文嘉、紀金龍、紀金水、朱昌勇。光華白有陳冠宇、洪聰敏、林惟鐘、黃慧傑<sup>123</sup>。男子團體組光華藍五戰全勝奪得冠軍，依這六隊的原具實力，是不容易分出軒輊，賽前預測泰國兩勁旅實力最強，因為吳坤倫、邱趨財、林忠越均為參加世界大賽之好手，吳坤倫曾擊敗世界排名第一及第八的名將——匈牙利莊耶爾、捷克奧洛夫斯基，但吳、邱均於來台前受有創傷。香港美輪隊因主將趙萬權和驍將潘瑞榮入境手續趕辦

---

<sup>119</sup> 〈茂榜杯桌球邀請賽光華甲獲團體冠軍〉。《聯合報》第5版。1979年12月24日。

<sup>120</sup> 〈突破桌球技術瓶頸〉。《聯合報》第5版。1979年12月25日。

<sup>121</sup> 何凡。〈掌握桌球高潮〉。《聯合報》第8版。1979年12月26日。

<sup>122</sup> 〈許榮展力克紀金龍〉。《聯合報》第5版。1980年9月5日。

<sup>123</sup> 〈六強桌球大賽明天揭幕〉。《民生報》第3版。1980年12月18日。

不及，實力大減。日本成功隊的實力不如宣稱的強僅列第三。至於我國光華藍隊陣容強大，實力在其他之上，得標自在意料之中<sup>124</sup>。女子團體組，由日本成功隊與我光華藍、白等三隊座單循環賽。日女實力較之去年強得多，兩位女將均擅長削球，同以防守為主戰型，我光華女將不適應日女的削擊，兩隊均告敗績，成功獲二勝登后座<sup>125</sup>。個人單打賽由六隊共派出29名球員角逐，分列四組單淘汰激戰，開賽後，許榮展遭遇香港劉俊楓，原預料許榮展必勝利，結果許榮展應付不了劉俊楓的「兩面異質膠皮——一面彈躍力強，一面會沉」之交互使用，連輸三局慘遭淘汰。準決賽階段，四強為吳文嘉、紀金龍、紀金水、劉俊楓，最後吳文嘉獲得冠軍、劉俊楓亞軍、紀金龍季軍、紀金水殿軍<sup>126</sup>。

中華桌球代表隊定12月5日啓程前往哥斯達黎加，參加第一屆拉丁美洲桌球邀請賽，這是近十幾年來，我國第一次參加國際桌球比賽，參加這項比賽的國家有多明尼加、古巴、瓜地馬拉、薩爾瓦多、尼加拉瓜及地主國哥斯達黎加。全隊人員為：領隊陳茂榜，經理李龍雄，秘書周麟徵，管理林家文，教練陳銀烈，隊員吳文嘉、紀金水、紀金龍、許榮展、朱昌勇、林惟鐘<sup>127</sup>。13日我國在中美洲國際杯桌球錦標賽21場比賽中贏得20場，獲得團體冠軍，薩爾瓦多贏得亞軍<sup>128</sup>。14、15兩日的個人賽，中華桌球隊激烈奮戰，囊括個人賽前四名，朱昌勇冠軍、紀金水亞軍、許榮展第三、紀金龍第四<sup>129</sup>。

全國桌球協會1981年5月20日決定，選派吳文嘉、紀金水、紀金龍、許榮展，參加七月第一屆東京國際青年桌球賽，這是我國桌球選手十年來，第一次參加正式國際性桌球比賽。這項比賽參加國家均為各地區代表，有中華民國、瑞典、奈及利亞、沙烏地阿拉伯、馬來西亞、香港、墨西哥、中共及日本。因為我國桌協與日本桌協私交不錯，所以日本桌協專務理事荻村伊智朗特邀我國選手參加，這個比賽將可為我國加入世界桌球聯盟鋪

---

<sup>124</sup> 施能欽。〈從中日港泰桌賽戰技看中華諸將茁壯精進〉。《民生報》第2版。1981年1月2日。

<sup>125</sup> 施能欽。〈從中日港泰桌賽戰技看中華諸將茁壯精進〉。《民生報》第2版。1981年1月2日。

<sup>126</sup> 施能欽。〈從中日港泰桌賽戰技看中華諸將茁壯精進〉。《民生報》第2版。1981年1月2日。

<sup>127</sup> 〈中華隊明赴哥斯達黎加〉。《民生報》第3版。1981年12月4日。

<sup>128</sup> 〈中美洲國際桌球賽光華隊獲團體冠軍〉。《民生報》第3版。1981年12月17日。

<sup>129</sup> 〈中美洲國際桌賽我囊括前四名〉。《民生報》第3版。1981年12月19日。



路。桌球協會原本希望多派選手參加，但因比賽採五分制，四單一雙，最多只有四位選手出賽，所以桌協只派國手順位賽的前四名赴日<sup>130</sup>。

我國桌球選手吳文嘉、許榮展、紀金龍、紀金水，定 1982 年 3 月 11 日啓程到日本，參加 12 日揭幕的東京個人桌球公開錦標賽。這是我國退出亞洲桌協 12 年來，第一次派隊參加日本正式比賽。四位桌球好手將由中華桌協總幹事李龍雄、常務理事陳萬得及教練林忠雄帶領<sup>131</sup>。日本主辦單位原先邀請中共、韓國及印度參加，嗣以中共拒絕派出代表，改邀我國派球員與會。我國選手吳文嘉進入男子單打前 16 名，最後力戰贏得這項比賽冠軍德前原正浩不敵，未能晉級前八，其他三位選手皆在第三次戰中落敗。教練林忠雄說，「東京這幾天天氣嚴寒，我國選手如果能提早幾天來適應氣候、場地，成績應該會更好。」<sup>132</sup>說明參加國際賽應注重的適應問題，然而限於經費，我國往往都是比賽前才抵達參賽地點，對於場地、氣候的調適時間不足，因此影響成績表現。返國後，林忠雄指出，這次成績雖不突出，但我們吸收好多技術，如果能再增加國際賽經驗，我國實力足以和日本相抗衡。另外提到日本選手無論在練習場或比賽場，打球前都自動地作熱身運動，揮空拍、練腳步，不像國內選手一到球場拿起球拍就打，對枯燥無味的基本動作、發球、腳步視為無用之舉。比賽時，日本選手無論大小，都發揮高度運動精神。現今世界桌球以發展到種類繁多、球路變化不定的膠皮，我國選手一窩蜂地採用厚度 2.5mm 的蝴蝶牌膠皮，所以球路千篇一律，並且因膠皮太厚，以致控球不穩，發球落點不佳，接球也容易失誤。而日本、韓國選手手持厚膠皮的很少，所以發球及殺球落點的控制拿捏得恰到好處<sup>133</sup>。

## 第五節 小結

教育部體育司的成立，是我國政府體育行政組織的一大進步，以往附

---

<sup>130</sup> 〈東京國際青年桌球賽我選派四位好手參加〉。《民生報》第 1 版。1981 年 5 月 21 日。

<sup>131</sup> 〈許榮展等四位桌球好手將赴日參加東京公開賽〉。《民生報》第 2 版。1982 年 3 月 7 日。

<sup>132</sup> 〈吳文嘉再闖兩關〉。《民生報》第 2 版。1982 年 3 月 15 日。

<sup>133</sup> 楊權寶。〈此次征日成績平平卻吸取不少寶貴經驗〉。《民生報》第 2 版。1982 年 3 月 25 日。

屬在社教司底下的體育業務，終於能夠名正言順獨立成爲一專責部門，顯見政府對於體育的重視，尤其在我國退出聯合國之後，接踵而來的日、美斷交，爲了持續在國際舞台上發聲，參與國際賽會成了最佳管道。1973年改組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將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獨立出來，全權處理奧會相關事宜，卻形成三頭馬車現象：中華體協負責國內的體育組織及團體，處理國內有關體育事件；中華奧會負責國外的體育組織及團體，處理中華民國對外的各種運動競賽事宜；各單項運動協會負責各該項運動項目的國內外有關組織、訓練、競賽等事宜。教育部體育司、中華體協、中華奧會職權劃分不明確，本該負責計劃、督導、考核，又參與「執行」，造成制度紊亂，削減應有的運作功能。然而民間參與體育事務的氣氛，隨著經濟的好轉，開始熱烈起來，全國桌協理事長改由民間企業主擔任，地方上也出現非體育會體系的桌球俱樂部，顯見民間的參與活力。

由於台灣一直無法取得國際桌球聯盟會員資格，不能參加國際錦標賽，然而靠著邦交國的支持，還可斷斷續續參加亞洲的賽事。隨著 1971 年外交上的挫敗，中共開始對國際體壇施壓，各國紛紛排斥我國，接納中共。1972 年我國被排除亞洲桌球聯盟會籍，接著 1973 年亞洲運動協會也將我排除，再也不能與國際桌球聯盟會員國的選手切磋，交流觀摩現代化技術的機會幾乎盡失。此一時期我國桌球員的技術，以自我磨練的型態訓練著，靠著日僑團體「成功桌球隊」私下的交流，雖能有切磋之機會，然而來的選手都已是退休之選手，非現役選手，在桌球技術觀念上，忽略整個國際桌球的趨勢，對桌球運動的推展與水準的提高，無疑是一大阻力。全國桌協有鑑此一模式，不足以恢復我國以往的輝煌戰績，於是舉辦光華隊男女國手選拔及名位賽，當選者幾乎是中學生，顯見桌運已朝「向下紮根」邁進。爲求水準之提昇，聘請世界名手協助訓練，舉辦國際邀請賽，並數度前往韓國參與國家隊的集訓。此階段後期與外隊接觸頗有佳績，可見一般。

1974 年在面臨高雄市即將改制爲院轄市，勢必重現 1967 年省市分辦運動會的情況，在教育部體育司的主導下，歷經 28 年的省運會劃下休止符，改爲省市合辦台灣區運動會。北市選手重新加入戰局，然而已無自身培訓的基層選手可用，男子組部分在北部縣市主要以苗栗縣選手爲主，稱霸此一時期，此時台南市不甘往日光輝蒙塵，林忠雄培訓的子弟兵開始嶄露頭角，與北部選手分庭抗禮，上演精采的南北對決。女子組由台南縣蟬

連 5 屆的冠軍，此後雖因人事更迭，冠軍易手，然而南部縣市培訓出來的子弟兵為各縣市所用，每次的區運就是一場場的同室操戈。全國個人錦標賽，男、女子組競爭激烈，中學生紛紛搶佔冠軍頭銜，後期可謂吳文嘉、張秀玉時代，兩人蟬連單打冠軍寶座數年，而我國桌球技術也重新回到近檯攻擊打法。

在喪失亞洲錦標賽的競技舞台後，桌球運動的國際交流轉而往美洲發展，因此我國桌球代表隊多次出訪，皆獲得相當優異的成績，甚至邀請我國選手擔任國家教練。然而「樹大招風」，1975 年前往美國參加比賽，大獲全勝，竟遭子虛烏有的「牙膏乒乓」控訴，幸而最後獲得平反，證明我國的桌球實力堅強。1979 年我國主動辦理國際邀請賽，邀請他國來華切磋球技，然而礙於國際桌球聯盟規定，來者皆非現役選手，雖然我國選手戰績輝煌，尚不足確定我國國際水準。1980 年後，在美國桌球協會會長史其威協助下，我國除了能與美籍好手對戰，且對於敲開國際桌球聯盟大門露出一線曙光，1981 年簽定奧會模式後，日、韓兩國對我重啓交流的大門，除了邀請我國參加錦標賽外，並派出現役的國家代表隊來華移地訓練，此時才發現我國在訓練上已落後許多，須急起直追了。

# 第四章 破繭的年代(1983~2004)

## 第一節 時代背景

### 第一項 政經概況

1986年7月，「黨外公共政策研究會」內之成員，以尤清、謝長廷等人士為中心，鑑於組黨時機成熟，先行著手祕密設立「組黨籌備小組」，旋於同年9月28日，在圓山大飯店召開「黨外選舉後援會公認候選人推薦大會」上，突如其來地宣布組織成立「民主進步黨」，俾便配合是年12月6日，中央民意代表（國代及立委）選舉。1987年6月23日，國民黨動員黨籍立委，在民進黨激烈反對之下，強行通過「國安法」第二條規定：「人民的集會結社，不得違背憲法或反共國策，不得主張分裂國土」。政府自播遷來臺之後，於本身安全之考慮，長期實施戒嚴法令，造成國際社會上，將台灣視作國民黨一黨獨裁專制之國家，令不少國家對台灣之政治認知，一直停留在1950年代之威權時期；迄至1987年7月15日，宣布解除三禁（黨禁、報禁及戒嚴），方改變國際人士對台灣之認知，亦使得台灣之政黨政治，得能快速發展。由於三禁之解除，方便民主政治之社會，日漸邁向國際化及自由化之境界；同年11月2日，宣布開放赴大陸探親<sup>1</sup>。

1988年1月13日蔣經國總統病逝，副總統李登輝繼任總統，蔣氏政權結束<sup>2</sup>。1990年3月13日，國民大會召開第一次審查會決議：「每年三月十三日召開大會一次，『增額』代表任期延長為九年」，此種提出擴大職權之決議，遽然間令社會各階層所不能接受，而遭致反抗，要求「總統直選」暨解散國民大會之民意呼聲，旋即此落彼起，形成一股不可抵抗之潮流。同年3月16日，二十多位台灣大學學生，進駐中正紀念堂，宣布為抗議資深國代擴權、圖謀私利而展開靜坐活動；該項怒吼，立即獲得其他學府迴響，終於造成六、七千名大專院校學生在「中正紀念堂」靜坐、絕食之抗議，無異於大陸「天安門事件」之翻版。3月21日，李登輝迫於學運高喊：「停止總統選舉，召開制憲會」之訴求，旋於總統府接見五十餘位學

<sup>1</sup> 陳水源。《台灣歷史的軌跡（下）》。頁728-730。

<sup>2</sup> 李筱峰。《台灣史100件大事（下）》。頁132。



生代表，並接受學生代表所提「五大要求」：(1)解散國民大會。(2)舉行國民的國是會議。(3)停止動員勘亂時期，廢除臨時條款。(4)總統直接民選。(5)提出政經改革時間表。學生代表於 3 月 22 日解散「中正紀念堂」之示威隊伍<sup>3</sup>。

兩岸關係的發展是本時期對外關係上的一大進步，從 1987 年政府開放赴大陸探親迄今，民間的往來一直十分熱絡，爲了處理相關的事宜，我國政府於 1988 年成立「行政院大陸工作會報」，協調各部會處理有關大陸事務；1990 年總統府設置「國家統一委員會」，作爲總統的諮詢機構；1991 年成立「大陸委員會」，同年成立民間性中介機構「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辦理兩岸交流的相關事務。中共則設立「海峽兩岸關係協會」以資因應。1992 年 8 月 1 日國家統一委員會舉行第 8 次會議，通過「關於『一個中國』的涵義」，這個決議對兩岸關係及具關鍵性，也爲爾後兩岸擱置政治爭議，創造決定性的條件<sup>4</sup>。1993 年兩會會長於新加坡舉行第一次「辜汪會談」，爲兩岸交流劃下嶄新的一頁<sup>5</sup>。無可諱言的，中共的態度在我國對外關係上一直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尤其在我國政府積極向外推動務實外交的情況下，中共對我國國際地位的影響力更加不容忽視。

1990 年 6 月 21 日，大法官會議釋字第 261 號：「...第一屆未定期改選之中央民意代表除事實上已不能行使職權或經常不行使職權者，應即查明解職外，其餘應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終止行使職權，...」<sup>6</sup>亦即務必於 1993 年底之前退職，使「國會全面改選」之問題獲得解決。1990 年 9 月，宣布由國民黨、在野黨及社會賢達人士，組成「國家統一委員會」，作爲總統推展大陸政策之諮詢機構。1991 年 3 月，頒布「國家統一綱領」將國家統一之程序，分成近、中、遠程三個階段推展，成爲主導兩岸關係發展之方針。5 月 1 日，正式終止「動員勘亂時期」廢除「臨時條款」；與中共結束內戰狀態，中共不再被視爲叛亂團體。1991 年 5 月 17 日，立法院通過廢除「懲治叛亂條例」。1992 年 5 月 16 日，總統正式公布

<sup>3</sup> 陳水源。《台灣歷史的軌跡（下）》。頁 747-748。

<sup>4</sup> 黃天才、黃肇珩著。《勁寒梅香辜振甫人生紀實》。頁 259。

<sup>5</sup> 趙秉宏、張恩賜、王襄九著。《中國現代史》。台北市。今古文化。1997 年。頁 292-293。

<sup>6</sup> 司法院大法官。〈大法官解釋〉。

[http://www.judicial.gov.tw/constitutionalcourt/p03\\_01.asp?expno=261](http://www.judicial.gov.tw/constitutionalcourt/p03_01.asp?expno=261)。2006 年 3 月 22 日。Pm08:44。

修正後之刑法第一百條文，將有關預備陰謀犯的規定也刪除<sup>7</sup>。

1996 年台灣舉行第一次公民直選總統，大陸在台灣海峽引發飛彈危機，2000 年總統大選的結果，首度發生了西方民主國家所謂「政黨輪替」的結果，這在台灣的政治發展史上，可謂是畫時代的里程碑。人民因為政黨輪替的實現，而能使他們的利益與意見更能落實成爲一項符合公共利益的政府產出。而台灣經濟發展的成就，正奠定了國民黨在 1980 年代後期，力行由上而下式的民主化轉型的基礎。大體而言，台灣的民主轉型是以相對較低的成本在進行，它快速的民主發展並未導致明顯的經濟衰退、社會的不安或是嚴重的政治紛擾<sup>8</sup>。

1980 年代全世界的主要國家的經濟成長情況都不甚理想，1981 年至 1986 年，全世界平均年經濟成長率爲 2.6%，其中工業國家爲 2.3%，開發中國家 2.7%，在同期間，但台灣的平均每年經濟成長率仍達 8.6%，主要原因之一是低估對外幣值保持了出口成長，繼續藉出口維持經濟成長。在 1986 年，台灣的平均每人國民生產毛額爲 3,748 美元，家庭消費支出結構依 1970 年代的趨勢繼續改善中，在 1986 年有關娛樂消遣教育及文化服務支出所佔比例繼續提高<sup>9</sup>。

然而 1987 年以後，台灣的經濟發展有著重大的滯礙，在外匯存底與新台幣供給量過剩下，社會游資充斥，房地產與股票市場高漲，投資環境惡化，經濟成長衰退，有學者稱此時期的台灣經濟爲「投機型泡沫經濟」(Bubble Economy)<sup>10</sup>。1997 年 7 月東南亞金融風暴後，台灣經濟環境不斷衰退，1999 年的「九二一大地震」，對政府財政無異雪上加霜。十餘年來社會福利支出大量擴增，造成政府財政嚴重惡化，復以經濟自由化、國際化、民營化的進展並不夠順利。而自 2000 年政黨輪替以來就不斷的衰退，象徵經濟景氣的股市就從 8200 點，跌至 2001 年 5 月的 5200 點，跌幅將近 40%，經濟成長率下降的結果也造成失業率的提升。台商赴大陸投資的金額、件數、及層次均明顯提高，過去所引以爲傲的「經濟奇蹟」或優勢，正快速消失中，政府所持「戒急用忍」，敵不過「大膽西進」，由近年來兩岸經濟之互動，可以明顯看出其增長的趨勢。

---

<sup>7</sup> 陳水源。《台灣歷史的軌跡（下）》。頁 752-753。

<sup>8</sup> 田弘茂。《新興民主的機遇與挑戰》。台北市。業強。1997。

<sup>9</sup> 林鐘雄。《台灣經濟發展 40 年》。頁 112-113。

<sup>10</sup> 王春源。《台灣總體經濟發展（一）》。台北。雙葉。1997 年。

2001 年對所有的台灣人民而言，是惶亂動盪的一年，台灣經濟成長率出現戰後有完整統計數字以來第一次的負成長，失業率創下歷史新高，各項經濟指標以及社會亂象，都呈現罕見的頹勢，種種跡象顯示台灣經濟正搖擺於關鍵的三叉路口。美國九一一恐怖份子攻擊事件使得全球經濟雪上加霜。根據美國經濟分析局的統計，九一一攻擊事件直接成本高達 214 億美元，消費者和企業信心益發顯得薄弱，對商業需求與經濟活動造成不利的影響。在國內外經濟發展環境不佳的情況下，造成以下幾點影響：(一)民間消費停滯；(二)民間投資銳減；(三)失業率節節攀升<sup>11</sup>。台灣總體經濟自 2000 年中以後，就呈現逐漸下滑的走勢。2001 年經濟成長率-21.8%，為五十年來所僅見，2002 年經濟成長率雖然恢復到 3.08% 的水準，但全年的失業率卻高達 5.18%，也創下四十年來的新高<sup>12</sup>。到了 2003 年全球經濟受美伊戰爭影響，台灣則因 SARS 疫情威脅，2003 年國家經濟成長率與 2002 年相比衰退 0.9%。幸而 2004 年隨著國際景氣復甦，我國經濟成長了 2.7%，來到 6.1%<sup>13</sup>，創下 21 世紀以來的新高紀錄。

台灣在此時期政治上面臨前所未有的衝擊，民主進步黨的成立，三禁的解除，逐漸走向國際化及自由化的境界。同時兩岸開放探親之後，交流日趨頻繁，1991 年正式終止「動員戡亂時期」，中共不再被視為叛亂團體，使得「漢賊不兩立」劃下句點。1996 年總統直選，雖然造成兩岸緊張，然而在民主政治上卻是一個重要的里程碑，宣示人民的權利。雖然政治上動盪不已，經濟卻維持持續的成長，直至 1997 年東南亞金融風暴，國內經濟不斷衰退，「九二一地震」造成社會的創傷，進入 21 世紀後國際更加不安，迫使國內經濟持續下滑，終於在 2004 年重新站上高點。

## 第二項 體育概況

1988 年受到漢城奧運會成績不佳的衝擊，因此教育部研訂「國家體育政策中程計劃」報院，並於 1989 年 3 月 18 日核定，實施期間自民國 78

---

<sup>11</sup> 黃鎮台。〈二〇〇二年臺灣經濟展望〉。《國家政策論壇》。第 2 卷第 2 期。2002 年。頁 121-146。

<sup>12</sup> 林祖嘉。〈全球性通貨緊縮值得重視〉。《中央日報》第 11 版。2003 年 1 月 21 日。

<sup>13</sup> 經濟部。〈主要國家經濟成長率〉。

<http://2k3dmz2.moea.gov.tw/GNWEB/Indicator/reports/A01.xls>。2006 年 8 月 28 日。pm04:00。

年 7 月 至 82 年 6 月，共需經費預算 185 億 635 萬 8 千元，由中央及省市政府分擔，該計畫列有 6 項目標、8 項實施項目，和以往政策不同的為增設建立運動聯賽制度及開拓優秀運動選手出路<sup>14</sup>。1994 年舉辦第七次全國教育會議，以「推動多元教育，提升教育品質、開創美好教育遠景」為主題，將會議分為八大議題研討，體育被編在「推展全民體育」一組，列為第七議題，會議分為二個階段，經過分區座談會和正式會議兩階段進行研討，最後獲得七項共識<sup>15</sup>，既是教育部體育司的施政政策，也是「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成立之前的國家體育政策。

1992 年教育部訂定交流計畫，決定放寬大陸體育人士來訪，是一件明智、積極的做法，值得肯定，也是未來我體育大幅進步最務實的保證。自從政府開放體育團隊赴大陸比賽後，大家目睹彼岸體育開展及進步情形，大抵認為有限度引進大陸技巧，並開放大陸體育人士，有降低雙方對抗、提昇體育水準、為中華民族爭光等多重用意<sup>16</sup>。

1995 年 12 月，大專體育總會召開「邁向二十一世紀我國體育發展 策略研討會」，再度提出設立「國家體育委員會」之建議，1996 年 8 月，百餘位朝野立委再度連署提案成立部會層級之體育行政機關，為體育委員會催生，進入另一波高潮。1997 年 3 月，前副總統兼行政院連戰先生正式核示在行政院下設立體育委員會，並指示由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負責規劃，由當時主任委員黃大洲先生出任籌備小組召集人，進行籌備事宜。1997 年 6 月 19 日行政院徐立德副院長召集有關機關開會審查「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組織條例及暫行組織規程草案」，經提報 6 月 26 日行 第二五三三次會議審議通過，其中組織條例草案送請立法院審議，暫行組織規程由行政院於 1997 年 7 月 1 日發布施行，行政體育委員會搶先 1997 年 7 月 16 日掛牌運作，立法院也於同年年底通過立法，並於 1998 年 1 月 12 日以華總（一）義字第 8700004200 號令公布施行<sup>17</sup>。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的成立，除了肯定體育司階段性任務的完成之外，也宣告我國的中央體育行政組織

---

<sup>14</sup> 〈國家體育建設中程計劃（核定本）〉。1989 年 3 月 18 日，行政院台 78 教字第 7052 號函。《第六次中華民國教育年鑑》。頁 1868-1869。

<sup>15</sup> 徐元民。〈第七次全國教育會議「推展全民體育」分組研討重要結論〉。《國民體育》第 23 卷第 3 期。1994 年。頁 217-221。

<sup>16</sup> 蘇嘉祥。〈放寬彼岸體育人來訪 我體育實力提升有望〉。《民生報》第 2 版。1992 年 3 月 4 日。

<sup>17</sup>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規劃研究》。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編印。1996 年 12 月。頁 1-3。



又邁向另一個新的里程。

因此行政院體委會成立後，便於 1998 年 10 月 2 日由立法院三讀通過，並於 10 月 21 日以華總(一)義字第 8700215640 號令修正公佈「國民體育法」，因為國民體育法是我國體育發展之最高準則，因此此次國民體育法的修訂具有時代之意義，而修正條文中，對體育運動發展的主要影響則包括以下幾部分：(一) 體育行政組織系統之改變。(二) 學校體育教育權責主從關係易位。(三) 獎勵機關團體及企業體育休閒活動效益(四) 強制性體能檢查變更為鼓勵性質之國民體能檢測。(五) 根據國民體育法各項條文，體委會應依法訂定各項法規。此次國民體育法的修正，最主要的部份是將體育主管機關由教育部改為體委會，賦予體委會在推動國家體育事務時明確的身分，該項法案明白指出體育行政將朝向專業<sup>18</sup>。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成立後與教育部體育司做一協商，將競技體育與學校體育做一明顯分割，明確統一事權之機關。而體委會也不負眾望，隨即提出「雙主軸四輪帶動」的施政計劃，除普遍推展全民運動，也加強對競技運動的管理，在培訓與參賽方面大幅革新。一舉在 1998 年曼谷亞運創造 19 金 17 銀 41 銅及示範賽 1 金 1 銀的歷屆亞運最佳成績。

2004 年 8 月 26 日我跆拳道選手陳詩欣及朱木炎，分獲雅典奧運男、女第 1 量級金牌，突破我國 72 年來參加奧運會零金紀錄，全體國人欣喜若狂，體育界長期辛勤付出，終獲得最大的收穫與肯定。陳水扁總統於 9 月 6 日頒授五等景星勳章予陳詩欣及朱木炎選手，期望體育界能持續努力並延續戰果，特別指示 2008 年北京奧運會時，能以奪得 7 面金牌為努力目標。面對陳總統的宣示，期望 2008 年北京奧運會能奪得 7 面金牌之任務，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爰擬定「挑戰 2008 黃金計畫」，並報奉行政院同意辦理<sup>19</sup>。

在早期的體育概念裡，體育是教育的一環。因此我國政府的體育行政組織，一直都隸屬於教育行政體系之內。而依「人民團體法」成立的民間體育團體，則以內政部為主管機關，其業務則接受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的指導與監督。而在民間體育團體中，中央與地方之間並無直接隸屬關係，此種多頭馬車式的領導，以及體育主管機關層級不高，便成為體育界經常詬

---

<sup>18</sup> 李仁德。〈我國新舊「國民體育法」比較分析〉。《大專體育》第 42 期。1999 年 4 月。頁 3-10。

<sup>19</sup>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挑戰 2008 黃金計畫〉。《國民體育季刊》第 34 卷第 4 期。2005 年 12 月。頁 4。

病之處。直到 1997 年，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掛牌成立，體育才有中央部會級的行政主管機關，也才確立我國從中央到地方的體育組織架構。

## 第二節 推展組織

### 第一項 政府體育行政組織

#### 一、教育部體育司

1983 年為獎勵優秀運動選手，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為國爭光，以及提高運動水準，獎勵選手創新記錄，分別訂定了「教育部國光體育獎章頒發要點」與「教育部中正體育獎章頒發要點」。1986 年將「中正」、「國光」體育獎章合併，為「教育部中正、國光體育獎章頒發要點」，並提高獎勵金額度。中正體育獎章之給獎項目有明確規定(即田徑、游泳、射擊、射箭、自由車、舉重等六項)，國光體育獎章則為參加奧運、世運、亞運或國際性單項運動協會主辦之正式錦標獲得優勝者。1991 年再度修正「教育部國光、中正體育獎章頒發要點」，給獎資格作了更詳細的規定。此外，另訂定「教育部國光、中正體育獎章獎助學金頒發要點」，明確規定各級獎助學金的數額，尤其是對獲獎選手之有功教練，比照該選手獲獎等級合得一人次同額之獎金。此項獎勵辦法，改進了以往只鼓勵選手而忽視教練辛苦付出的缺點，對長年執行訓練工作的教練而言，無啻是一大鼓勵，亦是對教練專業能力的尊重<sup>20</sup>。然而也因此造成教練各擁選手，不願釋出手中優異選手，追根究底，其實也是因為教練的工作並沒有任何保障，要能訓練出一位在亞、奧運奪牌的選手，可謂可遇不可求。

1992 年教育部於 3 月 4 日函覆中華奧會，確定緊縮今年奧運參賽標準，將原中華奧會所報組團計劃第 1 條，即「國際運動總會已核准參賽資格之項目、選手者」，修訂為「由國際運動總會核准參賽資格並獲得最近一屆世界（杯）錦標賽前八名成績或亞洲（杯）錦標賽前兩名成績之項目與選手者（期限自 1991 年元月 1 日起）」，尺度更加嚴格。此次作業急促，造成日前甫獲國際桌總准予參加奧運的 5 位桌球國手，反遭自己剔除榜外<sup>21</sup>。

<sup>20</sup> 花梅真。〈政府遷台後中央體育行政組織之歷史變遷-民國 38-36 年〉。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1998 年 6 月。頁 121-122。

<sup>21</sup> 鄭清煌。〈奧運參賽標準縮緊〉。《民生報》第 2 版。1992 年 3 月 5 日。

表 4-1 有關單位研訂奧運決選標準及參賽原則比較表

體總(競技運動強化委員會)	奧運組團專案小組	教育部
1991.12.19	1992.01.20	1992.03.04
掌握專業特性及國際總會有關規定善加把關。	志在奪牌，非在參加	1.貫徹「精兵」政策，維持所有項目公平之參賽機會 2.尊重組團專案小組決議。
1.球類團體項目：取得奧運分區參賽資格者。 2.個人項目：取得國際總會認定之參賽資格者。 3.技擊項目：因無客觀標準需獲得最近一屆(1991年起)亞洲(杯)錦標賽銀牌或世界(杯)錦標賽第8名以上成績者。 4.有客觀標準而奧運會未訂參賽標準之項目：以最近一屆(1991年起)亞洲(杯)錦標賽及亞運會第2名成績，擇最優成績為參賽標準。 5.有客觀標準且奧運會未訂參賽標準之項目：以最近一屆(1991年起)亞洲(杯)錦標賽及亞運會第2名成績，擇最優成績為參賽標準，如有2人以上達到最低標準則按奧運會所訂之最低參賽標準處理	1.由國際運動總會核准參賽資格之項目與選手：舉重、射擊、跆拳道、體操、羽球、桌球、擊劍、網球、角力、拳擊。 2.須取得奧運會分區參賽資格者：女籃、棒球。 3.遵照國際運動總會規定，並獲得最近一屆世界(杯)錦標賽前8名成績或亞洲(杯)錦標賽前2名成績者(期限自1991年元月1日起)：跳水、射箭、自由車(無客觀標準項目)、柔道、現代五項、馬術。 4.遵照國際運動總會規定並以1990年亞運會或1991年亞洲(杯)錦標賽第2名成績作為決選標準，選拔擇優參賽者：田徑、游泳(跳水除外)、自由車(有客觀標準項目)。	1.由國際運動總會核准參賽資格，並獲得最近一屆世界(杯)錦標賽前8名成績或亞洲(杯)錦標賽前2名成績之項目與選手者(期限自1991年元月1日起)：舉重、射擊、跆拳道、體操、羽球、桌球、擊劍、網球、角力、拳擊。 2.3、4條原則同意奧運組團專案小組部分。
未依運動項目特性明列適用原則	增列適用原則之項目	僅修訂第1原則

資料來源：鄭清煌製表。〈有關單位研訂奧運決選標準及參賽原則比較表〉。《民生報》。

第2版 1992年3月19日。

如表 4-1 所列，1992 年第 25 屆奧運即將在 7 月舉行，而體總的最初原則，到教育部的最後原則，在短短不到 3 個月的時間急劇改變，體總謹守奧運會及國際體育組織規定之參賽標準，組團小組基本上依循體總之標準，將運動項目明確定出。然而教育部無視國際組織之決定，堅持所有項目皆須有公平的參賽機會，尤其須採記 1991 年起的成績，未針對運動的特性做出區隔，這對桌球項目是極不公平的事，當時亞洲區的大陸及日本為

世界桌壇的霸主，我國桌球要能拿到亞洲前二名的成績，幾乎可以等同世界前二名的實力了。而對於國際體育組織的不尊重，對於我國今後的體育交流將種下難以預料的阻礙。

1997年體委會掛牌運作後，曾先後兩次與教育部舉行體育業務協商會議，劃分體育相關業務的主政單位。兩次會議的協商結果重點節錄如下：

- (一) 有關全民體育、競技體育、社會體育及國際體育部分，由體委會辦理。
- (二) 學校體育除國際競技體育及其相關特優選手培訓外，其餘均由教育部執行。
- (三) 「國民體育法」移由體委會主政。
- (四) 學校專任運動教練業務自 88 會計年度起移由體委會主政。
- (五) 由教育部通函各級教育主管機關及學校，自即日起有關調訓國家代表隊教練、選手案，由體委會逕函辦理。

有關學校優秀選手培訓、國際體育交流及兩岸體育交流之整體規畫，自即日起由體委會主政，有關學校和學生參與部分由教育部配合辦理<sup>22</sup>。

## 二、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行政院於 1997 年 6 月 26 日第 2533 次院會通過「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組織條例」及「暫行組織規程」，並於 7 月 1 日函請立法院審議。同年 7 月 16 日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簡稱體委會，英文名稱為 National Council on Physical Fitness and Sport，簡稱 NCPFT）掛牌運作，成為全國體育行政主管機關，統籌國家體育事務。立法院於 1997 年 12 月 30 日第三屆第四會期第 28 次會議通過「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組織條例」，體委會便正式成為中央部會之一。體委會置委員 15 人至 19 人，均為無給職，由主任委員提請行政院院長就體育界代表、有關機關代表及學者、專家派兼或聘兼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二次。但委員為有關機關代表者，其任期隨職務異動而更動<sup>23</sup>。

為了改革過去區運會所產生的許多弊端，諸如參賽人數龐大、運動員

---

<sup>22</sup> 曾賢亮。《我國體育組織制度的現況及發展策略（初稿）》。台北市。行政院體育委員會。1999年。頁 15。

<sup>23</sup> 曾賢亮。《我國體育組織制度的現況及發展策略（初稿）》。台北市。行政院體育委員會。1999年。頁 10。



挖角、競技水準無法提升、運動賽會品質降低等問題，因此為體委會邀集了學者專家組成「台灣區運會改革規劃小組」，來擬定「台灣區運動會改革計畫綱要」，作為區運會改革之參考。於是體委會在 1998 年 10 月 22 日以台 87 體委競字第 10392 號令發布「全國運動會舉辦準則」，成為我國目前舉辦全國運動會的法規依據。此外體委會也陸續在 1999 年 3 月 24 日以台 88 體委競字第 3933 號令發布「全國大專院校運動會舉辦準則」，及 1999 年 4 月 13 日以台 88 體委競字第 4989 號令發布「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舉辦準則」，為我國現行實施的三項綜合性運動會確立了舉辦的法源依據<sup>24</sup>。

體委會成立後為我國首度獨立設置的中央體育專責機構，由趙麗雲擔任第一任主任委員，分設綜合計劃處、競技運動處、全民運動處、體育設施處和國際體育處，其中學校體育業務仍由教育部體育司掌理。1999 年召開全國體育會議，聽取各方建言之後，公佈體育白皮書，體育業務朝多元化發展，以全民體育與競技運動兩大主軸，規劃廿一世紀體育藍圖。2000 年因政黨輪替，由許義雄接掌主任委員，庚續、落實體育白皮書之遠景，並於雪梨奧運後，調整各項委辦業務結構，重要的有：收回原委託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之業務、收回左營訓練中心直屬體委會改稱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輔導各縣市政府成立獨立之體育專管機構等，以提昇行政運作之效能與效益<sup>25</sup>。

2000 年雪梨奧運結束，體委會為落實「選、訓、賽、輔」業務合一政策，除積極輔導中華體總轉型外，並於 2000 年 12 月 13 日擬定「國家運動選手培訓實施計畫」報奉行政院核准，於 2001 年 1 月 1 日，在原左訓中心基地內正式成立臨時性任務編組之國家運動選手訓練中心，簡稱國訓中心，賡續辦理國家運動選手培訓工作，然而「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設置條例」業經行政院院會審議通過，於 2003 年 10 月 15 日送立法院審議，並經一讀通過，惟未能列入 2、3 讀程序，尚未完成立法程序<sup>26</sup>。

---

<sup>24</sup> 陳金盈。〈我國綜合性運動會改革之探討－以全國運動會為例〉。《台灣體育》第 105 期。2000 年 3 月。頁 2-9。

<sup>25</sup> 徐元民。〈臺灣體育行政綜覽〉。《台北文獻》直字第 137 期。2001 年 9 月。頁 85。

<sup>26</sup> 黃啓煌。〈國家運動訓練中心的現況與未來〉。《國民體育》第 35 卷第 1 期。2006 年 3 月。頁 17,21。

## 第二項 民間體育行政組織

### 一、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

1975年4月，教育部為籌畫我國參加1976年第21屆蒙特婁奧運會代表隊集訓，乃與軍方協商借地，供14個項目三百餘位選手施訓一年，俟候在徵得軍方同意長期使用，於1976年正式成立「左營運動訓練中心」。1987年，前教育部長李煥在國立體育學院聽取簡報後，指示利用體育學院的資源成立北部運動訓練中心，來擔負國家級運動教練及選手培訓工作，1996年遷移桃園縣立體育場<sup>27</sup>。

台南市桌球訓練營在林忠雄、許永輝等人的規劃下，訓練如吳文嘉、黃慧傑等優異選手，受到全國體壇注目。而一向是青少年及國家級選手訓練地點的左營，雖在體協大力資助下，但績效不彰，選手球技未能明顯突破，經檢討係訓練及管理未能如台南之熱心及上軌道，因此全國體協批准桌協在台南市成立國家訓練營以取代左營訓練營的計劃，於1983年元月1日正式實施。附帶三項條件包括：

（一）左營運動訓練中心原有之桌球選手及教練王友信，均接往台南桌球訓練營。

（二）左營運動訓練中心現有之桌球台及有關桌球訓練器材，運往台南繼續使用。

（三）訓練績效及爾後經費來源，為該訓練營是否繼續辦理之依據。

雖然體協批准此一計劃，然而營主任林忠雄卻面臨場地、升學、教練之困擾，因原先台南桌球訓練營所草擬升格的計劃，係以男選手為主，由左營轉移過來的女選手勢必無處住宿，也無足夠的空間擺放球桌練習。目前台南市桌球訓練營的地點係借用體育田徑場看台下的空間，擺放五張球桌，廿多名選手不間斷的集訓，已有捉襟見肘之感，有無多餘得空間可擴建，盥洗室只有一間，非常不方便。林忠雄表示女選手可以直接在長榮中學就讀，利用該校球場練習，原左營教練王友信可以繼續就近加強輔導與訓練。另一個困擾的問題是學業，由左營過來的十多位選手原借讀國光中學，撥至台南後，體協尚未明文協調由何校接管，各校雖有意爭取，但無

---

<sup>27</sup> 張俊一。〈組織慣性與組織變革個案分析——以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台灣省體育會為例〉。《國教世紀》第213期。2004年12月。頁96。

教育廳指派，誰也不敢造次<sup>28</sup>。體協的用意雖好，然而卻未能謀定而後動，徒增執行單位的困擾，然而選手的指導教練大多已固定許久，倉促行事，在場地及人員都未就位下，選手得要重新適應新的環境，對於選手身心方面有一定程度的影響，應該慎重行事。

研究發展委員會一般研究組 1983 年 1 月 24 日，舉行第三次委員會議，建議我國金融機構及各公民營企業單位，配合新公佈的國民體育法，從速組織運動團隊，以推廣國民體育<sup>29</sup>。1989 年 12 月 23 日更名為「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並於 29 日改選首任會長，原任體育協會理事長張豐緒先生以高票蟬聯會長一職、陳金樹繼任秘書長。2001 年，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收回南、北二個訓練中的業務，成立「國家訓練中心」，由體委會派員兼任中心主任，自此體總執行多年的政府委辦業務歸零，該會行政人員由 120 人驟減至 7 人<sup>30</sup>。

## 二、中華民國桌球協會

在美國桌球協會會長史其夫三年來的支持下<sup>31</sup>，1982 年我國桌協獲得美、港、日、烏、泰、新、馬、韓、秘、哥.....等會員國支持，於 8 月向國際桌球聯盟再度申請，26 年的長期奮鬥終於成功。1983 年 5 月 7 日上午 10 時，於東京世川紀念館所舉行的國際桌球聯盟會員大會，共有 87 個國家參加，有關我國入會之事，未曾經過會員國的討論與表決，直接由現任英籍理事長伊凡斯宣佈成為「準會員」，兩年之後，將可成正式會員。依據世界桌球錦標賽現行競賽規程第五章第二條第二款的規定，「凡未參加過世界錦標賽」的會員協會，應編組於「第三級」隊；第二款第一、二項另有特別規定「若參加的協會所述的球隊，認為其實力超出其他較高『級次』排名最後球隊，可要求提昇較高級次，倘經世界桌球錦標賽『技術委員會』之協議，並得國際桌協『分組委員會』特准其提昇較高級次中的最末名位」<sup>32</sup>。而此次能入會的最客觀條件，便是我國以「奧會」模式作為入會條件，

<sup>28</sup> 〈台南國家桌球訓練營面臨重重困難〉。《民生報》第 11 版。1983 年 1 月 8 日。

<sup>29</sup> 〈體協建議公民營企業速組運動團隊擴展全民體育〉。《民生報》第 2 版。1983 年 1 月 25 日。

<sup>30</sup> 張俊一。〈組織慣性與組織變革個案分析——以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台灣省體育會為例〉。《國教世紀》第 213 期。2004 年 12 月。頁 96。

<sup>31</sup> 〈助我爭取入會居功至偉〉。《民生報》第 2 版。1983 年 5 月 19 日。

<sup>32</sup> 施能欽。〈談桌壇今後努力的方向和做法〉。《民生報》第 2 版。1983 年 5 月 9 日。

今後，與國際桌協的聯繫，便以此為基點<sup>33</sup>。然而國內各級組織中，除台灣省組織下的各縣市組織，尚有隸屬統轄效用外，各縣市、台灣省、台北市、高雄市等級組織與全國桌協間，形成「各自為政」的隔膜，實為當前應改進的要事。新組成的亞洲桌球聯盟已舉行了6屆的亞洲賽，係每兩年舉行一次，我國自1970年參加第10屆亞洲賽後，中斷了12年之久，依國際桌球聯盟規章規定，國際桌協會員，均有資格參加洲際協會為會員，我國桌協應速做準備恢復會籍之工作<sup>34</sup>。

表 4-2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理事長、總幹事、秘書長人員

屆次	職稱	姓名	任職時間	經歷
4	理事長	陳茂榜	1981.07~1985.10	聲寶公司董事長
	總幹事	李龍雄	1981.07~1985.10	聲寶公司人事經理
5	理事長	楊天生	1985.11~1989.10	長億公司董事長
	秘書長	周麟徵	1985.11~1989.10	麒麟旅行社董事長
6	理事長	莊村徹	1989.11~1993.10	六福開發集團董事長
	秘書長	周麟徵	1985.11~1989.10	麒麟旅行社董事長
7	理事長	莊村徹	1993.11~1997.10	六福開發集團董事長
	秘書長	楊正雄	1993.11~1997.10	合作金庫銀行主任秘書
8	理事長	楊天俊	1997.11~2001.10	台中高爾夫球場總經理
	秘書長	楊正雄	1997.11~2001.10	合作金庫銀行主任秘書
9	理事長	廖文雄	2001.11~2005.10	得和建設公司董事長
	秘書長	楊正雄	2001.11~2005.10	合作金庫銀行主任秘書

資料來源：《中央日報》、《聯合報》、施能欽輯《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屆）》、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組織簡介〉。<http://cttta.org.tw/organize.htm>。2006年7月11日 pm2:00。

<sup>33</sup> 《民生報》第2版。1983年5月8日。

<sup>34</sup> 施能欽。〈談我桌壇今後努力的方向與做法〉。《民生報》第2版。1983年5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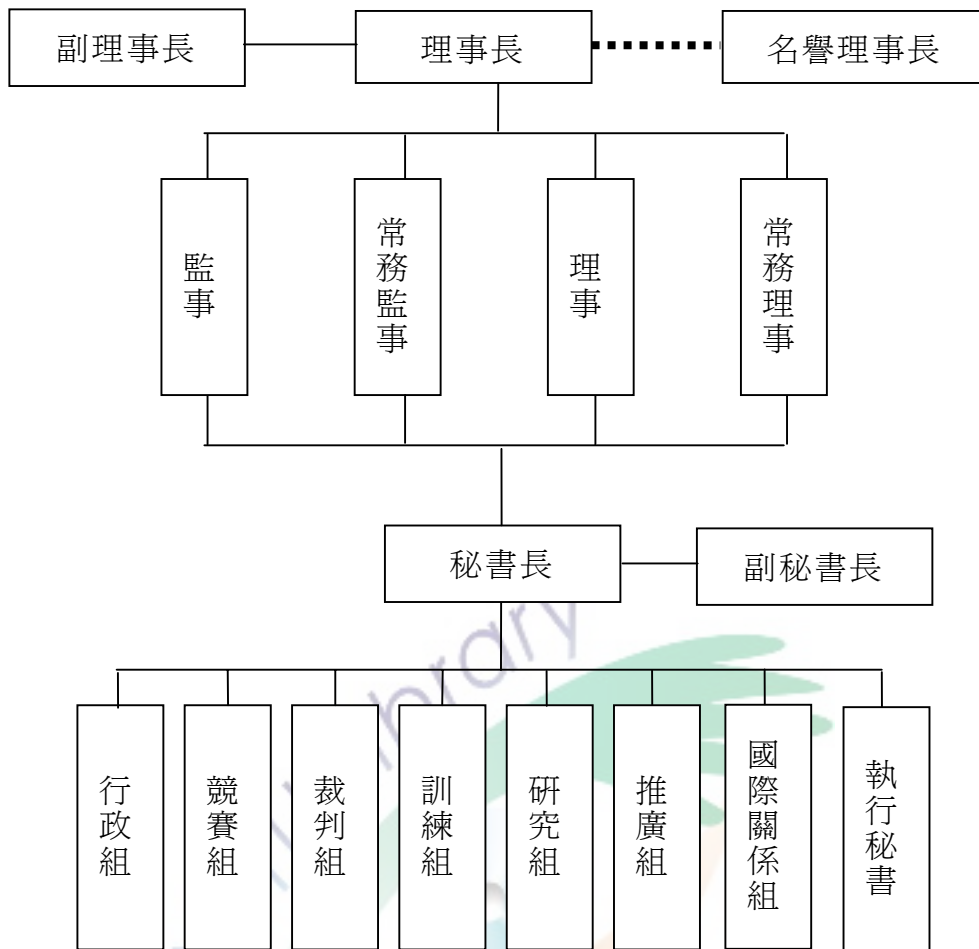


圖 4-1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組織圖

資料來源：筆者係根據台南市體育會桌球委員會編印。《84 年度中華桌球國手選拔賽秩序冊》。1985 年 1 月。頁 4。繪製而成。

全國桌球協會為培訓全國優秀桌球選手，俾參加 1988 年奧運會及世界盃錦賽，全國體協核撥補助費 150 萬元整<sup>35</sup>。事隔半年，全國桌協台南桌球訓練營主任林忠雄，1983 年 8 月 6 日到全國體協爭取下半年度訓練經費，在體協訓練組長陳遠龍追問下，才得知原來體協撥的 150 萬元訓練經費，桌協分兩次交給台南訓練營，但只有 100 萬，原來桌協並未自籌經費，反將體協撥的款數扣了 50 萬元，暴露國內體運界專款不能專用的通病<sup>36</sup>。

<sup>35</sup> 〈台南桌球訓練營 體協決補助經費〉。《民生報》第 2 版。1983 年 1 月 25 日。

<sup>36</sup> 宮泰順。〈桌協專款未專用〉。《聯合報》第 5 版。1983 年 8 月 7 日。

1984 年全國桌協在全體幹事部會議中議決通過，我國桌球國家代表隊名稱自今年起正名為「中華隊」，今後我國桌球國手可以名正言順以「中華隊」名義，現身在國內外的國際性比賽<sup>37</sup>。1986 年 4 月 3 日亞洲桌球聯盟執行委員會在日本名古屋開會，一致通過中華民國入會的議案<sup>38</sup>。1986 年 6 月 27 日外交部發言人邱進益表示，我雖然已申請加入亞洲桌協<sup>39</sup>為會員，然而我國任何團體或個人均不得派員赴中國大陸參加任何活動，是我國基本政策，基於此，我桌球協會將不派隊參加今年在大陸舉行的亞洲杯桌球賽<sup>40</sup>。1986 年 10 月亞洲桌球聯盟在大陸召開年會同意中華民國入會<sup>41</sup>。

1990 年 6 月體總強化委員會審查全國桌協提報亞運決選名單，但男子吳森嚴、洪光燦及女子王明月三位選手，卻在外交部的徵召下，將赴中、南美洲 7 個國家巡迴比賽宣慰僑胞。首先，代表隊將展開總集訓，男選手 6 去其 2，女子 5 去其 1，讓人懷疑能否達到集訓效果；其次，上述選手預計 8 月初返國，勢必錯過總集訓報到日期（7 月 1 日至 15 日），屆時桌球隊不能成軍，可能會取消桌球隊參賽<sup>42</sup>。雖然體育團隊是國民外交的尖兵，我國長期以來也以此來維繫與邦交國的關係，尤其是在中南美洲各國家，然而實值亞運當前，全國桌協為何不能有所堅持，就算為了某些原因非得派遣選手，還有其他非國手的選手可用，對於國際競賽的輕忽，也就導致地方對於全國桌協的不滿。

體總訪視團 1992 年 1 月 16 日在團長唐恩江率領下造訪桌球協會，體總副秘書長魏香明建議桌協在全省分區設基層訓練站，將已發展成氣候的學校球員集中，由桌協規劃評估，如此對桌球運動人口普及和實力提昇皆有助益，且體總願在經費上盡力協助。強化委員會並與桌球協會研討國手選拔辦法，由於以往為全國個人賽前 12 名選手進行 1 個單循環，排定 1~12 名國手順位，長期以來為外界詬病屢有放水情形。在充分的溝通及解說下，桌協同意今年開始採用雙敗淘汰制排定國手順序，同時桌協選訓委員會不

---

<sup>37</sup> 陳麗卿。〈桌球國家代表隊今後出賽名正言順冠以中華隊〉。《民生報》第 2 版。1984 年 1 月 26 日。

<sup>38</sup> 〈亞洲桌球聯盟通過我國入會〉。《聯合報》第 3 版。1986 年 4 月 3 日。

<sup>39</sup> 此為誤植，應為亞洲桌球聯盟。

<sup>40</sup> 〈亞洲杯桌球賽我不派隊參加〉。《聯合報》第 3 版。1986 年 6 月 28 日。

<sup>41</sup> 〈亞洲桌球聯盟同意我國入會〉。《聯合報》第 3 版。1986 年 10 月 11 日。

<sup>42</sup> 江彥文。〈別再折騰亞運國手〉。《民生報》第 4 版。1990 年 6 月 23 日。

得自排名以外遴選國手<sup>43</sup>。

1996年11月13日中華桌協邀請大陸國家隊教練蔡振華，來華為國內教練舉辦一場講習會，他說世界桌球旋轉和速度已發展至人體的極限，因此只能在器材上做文章，主要就是在人體極限以外尋求更旋、更快。而這些研究發展，總歸就是為了進攻，因為進攻就是桌球最佳的防守，也是得分的重要手段，男桌最好的選手必須做到沒有一個球不能起板攻擊<sup>44</sup>。

2002年中華亞運男子桌球隊培訓工作，選手幾乎沒有到齊過，教練人選也遲遲未能決定，幾乎呈現「無政府狀態」。原本教練委員會依優先順序決定林忠雄、莊漢傑及吳文嘉，然而林忠雄提出辭呈，莊漢傑只願負責兒子莊智淵的個人賽。集訓之初，訓練站設在台南，莊智淵及陳正高只到台南3次，之後莊智淵回德國打俱樂部賽，陳正高也自行到大陸訓練，只有蔣澎龍、張雁書及吳志祺，始終由吳文嘉盯著集訓。尤其莊智淵7月1日加盟合庫隊，使得問題更加複雜，合庫主掌的全國桌協遂在教練問題上模糊以對，造成各行其事的狀況。遲遲不決定教練人選，已引起一些選手情緒反彈，蔣澎龍已經拒打混雙，甚至連團體賽都不想參加<sup>45</sup>。

2004年4月由於桌協對於規則的誤解，讓我國參加奧運桌球世界區資格賽人數減半，相對取得參賽權的機會也減半。中華男隊還有一席參賽資格，桌協原本「以為」這個人選必須參加過亞洲區資格賽才能參加世界區資格賽，張雁書自願放棄機會，所以桌協沒有報名男單。女子隊有三席參賽機會，桌協考量的因素與男單相同，結果只報了在亞洲區資格賽失利的黃怡樺、余美儒二人。沒想到桌協以為的規則是錯誤的，國際桌總對奧運世界區資格賽並沒有選手資格限定，只要會員國在各洲際資格賽結束後，還差幾個名額，就可選派相同名額的選手參賽。中華隊原本可以報名三女一男，結果只報了兩名女將，令人扼腕<sup>46</sup>。桌協缺乏能處理國際事務的人員，尤其對於規則的認定，抱著以為的心態，而不實事求是的求證，只要有人可以詢問一下國際桌總，則可解決這個疑問，也不至於損害到選手的益，而且可以增加我國參加奧運的人選，奪牌的機會也會大增。

---

<sup>43</sup> 陳麗卿。〈桌協今起新制排國手順位〉。《民生報》第2版。1992年1月17日。

<sup>44</sup> 雲大植。〈桌上談兵進攻即防守〉。《民生報》第2版。1996年14日。

<sup>45</sup> 賈亦珍。〈亞運教練懸而未決〉。《聯合報》第31版。2002年8月14日。

<sup>46</sup> 馬鈺龍。〈桌協烏龍桌手扼腕〉。《民生報》B2版。2004年4月22日。

### 三、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

台灣省桌球裁判暨教練講習會於 1992 年 2 月 24 至 27 日在台中省立體育場舉行，全省 21 縣市均派教練，總計有 70 人參加。師資有師大教授黃國義、台南林忠雄及省桌球委員會總幹事阮文淵外，特地聘請自大陸移居日本現任日桌技術研究員的邵博雲主講。講習會內容有桌球教學及訓練法、國際桌壇發展趨勢和我們應有的認識、訓練計劃擬定及體能訓練等<sup>47</sup>。茲以 1995 年講習會為例：

#### 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裁判、教練講習會實施辦法

一、宗旨：為提高桌球裁判、教練技術水準，甄選省級裁判、教練，以利推展桌球運動。

二、指導單位：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台灣省體育會、中華民國桌球協會。

三、主辦單位：台灣省立體育場、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

四、承辦單位：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

五、講習日期：中華民國 84 年 8 月 10 至 12 日止

講習地點：台灣省立體育場（台中市力行路 271 號；04-2282173）

六、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7 月 30 日止。

報名地點：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台中市力行路 271 號；04-2282173）

七、參加資格：（一）擔任縣市代表隊參加台灣區比賽教練或管理。

（二）擔任機關學校參加全省獲全國性比賽教練或管理

手續：填寫報名單經縣市桌球委員會簽奉推薦現三人，繳交二吋相片三張，報名費陸佰元，供膳宿。

八、本辦法依本會年度工作計劃實施並呈奉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八四、七、十一教六字第 10072 號函核准實施。

九、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佈之。

十、附講習會課程表、經費概算表各乙份<sup>48</sup>。

由宗旨可知以提教練及裁判水準，指導單位及核准者皆為台灣省教育廳，由此可知此協會之運作，是不受中華民國桌球協會之約束，也不受中

<sup>47</sup> 陳麗卿。〈台省桌球裁判、教練講習展開〉。《民生報》第 2 版。1992 年 2 月 25 日。

<sup>48</sup> 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中華民國八十四年裁判教練講習會》。1995 年。頁 3-4。



華民國體育協進會之補助，因此在事權方面就是互不隸屬，況且當時在全省主要推動桌球運動者為各縣市體育會之桌球委員會，實際上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掌握著比中華民國桌球協會更多的資源及選手，這在選手選訓方面不是一件好事，因為沒有一個最高的統一機關，容易形成多頭馬車。

表 4-3 1995 年度台灣省桌球裁判、教練講習會

日期 內容 時間	8 月 10 日 星期四	8 月 11 日 星期五	8 月 12 日 星期六
0810~0900	報到及始業式 楊天俊	如何訓練傑出選手及 各項基本技術訓練 甄九祥、阮文淵	桌球訓練的科學基礎 黃國義
0910~1000	發球接發球、步法訓		國際桌壇發展趨勢和 我們應有的認識 林忠雄
1010~1100	練及戰術制定和運用		
1110~1200	方法 稽山真、王友信		
1210	午餐休息		
1330~1420	營養與體能 趙淑蘋	技術訓練及戰術運用的 相互關係 甄九祥、阮文淵	桌球規則講解及判例 分析 謝有義
1430~1520			綜合座談測驗 各講師
1530~1620	桌球的選材及訓練方		
1630~1720	法 陳定雄		
1730	晚餐休息		
1900~2100	影片技術研討 林起江、阮文淵		賦歸
2200	熄燈就寢		

資料來源：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中華民國八十四年裁判教練講習會》。1995 年。頁

5。

此次邀請的講師中稽山真為日本大和桌球會社技術推廣員，甄九祥為中國北平桌球技術委員，不只有技術方面的指導，還包括營養及選材，報

名人數達 57 人，參加的人員遍佈北中南東，甚至還有遠自澎湖的教練參與，顯見體育會桌球協會對於桌球運動推廣，能夠發揮紮根的工作。然而從其辦理的日期看來，似乎較適合公教人員參與，不利於私人企業者參加。

#### 四、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協會

台東縣仁愛國小負責訓練桌球選手之賴天任老師於 1989 年退休後，因好友鄭肇晃的鼓舞，開始了一段艱辛的協會開創期。1989 年賴老師接辦「扶輪社桌球訓練中心」後，爲了推廣桌球運動，舉辦兩屆的賴老師獎金桌球賽。1991 年扶輪社的桌球場地將被收回，適逢當時「東凌宮」的主持林朝桂先生，免費提供「東凌宮桌球室」讓愛好桌球人士有意切磋之地，並且贊助經費發展桌球運動。此時，張外科醫院張志民主任提議成立「東凌宮桌球聯誼中心」，推舉林朝桂先生擔任第一屆會長及 8 位理監事開始會務的運作<sup>49</sup>。1992 年發生「東凌宮」寺務之爭<sup>50</sup>，因此在會長林朝桂先生的協助下遷移至「龍鳳寺」桌球室，並成立「龍鳳寺桌球聯誼中心」，再度推舉林朝桂先生擔任會長一職，並選出 10 位理監事。1993 年底又面臨搬遷的命運，賴天任老師拜訪台東縣前縣長陳建年先生（時任台灣省議員），在陳建年先生的協助下暫時安身至台東縣體育場二樓，此時也向台東縣社會局申請成立「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協會」，然而初期在主管機關不希望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成爲雙頭馬車的顧慮下，並不願意同意申請，然而依「人民團體法」第七條之規定，在賴基雄先生及相關熱心人士的奔走下，於 1994 年 3 月 10 日由張志民先生擔任發起人，向社會局登記立案，正式成立「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協會」（以下簡稱台東桌協），並召開第一屆會員大會，由林朝桂先生高票當選第一屆理事長，並選出張志民先生等 9 位理監事，賴天任老師擔任總幹事一職。

相關組織如下：

---

<sup>49</sup> 賴天任編。〈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協會會務工作〉。《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協會第五屆會員大會會議資料》。台東。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協會。2005。頁 9。

<sup>50</sup> 賴天任老師訪談紀錄（2005，3 月 15 日）。〈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協會發展概況〉。地點：台東縣體育館桌球訓練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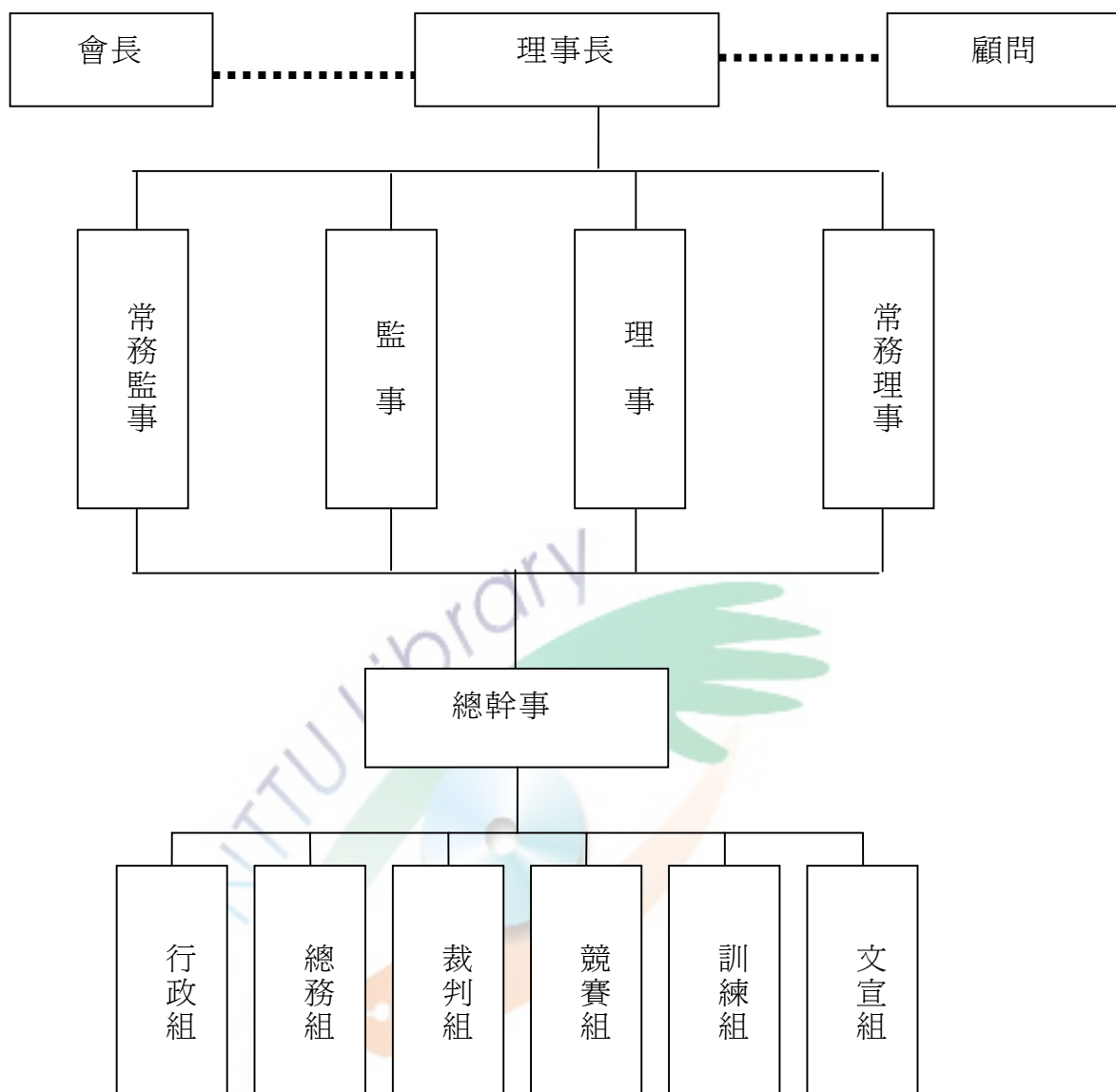


圖 4-2 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協會組織圖

資料來源：上圖為筆者依據〈1998 年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協會組織章程〉繪製而成。

1995 年國立台東體育實驗中學甫成立，由於校舍並未完工，該校學生經安排需暫住至台東縣體育場，於是台東桌協面臨第三次的搬遷，所幸當時台東縣體育館東側一樓並未有單位使用，因此，在現在會址開創出一番桌球運動盛況。在台東桌協全體會員的努力下，截至 2004 年底會員數已達 225 人<sup>51</sup>，參與會員須繳交入會費 300 元，每月會費 125 元，一次收一年

<sup>51</sup> 賴天任編。〈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協會會務工作〉。《台東縣桌球運動發展協會第五屆

1500 元，入會後每年不再收入會費，僅收取常年會費 1500 元。為使會員能充分使用場地，並適合不同行業之需求，訂定不同的使用時間與對象。不但提供一般民眾運動的場所，也使政府提供的場地得到充分的運用，達到興建運動場館推廣全民運動的目的，也帶起台東縣桌球運動的另一波高潮。

## 五、台南市府城桌球協會

1995 年仲秋，一群愛好桌球的市民在林忠雄先生的號召下成立了台南市桌球委員會國手訓練營後援會（會址即設在體育場西側桌球國手訓練營），提供資金援助國手訓練，由此台南市在全國桌球賽能擁有連霸榮譽實功不可滅。之後在劉忠雄先生熱心協助下，介紹多位企業家共同推動桌球運動，定名為「台南市府城桌球聯誼會」，並推動全國性的桌球賽，稱為「台南市府城盃全國桌球錦標賽」。由於獎金高，每屆比賽總會吸引各縣市桌球好手角逐，儼然成為全國例行性重要球賽之一<sup>52</sup>，以 2003 年第 9 屆府城盃桌球錦標賽競賽規程<sup>53</sup>說明之。此一競賽依球技、年齡及會員分為全國社會團體乙組、全國社會長青團體組、分級聯誼團體組等三組，為增進參加者的意願，避免比賽成了少數高水準的選手競技場，明定上屆全運會選手及三年內國手不得參加。各組採不同的比賽方式，社會團體乙組採四單一雙（單單雙單單）五點制；社會長青團體組、分級聯誼團體組採用三點雙打制。每盤均採五局三勝制，每局 11 粒。各組取前四名頒發獎盃外並設有獎金以資鼓勵，社會團體乙組：冠軍 20000 元整、亞軍 12000 元整、季軍 7000 元整、殿軍 5000 元整。社會長青團體組：冠軍 15000 元整、亞軍 10000 元整、季軍 6000 元整、殿軍 4000 元整。分組聯誼團體組：冠軍 7200 元整、亞軍 4800 元整、季軍 3600 元整、殿軍 2400 元整。總獎金高達 101800 元，難怪眾家好手趨之若鶩，甚至在第 7 屆時參賽隊伍達到 60 隊之多，參賽人數多達五百多人<sup>54</sup>。

1998 年多位委員提出申請更名為「台南市府城桌球協會」，並在 1999 年 8 月 1 日經主管機關批准，其後半個月餘突接到台南市體育場通知，因

---

會員大會會議資料》。頁 4。

<sup>52</sup> 林忠宏。〈台南市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9-2003）〉。頁 83-84。

<sup>53</sup> 徐老師桌球園地。<http://www.ilpp.com.tw/fc-9.htm/>。2005 年 11 月 15 日 0：20。

<sup>54</sup> 林忠宏。〈台南市桌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9-2003）〉。頁 84。



體育場歷年失修已決定修建，必須在一週內遷出，甫成立之府城桌球協會的暫借用實踐堂，遇有社區辦理宴席時需停止打球活動，頗有寄人籬下之苦。當時理事長王文平先生運用關係多方奔走，爭取搬回體育場之機會，2001年2月體育場完工，王理事長設計繕寫BOT（即BUILD（興建）、OPERATE（營運）、TRANSFER（移轉）之縮寫）參加資格說明書，送往市政府參加競標，經三次審查會，終獲得BOT委託經營權。之後王理事長王文平先生及葉副理事長明法先生，緊急召開全體理監事及顧問團會議發動建設基金捐獻運動，共募得基金82萬元，將原體育場東側聖火台看台下零亂不堪，只有硬體建設之場地，經過34個工作天後完成美輪美奐之球場。從此球場新穎環境優美，球桌全部汰舊換新，會員也由實踐堂之150名增至目前之400多名，亦是空前之會員成長<sup>55</sup>。

體委會的成立，終於使得國內的體育發展，明確的將學校體育與社會體育分割開來，尤其收回原本屬於民間體育組織承辦的業務，統一事權，解決原本多頭馬車的體壇紛爭。另一方面在中華桌協的努力下，加上奧會模式的契機，終於加入國際桌球聯盟，開創新的局面。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致力在教練及裁判的訓練上，對於桌球運動的推廣功不可沒。另一方面，有感於縣市體育會桌球委員會未能提供一般民眾活動場地，於是熱心人士主動爭取經營政府提供的公共場地，自組桌球運動組織，並舉辦比賽提昇球友技術及興趣。政府機關一方面可減少場地維護及人事管理的費用，轉而扮演監督的角色；另一方面藉由民間的人力及資金投入，擴大民眾對於運動的參與，造成雙贏的局面。

## 第三節 國內賽事

### 第一項 團體賽

#### 一、台灣區運動會（1983~1998）

1983年區運在台北市舉行，男女桌球金牌爭奪戰，高潮迭起，都是敗部復活。男子組南市與苗縣爭勝部冠軍，南市戰術應用得當，將高手排前

---

<sup>55</sup> 徐老師桌球園地。〈台南市府城桌球協會簡介〉。<http://www.ilpp.com.tw/>。2005年11月14日19:50。

面，以 4：0 大勝，苗栗縣落入敗部。26 日再度碰頭，苗栗縣改以紀金水、紀金龍的單打及雙打排在前三點，南市則由吳文嘉掛頭陣，結果吳文嘉表現不佳，單、雙打連輸兩點，是南市敗陣主因。加賽再戰，桌球小霸王依舊不穩定，單打輸紀金龍，雙打與黃慧傑搭檔，敗給紀家兄弟。男子苗縣隊保住王座，衛冕成功。女子組南投縣是由張秀玉、王素昭、莊淑華等桌壇女將為主力，三人是南投縣人，過去一向代表北部縣市出賽，三年前應縣長吳敦義之邀回鄉效力，結果連續兩年敗給嘉市，今年終於兩度擊敗去年冠軍嘉市，贏得后座。獲得男女桌球第三名的竹市及南縣，都是由國中生為主力軍，顯現新生代的傳承有了希望<sup>56</sup>。

1984 年區運規定桌球參加單打不得兼雙打<sup>57</sup>。本屆排陣的重要性已越形顯著，尤其是雙方實力相當，更是勝負關鍵。男子的勝部冠軍戰，南市隊就是在排陣上吃了大虧，結果被苗縣以 4：3 打入敗部<sup>58</sup>。後來南市敗部復活，兩度以 4：1 擊敗苗縣，奪回王座，開啓前所未有的連霸紀錄。女子組南投縣重好手在歷經磨合期之後，站穩腳步，蟬連冠軍。

1985 年區運桌球賽，男子組勝部冠軍臺南市以逸待勞迎戰苗栗縣，吳文嘉、黃慧傑兩人戰無不勝，再度稱王。女子組去年冠軍南投市被嘉義市所敗，落入敗部，在張秀玉領軍下雖然敗部復活，最後還是敗北<sup>59</sup>。前中共桌球教練狄蕃華也在旁觀戰，表示國內球路跟大陸差不多，但是「開發球」方面不夠講究，大陸球員在開發球變化多端，而國內只是一味開短球，這透露出國內球員缺乏掌握第一板取分的觀念。還有參賽選手中幾乎看不到一支橫板，狄蕃華認為，直板與橫板要相輔相成，才能相攜相長<sup>60</sup>。要發展我國桌運，要走多樣化訓練選手，要了解對手的球路，平時要練習如何破解，尤其要有培訓球員，讓培訓球員模仿不同選手的球路，作為自己球員練習的對象，如此才能知己知彼，克敵制勝。

1987 年區運在台北縣，增加桌球之個人賽，男子桌球團體賽採用史威靈制，女子桌球採用可比倫制<sup>61</sup>。由於採用新制，女子組有裁判不明規則，

---

<sup>56</sup> 〈苗栗南投喜洋洋連闖三關把眉揚〉。《民生報》第 3 版。1983 年 10 月 27 日。

<sup>57</sup> 蘇金德。〈台灣區運動會之探討〉。《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1988 年 12 月。頁 61。

<sup>58</sup> 陳麗卿。〈排陣優劣定勝負〉。《民生報》第 3 版。1984 年 10 月 31 日。

<sup>59</sup> 〈台南市以逸待勞〉。《民生報》第 11 版。1985 年 10 月 30 日。

<sup>60</sup> 雲大植。〈狄蕃華看桌球打法太單調〉。《民生報》第 11 版。1985 年 10 月 30 日。

<sup>61</sup> 蘇金德。〈台灣區運動會之探討〉。《國民體育季刊》第 17 卷第 4 期。1988 年 12 月。頁 62。

執意雙打須由原單打球員兼任，而遭抗議<sup>62</sup>。任何的賽事在舉辦前，都須先辦理裁判講習，讓所有擔任此職務者，充分了解執法的準則，尤其此次更改賽制，更需要說明清楚，最好要進行隨堂測驗，已確定所有人都能正確的執法，然而區運每年輪流由各縣市舉辦，於是裁判也就輪流擔任，這時身為全國最高的桌球組織就有義務要盯緊裁判的素質，訂定出一套裁判訓練模式，從講習到考核，照步驟來，絲毫馬虎不得，才能提高裁判的專業素質。並依循國際賽制及規則辦理比賽，讓選手平時就能適應國際規則，才不至於在國際賽會上動輒得咎。

1988年區運在苗栗縣舉行，台北市、高雄市各以一個單位參加，取消業餘資格，在維真國中興建桌球館<sup>63</sup>。桌球賽男子組是兩雄爭霸，由「台北幫」的苗栗縣對抗「台南幫」的台南市隊，兩縣政府為鼓勵選手，紛紛開出支票，苗栗縣懸賞團體冠軍25萬，亞軍20萬，季軍15萬。台南市長林文雄允諾，「五連霸」的話，就獎賞明年全隊赴美國巡迴訪問姊妹市，女桌方面，南投縣張秀玉自奧運回國後即聲明退休，使得嘉義市成了奪冠的熱門隊伍，然而台南縣、台北市、台中市、台北縣都有實力派的新秀，老少爭鳴、競爭激烈<sup>64</sup>。台南市在「五連霸」的前提下，發現拿下團體冠軍後得27分，僅勝亞軍苗栗縣6分，輸贏就在個人賽，由於南市馮勝欽、謝文堂雙打失利，落入敗部，影響積分，為減少苗縣積分，不惜由吳文嘉先在八強決賽落敗，再從敗部將苗縣洪正雄克掉，最後以總積分47分完成「五連霸」的偉業<sup>65</sup>。由於從上屆改變計分方式，團體賽以三倍計分，個人賽只計一倍，讓各隊為了積分，常演出「不想贏」的心理，像這次台南市隊為求總積分勝過苗栗縣，吳文嘉故意放水輸掉比賽，只能說獎金在作祟。賽前兩個縣市大開支票，鼓勵選手的用意是好的，然而卻太功利主義了。競賽方法的設計，基本上希望讓選手多一些切磋的機會，可是把團體賽及個人賽放在一起計分，又有點太過，因為兩者競賽的出發點不同。

1989年區運為配合民意代表選舉，提前至9月23日至28日辦理。桌球賽改為11人打9分，其中包括兩組雙打，單、雙打又不得兼打，這個規定對球員人數多，實力平均者較為有利。上屆苗栗縣隊紀金龍、紀金水、

---

<sup>62</sup> 〈裁判出錯雙打重打〉。《民生報》第3版。1987年10月28日。

<sup>63</sup> 蘇金德。〈台灣區運動會之探討〉。《國民體育季刊》第17卷第4期。1988年12月。頁62,64。

<sup>64</sup> 陳麗卿。〈區運桌球實力分析〉。《民生報》第3版。1988年10月26日。

<sup>65</sup> 〈兵不厭詐智奪五連霸〉。《民生報》第4版。1988年10月31日。

朱昌勇、許榮展，今年改投效台北市隊，又延攬洪正雄、呂寶彭和洪光燦，準備與台南市一決勝負<sup>66</sup>。24日桌球場地敦化國小活動中心兩度停電，長達4、5個小時，嚴重影響賽程，也是歷年區運桌賽，首度發生停電，比賽中斷事件。然而28日決賽開始，台南市隊即要求雙方在賽前檢附身分證件，隨後拿出書面申訴書，正式指控本市隊吳森嚴、朱昌勇、洪正雄、紀金水四人，資格不符，要求大會裁決。之後北市隊長許榮展向大會抗議謝文堂的「友誼牌七九九」球拍的膠皮是「大陸貨」，在教育部明令禁用之列。後來審判委員裁定接受南市抗議北市的吳森嚴資格不符，南市以5：1獲勝，完成「六連霸」<sup>67</sup>。南北對抗演變成口水大戰，觀眾沒有看到一場精采競賽，球員也沒有演出精采的比賽。然而這也無法苛責挑起這場風波的台南市隊，台南市隊經年累月辛苦經營，好不容易才把選手留在縣內，爲了維持住這一份成果，眼見不公之事，不得不出此下策。而對手台北市隊選手從賽前從四面而來，賽後又八方而去，看不出對於自身基層選手的訓練與照顧，長久下來，還有哪個縣市願意下工夫培訓自己縣內的選手呢？無怪乎有人建議，以後運動員就以自己出生的縣市爲參賽單位。

1990年區運桌球賽，11月1日男子組「南北對抗」決賽，想不到台北市隊員王哲生、蔡國財於10月30日晚「提早開溜」，在原本主力紀金龍、紀金水、許榮展缺席下，更顯不足。台南市隊輕鬆的以5：0輕取台北市，完成七連霸<sup>68</sup>。這兩位球員真是作了一次最不好的示範，即使賽前知道贏不了，也得拼戰到最後，因爲這是運動精神的表現。

1991年至1998年區運桌球賽，男子組皆由台南市奪冠，完成了14連霸。1997年區運桌球賽採用新的賽制，由往年的兩項增加爲七項，團體賽採三人打五分的世界賽打法，由於桌賽經過會外賽的篩選，只有八強晉級會內賽，這一賽制使得各隊的主力必然要碰面對決，提高比賽的精采度，水準也相對提高。

---

<sup>66</sup> 陳麗卿。〈府城高手大集合〉。《民生報》第28版。1989年9月23日。

<sup>67</sup> 〈動口不動手府城桌球六連霸〉。《民生報》第4版。1989年9月29日。

<sup>68</sup> 〈南市南桌完成七連霸〉。《民生報》第3版。1990年11月1日。



表 4-4 1983~1998 年區運男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年度	主辦單位	冠軍	亞軍	季軍
1983	台北市	苗栗縣	台南市	新竹市
1984	高雄縣	台南市	苗栗縣	高市南
1985	彰化縣	台南市	苗栗縣	南投縣
1986	高雄市	台南市	北市北	台南縣
1987	台北縣	台南市	北市東	苗栗縣
1988	苗栗縣	台南市	苗栗縣	台北市
1989	台北市	台南市	台北市	高雄市
1990	高雄市	台南市	台北市	高雄市
1991	台中市	台南市	台北縣	高雄市
1992	宜蘭縣	台南市	高雄市	台北縣
1993	桃園縣	台南市	台北市	台北縣
1994	台北市	台南市	台北市	高雄市
1995	高雄市	台南市	高雄市	台北市
1996	屏東縣	台南市	台北市	新竹縣
1997	嘉義縣	台南市	新竹縣	台北市
1998	台南縣	台南市	高雄市	台北市

資料來源：《85 台灣區運動會球類會外賽秩序冊》、《民生報》、《聯合報》。

至於女子組方面，中南部縣市計嘉義市獲 7 次冠軍，南投縣 4 次，台南縣 1 次，共 12 次，佔 75%；北部縣市有台北市 2 次，台北縣 1 次，桃園縣 1 次，共計 4 次，佔 25%。南部縣市桌球實力遠勝於北部縣市。

表 4-5 1983~199 年區運女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年度	主辦單位	冠軍	亞軍	季軍
1983	台北市	南投縣	嘉義縣	台南縣
1984	高雄縣	南投縣	高市南	嘉義市
1985	彰化縣	嘉義市	南投縣	高市南
1986	高雄市	南投縣	嘉義市	高市南
1987	台北縣	南投縣	嘉義市	台中市
1988	苗栗縣	嘉義市	台北市	高雄市
1989	台北市	台北市	嘉義市	台北縣
1990	高雄市	台北縣	台南縣	高雄市
1991	台中市	台北市	台北縣	台南縣
1992	宜蘭縣	台南縣	台北縣	台北市
1993	桃園縣	嘉義市	台南縣	桃園縣
1994	台北市	嘉義市	桃園縣	台北市
1995	高雄市	桃園縣	嘉義市	台南縣
1996	屏東縣	嘉義市	桃園縣	台南縣
1997	嘉義縣	嘉義市	台北市	台南縣
1998	台南縣	嘉義市	台南縣	台北市

資料來源：《85 台灣區運動會球類會外賽秩序冊》、《民生報》、《聯合報》。

## 二、全國運動會（1999~2003）

根據體委會在 1998 年 10 月 22 日以台 87 體委競字第 10392 號令發布「全國運動會舉辦準則」，全國運動會舉辦的模式，仿照奧運和亞運模式，全國運動會只舉辦奧運和亞運比賽的運動種類，非奧運和亞運的運動，另在隔年舉辦全民運動會。也就是將以往每年舉辦的台灣區運動會，朝著奧運和亞運模式改進，並改為每兩年舉辦一次，一年舉辦全國運動會，另一年舉辦全民運動會，也就是一年舉辦純競技的全國運動會，另一年舉辦休閒性質的全民運動會，此舉可以縮小全國運動會的規模，就承辦的縣市而言，可以減少經費的支出。同時也可以落實運動權，顧及不同競賽項目的「運動權益」。同時為充份利用既有的軟、硬體設施，即由主辦過全運會的縣市政府，隔年再接辦全民運動賽會，以達到選訓合一、多元化目標。為

了消弭挖角的詬病，規定選手需在其代表參賽單位之行政區域內設籍連續滿3年以上，設籍期間之計算以全運會註冊開始日為準。

表 4-6 1999~2003 年全運男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年度	主辦單位	冠軍	亞軍	季軍
1999.12.25~30	桃園縣	台南市	台北市	苗栗縣
2001.10.20~25	高雄縣	台南市	台北縣	苗栗縣
2003.10.18~23	台北縣	台南市	台北市	台北縣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 88 年全國運動會桌球秩序冊》、《中華民國 90 年全國運動會桌球資格賽秩序冊》、《民生報》、《聯合報》。

此 3 屆次的男子組仍是由台南市獨霸，總計自區運以來完成 18 連霸，雖然台北縣市及苗栗縣緊追在後，可是實力仍無法相比，尤其台南市的選手都是國手級甚至國際級水準，其他縣市實在無力抗衡。

表 4-7 1999~2003 年全運女子組成績表及冠軍隊球員名單

年度	主辦單位	冠軍	亞軍	季軍
1999.12.25~30	桃園縣	台北市	嘉義市	台南市
2001.10.20~25	高雄縣	台南縣	台北市	台北縣
2003.10.18~23	台北縣	高雄縣	台北市	高雄市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 88 年全國運動會桌球秩序冊》、《中華民國 90 年全國運動會桌球資格賽秩序冊》、《民生報》、《聯合報》。

至於女子組方面較為分散，有南北縣市，表面上好像互有輸贏，其實我國女子選手已陷入青黃不接，大家雖然實力平均，卻只是國內水準，而非亞洲水準，更遑論世界水準。

## 第二項 個人賽

### 一、全國桌球錦標賽（1983~2004）

1983年第30屆全國個人桌球錦標賽，12月9日至11日在台北市公賣局體育館展開三天的鏖戰，五項錦標賽參加人計單打：男92人、女83人；雙打：男38對組、女34對組、混合47對組，總計413人次、294場。這項限制參加資格的個人大賽，較上屆多了10人次、8場，桌球訓練營的新秀，光華男女國手以及各縣市的好手都會全力以赴，爭取光華準國手的資格，為達成參加第38屆世界錦標賽及24屆奧運兩項選拔賽的任務，而各顯身手。男子單打的角逐，光華五屆次國手級16將中，除許秋碩赴玻利維亞任教練外，其餘皆參加。女子單打賽，光華五屆次國手14女將中，除紀淑娟未知何故未參加外，其餘皆報名角逐<sup>69</sup>。以往個人賽參加人數雖多，但也有不少人無故棄權，為此，賽會特別規定凡未參加這次比賽獲比賽時無故棄權的選手，不得參加光華隊員選拔賽，另外，凡經報名註冊無故棄權停止出國比賽一年。然而，吳文嘉此時正在新兵訓練中心服役，未知是否能獲准參加比賽。

1988年全國個人桌球賽，10月8日在台北體專體育館展開，男女單打冠軍選手將代表我國參加明年的世界桌球賽。不料6名奧運國手有5人請假或棄權，吳文嘉以感冒為由，黃慧傑以手腕受傷為由，分別向大會請假，另一國手朱昌勇以腰傷辦理請假。紀金龍、紀金水一看吳文嘉師兄弟不參加，也未向大會請假就離開場地，放棄比賽機會。衛冕女子單打的張秀玉也以受傷為由請假，退出比賽。奧運國手紛紛請假或棄權，觀眾看得乏味，桌球協會認為此風不可長，準備判「球監」以示處罰<sup>70</sup>。10月15日紀律委員會開會決定，在全國個人桌球賽棄權的吳文嘉、黃慧傑、紀金龍、紀金水，不准參加下月舉行的國手選拔賽，及禁止出國比賽一年。另外他們四人在漢城奧運會未參加開閉幕典禮，及回國未參加各界舉辦的慶功宴及晚會，影響隊譽，判處四人球監半年，從明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原先擔任中華隊亞洲杯個人賽的教練林忠雄，以教唆選手不參加全國個人賽為由，停止其在桌協的個人會籍，並自即日起取消期國家隊教練資格

---

<sup>69</sup> 施能欽。〈卅屆全國桌球個人錦標賽的大勢〉。《民生報》第2版。1983年12月8日。

<sup>70</sup> 〈隨便棄權判他球監〉。《聯合報》第7版。1988年10月9日。



<sup>71</sup>。然而桌協之後又以「徵召」名義，讓吳文嘉參加世界桌球錦標賽，為的是補強中華隊實力，然而對於犯錯球員的處罰未能貫徹，此例一開，對於桌協的威信大為打擊，而且對於其他被判球監的球員，難以公正服人，說明只要球技精湛，就可以無所欲為，這也說明國內已無桌球好手可與吳文嘉匹敵，顯現國內桌壇青黃不接，在培訓基層選手方面不夠積極。

1996 年全國個人桌球賽，男雙吳文嘉、蔣澎龍聯手擊敗同門師兄弟，衛冕成功。女雙崔秀里、游鳳芸搭檔奪得后座。男子單打蔣澎龍擊敗吳文嘉，登上冠軍，也二度獲得「三冠王」，女子組單打，取得亞特蘭大奧運銀牌的陳靜並未參加，崔秀里先下徐競再打敗陳秋丹，首度榮登后座<sup>72</sup>。此次比賽結束後，陳靜在亞特蘭大奧運摘銀，雖然為我國女子桌球帶來空前的高潮後，很快的大家發現這種移植的獎牌無法對女子桌壇注入養分。「尤其一些女子桌球的中堅選手，打得荒腔走板，腳步遲滯，體力衰退，球感很差。因為練球少、課業重、雜務多，更因為對自己要求不夠。新人也不見傑出者，除了潘俐君外，幾乎看不出可以在未來挑大樑者，斷層將影響我國女子隊在曼谷亞運及雪梨奧運的成績」<sup>73</sup>。如果選手打桌球的心態是爭取保送資格、取得工作機會，那我國女桌的發展將受到限制，陳靜的奧運銀牌也將成為絕響。

2001 年全國桌球賽，合庫隊硬要蔣澎龍回來參加，放棄原定的波蘭及瑞典兩個公開賽，使得他錯失坐上世界球王的機會，這就牽涉到贊助企業眼光問題，合庫幾十年來隊桌球運動貢獻很大，卻在關鍵時刻做出這種眼光短淺的決定，對我國桌球發展是值得商榷的<sup>74</sup>。

---

<sup>71</sup> 〈桌球國家教練林忠雄資格被取消〉。《聯合報》第 7 版。1988 年 10 月 16 日。

<sup>72</sup> 邱勤庭。〈蔣澎龍蟬連三冠王〉。《民生報》第 2 版。1996 年 12 月 1 日。

<sup>73</sup> 賈亦珍。〈陳靜銀牌照不亮女桌〉。《聯合報》第 26 版。1996 年 12 月 2 日。

<sup>74</sup> 賈亦珍。〈世界第三的蔣澎龍〉。《體育與運動》第 119 期。2001 年 1 月。頁 67。

表 4-8 第 30~51 屆男、女子單打冠、亞軍紀錄

時間	屆次	冠軍	亞軍	冠軍	亞軍
1983	30	吳文嘉	黃慧傑	張秀玉	林秋雪
1984	31	許榮展	黃慧傑	張秀玉	林麗如
1985	32	吳文嘉	朱昌勇	張秀玉	林麗如
1986	33	吳文嘉	黃慧傑	林麗如	陳月珍
1987	34	馮聖欽	謝文堂	張秀玉	崔秀里
1988	35	謝文堂	馮聖欽	林麗如	陳月珍
1989	36	馮聖欽	呂寶澎	林麗如	黃秋香
1990	37	吳文嘉	謝文堂	徐 競	崔秀里
1991	38	謝文堂	紀金水	徐 競	白慧嬰
1992	39	吳文嘉	楊孟勳	徐 競	陳秋丹
1993	40	蔣澎龍	吳文嘉	陳 靜	徐 競
1994	41	吳文嘉	蔣澎龍	徐 競	陳 靜
1995	42	楊孟勳	吳文嘉	陳 靜	徐 競
1996	43	蔣澎龍	吳文嘉	崔秀里	陳秋丹
1997	44	吳文嘉	紀金水	徐 競	崔秀里
1998	45	蔣澎龍	莊智淵	陳 靜	崔秀里
1999	46	莊智淵	陳正高	徐 競	崔秀里
2000	47	蔣澎龍	陳正高	徐 競	童飛鳴
2001	48	張雁書	劉羿德	黃怡樺	陳 靜
2002	49	蔣澎龍	莊智淵	黃怡樺	陸雲鳳
2003	50	劉羿德	楊孟勳	黃怡樺	陸雲鳳
2004	51	吳志祺	莊智淵	黃怡樺	李依真

資料來源：筆者參照《中央日報》。《民生報》。《聯合報》。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繪製成表。

第 30 屆至第 51 屆共 22 屆次的比賽，吳文嘉勇奪男子單打冠軍 7 次，蔣澎龍拿下 5 次，兩人聯手拿下 12 次的冠軍，早已超過半數有餘，其他選手僅馮聖欽、謝文堂 2 次。至於亞軍部分，吳文嘉、黃慧傑、莊智淵皆為 3 次；紀金水、陳正高、楊孟勳、謝文堂取得 2 次。顯見此時期的男子桌

壇，已被少數頂尖選手所獨霸，而且這群選手皆是出身台南桌球訓練營，由林忠雄一手訓練出來的子弟兵，包括吳文嘉、蔣澎龍、馮聖欽、謝文堂、張雁書、吳志祺等人，就囊括了 18 屆次的冠軍，佔全部的 82%，以及 10 屆次的亞軍，佔全部的 45%。尤其吳文嘉本身就包辦 10 屆次的冠亞軍，成為國內單打第一把交椅，台南幫實力之堅強，已成台灣桌球的代表。

女子方面，徐競拿下 7 屆次的冠軍，打敗國內無敵手，張秀玉、黃怡樺皆取得 4 次的冠軍，林麗如、陳靜皆是 3 次，僅有崔秀里獲得 1 次冠軍。亞軍方面，崔秀里以 5 次居冠，林麗如、徐競、陳月珍、陳秋丹、陸雲鳳等人皆為 2 次。可以從中發現，女子冠軍得主變動不大，相當的穩定，與亞軍得主重複性相當高，幾乎跟男子組相同，顯示我國的選手代謝緩慢，頂尖選手難以找到抗衡的對手，代表國內現有之環境，已無法使其更上一層樓。



表 4-9 第 30~51 屆男子、女子、混合雙打冠軍紀錄

時間	屆次	男子雙打		女子雙打		混合雙打	
1983	30	許榮展	廖炯堯	張秀玉	王素昭	林惟鐘	張秀玉
1984	31	吳文嘉	黃慧傑	林麗如	陳月珍	許榮展	莊淑華
1985	32	紀金龍	紀金水	林麗如	陳月珍	林惟鐘	張秀玉
1986	33	吳文嘉	黃慧傑	林麗如	陳月珍	吳文嘉	林麗如
1987	34	紀金龍	紀金水	林麗如	陳月珍	林惟鐘	張秀玉
1988	35	謝文堂	馮聖欽	崔秀里	侯淑玲	林惟鐘	黃美珍
1989	36	紀金龍	紀金水	崔秀里	陳秋丹	洪聰敏	謝淑娟
1990	37	吳文嘉	馮聖欽	崔秀里	陳秋丹	吳文嘉	林麗如
1991	38	呂寶澎	紀金水	林麗如	徐 競	吳文嘉	徐 競
1992	39	吳文嘉	蔣澎龍	崔秀里	王明月	謝文堂	白慧嬰
1993	40	吳文嘉	蔣澎龍	陳 靜	徐 競	蔣澎龍	徐 競
1994	41	劉羿德	楊孟勳	陳 靜	陳秋丹	蔣澎龍	徐 競
1995	42	吳文嘉	蔣澎龍	陳 靜	陳秋丹	吳文嘉	陳 靜
1996	43	吳文嘉	蔣澎龍	崔秀里	游鳳芸	蔣澎龍	徐 競
1997	44	謝文堂	張雁書	崔秀里	游鳳芸	呂寶澎	徐 競
1998	45	蔣澎龍	張雁書	陳 靜	白慧嬰	蔣澎龍	陳 靜
1999	46	劉羿德	張雁書	徐 競	陳秋丹	張雁書	徐 競
2000	47	蔣澎龍	張雁書	徐 競	陳秋丹	莊智淵	陸雲鳳
2001	48	陳居賢	楊孟勳	陳 靜	黃怡樺	楊孟勳	黃怡樺
2002	49	蔣澎龍	莊智淵	潘俐君	黃怡樺	莊智淵	黃怡樺
2003	50	周東昱	楊孟勳	陸雲鳳	余美儒	張雁書	黃怡樺
2004	51	吳志祺	江宏傑	許慧純	李依真	張雁書	黃怡樺

資料來源：筆者參照《中央日報》。《民生報》。《聯合報》。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繪製成表。

此時期男雙冠軍以吳文嘉、蔣澎龍組合獲 4 屆次為最，其次是紀金龍、紀金水組合獲得 3 次，吳文嘉、黃慧傑；蔣澎龍、張雁書組合獲 2 屆次，合計佔全部的 50%。女雙冠軍以林麗如、陳月珍組合獲 4 屆次最多，徐競、陳秋丹；崔秀里、陳秋丹；崔秀里、游鳳芸；陳靜、陳秋丹組合皆獲 2 屆



次，合計佔全部的 55%。混雙冠軍為林惟鐘、張秀玉；蔣澎龍、徐競組合，獲 3 屆次，張雁書、黃怡樺組合獲 2 屆次，合計佔全部的 36%。最佳男雙搭配者為吳文嘉，共計拿下 11 屆次的冠軍，佔全部的 50%，其次為張雁書獲得 8 屆冠軍，佔全部的 36%；最佳女雙搭配者為崔秀里與陳秋丹，皆獲得 6 屆次的冠軍，兩人合計佔全部的 55%。

從這 22 屆次來看，男單兼男雙冠軍者有吳文嘉（第 33、37、39 屆）、謝文堂（第 35 屆）、蔣澎龍（第 40、43、45、47、49）、吳志祺（第 51 屆）共 10 屆次，佔全部的 45%；男單兼混雙冠軍者有許榮展（第 31 屆）、吳文嘉（第 33、37 屆）、蔣澎龍（第 40、43、45 屆）共 6 屆次，佔全部的 27%；男雙兼混雙冠軍者有吳文嘉（第 33、37 屆）、蔣澎龍（第 40、43、45 屆）、張雁書（第 46 屆）共 6 屆次，佔全部的 27%；男單、男雙、混雙三冠者有吳文嘉（第 33、37 屆）、蔣澎龍（第 40、43、45 屆）共 5 屆次，佔全部的 23%。

女單兼女雙冠軍者有張秀玉（第 30 屆）、林麗如（第 33 屆）、徐競（第 38、46、47 屆）、陳靜（第 40、42、45 屆）、崔秀里（第 43 屆）、黃怡樺（第 48、49 屆）共 11 屆次，佔全部的 50%；女單兼混雙冠軍者為張秀玉（第 30、32、34 屆）、林麗如（第 33 屆）、徐競（第 38、41、44、46 屆）、陳靜（第 42、45 屆）、黃怡樺（第 48、49、50、51）共 14 屆次，佔全部的 64%；女雙兼混雙冠軍者有張秀玉（第 30 屆）、林麗如（第 33 屆）、徐競（第 38、46 屆）、陳靜（第 42、45 屆）、黃怡樺（第 48、49 屆）共 8 屆次，佔全部的 36%；女單、雙、混得冠者有張秀玉（第 30 屆）、林麗如（第 33 屆）、徐競（第 38、46 屆）、陳靜（第 42、45 屆）、黃怡樺（第 48、49 屆）共 8 屆次，佔全部的 36%。

表 4-10 男女單、雙、混之間的比例表

項目	男單+男雙	男單+混雙	男雙+混雙	男單+男雙+混雙
比例%	45%	27%	27%	23%
項目	女單+女雙	女單+混雙	女雙+混雙	女單+女雙+混雙
比例%	50%	64%	36%	36%
優劣	男<女	男<女	男<女	男<女
差距%	5%	37%	9%	13%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統計繪製而成。

由表 4-8 可知在此時期女子組織表現普遍優於男子，原因在於引進大陸選手徐競、陳靜二人，由於其水準遠遠超越國內女子之水準，因此她們二人就聯手拿下 27 項次的冠軍，佔女子總獎盃數的 41%，尤其徐競在混雙方面的協調度，充分發揮 1+1>2 的能力，卻也隱含實力不均的隱憂。經過此番刺激，國內女子組的成績也普遍上揚，尤其在二人相繼退休之後，黃怡樺不惶多讓，迅速填補空缺，一舉取下 10 項次的冠軍。至於男子方面，則由吳文嘉、蔣澎龍合計獲得 22 項次的冠軍，佔男子總獎盃數的 33%，顯見我國男子之實力較女子平均，已有新的接班群。

我國追求成績要想突破，須以莊智淵的「寄生模式」為主，派遣選手前往中國大陸或歐洲俱樂部訓練，結合蔣澎龍的「本土模式」，持續向下培訓基層優異選手，待條件成熟後，爭取陳靜之「外籍兵團」模式<sup>75</sup>。看起來似乎是我國桌球邁向世界級強隊的唯一選擇，只是現階段適用寄生模式的選手僅是少數，只有蔣澎龍、莊智淵、張雁書等人，而且他們本身是約聘的選手，可以靠著賺獎金過生活，國內尚未有新生代球員崛起，況且政府單位也未支持此一做法，因此經費來源是最大問題。較為可行的方式是本土模式結合外籍兵團模式，積極發展國內桌球環境，讓桌球運動職業化，則可保障基層選手的出路，及吸引外籍優異選手加入。

## 二、國手選拔賽

1983 年光華隊國手選拔賽男子複賽分四組進行，每組取五名晉級決賽，女子組則取四名進入決賽。男子組共 21 人，在五次淘汰賽後選出 10 人為國手，女子組共 17 人，經四次淘汰賽後選出 8 人為國手。這次參加選拔賽的台南市男子選手，佔了三分之一，顯示台南市在這幾年推展桌運深具功效<sup>76</sup>。4 月 17 日舉行桌球順位賽，吳文嘉在男子組以九戰全勝第五次奪魁，張秀玉也以七戰七勝的戰績，連續四年封后<sup>77</sup>。

1984 年 2 月 6 日中華桌球國家代表隊選拔賽，在公賣局體育館燃起戰火，國內桌壇菁英總計男、女各 50 位好手，將一較高下，爭取入選中華國手的資格。今年的中華桌球國手，將遴選男、女各 10 位好手，代表我國參

---

<sup>75</sup> 吳德成。〈台灣競技桌球運動發展的戰略研究〉。《2005 台灣體育發展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市。輔仁大學。2005 年。頁 125-126。

<sup>76</sup> 〈男女桌球國家代表隊選出〉。《民生報》第 3 版。1983 年 1 月 17 日。

<sup>77</sup> 〈桌球順位賽結束〉。《民生報》第 2 版。1983 年 4 月 18 日。

加各項國際性比賽<sup>78</sup>。新人黃素芬目前就讀靜修女中出中三年級，只有 16 歲，是榮工隊培植的新秀，為今年最年輕的國手。4 月將展開順位賽，依名次高低選擇代表我國參加國際賽人選<sup>79</sup>。女國手的新舊參雜，對國內桌壇是一項好消息，老將的經驗、膽識可以作為新秀學習的目標，同時新人有出頭機會，二者互相刺激，希望能提昇國內女桌的技術水準。張秀玉以近檯快攻為主戰型，出道多年，鮮有敵手，球路已逐漸定型，對於削球打法始終無應付之道。林麗如囿於體型較壯碩，打球速度及移位都受到影響。莊淑華打的是傳統左推右攻球路，步法有待改進。郭小美、邱美蘭身材嬌小，因人小手短，頭腦不冷靜，速度不夠，往往無法搶得主動。陳月珍、林秋雪因在南部就讀，參與大比賽機會較少，演出起伏較大。王素昭與張秀玉雙打搭配，堪稱一絕，張主攻、王防守，王素昭打的是傳統球路，攻球威力較弱。黃美珍現年 17 歲，拿兩面異質負手板，根基較薄，力道不夠，尚待加強改進，黃素芬在去年的區運，代表南投縣，與莊淑華搭檔，擊敗嘉義縣的陳月珍及林麗如，南投縣能登上后座，這是關鍵戰<sup>80</sup>。

1992 年中華桌球國手排名賽於 1 月 3 日起 3 天在台中家商活動中心展開，上月底甫出爐的男女各 12 名國手，將在單循環五局三勝制中捉對廝殺，當選男、女國手前 3 名者，可代表我國參加 2 月 28 日在日本新潟舉行的巴塞隆納奧運桌球亞洲區資格賽，還將作今年中華桌協組織國家隊參加國際賽的重要參考依據，協會選拔委員會議有權視各球員集訓期間的表現，開會決定每次組隊之球員<sup>81</sup>。3 日桌壇老將上屆國手排名第一的吳文嘉，因右手掌背伸指肌鍵炎、右手前臂網球肘，不得不接受醫囑，退出今年國手排名賽。其實吳文嘉的右手於 1991 年 12 月初全國個人賽即發腫，曾延請西醫打針，但他又繼續練球，手再度受傷至抬不起來的地步。這時，吳文嘉聽從一友人建議採用火灸穴道方，不料火灸傷口發炎長膿，更加嚴重，只得退出比賽<sup>82</sup>。由此可見當時對於運動傷害防護的觀念尚未建立，以當時吳文嘉身為國內男子桌球頂尖球員，桌協若是能好好重視，應該分派專門的運動防護員，避免發生傷害，也不至於聽信坊間秘方，導致二度傷害。

---

<sup>78</sup> 〈中華代表隊今天開始選拔〉。《民生報》第 2 版。1984 年 2 月 6 日。

<sup>79</sup> 〈桌球 20 名國手選拔產生〉。《民生報》第 2 版。1984 年 2 月 9 日。

<sup>80</sup> 陳麗卿。〈女子組技藝逐步在提昇〉。《民生報》第 2 版。1984 年 2 月 11 日。

<sup>81</sup> 陳麗卿。〈男女各 12 名國手 今起捉對廝殺〉。《民生報》第 2 版。1992 年 1 月 3 日。

<sup>82</sup> 陳麗卿。〈霸王 心痛〉。《民生報》第 2 版。1992 年 1 月 4 日。

5 日排名賽結果出爐，男子組排名大變動，謝文堂、楊孟勳、蔣澎龍取得前三名，出乎桌界意料，新秀強出頭氣勢鼎盛，顯示男子桌壇戰國時代來臨。其中謝文堂 22 歲、楊孟勳 19 歲、蔣澎龍 15 歲多，尤其蔣澎龍首度當選國手，卻一舉在排名賽名列第 3，這種表現是桌壇十多年來少見的竄起速度。女子組則是徐競、林麗如和崔秀里代表，但徐競是否打奧運，桌協至今未獲桌總及國際奧會肯定答案<sup>83</sup>。16 日中華奧會聯絡組組長潘邦正說，就國際奧會規定換新國籍 3 年以上，若原協會同意仍可參加巴塞隆納奧運，因此關鍵仍在大陸桌協<sup>84</sup>。2 月 12 日中華桌協接獲大陸桌協堅持不同意她出賽的傳真電文，因此徐競的參賽名額由第 4 名白慧嬰替代<sup>85</sup>。

16 日中華桌協理事長莊村徹就「拿大陸護照可否代表我國打桌球國際比賽中的個人賽」請教訪視桌協的中華奧會聯絡組組長潘邦正，希望能解決目前在台的大陸桌球奧運金牌陳靜出賽的資格問題。根據國際桌球聯盟 13 日回覆桌協，指稱若陳靜目前在台居留，她可以參加任何個人賽，但「代表」我國打國際賽的團體賽，則依桌球規則 4-7-2 和 4-7-3，須等到 1997 年 11 月 19 日以後。問題是陳靜目前持有的護照仍是中共的護照，並未取得我國的長期居留。潘邦正表示，目前涉及大陸選手在台不外 2 個問題：居留即參賽資格，他建議桌協邀請相關主管召開協調會，討論此一問題<sup>86</sup>。1992 年李慶華出面與境管局協商，最後發予陳靜簽證，並協助讓她取得長期居留權，1993 年 7 月，陳靜終於獲得中華民國護照，成為中華民國的公民。另外桌協理事長莊村徹將她原大陸國家隊的身分演變成為我國出征的選手，同時向國際桌球聯盟申請移籍，讓陳靜重拾桌球第二春<sup>87</sup>。然而陳靜所將面臨的壓力，不僅有台灣對其奪牌的期望，也有國內女桌選手無法出頭的議論。

---

<sup>83</sup> 〈桌球國手排名賽〉。《民生報》第 3 版。1992 年 1 月 6 日。

<sup>84</sup> 陳麗卿。〈徐競角逐今年奧運需獲大陸桌協同意〉。《民生報》第 2 版。1992 年 1 月 17 日。

<sup>85</sup> 陳麗卿。〈中華桌球隊 今赴日參賽〉。《民生報》第 4 版。1992 年 2 月 13 日。

<sup>86</sup> 陳麗卿。〈徐競 角逐今年奧運需獲大陸桌協同意〉。《民生報》第 2 版。1992 年 1 月 17 日。

<sup>87</sup> 陳靜口述、黃曼瑩著。《贏別人，也要超越自己》。台北市。圓神。1998 年。頁 158-159。



## 第四節 國際交流

### 第一項 邀請訪問

1983年2月5日中華桌協派教練林忠雄帶領吳文嘉、紀金龍、紀金水、林惟鐘、黃慧傑、朱昌勇、張秀玉、林麗如，前往韓國東亞體育館受訓23天，由於我國未加入國際桌球聯盟，選手缺乏國際賽的機會，也鮮少有機會與外國選手觀摩球技，當然更無施展身手之可能。由於中韓桌球實力應在伯仲之間，此行旨在吸收比賽經驗和技術，爭取磨練的機會<sup>88</sup>。

1983年都市（台北、東京）桌球高手邀請賽，定9月5日起三天，每晚七時在台北中華體育館舉行。這是我國桌球協會自加入國際桌協成為準會員國後，首次舉辦的正式國際性比賽，邀請外隊來華競技。以往由於缺乏國際桌總會籍，在邀請的對象上常遭到困難，基於國際桌總的限制，受邀國家桌協為維護其參加國際正式比賽的權利，往往無法派出真正的好手。日本國家級桌球好手，自1963年起就未來台與我國桌球界交流，此次來華的京都桌球隊，由東京都桌球委員會長矢尾板弘領軍，東京桌球聯盟理事長道上進擔任教練，隊中前原正浩、井上武弘及林直樹三位，是日本參加第37屆世界杯桌賽代表，另一位星野一郎曾獲全日本「軟式桌球」冠軍三年，都是具有世界級水準的高手。我國迎戰客軍的陣容是：紀金龍、紀金水、朱昌勇、吳文嘉、許榮展、林惟鐘<sup>89</sup>。日隊四名戰將的戰略、戰術及打法各有千秋，前原正浩右手執檜木合板異質膠皮「正手拍」，為近、中檯異質攻擊戰型，擅於「第三球」起板攻擊戰術。星野一郎執橫握式異質膠皮的「負手拍」，以削球見稱。林直樹是左手執合板「正手拍」，為近、中檯異質攻擊戰型，也是注重「第三球」攻擊戰術。井上武弘是右手執合板膠皮「正手拍」，為近檯快攻戰型，並為正、反手兩面攻擊的球員<sup>90</sup>。經過兩天的比賽，首日由紀氏兄弟和朱昌勇組成的十信隊已3：5敗陣，次日吳文嘉搭配林惟鐘和許榮展組成合庫隊以4：5一分之微再度敗北<sup>91</sup>。這幾天的比賽，我們雖然略遜一籌，但是雙方賽程激烈，每天吸引6、7000

<sup>88</sup> 《民生報》。1983年2月5日。

<sup>89</sup> 〈中、日桌球高手五日在台北競技〉。《民生報》第2版。1983年9月3日。

<sup>90</sup> 施能欽。〈透視即將訪華的日本東京都桌球隊實力〉。《民生報》第2版。1983年8月26日。

<sup>91</sup> 雲大植〈中華隊打出了國際水準〉。《民生報》第2版。1983年9月8日。

人觀賞，可以看出只要是高水準的比賽，就不愁沒有票房價值。專家一致評估，我國目前的桌球水準應在世界第一、二級之間，只要努力，可望在世界桌壇佔一席之地。這項中日桌球賽最具價值的，是它的學習觀摩功能。以往派球員出國比賽，只有球員能吸取比賽經驗，在國內辦高水準的比賽，學習觀摩對象可擴大到各階層，有助提昇我國全面桌球水準，我們若想在桌運上有所作為，學習的不只是技術，應該是整套的正確訓練觀念及作法<sup>92</sup>。

韓國漢城桌球代表隊定 1983 年 10 月 28 日抵台訪問比賽，此次來華的韓隊，男女選手各 6 位，陣中擁有在世界桌球排名第 22 名的金浣及尹璟美兩位高手，實力最強、最具號召力，其他十位選手全是韓國桌壇新秀，也是韓國準備參加 1985 年世桌賽及 1988 年奧運的生力軍<sup>93</sup>。

1983 年旅日華僑成功桌球隊由華僑陳炎山和戴雅頌率領返國，做第 10 度訪問賽，12 月 21 日在公賣局首戰十信隊，由於我國已正式加入國際桌球聯盟為會員，成功桌球隊對於日本桌協不准其所屬球員與非會員國球隊交鋒的問題，已毫無顧忌，此次實力較歷年回國的陣容為強，諒必不像以前九次鍛羽而歸的情況。尤其陣中的楊卓雄（日名是井上哲夫）是日本桌壇赫赫人物，與長谷川信彥、伊藤繁雄、河野滿等名將，為同時代球員，1970 年世界排名第 13 名，雖已現年 35 歲，實力不容小覷<sup>94</sup>。

由台北市和高雄市桌球委員會出資選派赴韓國受訓的新秀廖素貞、石淑貞和黃美珍，於 1984 年 7 月 25 日由台北市桌委會總幹事周麟徵帶到韓國，住進韓國國家桌球訓練營——東亞體育館，與韓國國家代表隊及青少年儲備國手一起集訓 25 天，而後轉往日本東京及靜岡市 6 天，並友誼賽兩場，戰績不錯。三人回國後，都覺得受益良多，尤其腳法及體能進步很多，對韓國球路不再陌生。此次費用總計 17 萬元左右，是由臺北市及高雄世桌委會分攤，黃美珍是高雄市桌球代表隊隊員，而廖素貞及石淑貞則是台北市桌球代表隊員，由地區桌委會出資培植新血赴國外受訓，這次是破題第一遭<sup>95</sup>。

1984 年實力堅強世界級好手列陣的韓國國家代表隊男女各 7 名球員，

---

<sup>92</sup> 陳麗卿。〈我桌球水準接近世界第一級〉。《民生報》第 3 版。1983 年 9 月 9 日。

<sup>93</sup> 〈中韓桌球賽後天燃戰火〉。《民生報》第 2 版。1983 年 10 月 28 日。

<sup>94</sup> 施能欽。〈成功桌球隊擁有赫赫名將楊卓雄〉。《民生報》第 2 版。1983 年 12 月 21 日。

<sup>95</sup> 陳麗卿。〈桌球「先鋒軍」帶回新觀念〉。《民生報》第 3 版。1984 年 8 月 27 日。

將在 9 月 2 日來華集訓兩週，並將與國內桌球國手做五場友誼賽。韓國將在 10 月 20 日參加亞洲杯桌球賽，這是韓隊首次與賽，鑒於每次來台集訓效果顯著，韓桌協特地將國家代表隊全員開拔來華，集訓兼熱身賽<sup>96</sup>。

1988 年 4 月 4 日舉行中日對抗賽，日本隊男子選手有糠塚重造（日本第一）、小野誠治（日本第三、曾獲世界男單冠軍）、齊藤清（日本第四）、渡邊武弘（日本第六）、櫻井正喜（日本第二）；女子選手有星野美香（日本第一）、橘川美紀（日本第四）、村松由希子（日本第二）、內野文（日本第八）。我國派出奧運國手為主力，吳文嘉擊敗齊藤清及糠塚重造，雙打與黃慧傑搭配，令日本奧運雙打組齊藤清和渡邊武弘稱臣，紀金龍也擊敗糠塚重造，張秀玉擊敗星野美香<sup>97</sup>。

中韓桌球友誼賽 1989 年 11 月 31 日在台北市長春國小舉行，男子地主球員中泰和榮工聯隊以 5：3 贏客隊韓國國定教科書隊；女子客軍韓一銀行女隊以 6：2 勝我國宏碁和榮工聯隊<sup>98</sup>。12 月 1 日由中正盃男女團體雙料冠軍迎戰，雙遭敗績。合庫男隊以 3：4 敗給韓國國定教科書隊，合庫女隊以 1：6 慘栽在韓一銀行女隊拍下<sup>99</sup>。這次訪華的韓隊都只是韓國社會組第 3 名的球隊，陣中無一為韓國國手；我國出場的隊伍中多為中華桌球國手，顯示中、韓桌球實力差距拉大的事實。兩天的比賽雖只是友誼賽，但是韓隊仍將比賽過程全程錄影，且所有球員一律坐在場邊觀戰，並為隊友加油助威，這種精神就不是國內球隊能比得了的<sup>100</sup>。

1991 年 1 月 3 日旅日華僑成功桌球隊結束第 17 次歸國訪問，獲 6 勝 3 負戰績離華賦歸。領隊陳炎山是出身台南的旅日僑領，目前擔任旅日華僑桌球聯盟會長及全國桌協顧問；副領隊兼監督戴雅頌，也是南市旅日僑領，現任旅日華僑桌球聯盟副會長兼總幹事及全國桌協名譽領事，他倆就是為桌協爭取恢復國際桌總會籍，及促進中日桌運交流的功臣。兩人表示成功隊過去返國比賽總是輸少贏多，近年來已有轉變，可見國內桌球水準已有提昇，是很可喜的<sup>101</sup>。

---

<sup>96</sup> 〈南韓桌球國手下月初開拔來華〉。《民生報》第 3 版。1984 年 8 月 27 日。

<sup>97</sup> 〈主隊打勝第一仗〉。《民生報》第 3 版。1988 年 4 月 5 日。

<sup>98</sup> 陳麗卿。〈平分秋色〉。《民生報》第 2 版。1989 年 12 月 1 日。

<sup>99</sup> 陳麗卿。〈中正杯冠軍 技不如韓〉。《民生報》第 2 版。1989 年 12 月 2 日。

<sup>100</sup> 陳麗卿。〈韓國隊 精神可嘉〉。《民生報》第 2 版。1989 年 12 月 2 日。

<sup>101</sup> 《中國時報》第 14 版。1991 年 1 月 4 日。

## 第二項 競賽活動

### 一、錦標賽

#### (一) 亞洲桌球錦標賽 (1988~2003)

1988年第9屆亞洲桌球賽，將在5月15至22日在日本新潟開打，大陸隊由世界男女第一位的江加良、何智麗領軍，包括了大陸所有參加奧運的選手，將此次比賽視為漢城奧運桌球項目的熱身賽。我國首度出席這項大賽，派出男子選手紀金龍、紀金水、洪聰敏、朱昌勇、林惟鐘；女子選手張秀玉、黃美珍、陳月珍、崔秀里。其中紀金龍、張秀玉是奧運代表。吳文嘉、黃慧傑、林麗如未隨隊出征。在睽違18年後，我國這次拿到男子團體第5名，女子團體第6名，混雙第3名，男、女雙打亞軍的成績，已是難能可貴。從這次桌賽趨勢看來，速度加旋轉兩者兼具是必然的，另外，在體力、步法及生活教育上，中華隊都需大力突破、改革<sup>102</sup>。

第10屆亞洲桌球賽於1990年12月5至11日在馬來西亞的吉隆坡舉行，本屆共有20支男隊，15支女隊與賽。中華隊已選出參加的人選，有男子吳文嘉、紀金龍、紀金水、馮聖欽、謝文堂、呂寶澎，女子徐競、崔秀里、林麗如、白慧嬰、陳秋丹等，從11月23日到12月1日到左營訓練中心密集訓練<sup>103</sup>。然而針對徐競個別的訓練需求，桌協得在教練人才及訓練方式多配合才行。因為我國的教練長久以來的教法，能否給徐競新的啓發，能否在短期內有效提昇她的球技，還有國內男將能夠培練，這都需要桌協多方協調<sup>104</sup>。其實男幫女練，在大陸、南韓早就行之有年了，這樣對於女子的球速、力道及攻擊都有幫助，而我國女子被評為實力太差，也就是缺乏這樣的訓練模式，要想提昇我國女將實力，建立一套完善的陪練員制度，是唯一的途徑。12月3日中華隊前往參賽，男隊團體賽維持不變，都是第5名，女隊比上次進步2名，排名第4。個人賽部分，吳文嘉、馮聖欽在男雙冠軍賽中，球路完全被北韓選手控制，攻球不進、守也守不住，尤其吳文嘉近檯、遠檯失誤頻頻，兩局都以懸殊的比數敗北，屈居亞軍<sup>105</sup>。單打吳文嘉和徐競打進前8，馮聖欽打進前16名。

<sup>102</sup> 王友信。〈速度加旋轉才能掌握勝券〉。《民生報》第2版。1988年5月23日。

<sup>103</sup> 〈亞洲桌球錦標賽中華男女同列D組〉。《民生報》第4版。1990年11月21日。

<sup>104</sup> 陳麗卿。〈徐競集訓該用哪一套〉。《民生報》第2版。1990年11月23日。

<sup>105</sup> 〈小霸王功虧一簣抱了亞軍〉。《民生報》第2版。1990年12月11日。



桌協爲了備戰 1992 年第 11 屆亞洲桌球賽，安排女將赴新加坡集訓，男將則採國內自行訓練的方式，這次中華桌協是抱著爭取 1994 年廣島亞運，體總所定參賽標準赴賽，男子組六名戰將是老、中、青的結合，除了吳文嘉、紀金水、謝文堂、蔣澎瀧、楊孟勳；此外，桌協特別請出老將紀金龍，和學生兄弟紀金水搭檔男雙。女子組以林麗如、崔秀里、陳秋丹爲團體主力，另外又加了新人游鳳芸，「三冠后」徐競只能代表我國打個人賽<sup>106</sup>。男桌隊連續三屆維持男子團體第 5 名成績，女隊名次掉了三名，落至第 7 名。男女雙打前四時，全部敗北。男女單打 16 進前八之戰，也悉數被淘汰。混雙紀金水、陳秋丹獲得第 3 名，是此行中華隊最佳成績<sup>107</sup>。本屆桌球賽從技術風格上來看，男子組彷彿是直拍打法的展示會，各種球路匯聚一堂，可說明一個現象，亞洲要突破目前的劣勢，走向直拍的老路加上創新，或許是條成功之路；女子組則大陸「傭兵」盛行，且針鋒相對互不相讓，對「母隊」大陸直接造成威脅<sup>108</sup>。此次參賽選手大多是老將，相較大陸新人輩出，我國桌壇應該積極培訓新人接棒。

1994 年第 12 屆亞洲桌球賽，中華隊出國前由於千島湖慘案，省府因而禁止所屬單位與大陸交流，使得男子隊合庫隊選手直到出國前公文才核下。此次派出男選手吳文嘉、蔣澎瀧、謝文堂、楊孟勳、呂寶澎，女選手崔秀里、白慧嬰、洪淑華、陳秋丹。團體賽時，男、女隊分別以冠、亞軍姿態，晉級第二階段 8 強淘汰賽，女隊崔秀里、白慧嬰、陳秋丹不敵香港，接下來輕取印尼、澳洲獲第 5 名。男子隊由吳文嘉、蔣澎瀧、謝文堂出戰馬來西亞，順利晉級前 4 碰上大陸，由吳文嘉、蔣澎瀧、楊孟勳出賽，力拼落敗，獲得第 3 名<sup>109</sup>。27 日男雙吳文嘉與蔣澎瀧、女雙崔秀里、陳秋丹，雙雙在四強準決賽受挫於大陸選手，都只並列第 3 名；男單吳文嘉、蔣澎瀧兩人也在前 8 強受阻，女單崔秀里則於 16 強時輸球。

1996 年第 13 屆亞洲桌球賽在新加坡舉行，中華隊由吳文嘉、蔣澎瀧、謝文堂、楊孟勳、張雁書、徐競、洪淑華、潘盈穗、崔秀里、游鳳芸出戰。中華男桌拿下銅牌，這是中華桌協自 8 年前恢復參加亞桌賽，首面團體賽

---

<sup>106</sup> 〈中華備戰勤練不懈〉。《民生報》第 3 版。1992 年 11 月 5 日。

<sup>107</sup> 〈紀金水陳秋丹混雙第三〉。《民生報》第 1 版。1992 年 11 月 15 日。

<sup>108</sup> 陳麗卿。〈直拍創新或可突破現況〉。《民生報》第 2 版。1992 年 11 月 17 日。

<sup>109</sup> 雲大植。〈中華男第三女第五光榮戰役〉。《民生報》第 4 版。1994 年 9 月 24 日。

獎牌，女隊滑落第 7 名<sup>110</sup>。女雙崔秀里、游鳳芸與香港隊並列第 3 名，吳文嘉和崔秀里在男、女單打賽晉級前 8，混雙賽蔣澎龍、徐競打進前 8，蔣澎龍男單躋身前 16。

1998 年第 14 屆亞洲桌球賽 9 月 28 日在大阪中央體育館開幕，靠莊智淵的逆轉勝及蔣澎龍的力克日本削球王松下浩二，得到銅牌。這是中華隊第一面本屆第一面獎牌，追平過去男子組最佳成績，也是近幾年首度在國際正式團體賽中擊敗日本隊，女子團體獲第 5 名，比上次進步兩名<sup>111</sup>。陳靜在女子單打中獲得銅牌，也是中華隊在歷屆亞洲賽第一面女子單打獎牌。混雙蔣澎龍、陳靜 8 強賽落敗，與獎牌無緣。男雙蔣澎龍、張雁書在打入 8 強後被淘汰，女雙陳靜、陳秋丹及徐競、白慧嬰都在 16 強戰遭淘汰。男單蔣澎龍止於 8 強。

2000 年第 12 屆亞洲桌球賽 5 月 3 日在卡達展開，在奧運最有奪牌希望的陳靜，此刻在歐洲秘密訓練，策略性的未參賽。徐競在出發前就已經感冒，到了卡達練球都沒辦法。開幕式時中華隊拿全國桌協的會旗，與中華奧會會旗不同，竟遭卡達官方拒收，導致我們有牌無旗，後來大會才搞清楚。後來男女組團體抽籤，籤運奇佳，皆避開與大陸、日本、南韓，後來女子組靠著徐競抱病上場，擊敗香港隊，拿到銀牌。男子隊在日本隊少了松下浩二吉田崎俊雄，以 3：0 收拾日本，報了世桌賽之仇，後來不敵大陸隊，只得銀牌。5 月 7 日有史以來中華隊在亞洲桌球錦標賽登上冠軍寶座，男雙蔣澎龍、張雁書拿下我國第一面金牌。混雙張雁書、崔秀里連過南韓、大陸兩關獲得銅牌。男單蔣澎龍從 16 強開始，面臨一次又一次的挑戰，順利擊敗所有對手，贏得冠軍<sup>112</sup>。

2003 年第 13 屆亞洲桌球賽，中華隊男子團體賽由蔣澎龍、莊智淵、張雁書、吳志祺、劉羿德出賽，女子團體由黃怡樺、陸雲鳳、崔秀里、陳秋丹、余美儒擔綱。然而崔秀里在賽前因請假未成，使得女隊只能以 4 人出征，原本崔秀里搭配的女雙、混雙也都無法上場，造成中華隊戰力損失<sup>113</sup>。男子團體決賽時，雖然莊智淵拿下第 2 點，然而蔣澎龍、張雁書輸掉第 1、3、4 點，不敵大陸隊，獲得亞軍。中華女子隊嚴重斷層，教練廖炯

---

<sup>110</sup> 雲大植。〈中華男團銅聲歡呼〉。《民生報》第 2 版。1996 年 12 月 7 日。

<sup>111</sup> 〈中華男團拍日摘銅牌〉。《民生報》第 2 版。1998 年 10 月 1 日。

<sup>112</sup> 賈亦珍。〈2 金 2 銀 1 銅你沒想到吧！〉。《體育與運動》第 116 期。2000 年 7 月。頁 36-45。

<sup>113</sup> 賈亦珍。〈崔秀里缺陣中華桌球隊破局〉。《聯合報》第 31 版。2003 年 2 月 20 日。

堯讓黃怡樺、陸雲鳳、余美儒三位小將打到底，敗給馬來西亞隊，獲得第六<sup>114</sup>。男單莊智淵、蔣澎龍皆止於8強。男雙莊智淵、蔣澎龍在實戰中求進步，在16強止步。女雙陸雲鳳、黃怡樺不敵南韓削球手敗北，教練廖炯堯指出，國內選手都沒有應付削球手的經驗，打來全無章法，防守疏失加上攻擊零星，無法抗衡。女單黃怡樺、余美儒皆被淘汰<sup>115</sup>。我國選手對於削球一籌莫展，早在幾年前就已是國際上普遍皆知的秘密，因此其他國家，只要對上我國，總會安排一位削球手，把我們削得七葷八素，然而桌協卻不能提出有效解決辦法，任憑這樣的狀況年復一年的發生，也阻礙我們在國際賽的進步。

## （二）亞洲運動會（1990~2002）

1990年4月8日，中華桌球隊在香港銀禧體育中心和大陸及香港球員集訓備戰亞運，進行為期兩週的集訓。大陸教練許紹發指出中華隊員步伐不靈活，影響了自己步伐不靈活，中華教練王友信認為我國選手除體能和技術，與大陸選手有較大差距外，比賽意志力也比較薄弱<sup>116</sup>。9月北京亞運桌球賽，團體賽中華男、女隊雙居第6名，個人賽謝文堂、洪光燦，杜美華、王明月兩組雙打進入前8名最佳，單打紀金水、林麗如在爭取晉級前8時被淘汰<sup>117</sup>。

根據國際桌總的規定，如果球員移籍，必須在代表國登記為選手並住滿5年，才可以代表該國參加團體賽，但是如果在代表國登記註冊後，就可以代表該國參加個人項目，原本參加團體賽的限制為兩年以上即可，但是1991年前國際桌總修改成現在規定，主要因素就是針對大陸好手嚴重外流的疏漏，做出防堵的對策<sup>118</sup>。1994年1月亞運培訓國手甫出爐，部分選手到左訓集訓有困難，紀金水在無法兼顧家庭生活下，退出亞運培訓，由洪光燦遞補；王明月目前在文化大學任教，由於文化大學事私立學校，教育部對其無約束力，不能請公假，若請事假則須自行負擔代課費用，且須付錢找人代課，恐怕無法參加<sup>119</sup>。1994年廣島亞運桌球主要是大陸與

<sup>114</sup> 〈亞桌賽中華男亞軍〉。《聯合報》第32版。2003年2月25日。

<sup>115</sup> 馬鈺龍。〈中華男雙、女單、女雙嘗敗績〉。《民生報》B2版。2003年2月28日。

<sup>116</sup> 葉蕙蘭。〈港、台、大陸乒乓手桌上大會合〉。《民生報》第2版。2000年4月22日。

<sup>117</sup> 〈單兵攻擊一敗塗地〉。《聯合報》第7版。1990年10月1日。

<sup>118</sup> 陳靜口述、黃曼瑩著。《贏別人，也要超越自己》。台北市。圓神。1998年。頁177。

<sup>119</sup> 賈亦珍。〈桌球國手集訓請假左右為難〉。《聯合報》第17版。1994年1月2日。

南韓分庭抗禮，中華隊以奪牌為目標，希望在個人項目，尤其雙打，因此中華隊集訓，就是以雙打為重點。單打方面則女優於男，陳靜是奪牌第一希望，徐競及崔秀里英能打進 8 強<sup>120</sup>。男子團體賽，中華隊遇上日本，蔣澎龍未能挺住最後防線，輸給日本，無緣晉級 4 強。女子隊進入 4 強後遭遇日本，白慧嬰在緊要關頭失常，只獲第 4 名<sup>121</sup>。蔣澎龍、徐競獲得銀牌，這是我國在亞運史上獲得混雙最佳獎牌，另一組吳文嘉、陳靜獲得銅牌。男單蔣澎龍在 16 強賽落敗，吳文嘉止於 8 強<sup>122</sup>。在不被體總列為奪牌項目下，中華隊成績比預期要佳，「持平而論，今年的成績是選手自己打下來的，體總、左訓、桌協都沒幫上忙，桌球隊早就說要大陸培訓員，其中包括削球員，但卻因種種原因未能成行，結果男子團體賽就輸在日本的削球選手。同樣地，陳靜及徐競也由於無足夠堅強的陪練員，進步有限。再說到左訓，陳靜、徐競腳都受傷了，因為左訓的醫護員並未給應有的照顧，受傷後也無法提供應有的治療。」<sup>123</sup>優異選手的培養是非常耗時費力的，尤其運動傷害的處理是極重要的，因為那關乎選手的運動生命及成績表現，好不容易有陳靜、徐競的加入，提昇我國的國際成績，卻如此輕忽對待，若他國優異選手得知此事，勢必不願前來我國投靠。

1998 年曼谷亞運，桌球團體賽，男子隊 8 強複賽抽中上上籤，首戰實力不強的伊朗，輕鬆過關。無奈四強戰碰到南韓隊，蔣澎龍、張雁書、莊智淵在關鍵時刻，無法一鼓作氣壓倒對手，僅獲銅牌。無緣進入四強決賽的女子隊，偏偏又記錯出戰澳門時間，被判棄權。男子單打蔣澎龍、張雁書皆止於 8 強。陳靜在 8 強賽中擊敗王晶，進入 4 強，後來出戰大陸李菊，不幸落敗，獲得銅牌，為我國在亞運史上第一面女單獎牌<sup>124</sup>。中華隊行前的評估奪牌主力，放在陳靜的女單及蔣澎龍與陳靜的混雙，結果女單拿到銅牌，混雙卻意外遭淘汰。更意外的是，團、男雙、女雙獲得 4 面銅牌，使得桌球隊能繳出像樣的成績單。不過男雙蔣澎龍、張雁書漸趨成熟，準決賽雖然輸了，卻是輸在經驗，不是輸在技術<sup>125</sup>。

2002 年釜山亞運中華桌球隊在團體賽抽得好籤，男子隊可望以分組冠

---

<sup>120</sup> 賈亦珍。〈廣島亞運中華隊實力分析〉。《聯合報》第 24 版。1994 年 9 月 21 日。

<sup>121</sup> 〈力戰日本隊女桌力拼後丟銅〉。《聯合報》第 23 版。1994 年 10 月 9 日。

<sup>122</sup> 〈亞運桌球史中華最績優〉。《聯合報》第 21 版。1994 年 10 月 14 日。

<sup>123</sup> 賈亦珍。〈桌球協會應加強配合〉。《民生報》第 4 版。1994 年 10 月 19 日。

<sup>124</sup> 〈桌球場上 3 面銅〉。《民生報》第 5 版。1998 年 12 月 16 日。

<sup>125</sup> 賈亦珍。〈一桌銅牌差強人意〉。《民生報》第 2 版。1998 年 12 月 27 日。



軍獲得晉級，女子隊只要在預賽打敗日本，決賽成績可望提昇。女子隊打進八強，黃怡樺、陸雲鳳、蘇仙菁敗給新加坡，教練許榮展指出，選手年紀輕、經驗不足，個人水準不好發揮，他認為只持續培訓，還是有成長空間<sup>126</sup>。男子四強決賽，主將蔣澎龍攻勢熄火，雖然莊智淵、張雁書擊敗金擇洙與吳尚垠，依然敗北，與香港並列銅牌<sup>127</sup>。蔣澎龍腰傷惡化，與張雁書搭檔組合球路被識破，吳文嘉考慮將訓練蔣澎龍與張智淵搭配。從今年初起，蔣澎龍就露出下滑之勢，對功利的追求勝於對桌球的執著，即使練球也是像上班族的心態，沒有拼勁，已經有「退休」的念頭<sup>128</sup>。莊智淵在男單四強戰時打敗大陸孔令輝，雖然最後不敵王勵勤，榮獲銀牌。這是我國自 1958 年第 3 屆亞運李國定男單金牌，睽違 44 年後，再度在此項目奪牌<sup>129</sup>。

### （三）世界桌球錦標賽（1985~2004）

1985 年 3 月 28 日至 4 月 7 日，在瑞典「哥特堡」舉行第 38 屆世界桌球錦標賽，中華隊派出男子吳文嘉、紀金龍、紀金水、黃慧傑、朱昌勇，女子林麗如、張秀玉、黃美珍、莊淑華參賽。團體賽我國男子、女子皆編於第二級隊，由於團體賽設有升、降級制度，此次將爭取前兩名，個人賽分為資格賽及會內賽，吳文嘉、張秀玉的單打、雙打及混雙與黃美珍的單打，可直接打會內賽，其他選手皆必須從資格賽打起<sup>130</sup>。男子隊僅以 4：5 小敗芬蘭，以 7 勝 1 負獲得第二級 C 組冠軍，女子隊保持 7 連勝獲分組冠軍，進入第二階段「交叉準決賽」，男子力克奈及利亞，女隊勝奧地利，我國下屆將升至一級隊。我國選手及教練都不太重視發球，在這次的競賽中，只要碰到發球變化多端的選手，常常束手無策<sup>131</sup>。個人賽部分男女混雙吳文嘉、張秀玉打入前 8 名，男雙吳文嘉、黃慧傑，女雙莊淑華、黃美珍都分別進入 16 強，男單吳文嘉、紀金龍是前 32 名好手，黃慧傑、張秀玉、莊淑華打入 64 名內，第一次參賽，我國表現相當突出，在國際桌壇打響名號，對國內桌壇更是一個直接的鼓勵。

<sup>126</sup> 〈女隊經驗不足只獲第五名〉。《民生報》B2 版。2002 年 10 月 4 日。

<sup>127</sup> 〈頂不住韓流中華男桌拿銅〉。《民生報》B2 版。2002 年 10 月 5 日。

<sup>128</sup> 賈亦珍。〈執著苦練所以出頭〉。《聯合報》第 30 版。2002 年 10 月 9 日。

<sup>129</sup> 〈莊智淵桌得銀牌〉。《聯合報》第 5 版。2002 年 10 月 10 日。

<sup>130</sup> 〈角逐第 38 屆世桌大賽〉。《民生報》第 2 版。1985 年 3 月 24 日。

<sup>131</sup> 何凡。〈世桌雜記〉。《民生報》第 2 版。1985 年 4 月 2 日。

1987年2月18日至3月1日，在印度「新德里」舉行第39屆世界桌球賽，賽制略予改進，團隊初賽修改為各級分組循環賽，複賽採按名次各四組循環賽，再次分組名次分別進入名次的決賽。中華隊派出男子吳文嘉、紀金龍、紀金水、黃慧傑、馮聖欽，女子林麗如、張秀玉、黃美珍、陳月珍參賽。團體賽開賽後，中華男隊以5：0擊敗1986年亞運金牌隊伍韓國隊，晉級本屆前八強，遇上日本隊，日本排出兩把「刀板」削球手，結果不幸落敗，最後獲第8名。中華女隊在16強複賽，連續輸給南韓、匈牙利，無緣晉級，最後獲第10名。個人賽男雙吳文嘉、黃慧傑，紀金龍、許榮展均打入前16名，吳文嘉在男單打入32名。過去桌協曾建議訓練一、兩名球員使用大陸膠皮，藉以有效應付大陸選手，連帶的對付歐洲打法，或是在左營訓練中心，增設桌球的培訓名額，使國手們球路較廣、適應力較強，但是都遭封殺，認為打什麼拍子不都一樣；在左訓已有教練指導，且人數足夠捉對練習<sup>132</sup>。訓練的觀念要能上下貫通，跟隨世界的趨勢潮流，甚至要走在別人前面，才能在世界賽中出類拔萃，兩年前的缺點，兩年後不能有所改善，就會變成落伍，也成為別隊攻擊的目標，無法保持永遠的優勢。

1989年3月29日至4月9日，在西德「多特蒙德」舉行第40屆世界桌球賽。中華隊派出男子吳文嘉、黃慧傑、林惟鐘、謝文堂，女子林麗如、黃美珍、崔秀里、白慧嬰參賽。此次比賽中華男、女隊在晉入複賽後，連戰皆北，成績分別落到15、16名，較之上屆遜色甚多。在本屆世桌賽中，可明顯看出國際桌球運動的水準，正在大幅度提昇，中華隊恰如逆水行舟，不進則退。檢討我國桌球水準未能大幅提昇的原因，至少有四：

- 1.我國桌球界內部派系傾軋未見消弭，反而日趨嚴重。
- 2.我國桌球運動奠基的工作做得不夠紮實，發展面也不夠廣。
- 3.中華隊參加國際賽時，因為多係老將，球路早被洞悉。
- 4.知己知彼，才能克敵制勝<sup>133</sup>。

1991年4月24日至5月6日，在日本「千葉」舉行第41屆世界桌球賽。團體賽制又做更張，先恢復分級制編組初賽，晉入第二階段後略事變

---

<sup>132</sup> 雲大植。〈觀念不通只好原地踏步〉。《民生報》第2版。1987年2月28日。

<sup>133</sup> 社評。〈桌球發展必須急起直追〉。《民生報》第5版。1989年4月6日。

更。中華隊派出男子吳文嘉、馮聖欽、呂寶澎、謝文堂、楊孟勳，女子林麗如、崔秀里、白慧嬰、徐競參賽。本屆男子團體冠軍為瑞典隊，並且囊括男子單打冠、亞軍，1990年的男子世界排名在前10名佔有4位，瑞典的桌球水準如此的優異，據姚漢禱分析歸納下列四項：一、重視青少年的培植；二、合理的制度；三、教練正確的態度；四、選手的觀念。

1992年5月16至19日，國際桌總在瑞典哥德堡舉行理事會議，達成幾項決議，關係今後桌壇的走勢甚鉅，其中較重要者有二：

1. 93年第42屆世界桌球錦標賽男子團體賽的比賽制度，將由現行的四單一雙改為五單三勝制。
2. 桌球每局比分一向是21分，為使比賽更緊湊，決定實驗改為11分的可能性。首次試辦是今年6月9日在日本柏崎舉行的世界桌球明星巡迴賽92年總決賽<sup>134</sup>。

1993年5月11日至23日，在瑞典「哥特堡」舉行第42屆世界桌球賽。團體賽採用新賽制，雖然分為三階段進行，但有重大改進，編組及賽序臻達合理，男團「史威靈盃」自世桌開賽67年以來，第三次變更賽制，改為三人五場單打——(A)、(B)、(C)、(A)、(B)對(X)、(Y)、(Z)、(Y)、(X)中華隊男子原註冊5員，吳文嘉因車禍受傷未能赴賽，四將參與蔣澎龍、紀金龍、紀金水、馮聖欽，女子陳秋丹、崔秀里、徐競、陳靜參賽。中華女隊由崔秀里與陳秋丹領軍，以6戰全勝，取得預賽D組冠軍，在第二階段擊敗印度，如願升格至第一級16強名單內，接著力克A組預賽第4的匈牙利，晉級8強後連三敗，名列第8，已是歷屆最佳名次。男子雖在F組獲分組冠軍，然而在第二階段敗給P組分組冠軍芬蘭，下降至只能打25至32的名次，等於再降一級，最後得第28名。個人賽，陳靜、徐競晉級8名之內，與其他三組女雙並列第5，陳靜於女子單打賽中獲得銀牌，揭起中華隊在世桌賽摘牌的空前創舉。至於男雙只有馮勝欽、蔣澎龍打進16名內，還算差強人意。

1995年5月1日至15日，在中國「天津」舉行第43屆世界桌球賽。

---

<sup>134</sup> 陳麗卿。〈國際桌總四項決議影響桌壇走向〉。《民生報》第2版。1992年5月29日。

中華隊派出男子吳文嘉謝文堂，女子崔秀里、徐競、陳靜、童飛鳴參賽。此次歐洲女桌採男女混合訓練，球風凶狠主動，加上削球打法普遍，而我國球員對削球還找不到有效對付辦法，十分不利。另外大陸女球員輸出至各國，對中華隊戰績造成相當大的影響。中華男隊雖取得K組分組冠軍，然而在與南斯拉夫爭取晉級 16 強時落敗，最後在排名賽中擊敗白俄羅斯，排名第 17 名。中華女隊此次吃盡削球的苦頭，最後名列第 12 名，這次女子沒有表現好，主要是崔秀里起伏太大、穩定性不夠，幸好靠著徐競撐起大局<sup>135</sup>。

1997 年 4 月 24 日至 5 月 5 日，在英國「曼徹斯特」舉行第 44 屆世界桌球賽。這屆團體賽的賽制再作修改，甲級 24 個隊分四組循環初賽，乙級眾多隊分為 16 組各作循環初賽，甲級隊四組第一名逕晉入前八名，四組第五、六名失去爭奪冠軍的機會；乙級隊 16 組第一名，經淘汰賽後產生四隊，向甲級隊四組第三名挑戰，四勝隊再與甲級隊四組第二名挑戰，再產生四勝隊，與甲級隊四組第一名角逐冠軍的淘汰賽。中華隊派出男子吳文嘉、張雁書、蔣澎龍、劉羿德、楊朝閔，女子游鳳芸、潘盈穗、陳秋丹、徐競、陳靜、童飛鳴參賽。中華隊的蔣澎龍、陳靜及中共德王勵勤、王楠，在「海杜賽克盃」混合雙打賽中，於準決賽後並列季軍，兩組初摘銅牌，為中華隊自世桌參與後第二次獲得獎牌。

原定第 45 屆世界桌球錦標賽，預排於 1999 年 4 月 26 日至 5 月 9 日於南斯拉夫「貝爾格勒」開賽，因戰端驟生延擱，改為 8 月 2 日至 8 日於荷蘭「艾恩德霍芬」舉行個人單項賽，並預定 2000 年 2 月 19 日至 26 日在馬來西亞「吉隆坡」舉行團體賽。出發前對本身的實力評估，男女隊都把目標擺在打入前八名，男子隊難度較高，因為世界男子水準較平均，中華男隊今年陣容較整齊也較平均；女子隊由於陳靜可以打團體賽，實力獲得大幅提昇，但崔秀里、陸雲鳳、潘俐君很少出國比賽，整體實力較不平均。女子隊決賽籤運不錯，亞洲三強大陸、南韓及北韓，甚至日本，都不在同一邊，順利的擊敗俄羅斯、德國、羅馬尼亞，進入決賽，最後以 1：3 輸給大陸，贏得銀牌。男子隊首戰擊敗上屆亞軍法國，然而八強賽對上日本，張雁書及莊智淵因為心理壓力沉重，在關鍵時刻失守，無緣打入四強，只

---

<sup>135</sup> 雲大植。〈亞洲女桌已無絕對優勢〉。《民生報》第 4 版。1995 年 5 月 9 日。



獲並列第 5 名成績<sup>136</sup>。整體檢視中華隊，雖然女隊這次較風光，男隊卻較具發展潛力，女隊陳靜、徐競、崔秀里，桌球生涯都已接近尾聲，而新生代與她們的差距甚遠。男子隊則正進入成熟期，蔣澎龍、張雁書及莊智淵未來還可以打一陣子，但也應開始培養接班人選。

2001 年 4 月 23 日至 5 月 6 日，在日本「大阪」舉行第 46 屆世界桌球賽。中華隊派出男子，女子參賽。

然而當大家的焦點集中在男子桌球蔣澎龍、莊智淵，國內女子桌球正在悄悄凋零中。只不過兩年的時間，我國女桌已從世界頂峰急墜到亞洲三流實力，現在光在亞洲就已排在六名外，主要是女桌打法遠落於世界潮流之外，當別人都是速度結合旋轉，我們還停留在速度上，而且還沒有別人快。雖然我國女桌橫拍選手佔了大多數，但打法仍由植拍的左推右攻演化出來，根本兩者優點皆失。女子桌球要以 10 年以上的長期眼光來規劃，才能期待重回世界舞台，否則任令沉淪，將永無翻身之日<sup>137</sup>。回想五〇年代陳寶貝橫掃亞洲之時，以凌厲的主動攻擊打得日本無招架之力，就因為我們掌握新的戰術與打法，後來陳靜、徐競帶藝投靠，使得我國女桌風光了幾年，當陳靜退休後，曾幾何時，我們的女桌已淪為亞洲之末，冰凍三尺，還是得從根紮起。

2003 年 5 月 19 日至 26 日，在法國「巴黎」舉行第 47 屆世界桌球賽個人賽，2004 年 3 月在卡達舉行團體錦標賽。中華隊派出男子蔣澎龍、莊智淵、張雁書、吳志祺、劉羿德、孫文偉，女子蘇仙菁、陸雲鳳、黃怡樺、潘俐君、余美儒參賽。男單蔣澎龍、莊智淵止於 16 強，女單陸雲鳳打進 16 強，男雙由蔣澎龍、莊智淵搭檔，兩人自今年初才開始合作，可是小莊在德國、小蔣在台灣，真正在一起練球的時間太少，沒有長期搭配的默契，在 16 強受挫香港。而且經過本屆大賽後，世界各國選手都知道莊智淵怕削球對手，蔣澎龍的反手是大弱點<sup>138</sup>。

2004 年世界桌球團體賽，3 月在卡達舉行。賽制改為三人單打五戰三勝（A、B、C、B、A），由上屆前八和年度排名前四共 12 隊較技，先分成兩組進行單循環賽，再依頁程賽排定名次。中華隊派出莊智淵、蔣澎龍、張雁書、吳志祺、江宏傑，陸雲鳳、黃怡樺、余美儒、潘俐君、李依真。

---

<sup>136</sup> 賈亦珍。〈佳音頻傳的千禧桌球〉。《體育與運動》第 115 期。2000 年 5 月。頁 32-39。

<sup>137</sup> 賈亦珍。〈女桌「至少落後十年」〉。《聯合報》第 32 版。2002 年 12 月 28 日。

<sup>138</sup> 〈中華兩大敗筆待克服〉。《民生報》B5 版。2003 年 5 月 25 日。

此次爲了進軍雅典奧運準備，首度由台北體院洪聰敏教授率領力學、心理運科人員，專人拍攝錄影帶，協助中華隊及時了解對手資訊<sup>139</sup>。其實大陸的國家隊很早就把運科運用進來，有教練指導如何針對外國選手，還有陪打的人模擬外國好手的打法，加上蒐集齊全的外國選手資料，凡是出國比賽前，都會對對手資料詳細閱讀，並且實戰模擬<sup>140</sup>。期望我國這樣的做法能夠持續下去，不然光靠選手與教練單打獨鬥，即使是多麼天才的球員，也無法站上世界頂端。削球仍是中華女隊最大罩門，預賽四場皆墨，最後僅獲第 12 名。中華男桌僅靠莊智淵、蔣澎龍奪分，張雁書第三點毫無建樹，預賽時輸給比利時、德國、瑞典，未能晉級四強後，只能打 5 至 8 名，改換新人出賽，甚至吳文嘉、張雁書在預賽結束後，先行返國代表文化大學參加大運會，無心戀戰，不僅輸了比賽，也輸了鬥志與精神。最後擊敗義大利、輸給香港，只得第 7 名。體委會獲知吳文嘉、張雁書先行回台後震怒，由於兩人向國訓中心請假離營的理由是參加世桌賽，而且吳是奧運培訓隊教練，張是奧運培訓選手，違反規定和紀律，取消兩人的奧運培訓教練及選手資格<sup>141</sup>。相較於多年前，吳文嘉曾被桌協判球監一事，此次體委會的鐵腕作風令人激賞，其實這也反映優異選手的有恃無恐，因爲我們除了檯面上的這些人之外，已無可用之兵，不像大陸在 1988 年奧運堅持不讓世界第一的何智麗參賽，只因她在第 39 屆世界桌球錦標賽，未能服從高層指導，卻還是能以陳靜出賽拿下女單金牌，因爲他們隨時都有年輕的選手準備接棒，而我國的桌壇動輒由優異選手佔據桌壇十餘年，代謝緩慢，也就養成選手爲所欲爲的態度。

#### （四）夏季奧林匹克運動會（1988~2004）

1983 年全國體協將選訓 16 名優秀青少年選手長期集訓，進軍 1988 年奧運，選拔賽分爲高中組與國中組，高中組計有黃慧傑等 18 名，將錄取 6 名，國中組計有馮聖欽等 28 人報名，將錄取 10 名，比賽方式將和國手選拔賽相同。獲選之 16 名選手，均需住宿於訓練營，接受長期訓練，受訓期間膳宿、服裝、訓練器材、學雜費、零用金、課業輔導均由訓練營負責<sup>142</sup>。

---

<sup>139</sup> 馬鈺龍。〈進軍世桌運科加油〉。《民生報》B4 版。2004 年 3 月 2 日。

<sup>140</sup> 陳靜口述，黃曼瑩著。《贏別人，也要超越自己》。台北市。圓神。1998 年。頁 78。

<sup>141</sup> 馬鈺龍。〈紀律如山勝過戰績〉。《民生報》B5 版。2004 年 3 月 12 日。

<sup>142</sup> 〈體協設台南桌球營〉。《民生報》第 2 版。1983 年 2 月 20 日。

2月20日在台南協進國小進行選拔賽，獲選的16名球員名單如下：

表 4-11 1988 年奧運優秀青少年男子選手長期集訓人員

高中組						
姓名	陳進祥	黃慧傑	許德源	鄭永清	羅緣章	王全龍
就讀學校	長榮中學	長榮中學	長榮中學	長榮中學	長榮中學	長榮中學
國中組						
姓名	馮聖欽	林清輝	張俊雄	李進德	顏光男	李青松
就讀學校	忠孝國中	忠孝國中	忠孝國中	忠孝國中	忠孝國中	崇德國中
姓名	胡銘昂	胡家慶	陳萬寶	石成有		
就讀學校	陽明國小	陽明國小	陽明國小	北勢國小		

資料來源：筆者依〈準備八八奧運桌球賽青少桌球十六名入選〉。《民生報》第2版。1983年2月21日。整理繪製。

1988年漢城奧運首度將桌球列為競賽項目，只進行個人賽的男單、女單、男雙及女雙，賽制為先分組循環，各組取兩名進行決賽，這種制度旨在考驗真正實力。就單打而言，我國選手能打進決賽就已不錯，雙打賽卻大有可為<sup>143</sup>。為了專心集訓準備9月的漢城奧運及明年西德世界杯，林忠雄認為吳文嘉、黃慧傑、紀金龍、張秀玉、林麗如在亞洲曝光太多，表示5名選手如果要參加外界比賽，必須經他同意且是全國級比賽才放行<sup>144</sup>。1988年6月10日體協選訓委員會，針對桌協奧運助理教練陳清發擅自離營提出檢討，要求桌協和奧運執行教練林忠雄提出說明。林忠雄表示，桌球隊到台南、澎湖移地訓練，陳清發的選手到日本比賽，因此同意他不參加。體協選訓委員會強調維持紀律重要，認為應予處置，然而為避免干涉協會聘任的人員，也不敢決定如何處理。桌協總幹事周麟徵，認為陳清發已向執行教練報告，認定要續聘陳清發<sup>145</sup>。照理說體協負責奧運培訓事務，然而經費上又無法全額支持，因此對於桌協自行聘請的人員，自然無置喙之處，看來有錢才有權這句話，在此暴露無疑。

開賽之後，第一階段分組循環預賽，我國選手在預賽全軍覆沒，吳文

<sup>143</sup> 陳麗卿。〈中華桌球隊揮拍寄望雙打能爭氣〉。《民生報》第3版。1988年6月9日。

<sup>144</sup> 〈桌球國手曝光太多〉。《民生報》第23版。1988年3月30日。

<sup>145</sup> 〈訓練選手到底要聽誰的話〉。《聯合報》第7版。1988年6月11日。

嘉此次連番失利，大陸隊教練許紹發建議吳文嘉，多出外比賽，尤其是歐洲之行，否則不易成爲世界一流的選手，關鍵在他的「球路」太窄了，想突破瓶頸完全須靠自己<sup>146</sup>。11月23日中華桌協召開技術委員會，檢討漢城奧運戰績不佳的原因，引發對「執行教練」角色「定位」的爭論，起因由技術委員會數落林忠雄多次不服從桌協安排的比賽，接著總幹事明示今後體協在人選上需尊重桌協的意願，技術委員會強調桌協需鐵腕維持紀律，有權管轄執行教練，才能發揮功能<sup>147</sup>。其實教練雖然需負起成敗責任，然而任何的運動項目都要打組織戰，而非教練一人即可，尤其我國在仍舊採土法煉鋼式的訓練，不廣泛收集分析他國選手之球路，訓練陪練員模仿各式球路提供選手練習，光是關在左營訓練中心，自己人打自己人，能有多大的突破，尤其在奧運場上，面對的是全世界頂尖的選手，我們的訓練得不得法，一比較即可分高低。

1992年巴塞隆納奧運桌球亞洲區資格賽，定1992年2月27日在本新瀉鳥屋野體育館舉行，來自17個國家地區共68位選手，將角逐男、女各9個奧運參賽權<sup>148</sup>。我國選手謝文堂、蔣澎龍、紀金水、林麗如、崔秀里、白慧嬰，由領隊周麟徵、男隊教練朱昌勇、女隊教練許榮展率領參賽<sup>149</sup>。亞洲桌協28日開會決定，一隊單打入選2人可派一組雙打，3人可派2組雙打，因此中華桌隊除2男3女共5個單打外，還可報一組男雙和兩組女雙參加奧運<sup>150</sup>。3月1日第二階段賽結束，紀金水名列第5，林麗如第9、白慧嬰第10、崔秀里、蔣澎龍皆是第12。蔣澎龍在此次的奧運資格賽中有極搶眼的演出，日本和大陸桌隊也有多人紛紛打聽其桌球背景，尤其球員出身的日本桌協執行長武森親口向周麟徵表示，蔣澎龍很有潛力，未來三、四年內可達世界前四強，但他需有好教練和正確的訓練方式，更重要的是未來幾年內他週遭的朋友和家庭對他無形的影響，能否導引他走上正確的路。教練許榮展曾向周麟徵建議，送蔣澎龍到歐洲長期訓練二、三年，增強其對付歐洲強力拉弧圈球的打法，走南韓名將金澤洙近檯可攻可擋，

---

<sup>146</sup> 〈吳文嘉多到外面看看〉。《民生報》第7版。1988年9月22日。

<sup>147</sup> 陳麗卿。〈執行教練如何定位〉。《民生報》第2版。1988年11月24日。

<sup>148</sup> 陳麗卿。〈桌球奧運資格賽 陣前易將〉。《民生報》第2版。1992年2月19日。

<sup>149</sup> 〈各路好手群集新瀉今天開打〉。《民生報》。1992年2月27日。第2版。

<sup>150</sup> 陳麗卿。〈中華2男3女 揮拍取得奧運資格〉。《民生報》第2版。1992年2月29日。



中遠檯會拉會攻，反拍攻擊凌厲的歐亞混合型球路<sup>151</sup>。

教育部於3月4日函覆中華奧會，確定緊縮今年奧運參賽標準，將原中華奧會所報組團計劃第1條，即「國際運動總會已核准參賽資格之項目、選手者」，修訂為「由國際運動總會核准參賽資格並獲得最近一屆世界（杯）錦標賽前八名成績或亞洲（杯）錦標賽前兩名成績之項目與選手者（期限自1991年元月1日起）」，尺度更加嚴格。雖然教育部希望今後大賽必須提前議訂參賽原則，意圖提升長期培訓績效，使選拔賽更加公平、公開化，然而此次作業急促，將造成日前甫獲國際桌總准予參加奧運的5位桌球國手，反遭自己剔除榜外。中華隊教練許榮展指出目前亞洲賽女子前兩名的實力，幾乎可等於世界賽冠、亞軍，如此要求表面上與其他項目一視同仁，並不合理。全國桌協理事長莊村徹表示，雖然國際桌總對於已獲資格卻不克參賽者，未明訂罰則，但如依教育部所核原則，不讓桌球好手出征，恐成國際笑柄<sup>152</sup>。然而3月16日全國體總強化委員會審議參加巴塞隆納奧運項目及人數時，仍以堅持原則及分配項目屬性的立場，從嚴解釋，決定以不合第1條原則，剔除於預定報名名單之外<sup>153</sup>。奧運資格賽與世界前八、亞洲前二的標準是兩碼事，不可混為一談，以吳文嘉、馮聖欽為例，他們雖是亞洲雙打第2名，但是沒參加奧運資格賽，就體育司立場他們具奧運資格，但就國際桌總來講他們沒有資格。中華奧會組團參賽權，為政府單位干預而扼殺選手權益，明顯違背國際奧會憲章規定國家奧會應有的自主權，未來是否衍生其後遺症，體育司官員應承擔其責任<sup>154</sup>。此一問題的衍生在於掌管全國體育事務組織，與單項運動協會組織之間的認知落差，在制定辦法之前未能尊重各單項運動協會之立場，雖然立意良好，卻沒考量現實執行層面，匆促制定遊戲規則，損害運動員權益，其實這也反映我國體育政策決策過程之粗糙。況且參加奧運是所有運動員一輩子的夢想，我國選手能在實力最堅強的亞洲區取得參賽權，更是實力的肯定。此「精兵」原則對我國桌壇之發展無疑是重大打擊，對於蔣澎龍等新秀不僅喪失一次寶貴的比賽經驗，更是一手抹滅選手多年的努力，朝令夕改，如何能使運動員訓練有所依循。

---

<sup>151</sup> 陳麗卿。〈蔣澎龍 待琢磨的璞玉〉。《民生報》第2版。1992年3月4日。

<sup>152</sup> 鄭清煌。〈奧運參賽標準縮緊〉。《民生報》第2版。1992年3月5日。

<sup>153</sup> 鄭清煌。〈第2批奧運名單 桌球落榜〉。《民生報》第2版。1992年3月17日。

<sup>154</sup> 雲大植。〈扼殺選手權益 違背奧會憲章〉。《民生報》第2版。1992年3月26日。

由於兩岸關係交惡，大陸體育高層以下令封殺我方與大陸的體育交流，中華女子桌球隊原本欲赴大陸移地訓練一個月，被迫取消計劃。雖然大陸桌球水準高，球路也豐富多變，更重要的是語言相通。但是每次中華隊到大陸移地訓練，大陸方面派出來的選手都不符所需。在這些考量下，歐洲也是一個可供考慮之地，尤其我國選手對於歐洲打法相當陌生，也可去磨磨實戰經驗，況且要想在國際賽中有好成績就得熟悉歐洲打球路<sup>155</sup>。1996年亞特蘭大奧運，女雙陳靜、陳秋丹闖進四強失利，由於陳秋丹經驗不足，在關鍵時刻無法發揮，最後並列第5名，已創下歷來中華桌隊最佳紀錄。陳靜3年前來台改披中華台北戰袍出賽，經歷大小戰役，實際上都是為本屆奧運做準備，在當時身為立法委員的李慶華幫忙下，陳靜得以及時獲得我國護照，也才能參加今天的奧運會。為達成陳靜圓奧運金牌夢，中華桌協也做了必要的配合，秘書長楊正雄邀集同好組成後援會，使得陳靜及其他球員參加國際賽，經費不虞短缺。為了使陳靜在訓練上無後顧之憂，特地把他未婚夫蕭戰從大陸請來，聘為中華隊助理教練，作為陳靜陪練員<sup>156</sup>。陳靜在四強戰中對上大陸喬紅，以3：0打進決賽，與鄧亞萍爭冠，後來在第5局因為壓力過大，以2：3落敗，抱得銀牌而歸，卻是中華代表隊在奧運「零獎牌的突破」，歷史上有重大意義<sup>157</sup>。

2000年雪梨奧運桌球賽，女單陳靜在四強準決賽中，雖然賽前針對王楠所準備的戰術及技術，都發揮得很好，可是王楠發揮得更好，再加上球運屬於她，最後輸掉決賽機會。銅牌戰對新加坡井浚泓以3：1逆轉勝，獲得銅牌，也是中華隊在桌球項目為一一塊獎牌。男雙蔣澎龍、張雁書首戰擊敗丹麥，8強賽出戰南韓，論實力蔣澎龍、張雁書佔上風，卻在最後被對方逆轉，沒能打入4強。這場失利連帶影響蔣澎龍第2天的男單16強賽，在出戰大陸劉國正時，蔣澎龍顯得毫無信心，沒有戰術、沒有技術，很怪地就以0：3落敗，結束他在雪梨奧運的賽事。中華隊在本屆奧運成績以一面銅牌坐收，以中華隊的實力來說，這樣的成績可以交代，因為4個項目中華對沒有一個項目具有穩拿獎牌的實力，都是有機會。這次奧運的經驗，證明桌球未來將是我國在奧運爭奪獎牌的一個重點項目<sup>158</sup>。檢討失敗原

<sup>155</sup> 賈亦珍。〈桌球取經轉進歐洲〉。《聯合報》第22版。1996年2月5日。

<sup>156</sup> 雲大植。〈兩岸拼桌技一個打三個〉。《民生報》第2版。1996年7月31日。

<sup>157</sup> 陳靜口述，黃曼瑩著。《贏別人，也要超越自己》。台北市。圓神。1998年。頁199-206。

<sup>158</sup><sup>158</sup> 賈亦珍。〈遺憾桌球奧運夢〉。《體育與運動》第118期。2000年11月。頁22-29。

因，第一個失策是敵情不夠了解，也就是對可能對手的打法不夠熟悉，這與集訓階段一直沒有找到合格的陪練人員有關，蔣澎龍對大陸打法一直不是很熟悉，而且我方沒有好的敵情蒐集隊伍，因此，蔣澎龍碰到大陸選手時，至少必須先犧牲一局來了解敵情。其次是教練團的支援，蔣澎龍需要一個專門照顧他的教練或教練團，吳文嘉是不二人選。除此之外，體委會應從現在就准他們聘請大陸陪練及教練來協助<sup>159</sup>。

2004年雅典奧運桌球賽，公佈種子名單，莊智淵名列男子單打第5種子，蔣澎龍則是第10種子，單打賽莊、蔣直接從32強開打。男女雙打各設32組，同一個國家的對手必須分在籤表同半邊，也就是確保決賽是由不同國家的選手進行，男雙莊智淵與蔣澎龍是第11種子，女雙黃怡樺、陸雲鳳列第17種子。女單方面，黃怡樺列第42種子，得從第一輪打起<sup>160</sup>。女雙黃怡樺、陸雲鳳止於16強，男雙蔣澎龍、莊智淵止於8強，男單莊智淵並列第5名，蔣澎龍止於16強。

當我國成為國際桌球聯盟會員後，參加國際錦標賽的機會頓時增加數倍，可是中華桌協似乎還未調整好腳步，對於選手的選訓無明確之執行計劃，尤其在訓練的觀念上，落後鄰近強國許多，加上優異選手培訓不足，於選手代謝上造成斷層。歷經十餘年的努力，在加入大陸前女子桌球選手後，國際成績逐漸上揚，帶動桌壇的代謝與成長，之後男子選手漸入佳境，女子選手卻未能一同成長，可見我國桌壇還有很大的努力空間。

## 二、邀請賽

1984年6月24日中華民國桌球代表隊參加美國阿罕布拉市國際桌球邀請賽團體賽中，男子組共有八隊，包括中華隊、瑞典隊各兩隊、加州隊三隊、國際隊一隊。女子隊共六隊，包括中華隊兩隊、加州隊三隊、歐洲隊一隊。中華隊男子分別由吳文嘉、紀金水、馮聖欽組成第一隊，許榮展、紀金龍、黃慧傑組成第二隊，女子組由張秀玉、黃美珍、林麗如組第一隊，莊淑華、陳月珍、黃素芬組第二隊。男子獲5點為勝方，女子獲3點為勝隊。我男子組囊括冠、亞軍，女子組獲第二名。吳文嘉在男子單打以3:0立克世界排名第三、歐洲第一的瑞典選手阿培爾格倫，贏得單打冠軍，另

---

<sup>159</sup> 賈亦珍。〈世界第三的蔣澎龍〉。《體育與運動》第119期。2001年1月。頁68-69。

<sup>160</sup> 馬鈺龍。〈奧運桌球種子排名公布〉。《民生報》。B4版2004年7月28日。

外，黃慧傑與紀金龍並列第三；女子組張秀玉得單打亞軍，林麗如、陳月珍第三，另外黃美珍獲得 18 歲以下少年組冠軍<sup>161</sup>。

1992 年大陸世界桌球冠軍選手台灣巡迴邀請賽在 6 月 17 日於板橋台北縣立體育館舉行第一站比賽，進行 6 場比賽，我國派出吳文嘉、紀金龍、紀金水、呂寶澎、林麗如、徐競應戰，大陸選手郭躍華、陳新華、陳靜、何千紅各勝一場，紀金水、吳文嘉各勝一場<sup>162</sup>。

此一時期我國選手開始參與國際錦標賽，相對之下邀請賽減少許多，而且我國球員的國際成績，漸能與世界頂尖選手並駕齊驅，為爭取國際桌球聯盟排名，須以正式賽事為重心，調整本身訓練週期，因此辦理邀請賽已非提昇選手實力的唯一途徑。

## 第五節 小結

歷經國際社會上的孤獨，沉寂在國內的黨外人士，不滿國民黨長期的執政，成立了民主進步黨，與之抗衡。1987 年解除三禁，使得台灣的民主化腳步迅速加快，開放大陸探親後，更加速兩岸的交流，也使得台灣人民正視對岸的政治實體。1996 年第一次公民直選總統，見證台灣的民主化，2000 年政黨輪替，奠定一個重要的里程碑。雖然國際經濟不景氣，臺灣的經濟仍持續成長中，1997 年東南亞金融風暴後不斷衰退，尤其「九二一地震」更是重創臺灣，進入 21 世紀後，「九一一事件」、SARS 疫情肆虐，絲毫沒有千禧年的喜悅，直至 2004 年各方紛擾終歸平靜，台灣經濟強勢上揚，表現亮眼。

教育部體育司為獎勵優秀選手，訂定了「中正」、「國光」獎章，頒發獎助學金，並擴及教練。1992 年奧運參賽原則的反覆，使得我國桌球選手雖得到國際桌球聯盟認定的參賽資格，卻不符合國內參賽原則，喪失參加奧運的機會，顯見國內體壇的多頭馬車現象。1997 年成立體委會後，除了進行區運會的改革外，並賦予全國運動會的法規依據，配合亞奧運設立運動項目。另一方面收回原先中華民國體育總會之業務，並與體育司詳細劃分業務，至此我國社會體育事務回歸單一機關，提昇行政效能。隨著台灣

---

<sup>161</sup> 楊申春。〈中華健兒揚威美國國際桌球賽〉。《民生報》第 3 版。1984 年 6 月 26 日。

<sup>162</sup> 李漢中。〈大陸世界桌球冠軍選手台灣巡迴邀請賽〉。《聯合報》第 19 版。1992 年 6 月 18 日。



經濟的成長，國人對於運動休閒更爲重視，民間熱心人士自發性組織桌球團體，經營公共場地，提供桌球運動人士一休閒空間，爲桌球運動注入一股活力。

1977年台南市人林忠雄開始訓練第一批選手，初期在完全無政府或其他團體之補助，自行甄選有基礎的國中、小球員集中訓練，自掏腰包提供球具、服裝、營養費給受訓球員，尤其他以一己之力，安排選手在台南市內的升學、就業之管道。於是台南市男子桌球隊自1984年區運會起，創造跨越區運、全運的18連霸紀錄（截至2003年），讓其他縣市望塵莫及。至於女子部分雖然無縣市能有此連霸成績，然而冠軍大多由南部縣市獲得，可見在縣市發展上，南部縣市普遍優於其他區域縣市。至於個人錦標賽部分，幾乎由林忠雄的子弟兵掄元，吳文嘉延續「小霸王」的稱號，直至1997年才退休，縱橫國內桌壇將近20年，可謂前無古人，卻也浮現我國桌壇代謝緩慢的問題。在開放兩岸交流後，前大陸女子桌球選手陸續來台，自1990年至2000年間幾由徐競、陳靜包辦后座，刺激國內體壇的發展，也顯現我國本土女子選手的國際水準不足。

回顧以往我國無國際會籍的那段慘澹時光，全國桌協鑑於我國雖沒有國際會籍，不能參加正式的國際性錦標賽或邀請賽，但桌球好手閉門造車，終非長久之計，於是自行舉辦國際性邀請賽，讓好手有機會觀摩外國球路及球技，甚至出訪日、韓、美國及中南美各國。正因有這些國際交流的機會，國內好手無不勤練球技，冀望獲選國手，得到與外國選手競技及觀摩球技的資格，對我國桌球水準的維繫與提昇，無形中有很大的裨益。1983年我國獲准加入桌球聯盟，至此可以參加國際賽事，也可與其他會員國交流，然而先前的空窗期，使我國與國際桌壇脫節，雖然名列世界錦標賽的二級隊伍，然而數年間派出的選手幾乎都是老面孔，在瞬息萬變的國際賽事中，成績每況愈下。

直至1990年後第24屆奧運女單金牌陳靜加入後，刺激國內男女選手的成長，國內球員的訓練也逐漸擺脫閉門造車，轉而前往大陸或歐洲取經。首先陳靜爲我國拿下1996年奧運女單銀牌，接著在2000年第45屆世界錦標賽，女子隊群策群力拿下團體第2名，男子蔣澎龍也在2000年錦標賽奪下金牌。雖然有人一直認爲，陳靜出身於大陸，這些都是假外人之手，不足稱道。然而這是不公平的，一個優異的選手，必須不斷的勤練，才能在競技場上不斷的突破，因此若無國內桌協及合庫隊的支持幫助，如何能提

供陳靜好的訓練環境，讓她保持球技常新。在陳靜退休後，國內女子瞬間沉寂下去，顯見我國在桌球訓練上有諸多不足之處，與國際水準相差甚遠。男子部分，莊智淵長期在歐洲俱樂部訓練，技術不斷精進，實力備受國際肯定，已成為我國新一代的好手。



# 結 章

## 第一節 結論

在現今的世界運動競賽舞台，大多數的項目皆由歐美國家所引領，適合亞洲國家發揮的項目，可說是少之又少，而桌球可說是其中的翹楚項目。施能欽先生將世界桌球演進，依世界桌球錦標賽之成績分期為「匈牙利時代」、「歐洲時代」、「亞洲時代」、「歐洲復興」、「歐亞均衡」，可見在此一項目上，亞洲國家可不受先天體型限制，與歐美國家一較高下。

回顧過去相關台灣桌球史之研究，有以一校或一縣市之發展為主題，雖能深入探討其起落之原因，卻易忽略整個時代背景對其影響，本研究試圖從推展組織、國內賽事及國際交流三方面，探討桌球運動在台灣體育發展上的定位，及我國未來可努力的方向。

### 一、全國與地方組織於選手選訓方面，存在認知落差。

戰後初期，民間桌球俱樂部延續戰前的經營模式，提供民眾活動的場所，由於採收費制，因此能夠前往者，多屬家中經濟基礎較佳者，例如：黃秀聰、黃秀錡、蘇榮村、周麟徵等；或是家中開設桌球俱樂部者，例如：陳寶貝，家中開設「天天桌球俱樂部」；劉秋子，家中經營「大陸桌球俱樂部」。政府雖頒布各項體育組織條例，卻因缺乏經費，須由民間自籌部分經費，於是全國組織負責舉辦比賽、選拔國手，地方組織負責縣市選手之選拔，由於民間桌球組織尚未能擔負起選手訓練的工作，私人的桌球俱樂部成為選手磨練技巧的場所。1946 第 1 屆省運會開始後，每年的省運會成為各縣市桌球選手互相較勁的機會，也是各縣市展現桌球運動實力的舞台。然而，成績優異的成年選手，或因讀書、工作離鄉背井，代表其他縣市與原生縣市對立時，對於培訓基層選手之縣市，心中自然不是滋味，可是在升學、就業的壓力下，不得不接受選手外流的事實。

早期政府財政困窘，無法支應桌球國手出國比賽之開銷，皆須民間企業或僑胞慷慨解囊，才能順利成行。民間桌球組織在此考量下，委請對此運動有興趣之企業主，掛名主任委員或理事長一職，乃時代所考量，總幹事或秘書長一職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同意出任，因此兩者之間是否能相

互配合，就成了推展桌球運動的關鍵。由於全國桌協主要負責國手選訓及參與國際事務，對於基層選手之培訓著力不深，任由地方團體或個人負責，訓練經費也由訓練單位自行籌措，於是在成績才有補助的壓力下，造成地方教練各擁選手自重，為的只是能爭取到經費的奧援，維繫選手的訓練工作。再加上全國體協及政府機關強烈的本位主義，欲以一管理原則適用所有的運動項目，於是發生桌球選手已取得奧運參賽資格，卻不符合國內的選訓辦法，不得不放棄奧運參賽機會，此乃全國與地方之認知落差，導致選手參賽權益受損，間接影響地方團體對於自身選手管理之態度，也就造成地方擁選手自重的情形發生。

## 二、優異選手來源集中，發展不均缺乏刺激。

自 1946 年舉辦第 1 屆台灣省運動會以來，歷經五十餘年的滄海桑田，從省運會到區運以至現在的全運，桌球項目一直是其中的競賽項目，早期的南北對決是每個桌球愛好者茶餘飯後關心的話題，吸引眾多的民眾觀賞桌球比賽。若以冠軍獲得的次數，視為縣市推廣成效之優劣，則依北部（北縣、北市、桃、竹、苗）、中部（中、彰、投、雲）、南部（嘉、南、高縣、高市、屏）、東部（宜、花、東）劃分，可得出：

省運會 28 屆次中，男子組北部合計 13 次，佔 46.4%，中部合計 4 次，佔 14.3%，南部合計 11 次，佔 39.3%，東部共計 0 次，佔 0%；女子組北部合計 12 次，佔 42.8%，中部合計 1 次，佔 3.6%，南部合計 15 次，佔 53.6%，東部共計 0 次，佔 0%。

區運 25 屆次中，男子組北部合計 9 次，佔 36%，中部合計 0 次，佔 0%，南部合計 16 次，佔 64%，東部共計 0 次，佔 0%；女子組北部合計 6 次，佔 24%，中部合計 5 次，佔 20%，南部合計 14 次，佔 56%，東部共計 0 次，佔 0%。

全運 3 屆次中，男子組北部合計 0 次，佔 0%，中部合計 0 次，佔 0%，南部合計 3 次，佔 100%，東部共計 0 次，佔 0%；女子組北部合計 1 次，佔 33.3%，中部合計 0 次，佔 0%，南部合計 2 次，佔 66.7%，東部共計 0 次，佔 0%。

以上統計數字可得之，在省運會時代，男子組方面，北部選手略優於南部選手，但落差不大，中部選手稍有作為，偶有嘉績，東部選手毫無勝算；女子組方面，南部選手稍勝北部選手，中部選手夾縫求生，東部選手



無法匹敵。在區運時期，男子組方面，南部選手大幅超前北部選手，拉大彼此的差距，中部與東部選手流於陪襯；女子組方面，南部選手維持領先地位，並拉大差距，北部與中部選手聯合起來，稍可與南部選手抗衡，東部選手依然毫無起色。全運會屆次太少，尚無法看出南北實力之落差，就目前來看，男子組仍由南部選手獨霸，女子組北部選手稍有成果。

我們可以發現南部選手在區運之後，不管在男子組或是女子組方面，都保持優勢，尤其以台南市男子選手 19 次的冠軍，蟬連 18 屆次，最為驚人，在在顯示出，南部縣市對於桌球運動的紮根與深耕，以及升學、就業一貫化，做得比其他縣市來得確實，然而單一縣市所能負擔的選手量過少，導致球員的技術指導過於單一，球路風格相似，當遇到球路相剋的隊伍時，容易全軍覆沒。況且其他縣市在追求金牌的信念下，發現自己再如何努力也無法超越，則難免有消極放棄之念，對於桌球的推廣無疑是一種阻力。

### 三、提昇國際成績須配合多元化、國際化的訓練。

戰後初期，台灣選手延續日治時期打法，以守為攻的概念，當上海三民主義青年團桌球隊來台訪賽時，台聯隊全軍覆沒，讓沉溺於日治時期光環的球員，突然驚覺彼此的落差，年輕選手競相學習新的打法。之後王友信來台定居，拿下第 7 屆上海全國運動會單打冠軍，掀起「主動攻擊」的波瀾，於是女子選手陳寶貝在國內寫下個人賽六連霸的紀錄，至今無人超越，在國際上，拿下第 3 屆亞洲錦標賽冠軍，連敗世界女子單打冠軍日本選手江口富士枝，贏得「亞洲桌后」的稱號。男子選手李國定、周麟徵，皆曾打敗世界冠軍，拿下「亞洲之王」、「世界職業桌球王」等稱號，可見外隊交流，對於本身觀念的改變，技術的精進，有著莫大的影響。

然而六〇年代外交上的挫敗，斷絕我國與國際好手的交流，於是在此時期國內選手只能以李國定等人為標的，於是打敗他們成爲一種光榮，媒體也爭相報導，言及必提打敗「第 3 屆亞洲冠軍李國定」，似乎在外無強手的情況下，只好藉此來肯定自己的能力，絲毫不覺不妥之處。於是乎曾是我國選手手下敗將的日本，藉著遭我挫敗的經驗，改進自己的不足之處，持續在世界賽會中發光發熱。而在此時，我們一直堅持「漢賊不兩立」的中共，卻藉著「乒乓外交」打開外交困境，以「小球轉動大球」博得世界對其觀注，而我國的桌球外交也在此時熱烈起來，於是光華桌球隊到中南美洲訪問表演，並派遣駐外教練到邦交國指導桌球，鞏固我國外交關係，

可是對於選手卻沒有實質的幫助，因為不是國際桌協的會員，所以也不是亞洲桌盟的會員，於是我們接觸不到現役選手，無法與之切磋較量，了解最新的戰術與打法，而彼岸更將桌球視為「國球」，舉國上下全力發展，成為世界桌壇霸主。

當我們成功的以奧會模式得到國際體壇的認同，國際桌協也重新接納我國，倏然間，曾是手下敗將的日、韓等國，已成為世界一流的球隊，而我國卻淪為二級球隊，儘管桌壇眾好手，極力想拉近與他國選手的距離，無奈十年光陰虛度，只能邊走邊整隊，於是國內好手被評球風凌厲、球路狹窄。於是邀請日、韓選手來華比賽，聘請國外教練巡迴各地指導，派隊到國外進行移地訓練與國外選手技術交流，學習別人的戰術、打法，藉此提昇自我的能力。積極參與世界各地的國際賽事，馬不停蹄的奔波，一場又一場的磨練，為的只是國家的榮譽，因為這是我們的奧運金牌夢。當兩岸開放交流後，1988年奧運女桌金牌得主陳靜來了，第一次我們覺得金牌的距離縮短了，結果還是擦身而過，但在良性的刺激下，我國桌球選手的實力不覺中提昇起來，蔣澎龍、莊智淵單打世界排名相繼排名第三，蔣澎龍、張雁書雙打排名更高居世界第一，努力終於有了代價，肯定多元化的球路訓練與國際性賽事參與，是我國桌球攀上競技巔峰的關鍵。

## 第二節 今後研究的課題

在研究台灣桌球運動發展的過程中，筆者發現台灣的體育與政治間的關係糾葛不清，民間與中央各自為政，形成多頭馬車，單從「組織」或「賽事」並不足以描繪全貌，況且社會體育須奠基於學校體育，本論文僅止於探討社會體育之競技部分，是以，今後研究的課題如下：

- 一、接續前述議題，將每一部份的主題再深入研究，訪問當時人物，釐清影響桌球發展的模糊之處。
- 二、蒐集桌球運動在學校體育方面的資料，以補發展之全貌。
- 三、台灣桌球運動發起於日治時期，繼續蒐集相關文獻，將台灣桌球運動發展之脈絡一以貫之。

## 附錄一 台灣桌球運動大事年表

西元	月	日	時代背景	國際桌球大事記	台灣桌球大事記
1945	8	14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	1939年第13屆世界桌球錦標賽舉辦後，因第二次世界大戰中斷比賽。	
	10	25	中國戰區台灣省受降典禮在台北公會堂舉行。		
1946	5	1	台灣省參議會成立。	ITTF 討論恢復比賽事宜。	
	4	2	「台灣省國語推行委員會」成立。		
	10	25~31			第1屆台灣省運動會。
	11	7			上海三民主義青年團桌球隊來台訪賽
1947	2	27	台北市發生查緝私煙的衝突，爆發二二八事件。		
	1	28		第14屆「巴黎」世界桌球錦標賽	
	2	7			
	12	7~11			第2屆台灣省運動會。
1948	2	4~11		第15屆「溫伯利」世界桌球錦標賽	
	5	4~15			第7屆上海全國運動會。台灣代表隊王友信男單冠軍，劉玉女女單季軍。
	5	9	公佈「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		
	12	7~11			第3屆台灣省運動會。
	12	9			台灣省乒乓球協會成立
1949	2	4~10		第16屆「斯德哥爾摩」世界桌球錦標賽	
	2	12~13		亞運籌備會在印度召開，成立亞洲運動協會（AGF）印度奧會主席雅文達新為第一任主席。	
	4-7		實行三七五減組		
	5	20	台灣進入戒嚴時期		
	6	15	台灣省政府實行幣制改革，發行「新台幣」，舊台幣4萬元折合新台幣1元。		
	10	25~29			第4屆台灣省運動會。
	11	20	《自由中國》在台北創刊		
	12	7	國民黨政權播遷台灣		
1950	1	29		第17屆「布達佩斯」世界桌球錦標賽	
	2	5			

	6	25	韓戰爆發，兩天後，美國總統杜魯門發表「台灣地位未定論」。		
					「臺灣省體育會乒乓球委員會」成立，主任委員瞿荊洲，總幹事駱水源。
	10	25~30			第 5 屆台灣省運動會。
	10	28~30			第 1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51	3	2~11		第 18 屆「維也納」世界桌球錦標賽	
			美國國會通過共同安全法案，開始對台灣提供各種經濟援助，至 1965 年 6 月止。		
			實施公地放領		
	3	4~10		第 1 屆「新德里」亞洲運動會	第 1 屆亞運會在印度新德里，我國因內戰未平無力參加，無桌球項目。
	10	25~31			第 6 屆台灣省運動會。
	10	28~30			第 2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52	2	1~10		第 19 屆「孟買」世界桌球錦標賽	
	5	1			美國選手李治曼、葛蘭訪台至菲律賓參加「中、美、英、菲」國際錦標賽
	8	2			菲律賓華僑五虎桌球隊來台訪問
	9	25~28			
	10	25~31			第 7 屆台灣省運動會。
	11	22		第 1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	因與新加坡無邦交，未參賽。
1953	3	17~18			第 3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3	20~29		第 20 屆「布加勒斯特」世界桌球錦標賽	
			實施「耕者有其田」		
	5				「臺灣省體育會乒乓球委員會」改組為「臺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會長連震東，總幹事駱水源。
					美國世界賽選手訪台，我國戰績 3 勝 2 負。
	9	7~14		第 2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	男子團體銅牌，女子團體銀牌，陳寶貝女單金牌，姚足女單銅牌。
	10	25~31			第 8 屆台灣省運動會。
1954	1	6~8			中美桌球表演對抗義賽
	3	10	「國民大會」罷免代理總統職位之李宗仁副總統職。		



	3	17	蔣介石總統發布命令，將台灣省主席吳國楨撤職查辦。		
	4	5 ~14		第 21 屆「溫伯利」世界桌球錦標賽	
	4	9~ 11			第 4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5	1~9	第 2 屆亞運於菲律賓馬尼拉舉行，「亞洲鐵人」揚傳廣獲田徑十項運動金牌。	第 2 屆馬尼拉亞洲運動會	
	7	24			中日桌球友誼賽
	10	6			臺灣桌球隊訪港征戰
	10	25~ 31			第 9 屆台灣省運動會。
	12	11~ 19		第 3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	入境手續未能辦妥，放棄比賽。
1955	2	26~ 28			第 5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4	16~ 24		第 22 屆「烏特勒克」世界桌球錦標賽	
	10	25~ 31			第 10 屆台灣省運動會。
1956	3	10~ 12			第 6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4	2 ~11		第 23 屆「東京」世界桌球錦標賽	
	10	25~ 31			第 11 屆台灣省運動會。
1957	3	7 ~15		第 24 屆「斯德哥爾摩」世界桌球錦標賽	
	3	28			「中華全國桌球委員會」成立，主任委員連震東。
	5	24	台北民眾不滿「劉自然案」處理結果，聚眾搗毀美國大使館器物，造成暴動事件。		
	8	9~ 11			第 7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0	25~ 31			第 12 屆台灣省運動會。
	1	24~ 31		第 4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	男子團體銅牌、女子團體金牌，蘇榮村男單銀牌，陳寶貝、姚足同獲女單銅牌，周俊臣、莊進益男雙銅牌，陳寶貝、江彩雲女雙金牌，姚麗蓮、姚足女雙銀牌。
1958	5 6	24 1		第 3 屆東京亞運會，增列桌球項目。	女子團體銅牌，李國定男單冠軍，李國定、蘇榮村桌球男雙銀牌。陳高山、謝金河男雙銅牌，陳寶貝、江彩霞女雙銅牌。
	8	23	「八二三」炮戰		
	9				華光桌球隊訪港
	10	25~ 31			第 13 屆台灣省運動會。

	11	28~ 30			第 8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59	3 4	27 5		第 25 屆「多特蒙德」世界桌球錦標賽	
	10	25~ 31			第 14 屆台灣省運動會。
	12	18~ 30			第 9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60	8	19~ 21			第 10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9	4	國民黨統治當局逮捕雷震等人，爆發「雷震案」。		
	9		行政院頒布「獎勵投資條例」		
	10				中、韓、越三國邀請賽
	10	25~ 31			第 15 屆台灣省運動會。
1961	10	25~ 31			第 16 屆台灣省運動會。
1962	3	23~ 25			第 11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8 9	24 4		第 4 屆雅加達亞洲運動會	我國遭印尼阻撓，未參加。
	10	10	台灣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開播，進入電視傳播時代。		
	10	25~ 29			第 17 屆台灣省運動會。
	12	18~ 20			第 12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63	2	8~ 16		第 6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	男子團體銀牌，女子團體銅牌，謝金波、莊進益男雙銅牌，黃金好、陳守殿女雙銅牌。
	4	5~ 14		第 27 屆「普拉格」世界桌球錦標賽	
	10	10~ 14			第 18 屆台灣省運動會。
1964	2 3	28 1			第 13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9	18~ 20			亞洲四強桌球賽
	9 10	25 4		第 7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	男子團體銅牌，女子團體銅牌，謝金波、莊進益男雙銅牌。
	10 11	31 4			第 19 屆台灣省運動會。
1965	4	15~ 25		第 28 屆「盧布拉納」世界桌球錦標賽	
	10	25~ 30			第 20 屆台灣省運動會。
1966	1	23~ 24			第 14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0	25~ 30			第 21 屆台灣省運動會。

	12	9~20		第 5 屆曼谷亞洲運動會	男子團體銀牌，女子團體銅牌，李國定、楊正雄男雙銅牌，劉秋子、林幸菊女雙銅牌。
1967	2	1	蔣介石總統設立「動員戡亂時期國家安全會議」，凌駕於行政院之上。		
	4	11~21		第 29 屆「斯德哥爾摩」世界桌球錦標賽	
	5	26~28			第 15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8			第 8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	經費困難、未能及時趕辦證件，放棄參賽。
	10	26~31			第 22 屆台灣省運動會。
1968	1	27	公佈〈九年國民教育實施條例〉		
	2	24			中日桌球友誼賽
	7	12~13			第 16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第 9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	遭印尼抵制，未參賽。
	9	9	9 年國民教育正式實施		
	10 11	31 4			第 23 屆台灣省運動會。
1969	4	17~27		第 30 屆「慕尼黑」世界桌球錦標賽	
	10	27~31			第 24 屆台灣省運動會。
	12	8~10			第 17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70	4	6~12		第 10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亞洲桌協)	男子團體、女子團體皆獲銅牌。
				第 1 屆亞洲青年桌球錦標賽	男子團體第 5 名，尤武雄男單第 4 名，吳庚坤、林烈堂男雙第 4 名。
	10 11	30 3			第 25 屆台灣省運動會。
	12	9~20		第 6 屆曼谷亞洲運動會	經費不足，取消桌球項目。
1971	3	24			祕魯桌球隊訪華
	4	11			國際桌球邀請賽
	5			日本與中國大陸另組「亞洲桌球聯盟」，我國被「亞洲桌球聯盟」剔除會員。	
	6		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改組為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		
	8	1			「自由中國」桌球隊應美國勝利大遊行主席麥堅泰邀請訪美
	10	25	聯合國大會通過 2758 決議案，驅逐蔣介石代表在聯合國的席位，由北京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取代。		

	10 11	30 3			第 26 屆台灣省運動會。
	12	27~ 29			第 18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72	3	3~4		「亞洲桌球協會」在曼谷舉行會議，依照維護國際桌協有關會籍的規定，把中華民國排除會員資格。	
	5	26	立法院同意蔣經國擔任行政院長。		
	9	5			中華桌球隊前往中南美洲訪問友誼賽
	10				第 27 屆台灣省運動會。
	12				第 19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73					韓國隊來訪，漢城女高 7 勝 1 負。
			第一次石油危機		
	4	3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正式成立，為內政部登記在案之全國性人民團體，第一屆理事長張聘三，總幹事駱水源。
	4	5~ 15		第 32 屆「賽拉耶佛」世界桌球錦標賽	
	7	1	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改組為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		
	8	6			成功桌球隊第 1 次來訪
	8	23			哥斯大黎加隊來訪，戰績 3 負。
	10				第 28 屆台灣省運動會。
	10	31	教育部體育司成立。		
	11	15~ 16			亞洲運動協會在伊朗德黑蘭開會，將我國剔除亞運之外，由大陸取代為會員。
	12				第 20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74	9	1~ 16		第 7 屆德黑蘭亞運會	我被開除會籍，無法參加。
	10	26~ 31			第 1 屆台灣區運動會。
					第 21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75	1	17			中華桌球隊前往美國比賽，被捏造「牙膏乒乓」故事所污陷。
	2	6~ 16		第 33 屆「加爾各答」世界桌球錦標賽	
				第 4 屆歐洲十二頂尖高手賽「特洛赫坦」賽	
	4	5	蔣介石總統病逝，嚴家淦副總統繼任總統。		
	12	23			陳寶貝因腎臟病不治去世，享年 42 歲。
	12				第 22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76	2	23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副理事長兼總幹事駱水源因心臟病突發逝世，享年 68 歲。
	10	19~25			第 2 屆台灣區運動會。
	10 11	31 5			第 3 屆台灣區運動會。
	11		左營國家訓練中心成立		
					第 23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77	3 4	26 5		第 34 屆「伯明罕」世界桌球錦標賽	
	4	23~25		第 6 屆歐洲十二頂尖高手賽「盧比克」賽	
	10	22~25			第 4 屆台灣區運動會。
	11		舉行五項公職選舉，「黨外」人士透過選舉串聯，開票當天，爆發群眾暴動的「中壢事件」。		
					第 24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78	1	27~29		第 8 屆歐洲十二頂尖高手賽「普拉格」賽	
	10	27~31			第 5 屆台灣區運動會。
	12	9~20		第 8 屆曼谷亞洲運動會	我被開除會籍，無法參加。
	12	16	美國總統卡特宣佈 1979 年 1 月 1 日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建交，與台灣的中華民國斷交，且廢止共同防禦條約。		
					第 25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79	3	29			巴西桌球隊來訪
	4 5	25 6		第 35 屆「平壤」世界桌球錦標賽	
	2	18~19		第 9 屆歐洲十二頂尖高手賽「克力辛城」賽	
	7	21~22			日本東京市大田桌球隊來訪。
					榮工女隊遠征東南亞的菲、新及印尼，大勝菲、新與印尼 2 勝 2 負。
	7	24	成立「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10	26~30			第 6 屆台灣區運動會。
	12	10	《美麗島》雜誌的黨外人士在高雄舉辦紀念世界人權日的群眾大會，發生警民衝突事件。		
	12	22			第 1 屆茂榜杯國際桌球邀請賽
					第 26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80	3	9			光華隊征韓、日對韓，男子：3勝2負 女子：4負。 對日，男子：1勝3負 女子：2勝。
	6	20			日本八王子桌球聯盟男子桌球隊來訪。
	9	2			第2屆茂榜杯國際桌球邀請賽
	10	26~30			第7屆台灣區運動會。
	11	28			應美國桌球協會會長史其夫前往美國訪賽。
	12	15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正式成立		
	12	19~22			六強邀請賽，男子團體冠、亞軍，個人：冠、季、殿軍，女子：亞、季軍。
1981	1				第27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3	23	我國與國際奧會簽定協議書，改名稱為「中華台北」(英文名稱為 Chinese Taipei Olympic Committee)，再度恢復國際體育組織會籍，並且參加國際性運動賽會。		
	2	4~6		第11屆歐洲十二頂尖高手賽「米士科茲」賽	
	4	14~26		第36屆「諾微沙德」世界桌球錦標賽	
				亞洲運動協會在印度新德里開會，改組為亞洲奧林匹克理事會。	
	8	24			韓國三星桌球隊來訪。
	10	26~30			第8屆台灣區運動會。
	12	5			中華桌球代表隊前往哥斯達黎加，參加第1屆拉丁美洲桌球邀請賽。
1982	2	4~6		第12屆歐洲十二頂尖高手賽「南特」賽	
					第28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3	4			日本名將長古川信彥、伊藤繁雄來訪。
	3	11			前往日本參加東京個人桌球公開錦標賽。
	5	18			韓國隊來訪，強腕女隊2勝。
					日本隊來訪，成功隊2勝3負。
	10	26~30			第9屆台灣區運動會。
	11	19			
	12	4		第9屆新德里亞洲運動會	我被開除會籍，無法參加。

	12				第 29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83	4	28		第 37 屆「東京」世界桌球錦標賽	
	5	9			我國成爲「國際桌球聯盟」會員
	5	7			韓國隊來訪，漢城男隊 2 勝 3 負，女隊 3 勝。
					韓國隊來訪，教科書隊 2 負。
					日本隊來訪，成功隊 4 勝 4 負。
					日本隊來訪，東京都隊 2 勝。
					瓜地馬拉及薩爾瓦多聯隊來訪，聯隊 2 勝。
	9	5			台北、東京都市桌球高手邀請賽。
	10	8~11		第 1 屆亞洲杯桌球錦標賽在大陸江蘇無錫	我國非會員不能參加。
	10	22~26			第 10 屆台灣區運動會。
	10	28			韓國漢城桌球代表隊來台訪賽。
1984					第 30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6	24			參加美國阿罕布拉市國際桌球邀請賽。
					韓國隊來訪，外換銀行女隊 1 勝 1 負。
					韓國隊來訪，韓國代表男隊 2 勝 2 負，女隊 3 勝。
					日本隊來訪，成功隊 4 勝 2 負。
					日本隊來訪，靜岡隊男子 2 負，女子 1 勝 2 負。
					印尼隊來訪，印尼隊男女均負。
					菲律賓隊來訪，菲隊 2 勝 4 負。
	7	19	立法院通過〈勞動基準法〉		
	9	11~14		第 3 屆亞洲杯桌球錦標賽在新加坡	
				美國桌球公開錦標賽	
					東京桌球公開賽，張秀玉進八強。
					西日本公開賽，林麗如亞軍，張秀玉、林麗如雙打亞軍。
	12	20~23		第 2 屆亞洲杯桌球錦標賽在印度新德里	
					韓國漢城大學及韓國少年隊來訪
	10	26~30			第 11 屆台灣區運動會。
				琉球銀行及香港隊來訪，客隊皆負。	

	12	29	「台灣原住民權利促進會」正式成立。		
					第 31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85	3	28		第 38 屆「哥特堡」世界桌球錦標賽	我國首次參加世界桌球錦標賽，男團二級第 2 名，女團二級第 1 名
	4	7			
				第 10 屆漢城亞運會	我被開除會籍，無法參加。
	10	26~30			第 12 屆台灣區運動會。
					第 32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86	1	31		第 16 屆歐洲十二頂尖高手賽「塞得赫萊」賽	
	2	2			
	9	20		第 10 屆漢城亞洲運動會，亞洲奧林匹克理事會 9/25 在漢城開會，恢復我國會籍。	
	10	5			
	9	28	正式成立「民主進步黨」		
					日本隊來訪，協和隊 3 負。
					日本隊來訪，國家隊男子 2 負，女子 1 勝 1 負。
					西德及瑞典國家代表隊來訪西德 2 負，瑞典 4 勝 1 負。
					我國恢復亞洲少年桌球聯盟會籍
				第 2 屆「名古屋」亞洲青少年桌球錦標賽	男團第 4 名，女團第 5 名，盧秋如、黃素芬，謝淑娟、黃秋香同獲女雙銅牌。
				第 38 屆東京公開賽	
				第 49 屆西日本公開賽	
	10	25~30			第 13 屆台灣區運動會。
	11	25~28		第 4 屆「喀拉蚩」亞洲盃桌球單打賽	我國首次參加亞洲杯桌球錦標賽，吳文嘉第 7 名，紀金水第 13 名，張秀玉第 7 名。
					第 33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我國恢復亞洲成年桌球聯盟會籍
1987					
	1	2~4		第 17 屆歐洲十二頂尖高手賽「巴塞爾」賽	
	2	19		第 39 屆「新德里」世界桌球錦標賽	男團一級第 8 名，女團一級第 10 名。
	3	1			
				第 3 屆「印尼」亞洲青少年桌球錦標賽	男子團體第 5 名，女子團體第 5 名，謝文堂、王俊權男雙銅牌。
	7	14	蔣經國總統宣佈解除自 15 日零時起解除戒嚴。		
					日本隊來訪，關西學生隊男子 3 負，女子 2 負。
				第 39 屆東京公開賽	
				第 50 屆西日本公開賽	
					比利時代表隊來訪，客隊男女皆負。
	10	26~31			第 14 屆台灣區運動會。



	11	5~8		第 5 屆「漢城」亞洲盃桌球單打賽	吳文嘉第 7 名，紀金龍第 8 名，黃慧傑第 13 名，張秀玉第 9 名，林麗如第 12 名。
					第 34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88	1	13	蔣經國總統病逝，副總統李登輝繼任總統。		
					日本隊來訪，國家隊男女皆負，女單冠軍。
				第 9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亞洲桌球聯盟）	男子團體第 5 名，女子團體第 6 名，紀金水、紀金龍男雙銀牌，張秀玉、黃美珍女雙銀牌，林惟鐘、張秀玉混雙銅牌
				第 40 屆東京公開賽	
				第 51 屆西日本公開賽	
	9 10	17 2		第 24 屆「漢城」夏季奧林匹克運動將桌球列入正式項目	男子單打：吳文嘉 3 勝 4 敗，黃慧傑 5 勝 2 敗，紀金龍 3 勝 4 敗。男子雙打：吳文嘉、黃慧傑 4 勝 3 敗，紀金龍、紀金水 4 勝 3 敗。女子單打：張秀玉 3 勝 2 敗，林麗如 3 勝 2 敗。女子雙打：張秀玉、林麗如 4 勝 3 敗。
	10	26~ 31			第 15 屆台灣區運動會。
	11	13~ 16		第 6 屆「馬尼拉」亞洲盃桌球單打賽	男子：吳文嘉第 4 名，紀金水第 6 名，林惟鐘第 10 名，女子：陳月珍第 7 名。
				第 35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89	1	26	立法院通過「第一屆資深中央民意代表自願退職條例」		
	2	3~5		第 19 屆歐洲十二頂尖高手賽「查力瓦瓦」賽	
	3 4	29 9		第 40 屆「多特蒙德」世界桌球錦標賽	男團第 15 名，女團 16 名。
	4	7	《自由時代》創辦人鄭南榕引火自焚。		
	4	6	中華奧會副主席兼祕書長李慶華，在香港與當時的中國大陸奧會主席何振梁，就 Chinese Taipei 的中文譯名，達成共識，並簽訂協議書，台灣地區體育團隊及體育組織赴大陸參加比賽、會議或活動，將按國際奧會有關規定辦理。		
	5	13~ 16		第 7 屆「北京」亞洲盃桌球單打賽	男子：謝文堂第 15 名，馮勝欽第 16 名，女子：黃美珍第 9 名。
	9	23~ 28			第 16 屆台灣區運動會。
	11			第 4 屆「新德里」亞洲青少年桌球錦標賽	男團第 7 名，女團第 5 名。

	11	16~17			第 14 屆全國中正杯桌球錦標賽。社男：合庫 A、中泰賓館 A、榮工綠。社女：合庫 A、宏基紅、榮工綠
	11	31			中韓桌球友誼賽
	12	9~10			78 年全國個人桌球錦標賽。
	12	23	中華民國體育協進會更名為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第 36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2				79 年度中華桌球國手選拔賽
1990	1	13~14			79 年度中華桌球國手排名賽。男子：謝文堂、紀金龍、紀金水。女子：崔秀里、謝淑娟、林麗如。
	1	19~21		第 20 屆歐洲十二頂尖高手賽「漢諾威」賽	
	1	24~30		第 1 屆 1990 年春季環球大明星世界乒乓巡迴賽	
	3	16	引發「三月學運」		
	3	21	李登輝當選中華民國第 8 任總統		
	5	18~23		第 1 屆世界盃團體賽	男子團體第 9 名。
	5			第 10 屆亞洲桌球錦標賽(亞洲桌球聯盟)	男子團體第 5 名，女子團體第 4 名，吳文嘉男單第 4 名，徐競女單第 4 名，吳文嘉、馮聖欽男雙銀牌，徐競、林麗如女雙第 4 名。
	9 10	22 7		第 11 屆北京亞運會	
	10	26~31			第 17 屆台灣區運動會。
	10	7	總統府成立「國家統一委員會」		
	10	12~14			79 年全國個人桌球錦標賽
	11	1~4		第 1 屆世界盃雙打賽	紀金龍、紀金水分組第 3 名，決賽落居第 9 名。
	11	9		第 1 屆 1990 年冬季環球大明星世界乒乓巡迴賽	
	11	16~18			80 年度中華桌球國手選拔賽
	11	22~24			80 年度中華桌球國手排名賽
				第 37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91	1		成立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處理民間交流事項。		
	4 5	24 6		第 41 屆「千葉」世界桌球錦標賽	男團第 18 名，女團第 20 名。
				第 8 屆「孟加拉」亞洲盃桌球單打賽	男子：吳文嘉第 7 名，馮聖欽第 10 名，女子：林麗如第 6 名。

	4	8	國民大會臨時會議通過廢止「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		
	4	30	李登輝總統宣告，動員戡亂時期於5月1日零時起終止。		
	5	17	立法院廢止〈懲治叛亂條例〉		
	10	26~31			第18屆台灣區運動會。
					第38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92	1	16			桌協同意體協建議，實施雙淘汰新制排國手順位。
	2	28			亞洲「奧運一資格賽」。男單：紀金水、蔣澎龍。女單：林麗如、白慧嬰、崔秀里。
	3	1			
	5	16	立法院通過修正刑法100條，刪去有關預備或陰謀犯的規定。		
	7	31	警備司令部裁撤		
	7	25		第25屆「巴塞隆納」夏季奧林匹克運動會	我國桌球選手已取得亞洲區奧運參賽資格，卻因未能符合教育部體育司所訂奧運選訓資格，無法參加。
	8	9		第11屆亞洲桌球錦標賽(亞洲桌球聯盟)	男子團體第5名，女子團體第7名，紀金水、陳秋丹混雙銅牌。
	10	26~31			第19屆台灣區運動會。
				第13屆「胡志明市」世界盃	吳文嘉男單第5名。
1993					第39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5	11~23		第42屆「哥特堡」世界桌球錦標賽	
	10	20~25			第20屆台灣區運動會。
1994					第40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0	2~16		第12屆廣島亞運會	蔣澎龍、徐競混雙銀牌，吳文嘉、陳靜混雙銅牌。
	10	23~28			第21屆台灣區運動會。
	12	3	舉行首次省長民選		
1995					第41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5	1~15		第43屆「天津」世界桌球錦標賽	
	10	26~29			第22屆台灣區運動會。
1996					第42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3	23	首次總統公民普選，李登輝、連戰當選首任正副總統		
	7	20		第26屆「亞特蘭大」夏季奧林匹克運動會	陳靜女單銀牌，陳靜、陳秋丹女子雙打第5名，蔣澎龍男單16強。
	8	4			
	10	22~27			第23屆台灣區運動會
					第43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97	4	24		第44屆「曼徹斯特」世界桌球錦標賽	
	5	5			

	7	16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成立運作。		
	10	21~26			第 24 屆台灣區運動會
					第 44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98	12	6~20		第 13 屆「曼谷」亞運會	
	10	24~29			第 25 屆台灣區運動會
	12	1	完成精省		
					第 45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999	6		〈教育基本法〉通過		
	7	9	李登輝總統接受「德國之聲」記者訪問，提出海峽兩岸的關係，是「特殊的國與國關係」		
	8	2~8		第 45 屆「愛恩德霍芬」世界桌球錦標賽（男女單、雙打賽）	
	9	21	九二一集集大地震		
					第 46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2	25~30			第 1 屆全國運動會
2000	2	19~26		第 45 屆「吉隆坡」世界桌球團體錦標賽	
	3	18	陳水扁、呂秀蓮當選中華民國第 10 任正副總統。		
	9 10	15 1		第 27 屆「雪梨」夏季奧林匹克運動會	陳靜女單銅牌，蔣澎龍、張雁書男雙 8 強，蔣澎龍男單 16 強，童飛鳴女單 16 強，徐競女單 32 強。
	9		小學一年級全面實施「九年一貫新課程」		
					第 47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2001	4 5	23 6		第 46 屆「大阪」世界桌球錦標賽	
					第 48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12	20~25			第 2 屆全國運動會
2002	9 10	30 14		第 14 屆「釜山」亞運會	男子團體第 3 名，女子團體第 5 名，莊智淵男單銀牌，蔣澎龍男單第 5 名，蔣澎龍、莊智淵男雙第 5 名。
					第 49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2003	5	19~26		第 47 屆「巴黎」世界桌球錦標賽（男女單、雙打賽）	
	10	8~23			第 3 屆全國運動會
	10	9		第 24 屆世界男子桌球錦標賽	
					第 50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2004	3			第 47 屆「卡達」世界桌球團體錦標賽	



	3	19	正副總統於台南拜票時遭槍擊，又稱三一九槍擊案，導致政壇動盪。		
	3	20	陳水扁、呂秀蓮當選中華民國第 11 任正副總統。		
	8	11~29	8 月 26 日我跆拳道選手陳詩欣及朱木炎，分獲雅典奧運男、女第 1 量級金牌，突破我國 72 年來參加奧運會零金紀錄。	第 28 屆「雅典」夏季奧運會	莊智淵男單第 5 名，蔣澎龍男單 16 強。蔣澎龍、莊智淵男雙 16 強，黃怡樺、陸雲鳳女雙 16 強。
	12				第 51 屆全省桌球錦標賽

資料來源：本表係筆者參閱下述資料整理而成。

1. 國內各大報紙新聞。
2. 李筱峰。《台灣史 100 件大事（下）》。台北市。玉山社。2002 年。
3. 龔樹森。《桌球理論與實際》。台北市。天下。1976 年 7 月。
4. 施能欽。《台灣省運動會桌球賽紀錄總冊》。1961 年。
5. 施能欽。《全國中正盃桌球錦標賽秩序紀錄總冊》。1976 年。
6. 施能欽。《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 屆）》。1981 年。
7. 施能欽。《主席盃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2-8 屆）》。1981 年。
8. 施能欽。《亞洲盃桌球錦標賽暨其他紀錄總冊（6、8-10 屆）》。1981 年。
9. 施能欽。《亞洲運動會桌球錦標賽（3-5 屆）》。1981 年。
10. 施能欽。《台灣省運動會桌球賽資料台灣區運動會桌球資料. 35 年至 62 年（1 至 28 屆）. 63 年至 72 年（1 至 10 屆）》。1983 年。
11. 施能欽。《世界桌球錦標賽經緯》。

附錄二 省、區、全運會桌球賽成績表

省運 (屆)	時間	地點	參賽 單位數	冠軍	亞軍	季軍
1	1946.10.25~10.30	台北市	男 20	台北市	新竹市	
			女 12	台大	台南市	
2	1947.12.07~12.11	台中市	男 14	台中市	台北縣	台北市
			女 11	台北市	台中市	台中縣
3	1948.12.07~12.11	台南市	男 13	台南市	嘉義市	台中市
			女 9	台北市	台中市	台南市
4	1949.10.25~10.29	台北市	男 13	台南市	台北市	嘉義市
			女 5	台北市	台中市	台南市
5	1950.10.25~10.30	高雄市	男 17	台南市	嘉義市	台中市
			女 10	台北市	台北縣	台南縣
6	1951.10.25~10.31	台北市	男 18	台南市	台北市	台中市
			女 16	台中市	台北市	台南市
7	1952.10.25~10.31	屏東縣	男 19	高雄市	台南市	嘉義縣
			女 16	台北市	高雄市	彰化縣
8	1953.10.25~10.31	台北市	男 21	高雄市	台中市	基隆市
			女 16	高雄市	台北市	台中市
9	1954.10.25~10.31	陽明山	男 20	基隆市	高雄市	台北市
			女 16	高雄市	台南市	台北市
10	1955.10.25~10.31	台北市	男 20	台南市	高雄市	台北縣
			女 13	台北市	高雄市	台南市
11	1956.10.25~10.31	台中市	男 21	台北市	台北縣	基隆市
			女 16	台北市	嘉義縣	高雄市
12	1957.10.25~10.31	台北市	男 20	台北市	高雄市	基隆市
			女 15	台北市	高雄市	台中市
13	1958.10.25~10.31	台中市	男 18	屏東縣	台北市	台中市
			女 15	嘉義縣	高雄縣	台北市
14	1959.10.25~10.31	新竹縣	男 21	台中市	高雄縣	台南市
			女 11	高雄縣	台北市	台中市
15	1960.10.25~10.31	台中市	男 17	台北市	台南市	高雄市
			女 14	台北市	高雄市	台中市
16	1961.10.25~10.31	高雄市	男 20	新竹縣	高雄市	基隆市
			女 14	高雄市	台北市	高雄縣

17	1962.10.25~10.29	台中市	男 20	台北縣	台中市	台中縣
			女 16	高雄市	彰化縣	高雄縣
18	1963.10.10~10.14	新竹縣	男 16	基隆市	台北縣	台南市
			女 13	高雄市	台北縣	彰化縣
19	1964.10.31~11.04	台中市	男 17	台北縣	基隆市	嘉義縣
			女 15	高雄市	台北縣	彰化縣
20	1965.10.25~10.30	台中市	男 19	台北市	台中縣	新竹縣
			女 15	高雄市	台北縣	嘉義縣
21	1966.10.25~10.30	屏東縣	男 20	台北市	台中縣	彰化縣
			女 14	高雄市	嘉義縣	彰化縣
22	1967.10.26~10.31	台中市	男 16	台南市	新竹縣	台北縣
			女 13	高雄市	台北縣	台南縣
23	1968.10.31~11.04	高雄市	男 18	新竹縣	台南市	台北縣
			女 14	高雄市	台北縣	新竹縣
24	1969.10.27~10.31	新竹縣	男 18	台南市	高雄市	彰化縣
			女 14	台北縣	嘉義縣	高雄市
25	1970.10.30~11.03	台南市	男 18	屏東縣	新竹縣	基隆市
			女 13	台北縣	新竹縣	高雄市
26	1971.10.30~11.03	嘉義縣	男 14	基隆市	嘉義縣	新竹縣
			女 19	嘉義縣	彰化縣	台南縣
27	1972.10.27~10.31	台中市	男 19	台中市	台南市	高雄縣
			女 15	嘉義縣	高雄市	台南縣
28	1973.10.19~10.23	桃園縣	男 18	彰化縣	高雄縣	台南縣
			女 14	台南縣	新竹縣	嘉義縣
<b>區運 (年)</b>	<b>時間</b>	<b>地點</b>	<b>參賽 單位數</b>	<b>冠軍</b>	<b>亞軍</b>	<b>季軍</b>
63	1974.10.26~10.31	高雄市	男 23	北市東	高雄縣	北市西
			女 19	台南縣	彰化縣	台中縣
64	1975.10.19~10.25	台北市	男 21	台北縣	台南縣	基隆市
			女 19	台南縣	台中縣	北市西
65	1976.10.31~11.05	台中市	男 24	台北縣	北市北	北市東
			女 22	台南縣	台中縣	北市西
66	1977.10.21~10.25	新竹縣	男 23	北市北	高雄市	嘉義縣
			女 22	台南縣	台南市	台中縣
67	1978.10.27~10.31	台南市	男 24	北市北	高雄市	台南市
			女 22	台南縣	台中縣	北市南

68	1979.10.21~10.25	台北市	男 24	北市南	台南市	北市北
			女 23	北市南	北市西	彰化縣
69	1980.10.26~10.30	嘉義縣	男 25	苗栗縣	高市南	北市北
			女 24	北市東	嘉義縣	台南市
70	1981.10.26~10.30	桃園縣	男 25	台南市	苗栗縣	高市南
			女 25	彰化縣	南投縣	台南縣
71	1982.10.26~10.30	台南市	男 26	苗栗縣	台南市	新竹市
			女 26	嘉義市	南投縣	高市南
72	1983.10.22~10.26	台北市	男 28	苗栗縣	台南市	新竹市
			女 26	南投縣	嘉義縣	台南縣
73	1984.10.26~10.30	高雄縣	男 26	台南市	苗栗縣	高市南
			女 26	南投縣	高市南	嘉義市
74	1985.10.26~10.30	彰化縣	男 26	台南市	苗栗縣	南投縣
			女 25	嘉義市	南投縣	高市南
75	1986.10.25~10.30	高雄市	男 24	台南市	北市北	台南縣
			女 24	南投縣	嘉義市	高市南
76	1987.10.26~10.31	台北縣	男	台南市	北市東	苗栗縣
			女	南投縣	嘉義市	台中市
77	1988.10.26~10.31	苗栗縣	男	台南市	苗栗縣	台北市
			女	嘉義市	台北市	高雄市
78	1989.09.23~09.28	台北市	男	台南市	台北市	高雄市
			女	台北市	嘉義市	台北縣
79	1990.10.26~10.31	高雄市	男	台南市	台北市	高雄市
			女	台北縣	台南縣	高雄市
80	1991.10.26~10.31	台中市	男	台南市	台北縣	高雄市
			女	台北市	台北縣	台南縣
81	1992.10.26~10.31	宜蘭縣	男	台南市	高雄市	台北縣
			女	台南縣	台北縣	台北市
82	1993.10.20~10.25	桃園縣	男	台南市	台北市	台北縣
			女	嘉義市	台南縣	桃園縣
83	1994.10.23~10.28	台北市	男	台南市	台北市	高雄市
			女	嘉義市	桃園縣	台北市
84	1995.10.24~10.29	高雄市	男	台南市	高雄市	台北市
			女	桃園縣	嘉義市	台南縣
85	1996.10.22~10.27	屏東縣	男	台南市	台北市	新竹縣
			女	嘉義市	桃園縣	台南縣
86	1997.10.21~10.26	嘉義縣	男	台南市	新竹縣	台北市
			女	嘉義市	台北市	台南縣
87	1998.10.24~10.29	台南縣	男	台南市	高雄市	台北市
			女	嘉義市	台南縣	台北市



全運 (年)	時間	地點	參賽 單位數	冠軍	亞軍	季軍
88	1999.12.25~12.30	桃園縣	男	台南市	台北市	苗栗縣
			女	台北市	嘉義市	台南市
90	2001.10.20-10.25	高雄縣	男	台南市	台北縣	苗栗縣
			女	台南縣	台北市	台北縣
92	2003.10.18~10.23	台北縣	男	台南市	台北市	台北縣
			女	高雄縣	台北市	高雄市

資料來源：《中央日報》。《聯合報》。《民生報》。薛雲道。〈全國運動會之歷史變遷（民國 35-90 年）〉。未出版碩士論文。台北市。國立台灣大學體育學系。2002 年 5 月。頁 29。台灣省政府教育廳。《台灣教育發展史料彙編》體育教育篇（下）。台中市。台灣省立台中圖書館。1988 年。頁 936-962。施能欽。《台灣省運動會桌球賽紀錄總冊》。1961 年。施能欽。《台灣省運動會桌球賽資料台灣區運動會桌球資料 35 年至 62 年(1 至 28 屆)63 年至 72 年(1 至 10 屆)》。1983 年。《台灣省歷屆全省運動會概況》。台灣省第 23 屆全省運動會籌備委員會編印。1969 年。頁 67,85,86。



### 附錄三 全國桌球個人錦標賽冠亞軍

年度	屆次	男子單打		女子單打		男子雙打		女子雙打		混合雙打	
		冠軍	亞軍	冠軍	亞軍	冠軍	亞軍	冠軍	亞軍	冠軍	亞軍
1950	1	余標欽	高德南	陳寶貝	林玉蟾	第4屆增設雙打錦標賽				第8屆增設混合雙打錦標賽	
1951	2	高德南	嚴廷文	陳寶貝	林玉蟾						
1953	3	高德南	黃秀聰	陳寶貝	吳美惠						
1954	4	黃秀聰	嚴廷文	陳寶貝	姚 足	周麟徵 林文榮	黃秀聰 羅溫智	陳寶貝 陳守殿	江彩雲 劉秋子		
1955	5	周俊臣	黃良雄	陳寶貝	商緋佐	劉武雄 石錫輝	李國定 卓平塗	陳寶貝 陳守殿	江彩雲 劉秋子		
1956	6	陳高山	周麟徵	陳寶貝	江彩雲	洪俊德 葉雲英	曾俊義 張殖庭	陳寶貝 陳守殿	江彩雲 劉秋子		
1957	7	陳高山	周麟徵	江彩雲	蘇振子	陳高山 王信光	林信彰 莊進益	江彩雲 蘇振子	陳娟慧 方安枝		
1958	8	謝金河	江百清	江彩雲	黃金好	陳高山 王信光	高德南 林文榮	劉玉女 姚麗蓮	江彩雲 蘇振子		
1960	9	徐敏志	李國定	江彩雲	林白菊	李國定 莊進益	陳忠裁 賴保男	林白菊 張春桃	陳寶珠 林美玉	洪俊德 姚麗蓮	謝金河 江彩雲
1961	10	周麟徵	蘇榮村	黃金好	姚 足	周麟徵 莊進益	陳銀烈 謝金河	江彩雲 黃金好	陳玉靜 李金英	謝金河 江彩雲	王信光 陳玉靜
1962	11	謝金波	謝金河	張美智	巴瀧華	李國定 謝金河	陳銀烈 謝金波	姚 足 陳月娥	黃美足 陳美娟	周麟徵 劉秋子	莊進益 陳 月
1962	12	謝金波	徐敏志	劉秋子	黃金好	李國定 謝金河	莊進益 嚴廷文	陳守殿 劉秋子	江彩雲 黃金好	張殖庭 辛昭謹	劉文雄 巴瀧華
1964	13	謝金波	李國定	巴瀧華	姚 足	陳銀烈 彭義久	周俊臣 蘇一富	巴瀧華 劉秋子	黃美足 陳美娟	李國定 姚 足	陳有信 曾映雪
1966	14	劉明哲	楊正雄	林幸菊	陳美娟	李國定 陳銀烈	劉松明 李光朗	林幸菊 劉秋子	姚 足 陳美娟	楊義明 林幸菊	謝金波 劉秋子
1967	15	王尙武	李國定	巴瀧華	曾映雪	李國定 陳銀烈	劉松明 楊義明	巴瀧華 巴興華	林白菊 何彩玉	李國定 巴瀧華	陳銀烈 陳美娟
1968	16	楊義明	彭義久	陳美娟	姚 足	江百清 蘇一富	李國定 陳銀烈	姚 足 黃金好	林白菊 曾映雪	江百清 劉淑美	陳銀烈 陳美娟

1970	17	彭義久	楊正雄	陳美娟	姚 足	江百清 蘇一富	楊正雄 彭義久	陳美娟 林幸菊	姚 足 黃金好	劉松明 姚 足	江百清 劉淑美
1971	18	王尙武	謝金波	陳美娟	楊碧容	謝金波 劉松明	江百清 蘇一富	陳美娟 劉淑美	彭超群 彭韶音	江百清 劉淑美	蘇一富 陳美娟
1972	19	許秩碩	李亮祥	楊碧容	魏彩勻	呂俊輝 邱清輝	楊義明 楊明哲	彭超群 彭韶音	吳慶瑜 姚郁馨	陳守義 彭韶音	許晃仁 沈玲華
1973	20	許秩碩	邱清輝	姚 足	陳麗英	許秩碩 莊漢傑	陳守義 尤武雄	黃素珍 黃麗卿	姚 足 黃金好	許義豐 楊碧容	徐憲洲 姚郁馨
1974	21	謝金波	鄭文良	李麗娟	黃麗卿	廖炯堯 陳明志	李亮祥 邱清輝	林白菊 姚郁馨	歐陽秀玲 陳麗英	許義豐 楊碧容	周建成 黃素珍
1975	22	周建成	尤武雄	彭韶音	黃素珍	廖炯堯 陳明志	謝金波 王哲生	黃素珍 黃麗卿	魏彩勻 彭韶音	周建成 黃素珍	高南彬 歐陽秀玲
1976	23	許榮展	馬如龍	黃金好	趙美英	鄭文良 許秩碩	林坤煌 許義豐	黃素珍 黃麗卿	莊淑華 賴慧芳	周建成 黃素珍	王豐茂 邱美蘭
1977	24	許榮展	廖炯堯	邱美蘭	張寶桂	許榮展 廖炯堯	謝金波 王哲生	江彩雲 張寶桂	洪玉雲 楊碧容	許榮展 歐陽秀玲	陳冠宇 張寶桂
1978	25	紀金水	許榮展	邱美蘭	王淑珍	許榮展 廖炯堯	陳守義 尤武雄	歐陽秀玲 趙美英	張秀玉 王素昭	許秩碩 邱美蘭	朱昌勇 張秀玉
1979	26	紀金水	紀金龍	張秀玉	林美玲	紀金龍 紀金水	蔡新忠 吳清山	林麗鳳 紀淑娟	蔡采芳 洪玉雪	許榮展 莊淑華	紀金水 蔡采芳
1981	27	吳文嘉	紀金水	張秀玉	黃素珍	紀金龍 紀金水	許榮展 廖炯堯	張秀玉 王素昭	林美玲 蔡美玉	廖炯堯 張秀玉	紀金龍 林麗如
1982	28	吳文嘉	紀金水	郭小美	林秋雪	許榮展 廖炯堯	朱昌勇 陳慶湮	邱美蘭 莊淑華	張秀玉 王素昭	廖炯堯 張秀玉	紀金龍 林麗如
1982	29	吳文嘉	紀金龍	張秀玉	黃美珍	吳文嘉 黃慧傑	林惟鐘 洪聰敏	林麗如 陳月珍	張秀玉 王素昭	許榮展 莊淑華	廖炯堯 張秀玉
1983	30	吳文嘉	黃慧傑	張秀玉	林秋雪	許榮展 廖炯堯	朱昌勇 陳慶湮	張秀玉 王素昭	林麗如 陳月珍	林惟鐘 張秀玉	黃慧傑 林麗如
1984	31	許榮展	黃慧傑	張秀玉	林麗如	吳文嘉 黃慧傑	朱昌勇 陳慶湮	林麗如 陳月珍	邱美蘭 莊淑華	許榮展 莊淑華	林惟鐘 張秀玉
1985	32	吳文嘉	朱昌勇	張秀玉	林麗如	紀金龍 紀金水	王聯華 蘇宏昌	林麗如 陳月珍	曾秋美 吳淑卿	林惟鐘 張秀玉	吳森嚴 謝淑娟

1986	33	吳文嘉	黃慧傑	林麗如	陳月珍	吳文嘉 黃慧傑	紀金龍 紀金水	林麗如 陳月珍	黃美珍 謝淑娟	吳文嘉 林麗如	紀金水 陳美珠
1987	34	馮聖欽	謝文堂	張秀玉	崔秀里	紀金龍 紀金水	吳文嘉 黃慧傑	林麗如 陳月珍	崔秀里 侯淑玲	林惟鐘 張秀玉	吳文嘉 林麗如
1988	35	謝文堂	馮聖欽	林麗如	陳月珍	馮聖欽 謝文堂	徐國慶 劉岳正	崔秀里 侯淑玲	杜美華 黃秋香	林惟鐘 黃美珍	徐國慶 周秋瑾
1989	36	馮聖欽	呂寶澎	林麗如	黃秋香	紀金龍 紀金水	馮聖欽 謝文堂	崔秀里 陳秋丹	杜美華 黃美珍	洪聰敏 謝淑娟	林惟鐘 黃美珍
1990	37	吳文嘉	謝文堂	徐 競	崔秀里	吳文嘉 馮聖欽	謝文堂 李文瑞	崔秀里 陳秋丹	徐 競 歐陽秀玲	吳文嘉 林麗如	宋智傑 徐 競
1991	38	謝文堂	紀金水	徐 競	白慧嬰	紀金水 呂寶澎	謝文堂 李文瑞	徐 競 林麗如	崔秀里 陳秋丹	吳文嘉 徐 競	紀金水 王明月
1992	39	吳文嘉	楊孟勳	徐 競	陳秋丹	吳文嘉 蔣澎龍	呂寶澎 徐國慶	王明月 崔秀里	侯淑玲 謝春玫	謝文堂 白慧嬰	劉岳正 李梨瓊
1993	40	蔣澎龍	吳文嘉	陳 靜	徐 競	吳文嘉 蔣澎龍	呂寶澎 徐國慶	陳 靜 徐 競	陳秋丹 游鳳芸	蔣澎龍 徐 競	吳文嘉 陳 靜
1994	41	吳文嘉	蔣澎龍	徐 競	陳 靜	楊孟勳 劉羿德	馮聖欽 謝文堂	陳 靜 陳秋丹	徐 競 白慧嬰	蔣澎龍 徐 競	吳文嘉 陳 靜
1995	42	楊孟勳	吳文嘉	陳 靜	徐 競	吳文嘉 蔣澎龍	嚴國文 李國龍	陳 靜 陳秋丹	李梨瓊 許淑雯	吳文嘉 陳 靜	蔣澎龍 徐 競
1996	43	蔣澎龍	吳文嘉	崔秀里	陳秋丹	吳文嘉 蔣澎龍	謝文堂 張雁書	崔秀里 游鳳芸	林麗如 徐郁婷	蔣澎龍 徐 競	吳文嘉 陳 靜
1997	44	吳文嘉	紀金水	徐 競	崔秀里	謝文堂 張雁書	紀金龍 紀金水	崔秀里 游鳳芸	徐 競 潘盈穗	呂寶澎 徐 競	紀金龍 林美滿
1998	45	蔣澎龍	莊智淵	陳 靜	崔秀里	蔣澎龍 張雁書	郭智祥 郭智鴻	陳 靜 白慧嬰	潘俐君 陳喬琳	蔣澎龍 陳 靜	張雁書 徐 競
1999	46	莊智淵	陳正高	徐 競	崔秀里	張雁書 劉羿德	吳文嘉 謝文堂	徐 競 陳秋丹	洪淑華 黃怡樺	張雁書 徐 競	莊智淵 陸雲鳳
2000	47	蔣澎龍	陳正高	徐 競	童飛鳴	蔣澎龍 張雁書	紀金水 莊智淵	徐 競 陳秋丹	童飛鳴 陸雲鳳	莊智淵 陸雲鳳	張雁書 徐 競
2001	48	張雁書	劉羿德	黃怡樺	陳 靜	楊孟勳 陳居賢	紀金水 紀金龍	陳 靜 黃怡樺	徐 競 陳秋丹	楊孟勳 黃怡樺	張雁書 徐 競



2002	49	蔣澎龍	莊智淵	黃怡樺	陸雲鳳	蔣澎龍 莊智淵	紀金水 紀金龍	黃怡樺 潘俐君	林麗如 陳秋丹	莊智淵 黃怡樺	張雁書 潘俐君
2003	50	劉羿德	楊孟勳	黃怡樺	陸雲鳳	楊孟勳 周東昱	張雁書 吳志祺	陸雲鳳 余美儒	許慧純 李依真	張雁書 黃怡樺	吳志祺 陳怡婷
2004	51	吳志祺	莊智淵	黃怡樺	李依真	吳志祺 江宏傑	黃聖勝 孫文偉	許慧純 李依真	陸雲鳳 余美儒	張雁書 黃怡樺	黃聖勝 許慧純

資料來源：《中央日報》。《民生報》。《聯合報》。



### 附錄四 歷年中華桌球國手一覽表

年度	1953		1957		1958		1963	
順序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1	周麟徵	陳寶貝	陳高山	陳寶貝	周麟徵	陳寶貝	陳銀烈	劉秋子
2	蔡熾德	姚 足	蘇榮村	江彩雲	杜精華	姚麗蓮	謝金波	巴瀧華
3	黃良雄	姚麗蓮	周麟徵	姚麗蓮	蘇榮村	陳 月	李國定	黃金好
4	黃家榮	盧秀春	周俊臣	姚 足	張殖庭	江彩雲	莊進益	陳守殿
5	黃友疑		黃秀聰	劉秋子	謝金河	劉秋子	謝金河	方安枝
6	呂文雄		黃家榮	陳 月	吳開墉	蘇振子	江百清	
7			莊進益	楊阿霞	陳銀烈	姚 足	徐敏志	
8			薛允棋	陳守殿	謝金河	黃金好	吳紹明	
9			張殖庭		陳依妹	陳守殿	楊義明	
10			王友定		葉慶雲	楊阿霞		
11			陳錫錦					
年度	1964		1966		1967		1968	
1	謝金波	巴瀧華	李國定	林幸菊	王尙武	陳美娟	吳文嘉	邱美蘭
2	李國定	姚 足	楊正雄	劉秋子	陳銀烈	林幸菊	紀金水	黃素珍
3	劉松明		陳銀烈	曾映雪	李國定		紀金龍	紀淑娟
4			王尙武		蘇一富		許榮展	陳淑霞
5							許稚碩	林淑誼
6							陳冠宇	
7								
8								
9								

年度	1979		1980		1981		1981 順位賽	
順序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1	吳文嘉	邱美蘭	許榮展	郭小美	紀金龍	張秀玉	吳文嘉	張秀玉
2	紀金水	黃素珍	陳冠宇	張秀玉	黃慧傑	郭小美	紀金水	林麗如
3	陳贊旭	林淑誼	紀金水	莊淑華	紀金水	莊淑華	紀金龍	莊淑華
4	許榮展	紀淑娟	吳文嘉	邱美蘭	吳文嘉	林美玲	許榮展	邱美蘭
5	紀金龍	陳淑霞	黃慧傑	林美玲	朱昌勇	陳月珍	朱昌勇	郭小美
6	許秩碩		紀金龍	黃素珍	林惟鐘	林麗如	林惟鐘	陳月珍
7	陳冠宇		陳慶湮	陳月珍	許榮展	林淑誼	洪聰敏	林淑誼
8			林惟鐘		洪正雄	邱美蘭	黃慧傑	林美玲
9			洪聰敏		陳冠宇		陳冠宇	
10			朱昌勇		洪聰敏		洪正雄	
年度	1982		1983 順位賽		1984		1985	
1	吳文嘉	張秀玉	吳文嘉	張秀玉	吳文嘉	陳月珍	許榮展	林秋雪
2	黃慧傑	林麗如	朱昌勇	林麗如	許榮展	王素昭	吳文嘉	林麗如
3	林惟鐘	邱美蘭	紀金水	郭小美	林惟鐘	張秀玉	黃慧傑	黃美珍
4	陳慶湮	莊淑華	黃慧傑	林秋雪	陳慶湮	莊淑華	紀金龍	莊淑華
5	朱昌勇	林淑誼	紀金龍	曾秋美	朱昌勇	黃美珍	朱昌勇	陳月珍
6	洪聰敏	郭小美	洪聰敏	莊淑華	黃慧傑	林麗如	紀金水	謝淑娟
7	王聯華	林靜萍	吳森嚴	謝淑娟	吳森嚴	林秋雪	林惟鐘	紀淑娟
8	陳冠宇	陳月珍	許德源	林靜萍	紀金水	邱美蘭	羅緣章	盧秋如
9	許秩碩		陳慶湮		紀金龍	黃素芬	洪正雄	廖素貞
10	吳森嚴		廖炯堯		陳冠宇	郭小美	陳慶湮	張秀玉

年度	1985 (排名賽 1)		1985 (排名賽 2)		1986		1986 (排名賽)	
1	紀金水	莊淑華	吳文嘉	黃美珍	吳文嘉	張秀玉	吳文嘉	張秀玉
2	黃慧傑	林麗如	紀金水	莊淑華	紀金水	黃美珍	紀金水	黃美珍
3	吳文嘉	黃美珍	紀金龍	林麗如	黃慧傑	陳月珍	黃慧傑	陳月珍
4	朱昌勇	陳月珍	黃慧傑	陳月珍	紀金龍	林麗如	紀金龍	林麗如
5	紀金龍	謝淑娟	朱昌勇	林秋雪	朱昌勇	謝淑娟	朱昌勇	謝淑娟
6	林惟鐘	林秋雪	許榮展	謝淑娟	許榮展	莊淑華	許榮展	莊淑華
7	許榮展	紀淑娟	林惟鐘	盧秋如	馮聖欽	陳美珠	馮聖欽	陳美珠
8	陳慶湮	盧秋如	陳慶湮	紀淑娟	林惟鐘	黃秋香	林惟鐘	黃秋香
9	洪正雄	廖素貞	洪正雄	廖素貞	洪聰敏	盧秋如	洪聰敏	盧秋如
10	羅緣章		羅緣章		吳森嚴	張寶月	吳森嚴	張寶月
年度	1987		1988		1989		1990	
1	吳文嘉	張秀玉	紀金水	陳月珍	馮聖欽	黃美珍	謝文堂	崔秀里
2	馮聖欽	黃美珍	洪聰敏	崔秀里	謝文堂	白慧嬰	紀金龍	謝淑娟
3	紀金水	謝淑娟	林惟鐘	黃秋香	林惟鐘	崔秀里	紀金水	林麗如
4	紀金龍	盧秋如	朱昌勇	謝淑娟	顏光男	杜美華	洪光燦	王明月
5	謝文堂	陳月珍	謝文堂	盧秋如	陳進祥	謝淑娟	朱昌勇	白慧嬰
6	朱昌勇	崔秀里	陳進祥	侯淑玲	朱昌勇	林麗如	王俊權	姜韻秋
7	洪聰敏	黃秋香	李文瑞	姜韻秋	王俊權	宋靜宜	呂寶澎	黃美珍
8	吳森嚴	侯淑玲	顏光男	黃素芬	李文瑞	王明月	宋智傑	侯淑玲
9	陳進祥	陳美珠	洪正雄	王明月	宋智煒	黃秋香	陳瑞峰	杜美華
10				曾秋美	石成有	陳月珍	楊孟勳	黃秋香
11					洪正雄	侯淑玲	吳森嚴	謝春玫
12					王全龍	康秀玲	馮聖欽	盧秋如



年度	1991		1992.01 排名賽		1992 (第二次)		1993	
1	吳文嘉	林麗如	謝文堂	徐 競	紀金水	徐 競	吳文嘉	陳 靜
2	謝文堂	崔秀里	楊孟勳	林麗如	蔣澎龍	莊淑華	蔣澎龍	徐 競
3	呂寶澎	徐 競	蔣澎龍	崔秀里	謝文堂	陳秋丹	紀金龍	陳秋丹
4	紀金水	白慧嬰	紀金水	白慧嬰	宋智傑	游鳳芸	馮聖欽	白慧嬰
5	馮聖欽	姜韻秋	馮聖欽	姜韻秋	楊孟勳	崔秀里	呂寶澎	洪淑華
6	楊孟勳	洪淑華	呂寶澎	侯淑玲	吳文賢	白慧嬰	宋智傑	崔秀里
7	紀金龍	盧秋如	林惟鐘	王明月	吳文嘉	謝淑娟	謝文堂	游鳳芸
8	石成有	侯淑玲	陳瑞峰	陳秋丹	楊朝閔	謝春玫	楊孟勳	姜韻秋
9	陳瑞峰	宋靜宜	王俊權	謝淑娟	馮聖欽	王明月	李文瑞	王明月
10	宋智煒	謝淑娟	宋智傑	杜美華	王俊權	侯淑玲	楊朝閔	潘盈穗
11	劉岳正	杜美華	吳文賢	謝春玫	朱士全	杜美華	紀金水	侯淑玲
12	林惟鐘	謝春玫	吳文嘉	莊淑華	簡健華	潘盈穗	陳錦斌	黃秋香
13					簡健國	鄧淑菁		歐陽秀玲
14					林博仁	張秀娟		
15					呂寶澎	林麗如		
					陳瑞峰	李淑圓		
年度	1994		1995		1996		1997	
1	吳文嘉	陳 靜	蔣澎龍	童飛鳴	吳文嘉	陳 靜	吳文嘉	崔秀里
2	蔣澎龍	徐 競	吳文嘉	陳 靜	謝文堂	陳秋丹	楊朝閔	徐 競
3	謝文堂	崔秀里	謝文堂	徐 競	楊孟勳	洪淑華	謝文堂	潘盈穗
4	楊孟勳	白慧嬰	楊孟勳	崔秀里	呂寶澎	游鳳芸	張雁書	游鳳芸
5	呂寶澎	游鳳芸	馮聖欽	游鳳芸	張雁書	潘盈穗	劉羿德	陳秋丹
6	馮聖欽	吳麗娟	宋智傑	陳秋丹	郭智翔	白慧嬰	馮聖欽	白慧嬰
7	楊朝閔	洪淑華	楊朝閔	王明月	馮聖欽	林麗如	紀金水	潘俐君
8	宋智傑	王明月	張雁書	潘盈穗	劉羿德	王明月	紀金龍	黃雅淑
9	馮潤賓	潘盈穗	呂寶澎	洪淑華	楊朝閔	潘俐君	郭智翔	魏秀萍
10	洪光燦	陳秋丹	徐國慶	白慧嬰			林博仁	周如萍
11	林博仁	鄧慧菁	紀金水	吳麗娟			顏國文	洪淑華
	簡健華			歐陽秀玲			蔣澎龍	林麗如

年度	1998		1999 準國手		2000 (未排名)		2001	
順序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男子	女子
1	蔣澎龍	徐 競	蔣澎龍	陳 靜	蔣澎龍	陳 靜	蔣澎龍	陳 靜
2	吳文嘉	陳 靜	吳文嘉	徐 競	莊智淵	徐 競	莊智淵	徐 競
3	莊智淵	崔秀里	張雁書	游鳳芸	謝文堂	洪淑華	張雁書	童飛鳴
4	張雁書	白慧嬰	莊智淵	林麗如	吳文嘉	崔秀里	楊孟勳	陸雲鳳
5	郭智翔	陳秋丹	紀金水	黃怡樺	陳正高	游鳳芸	紀金水	黃怡樺
6	呂寶澎	潘俐君	呂寶澎	陸雲鳳	張雁書	薛如芳	謝文堂	潘俐君
7	楊孟勳	李靜樺	陳正高	潘盈穗	呂寶澎	陸雲鳳	郭智翔	崔秀里
8	楊朝閔	潘盈穗	林慶宏	潘俐君	楊孟勳	潘俐君	陳正高	陳秋丹
9	黃毅鎮	黃怡樺	謝文堂	洪慧純	郭智翔	余美儒	呂寶澎	莊紋娟
10	葉俊良	洪淑華	紀金龍	孫千嵐	紀金水	林麗如	潘俊宏	何穎涵
11	魏君達	梁皓婷	郭智翔	洪淑華	楊順祥	李靜樺	林慶宏	余美儒
12	謝文堂	莊紋娟	劉羿德	崔秀里	馮聖欽	陳秋丹	葉俊良	呂玉華
13		游鳳芸						
年度	2002		2003 (第16屆亞洲賽)		2003 (第47屆世界個人賽)		2004 (第47屆世界團體賽)	
1	蔣澎龍	陳 靜	莊智淵	黃怡樺	莊智淵	黃怡樺	莊智淵	黃怡樺
2	莊智淵	黃怡樺	蔣澎龍	陸雲鳳	蔣澎龍	陸雲鳳	蔣澎龍	李依真
3	張雁書	崔秀里	張雁書	余美儒	張雁書	潘俐君	張雁書	潘俐君
4	吳志祺	陸雲鳳	吳志祺	陳秋丹	吳志祺	余美儒	吳志祺	陸雲鳳
5	陳正高	潘俐君	劉羿德	崔秀里	孫文偉	蘇仙菁	江宏傑	余美儒
6	楊孟勳	蘇仙菁	楊孟勳	潘俐君	劉羿德	陳怡婷	周東昱	蘇仙菁
7	楊朝閔	陳秋丹	陳正高	蘇仙菁	陳正高	洪佩珊	黃聖盛	萬心倫
8	謝文堂	陳佳惠	周東昱	洪佩珊	周東昱	陳依孜	賴冠坤	許慧純
9	洪志明	林佩君	孫文偉	林佳慧	楊孟勳	林佳慧	莊哲偉	張桂禎
10	黃煒晉	陳怡婷	江宏傑	陳怡婷	江宏傑	崔秀里	陳正高	孫千嵐
11	郭智翔	徐 競	魏君達	陳依孜	陳居賢	陳秋丹	孫文偉	陳依孜
12	魏君達	孫千嵐	陳居賢	徐 競	魏君達	徐 競	劉羿德	徐 競

資料來源：《民生報》、《中央日報》、《聯合報》、中華民國桌球協會。〈歷屆中華桌球國手〉。http://cttta.org.tw/player1.doc。2006年4月16日 am01:20。

## 附錄五 亞洲桌球聯盟時期「亞洲桌球錦標賽」

屆次	時間	地點	團體賽	單打	雙打
1	1952	新加坡	主辦國與我無邦交，未參加。		
2	1953	東京	男團：第3名 女團：第2名	陳寶貝（1） 姚足（3）	
3	1954	新加坡	辦理入境手續不及，未參加。		
4	1957	馬尼拉	男團：第3名 女團：第1名	蘇榮村（2） 陳寶貝（3） 姚足（3）	周俊臣、莊進益（3） 陳寶貝、江彩雲（1） 姚麗蓮、姚足（2）
5	1960	孟買	印度與中共建交與我國無外交關係，未參加。		
6	1963 02.08~16	馬尼拉	男團：第2名 女團：第3名		黃金好、陳守殿（3）
7	1964 9.25~10.4	漢城	男團：第3名 女團：第3名		謝金波、莊進益（3）
8	1967	新加坡	起先因經費不足，後因簽證趕辦不及，放棄出賽。		
9	1968	孟買	印度未寄身分證及一切證件無法參加。		
10	1970 04.06~12	名古屋	男團：第3名 女團：第3名		

資料來源：《民生報》。《聯合報》。

## 附錄六 亞洲桌球聯合時期「亞洲桌球錦標賽」

屆次	舉辦時間	地點	團體賽	單打	雙打
1972~1984 我國被排除在外，非會員不能參加。					
8	1986 10.7~14	深圳	已成為會員，因我國大陸政策未開放，不能前往參加。		
9	1988 5.15~22	新宿	男：第 5 名 女：第 6 名	男：林惟鐘(8 強)	男：紀金龍、紀金水(2) 女：張秀玉、黃美珍(2) 混：林惟鐘、張秀玉(3)
10	1990 12.5~11	吉隆坡	男：第 5 名 女：第 4 名	男：吳文嘉(8 強) 女：徐競(8 強)	男：吳文嘉、馮聖欽(2)
11	1992 11.7~14	新德里	男：第 5 名 女：第 7 名		混：紀金水、陳秋丹(3)
12	1994 9.20~27	天津	男：第 4 名 女：第 5 名	男：吳文嘉、蔣澎龍 (8 強)	男：吳文嘉、蔣澎龍(3) 女：崔秀里、陳秋丹(3)
13	1996 12.4~10	新加坡	男：第 3 名 女：第 7 名	男：吳文嘉(8 強) 女：崔秀里(8 強)	女：崔秀里、游鳳芸(3) 混：蔣澎龍、徐競(8 強)
14	1998 9.27~10.4	大阪	男：第 3 名 女：第 5 名	男：蔣澎龍(8 強) 女單：陳靜(3)	男：蔣澎龍、張雁書(8 強) 混：蔣澎龍、陳靜(8 強)
15	2000 5.2~7	杜拜	男：第 2 名 女：第 2 名	男：蔣澎龍(1)	混：張雁書、崔秀里(3)
16	2003 2.22~28	曼谷	男：第 2 名 女：第 6 名	男：蔣澎龍、莊智淵 (8 強)	

資料來源：《民生報》。《聯合報》。亞洲桌球聯合。<http://www.attu.org/archives.htm>。

2006 年 7 月 18 日。Pm8:00。

## 附錄七 亞洲運動會桌球賽

屆次	時間	地點	團體賽	單打	雙打
3	1958	東京	女：第 3 名	男單：李國定 (1)	男：李國定、蘇榮村 (2) 謝金河、陳高山 (3) 女：陳寶貝、江彩雲 (3)
4	1962	雅加達	遭印尼阻撓，未參加。		
5	1966	曼谷	男：第 2 名 女：第 3 名		男：李國定、楊正雄 (3) 女：劉秋子、林幸菊 (3)
6	1970	曼谷	取消桌球項目		
7	第 7~10 我被開除亞運會籍，無法參加。				
11	1990	北京	男：第 6 名 女：第 6 名	男：紀金水 (8 強) 女：林麗如 (8 強)	男：謝文堂、洪光燦 (8 強) 女：杜美華、王明月 (8 強)
12	1994	廣島	女：第 4 名	男：吳文嘉 (8 強)	混：蔣澎龍、徐競 (2) 吳文嘉、陳靜 (3)
13	1998	曼谷	男：第 3 名	女：陳靜 (3)	男：蔣澎龍、張雁書 (3) 女：徐競、陳秋丹 (3)
14	2002	釜山	男：第 6 名 女：第 6 名	男：莊智淵 (2) 蔣澎龍 (5)	男：蔣澎龍、莊智淵 (5)

資料來源：《中央日報》。《民生報》。SportNT 運動神網。〈亞洲運動會〉

[http://www.sportsnt.com.tw/Contents/spspoa000.asp?struct\\_id=23](http://www.sportsnt.com.tw/Contents/spspoa000.asp?struct_id=23)。2006 年 7

月 18 日。Pm8:00。



## 附錄八 世界桌球錦標賽

屆次	時間	地點	團體賽	單打	雙打
38	1985 3.28~4.7	哥特堡	男：二級隊 第 2 名 女：二級隊 第 1 名	男：吳文嘉、紀金龍（32 強） 女：張秀玉、莊淑華（64 強）	男：吳文嘉、黃慧傑（16 強） 女：黃美珍、莊淑華（16 強）； 張秀玉、林麗如（32 強） 混：吳文嘉、張秀玉 8 強
39	1987 2.19~3.1	新德里	男：一級隊 第 8 名 女：一級隊 第 10 名	男：吳文嘉（17）	男：紀金龍、許榮展；吳文嘉、 黃慧傑 16 強 女：黃美珍、莊淑華；張秀玉、 林麗如 32 強
40	1989 3.29~4.9	多特蒙德	男：第 15 名 女：第 16 名	男：吳文嘉（32 強）	男：吳文嘉、黃慧傑（9） 女：黃美珍、謝淑娟（17）
41	1991	千葉	男：二級隊 第 18 名 女：二級隊 第 21 名		
42	1993	哥特堡	男：第 28 名 女：第 8 名	女：陳靜（2）	男：蔣澎龍、馮聖欽（16 強） 女：陳靜、徐競（5）
43	1995	天津	男：第 17 名 女：第 12 名		混：蔣澎龍、陳靜（3）
44	1997	曼徹斯特	男：一級隊 第 24 名 女：一級隊 第 19 名		
45	1999 2000	艾恩德霍芬 （個人） 吉隆坡（團 體）	男：第 5 名 女：第 2 名		
46	2001	大阪	男：第 16 名 女：第 8 名	男：蔣澎龍（3） 女：陳靜（16 強）	男：蔣澎龍、張雁書（3）
47	2003 2004	巴黎（個人） 卡達（團體）	男：第 7 名 女：第 12 名	男：蔣澎龍、莊智淵（16 強）	男：蔣澎龍、莊智淵（16 強）

資料來源：施能欽。《世界桌球錦標賽經緯》。自行出版。《中央日報》。《民生報》。

## 附錄九 奧林匹克運動會桌球賽

屆次	時間	地點	單 打	雙 打
24	1988	漢城	男：吳文嘉、紀金龍 3 勝 4 敗 黃慧傑 5 勝 2 敗 女：張秀玉、林麗如 3 勝 2 敗	男：吳文嘉、黃慧傑，紀金龍、 紀金水 4 勝 3 敗 女：張秀玉、林麗如 4 勝 3 敗
25	1992	巴塞隆納	桌球項目於 1988 年首次列入奧運項目。 紀金水、蔣澎龍、林麗如、白慧嬰、崔秀里等人，雖拿到亞洲區 奧運參賽資格，然而未達國內奧運選訓標準，無法參賽。	
26	1996	亞特蘭大	男：蔣澎龍(16 強) 女：陳靜(銀牌) 徐 競、陳秋丹 1 勝 2 敗	男：吳文嘉、蔣澎龍 1 勝 2 敗 女：陳靜、陳秋丹(5)
27	2000	雪梨	男：蔣澎龍(16 強)、張雁書(32 強) 女：陳靜(銅牌)、童飛鳴(16 強)、徐競(32 強)	男：蔣澎龍、張雁書(8 強) 女：陳靜、徐競(16 強) 崔秀里、游鳳芸 1 勝 2 敗
28	2004	雅典	男：莊智淵(5) 蔣澎龍(16 強) 女：黃怡樺(32 強)	男：蔣澎龍、莊智淵(16 強) 女：黃怡樺、陸雲鳳(16 強)

資料來源：《中央日報》。《民生報》。SportNT 運動神網。〈奧林匹克運動會〉  
[http://www.sportsnt.com.tw/Contents/spspoa000.asp?struct\\_id=21](http://www.sportsnt.com.tw/Contents/spspoa000.asp?struct_id=21)。2006 年 7 月 18 日。Pm8:00。

## 附錄十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歷屆理事長、秘書長

1948年12月9日成立台灣省體育會乒乓球協會				
屆次	職稱	姓名	任職時間	經歷
1	會長	瞿荊州	1948~1953	臺灣銀行董事長
	總幹事	駱水源	1948~1953	彰化銀行經理
1953年更名為台灣省體育會桌球協會				
2	會長	連震東	1953~1967	台灣省民政廳長
	總幹事	駱水源	1953~1967	彰化銀行經理
1957年成立中華全國桌球委員會				
屆次	職稱	姓名	任職時間	經歷
1	主任委員	連震東	1957~1970	內政部長
	總幹事	駱水源	1957~1970	彰化銀行經理
2	主任委員	張聘三	1970~1973	彰化銀行董事長
	總幹事	駱水源	1970~1973	彰化銀行經理
1973年更名為中華民國桌球協會				
1	理事長	張聘三	1973.04~1975.03	彰化銀行董事長
	秘書長	駱水源	1973.04~1975.03	彰化銀行經理
2	理事長	張聘三	1975.04~1978.04	彰化銀行董事長
	秘書長	駱水源	1975.04~1978.04	彰化銀行經理
3	理事長	張聘三	1978.05~1981.06	彰化銀行董事長
	秘書長	駱水源	1978.05~1979.02	彰化銀行經理（因病去世）
	總幹事	陳萬得	1979.02~1981.06	台北市政府主計主任
4	理事長	陳茂榜	1981.07~1985.10	聲寶公司董事長
	秘書長	李龍雄	1981.07~1985.10	聲寶公司人事經理
5	理事長	楊天生	1985.11~1989.10	長億公司董事長
	秘書長	周麟徵	1985.11~1989.10	麒麟旅行社董事長
6	理事長	莊村徹	1989.11~1993.10	六福開發集團董事長
	秘書長	周麟徵	1985.11~1989.10	麒麟旅行社董事長
7	理事長	莊村徹	1993.11~1997.10	六福開發集團董事長
	秘書長	楊正雄	1993.11~1997.10	合作金庫銀行主任秘書

8	理事長	楊天俊	1997.11~2001.10	台中高爾夫球場總經理
	秘書長	楊正雄	1997.11~2001.10	合作金庫銀行主任秘書
9	理事長	廖文雄	2001.11~2005.10	得和建設公司董事長
	秘書長	楊正雄	2001.11~2005.10	合作金庫銀行主任秘書

資料來源：《中央日報》、《聯合報》、施能欽輯《台灣區個人桌球錦標賽紀錄總冊（1-22屆）》、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組織簡介〉。<http://cttta.org.tw/organize.htm>。  
2006年7月11日 pm2：00。

